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二次修订稿)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二六年二月

目录

目录	1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和承诺	8
一、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8
二、独立财务顾问承诺	8
释 义	10
重大事项提示	18
一、本次交易方案简要介绍	18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5
三、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27
四、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以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27
五、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28
六、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32
重大风险提示	33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33
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	35
三、其他风险	37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38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目的和必要性	38
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42
三、本次交易的性质	51
四、标的资产评估及作价情况	52
五、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54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57
七、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57
八、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58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69

一、基本情况	69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69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70
四、最近三十六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71
五、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71
六、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71
七、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3
八、上市公司合规经营情况	73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74
一、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74
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74
三、其他事项	123
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31
一、衡阳美年	131
二、宁德美年	139
三、烟台美年	148
四、烟台美年福田	159
五、武汉奥亚	166
六、三明美年	179
七、肥城美年	189
八、德州美年	197
九、连江美年	212
十、沂水美年	227
十一、山东奥亚	236
十二、郑州美健	246
十三、花都美年	257
十四、安徽美欣	266
十五、淄博美年	276
十六、吉林昌邑美年	285
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299

十八、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处理	340
十九、标的资产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344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356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356
二、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356
三、发行股份调整机制	357
四、发行数量	359
五、锁定期安排	361
六、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361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362
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363
一、标的资产评估总体情况	363
二、标的资产具体评估情况	367
三、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772
四、估值特殊处理、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事项的说明	772
五、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之重要变化事项及其对评估及交易作价的影响	773
六、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773
七、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786
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788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788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主要内容	790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801
四、《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802
五、《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805
六、《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806
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808
一、基本假设	808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808

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819
四、对评估方法的适当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重要评估参数取值的合理性等事项的核查意见	820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问题的核查意见	821
六、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	824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824
八、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摊薄情况以及填补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 的核查	825
九、本次交易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 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827
第九节 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	829
一、本次重组完成后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盈利水平下降或摊薄上市公司每 股收益的核查情况	829
二、本次重组是否需履行前置审批或并联审批程序的核查情况	830
三、是否准确、有针对性地披露涉及本次交易及标的资产的重大风险的核 查情况	830
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是否设置价格调整机制的核查情况	831
五、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核查情 况	831
六、本次交易是否涉及换股吸收合并的核查情况	832
七、审核程序的核查情况	832
八、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是否符合相关板块定位或与上市公司处于同行业或 上下游的核查情况	832
九、锁定期是否合规的核查情况	834
十、本次交易方案是否发生重大调整的核查情况	835
十一、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组上市的核查情况	835
十二、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上市条件的核查情况	836
十三、过渡期损益安排是否合规的核查情况	836

十四、是否属于收购少数股权	837
十五、是否披露穿透计算标的资产股东人数	838
十六、交易对方是否涉及合伙企业、契约型私募基金、券商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基金专户及基金子公司产品、理财产品、保险资管计划、专门为本次交易设立的公司等的核查情况	839
十七、标的资产股权和资产权属是否清晰的核查情况	841
十八、标的资产是否曾在新三板挂牌或申报首发上市、重组被否或终止的核查情况	844
十九、是否披露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以及经营模式等的核查情况	845
二十、是否披露主要供应商情况的核查情况	845
二十一、是否披露主要客户情况的核查情况	847
二十二、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是否符合产业政策、安全生产规定及环保政策的核查情况	849
二十三、标的资产生产经营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取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经营资质的核查情况	850
二十四、标的资产是否曾拆除VIE协议控制架构的核查情况	851
二十五、本次交易是否以资产评估结果或估值报告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851
二十六、本次交易标的是否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852
二十七、本次交易是否以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854
二十八、本次交易是否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854
二十九、本次交易标的是否以其他方法评估结果或者估值报告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855
三十、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核查情况	855
三十一、本次重组是否设置业绩补偿或业绩奖励的核查情况	856
三十二、标的资产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是否发生变化的核查情况	858
三十三、是否披露标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858
三十四、是否披露标的资产应收款项主要构成、账龄结构以及坏账风险等的核查情况	860

三十五、是否披露标的资产存货分类构成及变动原因、减值测试的合理性的核查情况	861
三十六、标的资产其他应收款是否存在可收回风险、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核查情况	862
三十七、是否披露标的资产固定资产的分布特征与变动原因、折旧政策、是否存在减值风险的核查情况	863
三十八、标的资产的无形资产取得及构成情况，研发费用计无形资产确认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规的核查情况	864
三十九、商誉会计处理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减值风险的核查情况	865
四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披露是否充分的核查情况	866
四十一、是否披露标的资产收入构成和变动情况的核查情况	867
四十二、标的资产是否存在经销模式收入占比较高的情形（占比超过30%）的核查情况	868
四十三、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占比超过10%）、线上销售占比较高的情形的核查情况	868
四十四、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大额异常退货（如退换货金额超过10%）、现金交易占比较高（销售或采购占比超过10%）、以大额现金支付薪酬、报销费用、垫付各类款项的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的核查情况	869
四十五、标的资产营业成本核算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的核查情况	869
四十六、是否披露标的资产期间费用的主要构成和变动原因的核查情况	870
四十七、是否披露标的资产主要产品毛利率及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的核查情况	871
四十八、标的资产是否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或与当期净利润差异较大的情形的核查情况	872
四十九、标的资产是否存在股份支付的核查情况	873
五十、本次交易完成后是否存在整合管控风险的核查情况	874
五十一、本次交易是否导致新增关联交易的核查情况	874
五十二、本次交易是否新增同业竞争的核查情况	875
五十三、承诺事项及舆情情况	876
五十四、是否存在信息披露豁免的核查情况	877

五十五、是否存在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情形的核查情况	877
五十六、本次交易是否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核查情况	878
五十七、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募投项目的核查情况	878
五十八、本次交易标的评估作价和业绩承诺中是否包含募投项目带来的投资收益的核查情况	878
第十节 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及结论性意见	880
一、独立财务顾问内部审核程序	880
二、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	883
三、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883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和承诺

一、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一）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文件和材料由本次交易各方提供，提供方对所提供文件及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并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文件及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是基于本次交易各方均按相关协议的条款和承诺全面履行其所有义务的基础而提出的；

（三）本独立财务顾问与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均无任何利益关系，就本次交易所发表的有关意见是完全独立的；

（四）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刊载的信息，以作为本核查意见的补充和修改，或者对本核查意见做任何解释或说明；

（五）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或意见，对投资者根据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对于对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或需要法律、审计、评估等专业知识来识别的事实，本独立财务顾问主要依据有关政府部门、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及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意见、说明及其他文件做出判断；

（七）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就本次交易事项披露的相关公告，查阅有关文件。

二、独立财务顾问承诺

依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2016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

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规规范要求，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美年健康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美年健康披露的文件进行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三）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充分理由确信本次交易的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专业意见已提交本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机构审查，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五）本独立财务顾问在与美年健康接触后至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

释 义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二次修订稿）》
美年健康/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美年健康集团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友	指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称）
美年大健康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报告书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美年健康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衡阳美年等11家公司股权及郑州美健等5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交易对方	指	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周涛、程绍举、刘景平、南通美富、上海宝思来、孙嘉凯、李建国、海南丰誉、刘广、李红、张伟、绍兴柯美、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郭美钦、冯霞芳、林晓、张燃、冯利松、杜海霞、张乾、杜宏、研计公司、赵国荣、孟祥怀、卢秀梅等共37名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指	衡阳美年、宁德美年、烟台美年、烟台美年福田、武汉奥亚、三明美年、肥城美年、德州美年、连江美年、沂水美年、山东奥亚、郑州美健、花都美年、安徽美欣、淄博美年、吉林昌邑美年
标的资产/交易标的	指	衡阳美年等11家公司股权及郑州美健等5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衡阳美年等11家公司股权	指	衡阳美年84.00%股权、宁德美年81.00%股权、烟台美年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49.00%股权、武汉奥亚52.81%股权、三明美年85.00%股权、肥城美年90.00%股权、德州美年84.00%股权、连江美年82.00%股权、沂水美年80.50%股权、山东奥亚92.35%股权
郑州美健等5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指	郑州美健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48.05%少数股权
上海美馨	指	上海美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亿资产	指	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亿控股	指	上海天亿力升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维途	指	上海维途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维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世纪长河	指	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俞熔一致行动人	指	包括世纪长河、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海川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桃李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桃李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中孵创投	指	上海中孵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信文淦富	指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通美兆	指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南通美富	指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宝思来	指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丰誉	指	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柯美	指	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研计公司	指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衡阳美年	指	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宁德美年	指	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烟台美年	指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烟台美年福田	指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奥亚	指	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三明美年	指	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肥城美年	指	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南宁美元康	指	南宁美元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美年	指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美康	指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安溪美年	指	安溪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连江美年	指	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沂水美年	指	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奥亚	指	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银城美年	指	厦门银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美健	指	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花都美年	指	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美欣	指	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淄博美年	指	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昌邑美年	指	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粤开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泽君律师	指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审计机构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金证评估/评估机构	指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定价基准日	指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报告期	指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9月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书》（君泽君[2025]证券字2025-019-1-1）
《审计报告》	指	《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04号）、《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07号）、《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3号）、《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2号）、《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03号）、《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05号）、《肥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08号）、《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1号）、《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06号）、《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200010号）、《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09号）、《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8号）、《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7号）、《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5号）、《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4号）、《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0016号）
《备考审阅报告》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众环阅字（2026）0200001号）
《资产评估报告》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0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7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67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83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82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9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所涉及的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5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1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连江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68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81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3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64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2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74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66号）、《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5】第0380号）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周涛、程绍举、刘景平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周涛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孙嘉凯、李建国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刘广、李红、张伟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郭美钦、冯霞芳、林峒、张燃、冯利松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杜海霞、张乾、杜宏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赵国荣、上海宝思来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孟祥怀、卢秀梅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周涛、程绍举、刘景平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周涛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孙嘉凯、李建国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刘广、李红、张伟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郭美钦、冯霞芳、林峒、张燃、冯利松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杜海霞、张乾、杜宏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赵国荣、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孟祥怀、卢秀梅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周涛、程绍举、刘景平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周涛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孙嘉凯、李建国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刘广、李红、张伟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郭美钦、冯霞芳、林峒、张燃、冯利松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杜海霞、张乾、杜宏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

		司与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赵国荣、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孟祥怀、卢秀梅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年实施）
《26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章程》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术语		
健康体检	指	通过医学手段和方法对受检者进行身体检查，了解受检者健康状况、早期发现疾病线索和健康隐患的诊疗行为
健康管理	指	对个体或群体的健康进行全面监测、分析、评估、提供健康咨询、指导以及对健康危险因素进行干预的全过程，通过评估和控制健康风险，达到维护健康的目的
体检中心/分院	指	集医疗、预防、检测、康复为一体的综合性医疗机构
美年臻选	指	美年臻选小程序线上商城
核磁/核磁共振	指	核磁共振成像，一种利用核磁共振原理的最新医学影像新技术，对脑、甲状腺、肝、胆、脾、肾、胰、肾上腺、子宫、卵巢、前列腺等实质器官以及心脏和大血管有绝佳的诊断功能
CT	指	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利用精确准直的X线束、γ射线、超声波等，与灵敏度极高的探测器一同围绕人体的某一部位做一系列断面扫描
胶囊胃镜/胶囊肠镜	指	同属于胶囊内窥镜检查，用于记录胃肠道内部图像以用于医学诊断的程序，只需患者随水吞下一粒胶囊内窥镜，便可完

		成胃部/肠部检查
基因检测	指	通过血液、其他体液或细胞对DNA进行检测的技术，是取被检测者外周静脉血或其他组织细胞，扩增其基因信息后，通过特定设备对被检测者细胞中的DNA分子信息作检测，分析它所含有的基因类型和基因缺陷及其表达功能是否正常的一种方法
脂代谢异常	指	脂类物质在体内合成、分解、消化、吸收、转运发生异常，使各组织中脂质过多或过少，从而影响身体机能
p53	指	一种肿瘤抑制基因
APOE	指	载脂蛋白，是一种多态性蛋白，参与脂蛋白的转化与代谢过程，其基因可以调节许多生物学功能，与许多眼科疾病发病有关
人体成分分析	指	利用人体成分分析仪的生物技术，根据人体生物特性，测试人体各部位生物阻抗，精确分析人体各种组成元素，可在1分钟内轻松地测量出受检者重要的人体参数
数字化肝超	指	数字化肝脏超声，分辨率相对于普通超声高，在普通超声基础上增加弹性纤维成像功能，主要用于检查肝硬化、脂肪肝等肝脏疾病
CA50	指	癌抗原50，又称为糖链抗原50，一种以唾液酸酯和唾液酸糖蛋白为主的糖蛋白，是一种肿瘤抗原
CA199	指	糖类抗原199，属低聚糖肿瘤相关抗原，为一种新的肿瘤标志物，为细胞膜上的糖脂质，是迄今报道的对胰腺癌敏感性最高的标志物
血脂9项	指	甘油三酯、总胆固醇、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载脂蛋白A1、载脂蛋白B、脂蛋白（a）、小而密低密度脂蛋白、脂蛋白相关磷脂酶A2
同型半胱氨酸	指	一种含硫氨基酸，为蛋氨酸和半胱氨酸代谢过程中产生的重要中间产物，正常情况下，同型半胱氨酸在体内能被分解代谢，浓度维持在较低水平，由于原发性原因和继发性原因会影响血同型半胱氨酸代谢导致同型半胱氨酸浓度堆积升高，简称高血同
糖化血红蛋白	指	血液红细胞中的血红蛋白与葡萄糖结合的产物，通常作为一段时间内平均血浆葡萄糖浓度的参考标准
血流变	指	通过全血比粘度，全血还原粘度，血浆粘度，红细胞电泳时间等10多项指标，反映血液的浓稠性，粘滞性，血浆粘滞性，血细胞聚集性和血细胞的凝固性，当血液粘度变大时，血液流动性就变差，也就最容易发生脑血栓性疾病，反之流动性好
贫血5项	指	一般包括血清铁、血清铁蛋白、总铁结合力、血清维生素B12、叶酸，主要是评价是否存在造血原料不足，而发生缺铁原料不足导致的缺铁性贫血或巨幼细胞性贫血
胃功能3项	指	一种无创、无痛、安全、经济的胃病检测方法，通过测定胃蛋白酶原I、胃蛋白酶原II以及胃泌素17，再计算胃蛋白酶原I和II的比值，从而辅助诊断胃黏膜疾病
CA242	指	糖链抗原，是消化系统尤其是胰腺癌、结直肠癌的肿瘤标志物，胰腺癌、结直肠癌患者该指标明显升高，另外，某些胃癌患者该指标也会升高。
胃泌素17	指	小胃泌素，是胃窦细胞分泌的重要激素之一，它的作用是刺激胃酸分泌、刺激胃肠道运动，异常时提示患者可能存在胃

		肠道病变
颈动脉彩超	指	诊断、评估颈动脉壁病变的有效手段之一，在动脉粥样硬化的流行病学调查和对动脉粥样硬化预防、治疗试验的有效性评价中起着关键作用
心脏彩超	指	利用彩色多普勒对心脏的结构、功能和血流进行动态检测的手段，一般通过超声心动图仪器得到心脏的结构功能的数据
FPSA	指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是临床诊断和治疗前列腺癌的敏感性指标，但不是唯一的特异性指标
男性激素5项	指	促卵泡生成激素、促黄体生成激素、雌二醇、孕酮、睾酮
女性激素6项	指	促卵泡生成激素、促黄体生成激素、催乳激素，雌二醇、孕酮、睾酮
血脂7项	指	甘油三酯、总胆固醇、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载脂蛋白A1、载脂蛋白B、脂蛋白（a）
甲功5项	指	甲状腺的五项健康情况检测数据，分别指甲状腺素（T4）、三碘甲状原氨酸（T3）、促甲状腺激素（TSH）、游离T3、游离T4的测定
微量元素6项	指	测定体内微量元素铁、锌、铜、锰、硒和碘
甲状腺球蛋白	指	甲状腺滤泡上皮细胞分泌的大分子糖蛋白，甲状腺疾病（如甲状腺功能亢进症、毒性结节性甲状腺肿）可使其升高，也是分化型甲状腺癌的肿瘤标志物
睡眠呼吸检测	指	检查各种睡眠呼吸疾病常用的一种方法，在睡眠状态下用睡眠呼吸监测仪对患者的呼吸、中枢神经以及心血管系统等进行监测
风湿3项	指	一般包括类风湿因子、抗链球菌溶血素O、C反应蛋白等
MRI颈椎	指	通过磁共振成像查看颈椎部位的椎间盘、椎体、脊髓、棘突、横突，以及前纵韧带、后纵韧带和颈椎后侧的项韧带等结构，有利于病变的三维定位及解剖结构的完整、连续显示
CA724	指	胃癌抗原，检测胃癌和各种消化道癌症的化验标志之一
CA125	指	糖类抗原125，卵巢癌的特异性标志物，输卵管腺癌、子宫内膜癌、宫颈癌、胰腺癌、肠癌、乳腺癌和肺癌也会导致其水平升高
MRI头部	指	颅脑核磁共振检查，主要用于脑梗死、脑炎、脑肿瘤、颅脑先天发育畸形和颅脑外伤等的诊断
β2MG	指	由淋巴细胞、血小板、多形核白细胞产生的一种小分子球蛋白，被认为是衡量糖尿病患者轻度肾功能减退和疗效观察的一项简便、精确而又敏感的指标
冠脉核磁	指	采用亮血技术、黑血技术或对比增强磁共振血管造影技术获得冠状动脉血管影像的磁共振成像方法
AD	指	阿尔茨海默病
四价、九价疫苗	指	人乳头瘤病毒疫苗

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计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该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简要介绍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2025年4月14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上市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了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较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交易方案，方案发生以下调整事项：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情况
交易对方	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周涛、程绍举、刘景平、南通美富、上海宝思来、孙嘉凯、李建国、海南丰誉、刘广、李红、张伟、绍兴柯美、陈晓平、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林舒平、刘广华、郭美钦、冯霞芳、林晓、张燃、冯利松、杜海霞、张乾、杜宏、研计公司、赵国荣、孟祥怀、卢秀梅等共40名交易对方	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周涛、程绍举、刘景平、南通美富、上海宝思来、孙嘉凯、李建国、海南丰誉、刘广、李红、张伟、绍兴柯美、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郭美钦、冯霞芳、林晓、张燃、冯利松、杜海霞、张乾、杜宏、研计公司、赵国荣、孟祥怀、卢秀梅等共37名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减少陈晓平、林舒平、刘广华
标的资产	衡阳美年84.00%股权、宁德美年81.00%股权、烟台美年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49.00%股权、武汉奥亚52.81%股权、三明美年85.00%股权、肥城美年90.00%股权、南宁美元康69.86%股权、德州美年84.00%股权、安溪美年72.90%股权、连江美年82.00%股权、沂水美年80.50%股权、山东奥亚92.35%股权、厦门银城美年81.00%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48.05%少数股权	衡阳美年84.00%股权、宁德美年81.00%股权、烟台美年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49.00%股权、武汉奥亚52.81%股权、三明美年85.00%股权、肥城美年90.00%股权、德州美年84.00%股权、连江美年82.00%股权、沂水美年80.50%股权、山东奥亚92.35%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48.05%少数股权	标的资产减少厦门银城美年81.00%股权、安溪美年72.90%股权及南宁美元康69.86%股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交易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202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后的交易方案。

本次方案调整涉及减少交易对方和标的资产，本次减少交易标的对应的交

易对价、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原标的资产相应指标总量的比例均未超过 20%，且变更后对交易标的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规定的重大调整。

调整后的具体方案如下：

交易形式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交易方案简介		美年健康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衡阳美年 84.00%股权、宁德美年 81.00%股权、烟台美年 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武汉奥亚 52.81%股权、三明美年 85.00%股权、肥城美年 90.00%股权、德州美年 84.00%股权、连江美年 82.00%股权、沂水美年 80.50%股权、山东奥亚 92.35%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 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 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 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 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 48.05%少数股权	
交易价格 (不含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42,777.63 万元	
交易标 的一	名称	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84.0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 的二	名称	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81.0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 的三	名称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75.0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	名称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49.00%股权	

的四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五	名称	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52.81%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六	名称	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85.0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七	名称	肥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90.0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八	名称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4.0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九	名称	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82.0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十	名称	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0.50%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十一	名称	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92.35%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十二	名称	郑州美健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7.37%少数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十三	名称	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9.00%少数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十四	名称	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2.46%少数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十五	名称	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9.00%少数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标的十六	名称	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48.05%少数股权	
	主营业务	健康体检服务	
	所属行业	Q 卫生和社会工作-Q84 卫生	
	其他	符合板块定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 是 ☐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 是 ☐ 否
交易性质	构成关联交易	☒ 是 ☐ 否	
	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是 ☒ 否	
	构成重组上市	☐ 是 ☒ 否	
本次交易有无业绩补偿承诺		☒ 有 ☐ 无	
本次交易有无减值补偿承诺		☒ 有 ☐ 无	
其他需特别说明的事项		标的公司烟台美年现持有烟台美年福田 5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持有烟台美年、烟台美年福田 100.00%股权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方法	100%股权评估结果	增值率	本次拟交易的权益比例	交易价格
衡阳美年 84.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4,020.00	153.47%	84.00%	3,360.00
宁德美年 81.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4,750.00	427.21%	81.00%	3,078.00
烟台美年 75.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5,410.00	9,185.57%	75.00%	3,581.25
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2,520.00	256.83%	49.00%	1,225.00
武汉奥亚 52.81%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8,300.00	323.85%	52.81%	4,362.18
三明美年 85.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2,890.00	792.77%	85.00%	1,955.00
肥城美年 90.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2,580.00	157.31%	90.00%	2,250.00
德州美年 84.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3,990.00	304.80%	84.00%	3,343.23
连江美年 82.0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1,410.00	408.39%	82.00%	1,148.00
沂水美年 80.50%股权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	1,240.00	2,411.94%	80.50%	990.15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方法	100%股权 评估结果	增值率	本次拟交易的 权益比例	交易 价格
山东奥亚 92.35%股权	2025年3 月31日	收益法	3,670.00	797.02%	92.35%	3,370.75
郑州美健 47.37%股权	2025年3 月31日	收益法	9,960.00	182.90%	47.37%	4,713.16
花都美年 49.00%股权	2025年3 月31日	收益法	7,310.00	139.63%	49.00%	3,528.00
安徽美欣 42.46%股权	2025年3 月31日	收益法	5,560.00	169.36%	42.46%	2,335.30
淄博美年 49.00%股权	2025年3 月31日	收益法	3,670.00	99.13%	49.00%	1,793.40
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	2025年3 月31日	收益法	3,890.00	128.22%	48.05%	1,744.21
合计	-	-	71,170.00	-	-	42,777.63

(三) 本次交易支付方式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名称	权益比例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可转债对价	其他	
一、衡阳美年等 11 家公司股权								
1	刘三宝	衡阳美年 84.00%股权	46.00%	-	1,840.00	-	-	1,840.00
2	刘菊香		15.50%	-	620.00	-	-	620.00
3	桂嘉男		8.00%	-	320.00	-	-	320.00
4	吴雪彦		8.00%	-	320.00	-	-	320.00
5	吕雪珍		6.50%	-	260.00	-	-	260.00
6	吴星明	宁德美年 81.00%股权	42.00%	-	1,596.00	-	-	1,596.00
7	黄荣		29.00%	-	1,102.00	-	-	1,102.00
8	程景森		7.44%	-	282.90	-	-	282.90
9	郑超		2.56%	-	97.10	-	-	97.10
10	周涛	烟台美年 75.00%股权	52.40%	-	2,502.16	-	-	2,502.16
11	程绍举		15.22%	-	726.64	-	-	726.64
12	刘景平		7.38%	-	352.44	-	-	352.44
13	周涛	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	49.00%	-	1,225.00	-	-	1,225.00
14	南通美富	武汉奥亚 52.81%股权	50.11%	-	4,138.81	-	-	4,138.81
15	上海宝思来		2.70%	-	223.37	-	-	223.37
16	孙嘉凯	三明美年 85.00%股权	55.00%	-	1,265.00	-	-	1,265.00
17	李建国		30.00%	-	690.00	-	-	690.00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名称	权益比例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可转债对价	其他	
18	海南丰誉	肥城美年 90.00%股权	56.00%	-	1,400.00	-	-	1,400.00
19	刘广		19.00%	-	475.00	-	-	475.00
20	李红		10.00%	-	250.00	-	-	250.00
21	张伟		5.00%	-	125.00	-	-	125.00
22	许其玉	德州美年 84.00%股权	42.00%	-	1,671.61	-	-	1,671.61
23	李冬秋		20.00%	-	795.99	-	-	795.99
24	甘泉		20.00%	-	795.99	-	-	795.99
25	李京贞		2.00%	-	79.64	-	-	79.64
26	郭美钦	连江美年 82.00%股权	30.00%	-	420.00	-	-	420.00
27	冯霞芳		21.00%	-	294.00	-	-	294.00
28	林晓		18.00%	-	252.00	-	-	252.00
29	张燃		8.00%	-	112.00	-	-	112.00
30	冯利松		5.00%	-	70.00	-	-	70.00
31	杜海霞	沂水美年 80.50%股权	51.00%	-	627.30	-	-	627.30
32	张乾		15.50%	-	190.65	-	-	190.65
33	杜宏		14.00%	-	172.20	-	-	172.20
34	绍兴柯美	山东奥亚 92.35%股权	92.35%	-	3,370.75	-	-	3,370.75
二、郑州美健等 5 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35	研计公司	郑州美健 47.37%股权	47.37%	-	4,713.16	-	-	4,713.16
36	上海宝思来	花都美年 49.00%股权	41.00%	-	2,952.00	-	-	2,952.00
37	赵国荣		8.00%	-	576.00	-	-	576.00
38	研计公司	安徽美欣 42.46%股权	42.46%	-	2,335.30	-	-	2,335.30
39	孟祥怀	淄博美年 49.00%股权	42.00%	-	1,537.20	-	-	1,537.20
40	卢秀梅		7.00%	-	256.20	-	-	256.20
41	上海宝思来	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	48.05%	-	1,744.21	-	-	1,744.21
合计				-	42,777.63	-	-	42,777.63

(四)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基准日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	发行价格	4.7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发行数量	90,438,942 股，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6%		
是否设置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 是 ☐ 否		
锁定期安排	1、研计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研计公司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除研计公司之外的其他交易对方，如用于认购该等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的，则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为确保交易对方履行向上市公司作出的业绩承诺义务，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应在业绩承诺期间分期解锁，具体解锁方式、解锁比例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或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 4、后续股份解除限售以及减持事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颁布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交易协议中的有关约定进行。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股份红利、转增股份等，同样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及减持要求。如前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遵守并执行届时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		

注：根据上市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由 4.74 元/股调整为 4.73 元/股。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收购多家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参股或控股的体检中心，主营业务为提供健康体检服务，本次交易属于公司原有业务的扩展，有利于上市公司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以及增强区域协同效应，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经营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健康体检服务领域的业务规模与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得到扩大和提升，有利于帮助上市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期，占领市场份额和进行行业整合，保持业务增长态势；有助于完善上市公司体检中心服务网络体系，优化产业链布局，为上市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加强与巩固自身健康管理服务市场的领先地位。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根据标的资产交易作价及上市公司股份发行价格，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俞熔及其一致行动人	681,931,590	17.42%	681,931,590	17.03%
研计公司	-	-	14,901,602	0.37%
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3,232,322,333	82.58%	3,307,859,673	82.60%
合计	3,914,253,923	100.00%	4,004,692,865	100.00%

注：俞熔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不含其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份数。研计公司为俞熔控制的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俞熔先生。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为南通美富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18.95% 合伙份额；本次交易完成后，南通美富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0.22% 的股份，因而形成交叉持股。本次交叉持股系因本次重组形成，南通美富承诺在业绩承诺期满后 1 年内将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完毕并在上述期间内放弃表决权。本次交易形成的交叉持股不会影响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清晰稳定，对公司治理不存在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及中审众环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资产总额	1,956,766.38	2,004,853.66	2.46%	2,012,671.48	2,062,894.62	2.50%
负债总额	1,084,348.02	1,097,109.07	1.18%	1,142,378.88	1,159,146.51	1.47%
所有者权益	872,418.36	907,744.58	4.05%	870,292.61	903,748.11	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0,793.73	832,531.28	5.28%	791,196.42	830,495.56	4.97%
营业收入	692,539.01	705,906.28	1.93%	1,070,199.09	1,089,783.90	1.83%

项目	2025 年 1-9 月/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净利润	9,146.01	11,013.11	20.41%	40,898.98	43,327.25	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185.99	7,620.77	46.95%	28,223.77	31,882.71	1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2	0.0195	47.49%	0.0721	0.0815	12.98%
资产负债率	55.42%	54.72%	-1.26%	56.76%	56.19%	-1.00%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等主要财务指标均有小幅增长，资产负债率将得到优化，基本每股收益得到提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
- 2、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

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以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一）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对本次交易的原则性同意意见：“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

（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1、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自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召开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承诺人暂不存在减持承诺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持有）的计划。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的，承诺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因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召开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暂不存在减持本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持有）的计划。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的，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五、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本次交易过程中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安排和措施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对于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已严格按照《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使投资者及时、公平地知悉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

（二）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独立董事针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形成审核意见。本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三）网络投票安排

未来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为股东会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以便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股东可以参加现场投票，也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上市公司披露股东会决议时，将单独统计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四）确保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公平、公允

上市公司已聘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以确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平、公允、合理，定价过程合法合规，不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次交易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形成审核意见，董事会已对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等进行分析。

（五）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应遵守《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的要求，本次交易锁定期相关安排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三）发行股份基本情况”。

（六）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补偿义务主体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主体对标的资产未来业绩承诺和补偿作出了相应安排，本次交易业绩承诺和补偿相关安排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五、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每股收益回报的安排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当期回报摊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及中审众环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9 月/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2	0.0195	0.0721	0.0815

本次交易将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将得到提升，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

2、公司为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当期回报拟采取的措施

虽然本次交易将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预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即期回报摊薄情况，但若标的公司未来业绩实现情况不佳，上市公司即期回报仍可能被摊薄。为进一步降低上市公司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拟采取多种应对措施，具体如下：

（1）加快完成对标的公司的整合，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加快对标的公司的整合，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标的公司的经营计划。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上市公司将争取更好地实现标的公司的预期效益进而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2）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日常经营管理运作规范，具备完善、高效的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设置了与上市公司经营相适应的、独立高效的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协同。上市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合理、运行有效，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运作良好，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框架。

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为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3）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制度，推动上市公司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上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等条款进行了明确。上市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4）相关方已出具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

订的薪酬方案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未来上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其他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本次重组交易相关各方承诺，保证其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依法承担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产生的赔偿责任，并声明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一）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的证券业务资格

上市公司聘请粤开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粤开证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财务顾问业务及保荐承销业务资格。

（二）信息披露查阅

本报告书的全文及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意见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披露，投资者应据此作出投资决策。本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上市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上市公司此次交易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虽然上市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方案的过程中，已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存在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关于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或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资产出现无法预见的风险、交易双方因其他重要原因无法达成一致等因素，而被暂停、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双方可能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中止甚至取消的可能。

若本次交易因上述某种原因或其他原因被暂停、中止或取消，而本公司又计划重新启动重组，则交易定价及其他交易条件都可能较本报告书中披露的重组方案发生重大变化，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

（三）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对业绩承诺期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作出承诺。若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对应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方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由于标的公司的盈利水平受到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标的公司存在实现净利润金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尽管上市公司已经与业绩承诺方签订了明确的补偿协议，但若业绩承诺方未来未能履行补偿义务，则可能出现业绩补偿承诺无法执行的风险。

（四）商誉减值的风险

本次交易的部分标的公司系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本次交易完成后，因收购成本大于标的公司相应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预计将形成商誉，若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不佳，则公司可能出现商誉减值风险，对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预计将新增商誉 27,464.29 万元，新增商誉占 2024 年末净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5%、1.39%。为测算上述新增商誉可能发生的减值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假设商誉减值比例分别为 1%、5%、10%、15%和 20%，不同比例下对上市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资产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假设商誉减值比例		-1%	-5%	-10%	-15%	-20%
商誉	减值前	27,464.29	27,464.29	27,464.29	27,464.29	27,464.29
	减值后	27,189.65	26,091.08	24,717.86	23,344.65	21,971.43
净利润	减值前	40,898.98	40,898.98	40,898.98	40,898.98	40,898.98
	减值后	40,624.34	39,525.77	38,152.55	36,779.34	35,406.12
	变动率	-0.67%	-3.36%	-6.72%	-10.07%	-13.43%
净资产	减值前	870,292.61	870,292.61	870,292.61	870,292.61	870,292.61
	减值后	870,017.96	868,919.39	867,546.18	866,172.96	864,799.75
	变动率	-0.03%	-0.16%	-0.32%	-0.47%	-0.63%
总资产	减值前	2,012,671.48	2,012,671.48	2,012,671.48	2,012,671.48	2,012,671.48
	减值后	2,012,396.84	2,011,298.27	2,009,925.05	2,008,551.84	2,007,178.62
	变动率	-0.01%	-0.07%	-0.14%	-0.20%	-0.27%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收购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标的公司和上市公司属于同类业务，双方在经营、管理模式上相近，但若双方在业务、人员及资产的整合过程中不能达到预期的效果，可能会影响上市公司的运营，进而导致本次重组效果不如预期。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的收购整合风险。

（六）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及中审众环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将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每股收益将得到提升。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股本及净资产将增加。标的公司预期将为上市公司带来较高的收益，提升每股收益水平。但未来如因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仍存在因标的公司盈利未达预期而导致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可能，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七）标的资产交割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双方已签署相关协议对本次交易双方需履行的义务、交割相关条件等作出了明确的约定和安排，但是未来如出现标的资产因法律、政策、质押或其他原因而无法完成过户手续或其他交割程序或者其他影响本次交易的事项，仍存在标的资产无法交割履约的风险。

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

（一）行业政策风险

医疗服务行业由于自身特点，受国家相关政策影响较大。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各项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不断出台，政策方向有利于健康体检行业的发展。但健康体检行业属于快速发展的行业，行业的相关政策环境正处于一个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在一定特殊时期内可能会出现政

策变化，从而对标的公司业务或盈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市场竞争的风险

健康体检行业在我国属于朝阳行业，但是随着行业新进入者的不断增加，健康体检行业的竞争将很可能进一步加剧，进而影响标的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近年来，不少公立医院纷纷开展体检业务，依托医院强大的技术和医生队伍支持，以及居民传统就医观念的影响，公立医院体检业务在健康体检领域具备先发优势，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同时，国内体检市场上专业体检机构之间也存在较为激烈的竞争关系，如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将对标的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三）医疗纠纷的风险

健康体检业务属于医疗服务行业，医疗服务行业特有的风险之一是在医疗服务过程中因不确定性因素导致发生医疗差错、医疗意外及医疗纠纷的风险。标的公司一直视医疗质量管理为重中之重，并不断完善体检业务质量管理体系，但由于体检客户个体差异、疾病本身的复杂性、检测设备故障、医务人员疏忽等原因，体检过程中可能出现漏检或误检的情况，进而导致出具的体检报告未能完全反映客户的身体健康状况。此类情况会对标的公司的经营形成一定风险，并可能使标的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随着我国体检行业的快速发展，企业能否吸引和培养优秀的技术人才并维持核心团队的稳定对公司的持续创新和稳定经营至关重要。近年来发行人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对具有医疗执业资质的医务人才、专业医学研究人才、信息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不断增长。但随着行业竞争态势的加剧，行业内企业对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不排除标的公司未来在发展过程中面临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五）标的公司内部控制风险

标的公司在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公司治理等内部控制方面尚需进一步完善。虽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加强标的公司的内部控制，引入上市公司现有成熟的管理体系，促进标的公司在各个方面进一步完善，使其符合法律

法规对上市公司子公司的要求。但是短期内，标的公司仍然存在潜在的内部控制风险，如果未能及时发现并纠正，将会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六）应收账款回款进度放缓的风险

2024 年度，烟台美年、肥城美年、山东奥亚和淄博美年等 4 家标的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较 2023 年度有所缩短，即应收账款整体回款进度有所加快；其他标的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有所延长，其中，烟台美年福田、德州美年、连江美年、郑州美健等 4 家标的公司的延长天数在 20 天以上，分别延长 37.99 天、23.63 天、21.88 天、30.24 天，整体回款进度推迟 1 个月左右，主要是由于前述标的公司客户中部分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受宏观经济、预算管理等因素的影响，回款周期略有延长。尽管标的公司通过制定回款计划措施严格控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并已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或预期信用损失，但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环境恶化、财政预算收紧等情况，则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存在进一步放缓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市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股票交易是一种风险较大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准备。本次交易从首次披露至实施完成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不可抗力风险

上市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目的和必要性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政策利好持续出台，健康体检行业前景光明

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国民健康发展，健康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中的重要性更加突出，重点提出“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公共卫生体系，促进社会共治、医防协同、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等能力。”

2024年5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布《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2024年版）》，指出“预防是促进健康最有效、最经济的手段”，并将“定期进行健康体检”、“积极参加癌症筛查”作为中国公民健康素养的基本知识与理念。同月，国家疾控局等十部门联合印发《全国疾病预防控制行动方案（2024-2025年）》，提出加强老年人健康危险因素监测及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和分类管理等工作。

2024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多个部门联合制定了《健康中国行动——糖尿病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年）》，这是继癌症、心脑血管疾病之后，我国再次发布的重大慢性病防治行动实施方案。方案强调加强糖尿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的筛查和危险因素干预，强调早筛、早诊和早治；提出优化糖尿病筛查管理模式，加强糖尿病慢性并发症筛查和干预管理，并将肺功能检查纳入40岁及以上人群常规体检内容，提倡40岁及以上人群或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高危人群每年检查1次肺功能。

2024年8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4〕18号）指出，培育壮大健康体检、咨询、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尽快实现医疗数据互联互通，逐步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医保支付政策。鼓励开发满足多样化、个性化健康保障需求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

2025年1月，国家卫健委等15部门联合印发《应对老年痴呆国家行动

计划（2024-2030 年）》的通知，要求将老年期痴呆防控作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和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重点内容，开展老年期痴呆筛查与早期干预，推进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认知功能初筛等。

2025 年 4 月，商务部、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12 部门联合印发《促进健康消费专项行动方案》，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健康体检、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提升差异化、智能化、定制化服务能力。鼓励体检机构向专病专检和检前检后延伸，倡导重大疾病早筛早检，推广健康体检创新产品和检验检测手段。促进健康体检结果大数据应用，适时发布健康提醒；同期明确，下一步将指导各地加快落实促进健康消费各项举措，提升健康服务和商品供给质量，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健康消费需求。

2、老龄化叠加体检意识提升，精细化消费需求持续释放

随着消费医疗、银发经济、数据资产等利好政策促进，人口老龄化与民众健康意识提升，以及大数据、互联网、AI 人工智能、通信技术等前沿科技在医疗领域的应用不断深化，给消费医疗与健康产业带来了广阔市场空间，个性化、精准化、持续性、中高端健康体检消费需求呈现蓬勃发展态势，推进健康行业持续高质量发展。

从健康管理市场来看，中国消费者协会发布的《健康产业消费趋势发展报告》显示，2024 年中国大健康产业总收入规模预计将达到 9 万亿元并将不断扩容。艾瑞咨询发布的《2024 年中国健康管理行业研究报告》显示，预计到 2028 年，整体健康管理市场规模将突破 3 万亿元，2023-2028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2.5%。政府多次展示在全国范围推广健康管理服务的决心，大量资本投入健康管理行业，推动健康管理逐渐进入发展健康体检、健康保险、互联网医疗等多样业务的融合阶段，中国健康管理市场前景看好。健康管理在医疗 AI 的驱动下将开启全新的智能化时代。

从体检市场规模来看，智研咨询发布的《2024-2030 年中国健康体检行业发展现状调查及前景战略分析报告》显示，2022 年中国健康体检市场规模为 1,904 亿元，同比 2021 年增长 10.7% 左右，其中专业体检规模占比持续提升，到 2022 年达 23%。据华经产业研究院分析，预计 2025 年我国体检市场规模将

达到 3,900 亿元。

从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来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 2,547 元，同比增长 3.6%，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9.0%。银发经济和银发消费展现出的巨大潜能受到高度关注。目前中国银发经济规模在 7 万亿元左右，约占 GDP 的 6%。到 2035 年，银发经济规模有望达到 30 万亿元，占 GDP 的 10%。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完善体检中心全国布局，加强与巩固健康体检行业的领先地位

公司作为中国预防医学头部企业，围绕专业健康体检业务，不断完善体检中心在全国范围布局，提升经营水平和竞争能力。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控股的体检中心 312 家，参股体检中心 264 家，覆盖全国 3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为抓住健康体检行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在未来竞争中占得先机，公司需要进一步深化品牌连锁经营的发展模式，完善体检中心全国布局，扩大市场覆盖范围。近年来，公司通过直接投资以及参与产业并购基金等方式培育体检中心，有效地放大了公司投资能力、增加体检中心储备项目。公司拟通过本次交易收购多家参股体检中心，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加强与巩固自身健康体检行业的领先地位。

2、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与规模效应，持续提升盈利能力与增强综合竞争力

公司作为全国性连锁健康体检机构，在品牌、规模、技术、服务、人才、科研、管理等方面形成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以品质驱动与创新引领，依托信息化平台、健康体检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赋能检前、检中、检后全流程质量升级，进一步提升重大阳性检出率，不断推出“专精特新”系列产品，进一步满足公众对高品质健康管理需求，公司的行业地位持续得到强化与提升。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注入多家体检中心的优质资产，公司将利用自身平台优势，推动整合共享相关体检中心资源与加强区域间的资源配置效率，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与规模效应，持续提升盈利能力与增强综合竞争力。

3、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增强上市公司独立性

本次交易的部分交易对方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将有

利于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能够增强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独立性，从而有效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1、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健康体检业务，依托广泛的全国布局和遍布全国的标准化医疗服务体系，致力于为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健康管理服务，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参股或控股的体检中心，是上市公司强化和完善区域布局，优化资源配置的具体举措，符合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

2、本次交易不存在不当市值管理行为

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均从事健康体检业务，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为提升公司主业核心竞争力的产业并购行为，具备产业基础和商业合理性，不存在“跨界收购”等不当市值管理行为。

3、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的减持情况

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减持计划的相关承诺，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以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4、本次交易具备商业实质

本次交易为标的公司股权，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标的公司均从事健康体检业务，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将有效拓展健康体检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优化产业布局，提升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最终确定，不存在通过本次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一）本次交易方案调整

1、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14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上市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了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较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交易方案，方案发生以下调整事项：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差异情况
交易对方	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周涛、程绍举、刘景平、南通美富、上海宝思来、孙嘉凯、李建国、海南丰誉、刘广、李红、张伟、绍兴柯美、陈晓平、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林舒平、刘广华、郭美钦、冯霞芳、林晓、张燃、冯利松、杜海霞、张乾、杜宏、研计公司、赵国荣、孟祥怀、卢秀梅等共40名交易对方	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吕雪珍、吴星明、黄荣、程景森、郑超、周涛、程绍举、刘景平、南通美富、上海宝思来、孙嘉凯、李建国、海南丰誉、刘广、李红、张伟、绍兴柯美、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郭美钦、冯霞芳、林晓、张燃、冯利松、杜海霞、张乾、杜宏、研计公司、赵国荣、孟祥怀、卢秀梅等共37名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减少陈晓平、林舒平、刘广华
标的资产	衡阳美年84.00%股权、宁德美年81.00%股权、烟台美年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49.00%股权、武汉奥亚52.81%股权、三明美年85.00%股权、肥城美年90.00%股权、南宁美元康69.86%股权、德州美年84.00%股权、安溪美年72.90%股权、连江美年82.00%股权、沂水美年80.50%股权、山东奥亚92.35%股权、厦门银城美年81.00%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48.05%少数股权	衡阳美年84.00%股权、宁德美年81.00%股权、烟台美年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49.00%股权、武汉奥亚52.81%股权、三明美年85.00%股权、肥城美年90.00%股权、德州美年84.00%股权、连江美年82.00%股权、沂水美年80.50%股权、山东奥亚92.35%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48.05%少数股权	标的资产减少厦门银城美年81.00%股权、安溪美年72.90%股权及南宁美元康69.86%股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交易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2、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

本次方案调整涉及减少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本次减少交易标的对应的交

易对价、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原标的资产相应指标总量的比例均未超过 20%，且变更后对交易标的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规定的重大调整。

3、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美年健康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衡阳美年 84.00%股权、宁德美年 81.00%股权、烟台美年 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武汉奥亚 52.81%股权、三明美年 85.00%股权、肥城美年 90.00%股权、德州美年 84.00%股权、连江美年 82.00%股权、沂水美年 80.50%股权、山东奥亚 92.35%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 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 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 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 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 48.05%少数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权益比例
一、衡阳美年等 11 家公司股权			
1	衡阳美年 84.00%股权	刘三宝	46.00%
2		刘菊香	15.50%
3		桂嘉男	8.00%
4		吴雪彦	8.00%
5		吕雪珍	6.50%
6	宁德美年 81.00%股权	吴星明	42.00%
7		黄荣	29.00%
8		程景森	7.44%
9		郑超	2.56%
10	烟台美年 75.00%股权	周涛	52.40%

序号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权益比例
11		程绍举	15.22%
12		刘景平	7.38%
13	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	周涛	49.00%
14	武汉奥亚 52.81%股权	南通美富	50.11%
15		上海宝思来	2.70%
16	三明美年 85.00%股权	孙嘉凯	55.00%
17		李建国	30.00%
18	肥城美年 90.00%股权	海南丰誉	56.00%
19		刘广	19.00%
20		李红	10.00%
21		张伟	5.00%
22	德州美年 84.00%股权	许其玉	42.00%
23		李冬秋	20.00%
24		甘泉	20.00%
25		李京贞	2.00%
26	连江美年 82.00%股权	郭美钦	30.00%
27		冯霞芳	21.00%
28		林峤	18.00%
29		张燃	8.00%
30		冯利松	5.00%
31	沂水美年 80.50%股权	杜海霞	51.00%
32		张乾	15.50%
33		杜宏	14.00%
34	山东奥亚 92.35%股权	绍兴柯美	92.35%
二、郑州美健等 5 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35	郑州美健 47.37%股权	研计公司	47.37%
36	花都美年 49.00%股权	上海宝思来	41.00%
37		赵国荣	8.00%
38	安徽美欣 42.46%股权	研计公司	42.46%
39	淄博美年 49.00%股权	孟祥怀	42.00%
40		卢秀梅	7.00%
41	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	上海宝思来	48.05%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持有衡阳美年、宁德美年、烟台美年、烟台美年福田、武汉奥亚、三明美年、肥城美年、德州美年、连江美年、沂水美年、山东奥亚、郑州美健、花都美年、安徽美欣、淄博美年、吉林昌邑美年 100.00%股权。

（三）发行股份基本情况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2、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前款所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股票红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

股率，A 为配股价，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4.73 元/股（原发行价格为 4.74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为 4.7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该发行价格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须经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

3、发行股份调整机制

为了更好地应对资本市场表现变化等市场因素、行业因素造成公司股价波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引入发行价格调整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1）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价格调整方案的调整对象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

（2）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价格调整机制。

（3）可调价期间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前。

（4）调价触发条件

可调价期间内，出现下述公司股票价格相比最初确定的发行价格发生重大变化情形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对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A、向下调整

可调价期间内，在任一交易日，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触发向下调整：

a) 深证成指（399001.SZ）或医疗保健指数（H30178.CSI）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跌幅超过 20%；b) 上市公司股票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

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跌幅超过 20%。

B、向上调整

可调价期间内，在任一交易日，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触发向上调整：

a) 深证成指（399001.SZ）或医疗保健指数（H30178.CSI）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涨幅超过 20%；b) 上市公司股票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涨幅超过 20%。

（5）调价基准日

可调价期间内，满足前述“调价触发条件”之一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若上市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首次满足该项调价触发条件的次一交易日。

（6）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在可调价期间内，上市公司可且仅可对股份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对股份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应调整为：不低于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 120 个交易日（不包含调价基准日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且不得低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的每股净资产值。

若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不对股份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后续不可再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7）股份发行数量调整

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后，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不变，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8）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在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述有关公式对调整后的股份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再作相应调整。

4、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方式向各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之和。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应为整数并精确至个位，按上述公式计算得出的发行股份总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上市公司资本公积。

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4.73 元/股（原发行价格为 4.74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为 4.73 元/股）计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数量总计为 90,438,942 股，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总股本的 2.26%。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名称	权益比例		
一、衡阳美年等 11 家公司股权					
1	刘三宝	衡阳美年 84.00% 股权	46.00%	1,840.00	3,890,063
2	刘菊香		15.50%	620.00	1,310,782
3	桂嘉男		8.00%	320.00	676,532
4	吴雪彦		8.00%	320.00	676,532
5	吕雪珍		6.50%	260.00	549,682
6	吴星明	宁德美年 81.00% 股权	42.00%	1,596.00	3,374,207
7	黄荣		29.00%	1,102.00	2,329,809
8	程景森		7.44%	282.90	598,091
9	郑超		2.56%	97.10	205,291
10	周涛	烟台美年 75.00% 股权	52.40%	2,502.16	5,289,982
11	程绍举		15.22%	726.64	1,536,244
12	刘景平		7.38%	352.44	745,126
13	周涛	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	49.00%	1,225.00	2,589,852
14	南通美富	武汉奥亚 52.81% 股权	50.11%	4,138.81	8,750,124
15	上海宝思来		2.70%	223.37	472,247
16	孙嘉凯	三明美年 85.00% 股权	55.00%	1,265.00	2,674,418
17	李建国		30.00%	690.00	1,458,773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名称	权益比例		
18	海南丰誉	肥城美年 90.00% 股权	56.00%	1,400.00	2,959,830
19	刘广		19.00%	475.00	1,004,228
20	李红		10.00%	250.00	528,541
21	张伟		5.00%	125.00	264,270
22	许其玉	德州美年 84.00% 股权	42.00%	1,671.61	3,534,066
23	李冬秋		20.00%	795.99	1,682,843
24	甘泉		20.00%	795.99	1,682,843
25	李京贞		2.00%	79.64	168,378
26	郭美钦	连江美年 82.00% 股权	30.00%	420.00	887,949
27	冯霞芳		21.00%	294.00	621,564
28	林峒		18.00%	252.00	532,769
29	张燃		8.00%	112.00	236,786
30	冯利松		5.00%	70.00	147,991
31	杜海霞	沂水美年 80.50% 股权	51.00%	627.30	1,326,215
32	张乾		15.50%	190.65	403,065
33	杜宏		14.00%	172.20	364,059
34	绍兴柯美	山东奥亚 92.35% 股权	92.35%	3,370.75	7,126,326
二、郑州美健等 5 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35	研计公司	郑州美健 47.37% 股权	47.37%	4,713.16	9,964,393
36	上海宝思来	花都美年 49.00% 股权	41.00%	2,952.00	6,241,014
37	赵国荣		8.00%	576.00	1,217,758
38	研计公司	安徽美欣 42.46% 股权	42.46%	2,335.30	4,937,209
39	孟祥怀	淄博美年 49.00% 股权	42.00%	1,537.20	3,249,894
40	卢秀梅		7.00%	256.20	541,649
41	上海宝思来	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	48.05%	1,744.21	3,687,547
合计				42,777.63	90,438,94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最终的股份发行数量以经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5、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取得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1）研计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研计公司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除研计公司之外的其他交易对方，如用于认购该等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的，则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为确保交易对方履行向上市公司作出的业绩承诺义务，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应在业绩承诺期间分期解锁，具体解锁方式、解锁比例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或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

（4）后续股份解除限售以及减持事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颁布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交易协议中的有关约定进行。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股份红利、转增股份等，同样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及减持要求。如前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遵守并执行届时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

6、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为本次交易的过渡期。标的公司于过渡期内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增加的净资产由上市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减少的净资产由交易对方分别按照本次交易前各自所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补足。

7、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比例共同享有。

三、本次交易的性质

（一）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交易作价情况，相关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及交易金额孰高	资产净额及交易金额孰高	营业收入
衡阳美年	3,360.00	3,360.00	2,667.00
宁德美年	3,788.30	3,078.00	2,736.22
烟台美年	3,947.71	3,581.25	4,183.05
烟台美年福田	1,532.06	1,225.00	1,934.63
武汉奥亚	4,815.22	4,362.18	6,606.37
三明美年	3,064.25	1,955.00	1,855.61
肥城美年	2,250.00	2,250.00	1,713.47
德州美年	3,353.35	3,343.23	2,504.79
连江美年	1,794.16	1,148.00	1,208.13
沂水美年	1,041.03	990.15	1,081.17
山东奥亚	3,370.75	3,370.75	2,606.13
郑州美健	4,713.16	4,713.16	3,501.99
花都美年	3,528.00	3,528.00	2,007.61
安徽美欣	2,335.30	2,335.30	1,557.61
淄博美年	1,888.61	1,793.40	1,193.55
吉林昌邑美年	1,744.21	1,744.21	1,182.78
标的公司合计	46,526.12	42,777.63	38,540.11
上市公司	2,012,671.48	791,196.42	1,070,199.09
指标占比	2.31%	5.41%	3.60%

注：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为截至 2024 年末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其中郑州美健、花都美年、安徽美欣、淄博美年、吉林昌邑美年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乘以上市公司拟收购的股权比例。资产净额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上述计算，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营业收入均未达到上市公司相应指标的 50.00%以上，本次交易未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需经深交

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一研计公司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研计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后续在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俞熔先生，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发生控制权变更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然为俞熔先生。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四、标的资产评估及作价情况

（一）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金证评估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0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7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7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3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2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9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5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1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8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1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3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4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2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4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6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估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标的资产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评估对象	账面值 (100%权益)	评估值 (100%权益)	增减值	增减率 (%)
	A	B	C=B-A	D=C/A
衡阳美年	1,585.97	4,020.00	2,434.03	153.47%
宁德美年	900.97	4,750.00	3,849.03	427.21%
烟台美年	58.26	5,410.00	5,351.74	9,185.57%
烟台美年福田	706.21	2,520.00	1,813.79	256.83%
武汉奥亚	1,958.23	8,300.00	6,341.77	323.85%
三明美年	323.71	2,890.00	2,566.29	792.77%
肥城美年	1,002.68	2,580.00	1,577.32	157.31%
德州美年	985.66	3,990.00	3,004.34	304.80%
连江美年	277.35	1,410.00	1,132.65	408.39%
沂水美年	49.36	1,240.00	1,190.64	2,411.94%
山东奥亚	409.13	3,670.00	3,260.87	797.02%
郑州美健	3,520.74	9,960.00	6,439.26	182.90%
花都美年	3,050.55	7,310.00	4,259.45	139.63%
安徽美欣	2,064.14	5,560.00	3,495.86	169.36%
淄博美年	1,843.06	3,670.00	1,826.94	99.13%
吉林昌邑美年	1,704.47	3,890.00	2,185.53	128.22%

(二) 交易作价情况

在评估值基础之上，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衡阳美年 84.00%股权交易价格为 3,360.00 万元，宁德美年 8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3,078.00 万元，烟台美年 75.00%股权交易价格为 3,581.25 万元，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交易价格为 1,225.00 万元，武汉奥亚 52.81%股权交易价格为 4,362.18 万元，三明美年 85.00%股权交易价格为 1,955.00 万元，肥城美年 90.00%股权交易价格为 2,250.00 万元，德州美年 84.00%股权交易价格为 3,343.23 万元，连江美年 82.00%股权交易价格为 1,148.00 万元，沂水美年 80.50%股权交易价格为 990.15 万元，山东奥亚 92.35%股权交易价格为 3,370.75 万元，郑州美健 47.37%股权交易价格为 4,713.16 万元，花都美年 49.00%股权交易价格为 3,528.00 万元，安徽美欣 42.46%股权交易价格为 2,335.30 万元，淄博美年 49.00%股权交易价格为 1,793.40 万元，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交易价格为 1,744.21 万元，交易价格合计为 42,777.63 万元。

五、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分别签订了相应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标的资产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进行了约定，具体安排如下：

（一）业绩承诺期间

根据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业绩承诺补偿期间为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2028 年度连续四个会计年度。

（二）承诺净利润与实现净利润

1、承诺净利润

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的承诺净利润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合计
衡阳美年	320.00	400.00	440.00	440.00	1,600.00
宁德美年	304.00	380.00	418.00	418.00	1,520.00
烟台美年	382.00	477.50	525.25	525.25	1,910.00
烟台美年 福田	200.00	250.00	275.00	275.00	1,000.00
武汉奥亚	660.80	826.00	908.60	908.60	3,304.00
三明美年	184.00	230.00	253.00	253.00	920.00
肥城美年	200.00	250.00	275.00	275.00	1,000.00
德州美年	318.40	398.00	437.80	437.80	1,592.00
连江美年	112.00	140.00	154.00	154.00	560.00
沂水美年	98.40	123.00	135.30	135.30	492.00
山东奥亚	292.00	365.00	401.50	401.50	1,460.00
郑州美健	645.27	706.46	814.11	923.02	3,088.86
花都美年	576.00	720.00	792.00	792.00	2,880.00
安徽美欣	410.93	386.90	456.13	513.60	1,767.56
淄博美年	292.80	366.00	402.60	402.60	1,464.00
吉林昌邑 美年	290.40	363.00	399.30	399.30	1,452.00

除郑州美健、安徽美欣外，上述承诺净利润金额系在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数基础上加回标的公司已支付上市公司当年度运营服务

费及软件服务费。

2、实现净利润

标的公司于承诺年度内实际实现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郑州美健、安徽美欣外，如标的公司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标的公司已支付当年度运营服务费及软件服务费的，实现净利润变更为“当年度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已支付的运营服务费及软件服务费×（1-标的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若标的公司经审定上年度末税前累计可弥补亏损大于0，则上述公式内“标的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按0计算。

（三）业绩补偿

在业绩承诺期间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时，上市公司决定并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的实现净利润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业绩承诺期间的实现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差异情况以该专项审核报告载明的数据为准。

1、衡阳美年等14家标的公司业绩补偿方式

若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时，标的公司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方应优先以股份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依照下述公式计算出应予补偿的股份数量：

应补偿股份总数量=（累计承诺净利润-累计实现净利润）÷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股份补偿不足时，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现金补偿金额=（累计承诺净利润-累计实现净利润）÷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2、郑州美健、安徽美欣等2家标的公司业绩补偿方式

若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未能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方应优先以股份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依照下述公式计

算出应予补偿的股份数量：

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截至 2028 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按上述公式计算不足一股的，按一股计算。按上述公式计算的乙方当期应补偿的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或现金不退回。

当期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郑州美健、安徽美欣当期应补偿现金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截至 2028 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量。

业绩承诺方应按照其各自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为依据按相对比例分别承担各自应当补偿的股份数量总数及现金补偿义务。

（四）减值测试补偿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 4 个月内，上市公司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补偿现金金额），则业绩承诺方需要另行补偿。

如业绩承诺方需要另行补偿股份的，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金额）/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若业绩承诺方股份不足补偿，则需要补偿现金，现金补偿的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金额）-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五）补偿的实施

当发生股份补偿时，上市公司以 1.00 元的总价向业绩承诺方定向回购其通过本次交易新增取得的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并依法予以注销。业绩承诺方应当在收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上市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及其他相关部门的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材料并全力配合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完毕与回购注销专门账户股份有关的一切手续。

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地调整为：业绩承诺方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红的，则业绩承诺方应将应补偿股份在回购股份实施前所获得的累积现金分红部分随补偿股份一并返还给上市公司，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对应的累积现金分红金额×应补偿股份数量。

（六）补偿上限

业绩承诺补偿金额与期末减值补偿金额合计不超过业绩承诺方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交易对价，合计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总数及其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对应获得的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份数。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七、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与研计公司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事项；

3、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原则性同意；

4、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5、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与本次交易更新财务数据的相关议案及上市公司与研计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事项。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 1、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
- 2、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

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提供资料和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公司将及时提交本次交易所需的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或副本资料，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有效。
	关于合法合规和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最近三年内，本公司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 3、本公司上述承诺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1、本公司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 2、本公司多次告知、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内幕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与拟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本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保证不向与本次交易无关的任何第三方（包括协议各方及其所属企业内与本次交易无关的人员）透露相关敏感信息； 4、在本公司履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过程中，知悉相关保密信息的人员仅限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经办人员，上述人员均严格履行了保密义务，未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保密信息； 5、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在筹划、推进本次交易的过程中编制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及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并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关于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年实施）第十一条的规定，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1、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 3、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交易提供资料和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人将及时提交本次交易所需的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或副本资料，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有效；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本人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关于合法合规和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最近三年内，本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 3、本人上述承诺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自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召开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暂不存在减持本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持有）的计划。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的，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方案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未来上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本次交易提供资料和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承诺人将及时提交本次交易所需的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或副本资料，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有效；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承诺人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关于合法合规和诚信情况的承诺	1、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承诺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最近三年内，承诺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 3、承诺人上述承诺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1、承诺人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 2、承诺人多次告知、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内幕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3、承诺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在筹划、推进本次交易的过程中编制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及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并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 2、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3、本承诺自作出之日起至承诺人不再为上市公司股东时终止。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承诺人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包含上市公司子公司，下同）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章程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 2、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承诺自承诺人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保证将来不从事任何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 2、承诺人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承诺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上市公司认为必要时，承诺人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承诺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上市公司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承诺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如承诺人及相关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承诺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承诺人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机构（以下简称“其他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本次交易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自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召开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承诺人暂不存在减持承诺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持有）的计划。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的，承诺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因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三）交易对方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交易对方	关于本次交易提供资料和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承诺人将及时提交本次交易所需的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或副本资料，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有效；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承诺人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关于合法合规和诚信情况的承诺	1、承诺人及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5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行政处罚的情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2、承诺人及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3、承诺人及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本承诺函自承诺人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1、承诺人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 2、承诺人多次告知、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内幕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3、承诺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在筹划、推进本次交易的过程中编制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及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并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承诺人及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1、承诺人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真实、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完整拥有标的资产的所有权；承诺人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已履行对应的全部实缴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情形； 2、承诺人所持有的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承诺人真实持有该等标的资产，不存在以信托、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等方式持有标的资产的情形； 3、承诺人所持有的标的资产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承诺人确认于标的资产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时不存在障碍，并承诺本次重组相关协议正式生效后，根据协议约定和上市公司的要求及时进行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且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因承诺人原因出现的纠纷而形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承诺人承担。
交易对方 (研计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承诺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要求按照本次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条件履行； 3、上述股份解锁以承诺人履行完毕各承诺年度当年的业绩补偿义务为前提条件； 4、上述锁定期内，承诺人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5、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 6、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执行。
交易对方 (除研计公司以外的交易对方)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用于认购该等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的，则承诺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要求按照本次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条件的履行； 3、上述股份解锁以承诺人履行完毕各承诺年度当年的业绩补偿义务为前提条件； 4、上述锁定期内，承诺人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5、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 6、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执行。

(四) 标的公司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标的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提供资料和信息披露真实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本次交易所需的全部信息，并承诺在本次交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易期间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承诺人将及时提交本次交易所需的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或副本资料，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有效；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承诺人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关于合法合规和诚信情况的承诺	1、承诺人是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承诺、协议并享有相应权利、履行相应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2、承诺人及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的情形； 3、承诺人及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4、承诺人及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诚信良好，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人及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Meinian Onehealth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608304061J
法定代表人	俞熔
成立日期	1991 年 1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391,425.3923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中纺时代大厦 0112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7 号健康智谷 9 号楼三楼
上市日期	2005 年 5 月 18 日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美年健康
股票代码	002044
经营范围	从事医疗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管理；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医疗活动、心理咨询）；设计、生产、销售各式服装、服饰及原辅材料；纺织服装类产品的科技开发；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3,914,253,923 股，前十大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13,937,797	8.02%
2	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3,499,573	5.97%
3	上海麒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5,871,376	3.22%
4	上海维途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21,824,376	3.11%
5	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4,453,200	2.67%
6	上海美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99,505	2.34%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8,664,012	2.2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8	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568,471	2.01%
9	上海天亿力升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310,300	1.26%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633,963	1.17%
合计		1,253,462,573	3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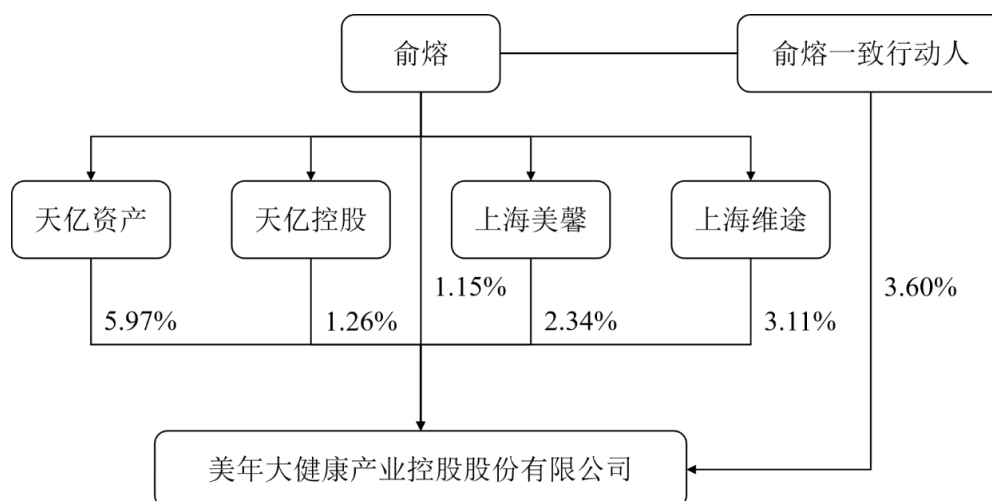
注 1：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杭州信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天亿资产、上海美馨、世纪长河、上海维途、天亿控股 5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2：2025 年 12 月，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天亿力升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俞熔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482.66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15%；通过其控制的天亿资产、上海美馨、上海维途和天亿控股合计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49,633.38 万股，占比 12.68%；俞熔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4,077.12 万股，占比 3.60%。俞熔直接和间接控制 68,193.16 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7.42%（不含其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份数），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

电子工程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中国中医科学院博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俞熔先生是美年健康创始人及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天亿力升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医疗健康行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卫生健康委健康促进与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华中医药学会健康服务工作委员会顾问、南京医科大学校董、中国老年保健协会数智健康保障分会副主任委员、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健康体检分会会长。

四、最近三十六个月控制权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俞熔先生，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发生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五、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美年健康作为中国预防医学头部企业，主要从事专业健康体检业务，公司以健康体检为核心，集健康咨询、健康评估、健康干预于一体，以健康体检大数据为依据，围绕专业预防、健康保障、医疗管家式服务等领域，为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健康管理服务，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持续关注大众健康新需求，聚焦疾病预防和消费端的专科领域，推动健康体检向健康管理升级。依托广泛的全国布局、庞大的客户群体、海量的健康大数据平台，以及遍布全国的标准化医疗服务体系，深耕预防医学健康管理领域。公司在聚焦高品质专业体检主业的基础上，积极挖掘中高端客户需求，优化客户体验，展现美年独有的科技标签，持续加大专精特新产品创新力，不断提升疾病早筛的精准性；持续升级体检的延伸服务与增值服务，不断强化在人工智能、基因检测、肿瘤早筛、健康保险等核心领域的培育孵化合作，帮助更多人重视健康管理，节约国家医保开支，更好地满足客户多元化的健康需求，致力于从预防医疗赛道的龙头企业升级为全生命周期数字健康管理引领者。

最近三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六、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9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1,956,766.38	2,012,671.48	1,945,666.02	1,827,989.30
总负债	1,084,348.02	1,142,378.88	1,104,667.05	1,008,311.96
所有者权益	872,418.36	870,292.61	840,998.96	819,677.34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权益	790,793.73	791,196.42	769,778.83	745,534.94

注：上市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692,539.01	1,070,199.09	1,089,353.50	853,284.82
营业利润	16,391.69	61,259.05	88,370.54	-37,920.43
利润总额	13,832.75	59,251.76	84,805.53	-42,182.60
净利润	9,146.01	40,898.98	66,882.35	-47,271.85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5,185.99	28,223.77	50,562.11	-53,313.72

注：上市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86.84	166,173.48	202,355.96	154,11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81.07	-58,804.81	-56,709.08	-23,18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7.01	-82,128.54	-69,526.76	-158,935.93

注：上市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资产负债率	55.42%	56.76%	56.78%	55.16%
销售毛利率	38.33%	42.78%	42.79%	34.3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07	0.13	-0.14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07	0.13	-0.14

注：上市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七、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八、上市公司合规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最近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合计 37 名，总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一）衡阳美年 84.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刘三宝

（1）基本信息

姓名	刘三宝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0404196905*****
住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
通讯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刘三宝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衡阳市沐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4-09 至今	执行董事	是
2	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016-10 至今	董事长	是
3	衡阳市名朗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2016-10 至今	执行董事	是
4	湖南正恒置业有限公司	2016-12 至今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5	衡阳市沐林美郡置业有限公司	2018-12 至今	董事	是
6	衡阳市和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12 至今	董事	是
7	衡阳市弘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4-01 至今	董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刘三宝控制和关联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衡阳市名朗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500.00	直接持有 90.00%股权，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餐饮管理服务

2、刘菊香

(1) 基本信息

姓名	刘菊香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0425195803*****
住所	湖南省常宁市宜阳镇****
通讯地址	湖南省常宁市宜阳镇****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刘菊香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 产权关系
1	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016-10 至今	董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刘菊香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3、桂嘉男

(1) 基本信息

姓名	桂嘉男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210106198911*****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桂嘉男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上海蜂鸟卓越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2017-08 至今	法务	是
2	上海沐盛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1-03 至 2024-01	执行董事	是
3	宁波美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9-08 至 2024-07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已注销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桂嘉男控制和关联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上海沐盛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直接持有 99.00%股权，担任执行董事	健康咨询服务
2	舟山相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直接持有 90.00%出资额	企业管理咨询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橙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0.00	直接持有 49.745%股权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4、吴雪彦

（1）基本信息

姓名	吴雪彦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11421198901*****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吴雪彦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河南中宏建筑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3-05 至今	销售	否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吴雪彦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5、吕雪珍

(1) 基本信息

姓名	吕雪珍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0425195712*****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吕雪珍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017-06 至今	监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吕雪珍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二) 宁德美年 81.00% 股权的交易对方

1、吴星明

(1) 基本信息

姓名	吴星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181198806*****
住所	福建省福清市新城区****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新城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吴星明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1-10 至今	总经理	否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吴星明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2、黄荣

(1) 基本信息

姓名	黄荣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127197010*****
住所	福建省福清市****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阿根廷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黄荣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7-11 至今	总经理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黄荣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3、程景森

(1) 基本信息

姓名	程景森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623198408*****
住所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
通讯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程景森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厦门银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03 至今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是
2	厦门安平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03 至今	监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程景森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4、郑超

(1) 基本信息

姓名	郑超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321199402*****
住所	福建省晋江市****
通讯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郑超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晋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1-01 至今	总经理	否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超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三) 烟台美年 75.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周涛

(1) 基本信息

姓名	周涛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102196706*****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周涛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0-01 至今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2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5-07 至今	总经理	是
3	烟台嘉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0-09 至今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4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有限责任公司	2025-10-11 至今	董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周涛控制和关联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龙口市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	直接持有 35.00%股权，担任法定代表人	医疗服务

2、程绍举

(1) 基本信息

姓名	程绍举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102196610*****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程绍举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烟台市开发区新中建建筑有限公司	2020-10 至今	项目经理	否
2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5-03 至今	监事	是
3	烟台嘉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0-09 至今	监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程绍举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3、刘景平

(1) 基本信息

姓名	刘景平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102196506*****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刘景平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烟台金泰置业有限公司	2005-09 至 2025-04	总经理	否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刘景平控制和关联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烟台大摩经贸有限公司	500.00	直接持有 100.00% 股权，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	金属材料、建筑装饰等材料的批发、零售

(四) 烟台美年福田 49.00% 股权的交易对方

1、周涛

周涛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之“（三）烟台美年 75.00% 股权的交易对方”之“1、周涛”。

（五）武汉奥亚 52.81%股权的交易对方

1、南通美富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20,300.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孟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2MA1XBX8T7L
注册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启瑞广场 2601-A08 室
主要经营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启瑞广场 2601-A08 室
成立日期	2018-10-22
经营期限	2018-10-22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产业投资等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不得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融资性担保；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情况

1) 2018 年 10 月设立

2018 年 10 月 19 日，北京东富通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美年健康、上海舜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南通美富。

南通美富设立时合伙人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北京东富通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7,200.00	80.80%	有限合伙人
2	美年健康	22,800.00	18.95%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舜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0.17%	普通合伙人
4	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0.08%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20,300.00	100.00%	-

2) 2024 年 8 月合伙份额转让

根据《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作出决定：同意上海舜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退伙并按照退伙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同意吸收上海孟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新合伙人，出资额为 2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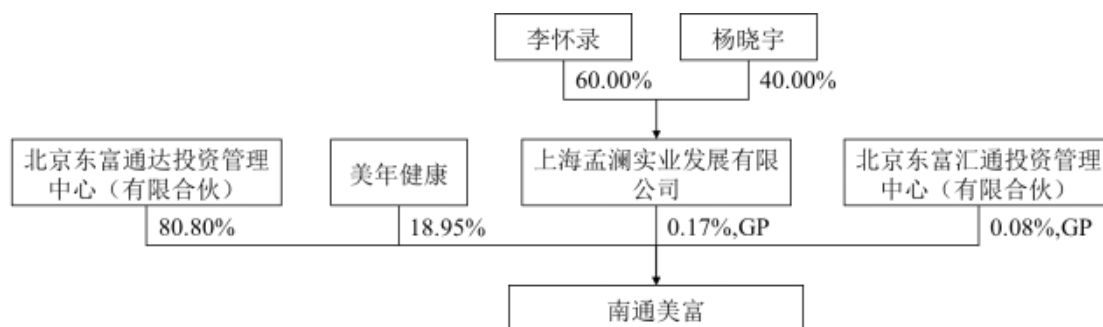
本次变更完成后，南通美富的合伙人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北京东富通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7,200.00	80.80%	有限合伙人
2	美年健康	22,800.00	18.95%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孟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0.17%	普通合伙人
4	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0.08%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20,300.00	100.00%	-

(3) 产权控制关系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 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通美富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2) 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通美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孟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孟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怀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DQD7A32F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港沿镇合兴村 665 号（上海港沿经济小区）
主要经营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港沿镇合兴村 665 号（上海港沿经济小区）
成立日期	2024-07-08
经营期限	2024-07-08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穿透至最终出资人情况

南通美富穿透至最终出资人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股东/出资人	直接投资比例	是否为最终持有人	最终持有人性质	权益取得时间	资金来源
1	上海孟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17%	否	-	2024/8/6	自有资金
1-1	李怀录	60.00%	是	自然人	2024/7/8	自有资金
1-2	杨晓宇	40.00%	是	自然人	2024/7/8	自有资金
2	北京东富通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80%	否	-	2018/10/22	自有资金
2-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9.999%	否	-	2015/1/19	自有资金
2-1-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1.55%	否	-	2025/7/3	自有资金
2-1-1-1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否	-	2007/9/28	自有资金
2-1-1-1-1	国务院	100.00%	是	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	2007/9/28	自有资金
2-1-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6.39%	是	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	2016/9/23	自有资金
2-1-3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5.64%	否	-	2018/4/19	自有资金
2-1-3-1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	是	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	2017/12/15	自有资金
2-1-4	国新资本有限公司	4.40%	否	-	2018/4/19	自有资金
2-1-4-1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否	-	2014/8/20	自有资金
2-1-4-1-1	国务院	100.00%	是	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	2010/12/1	自有资金
2-1-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	是	上市公司	2018/4/19	自有资金

序号	合伙人/股东/出资人	直接投资比例	是否为最终持有人	最终持有人性质	权益取得时间	资金来源
2-2	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001%	是	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低于0.01%	2015/1/19	自有资金
3	美年健康	18.95%	是	上市公司	2018/10/22	自有资金
4	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08%	否	-	2018/10/22	自有资金
4-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穿透情况具体见本表格 2-1）	96.77%	否	-	2013/6/14	自有资金
4-2	东银（天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23%	是	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低于0.01%	2018/12/17	自有资金

（4）本次交易对方的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美年健康为南通美富有限合伙人之一，持有南通美富 18.95% 的出资额，除此之外，南通美富的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自设立以来，南通美富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2)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南通美富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93,793.24	94,346.12
负债总计	9,643.62	34,601.74
所有者权益	84,149.62	59,744.37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450.42	-1,826.04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下表简要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6) 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南通美富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3,214.20
非流动资产	60,579.04
资产总计	93,793.24
流动负债	9,643.62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9,643.62
所有者权益	84,149.62

2) 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450.42
利润总额	-450.42
净利润	-450.42

(7) 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南通美富的其他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主营业务
1	台州日腾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1,106.00	99.99%	健康咨询服务
2	舟山美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501.00	99.97%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
3	上海鸿爱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14.29	99.00%	健康管理咨询
4	上海毕和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	85.00%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
5	广州美年大健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70.00%	自有资金投资、健康管理 咨询服务
6	商丘奥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70.00%	健康体检服务
7	广州南沙区美年大健康医疗管理有 限公司	1,800.00	70.00%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
8	沈阳凤天安泰医院有限公司	1,717.43	58.23%	健康咨询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9	南昌美年大健康倍邦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11,822.21	49.00%	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
10	北京美年美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3,876.52	41.27%	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
11	浙江美兆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9,400.00	39.17%	医院管理、医疗服务
12	九江美年大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	36.00%	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
13	深圳市美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732.00	33.76%	健康管理咨询

(8) 存续期与锁定期匹配情况

根据南通美富的合伙协议，其合伙期限为合伙企业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至长期，长于其股份锁定期，存续期限安排与锁定期安排相匹配。

(9) 直接或者间接权益持有主体调整其上层权益情况

预案前后南通美富上层权益变动具体如下：

预案披露前，南通美富的合伙人北京东富通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穿透至最终权益持有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国新资本有限公司以及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强化国有资本的集中管理和资源整合能力，财政部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所持有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全部划转至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6月30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已将其持有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71.55%股权划转至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无偿划转完成后，南通美富的合伙人北京东富通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穿透后的最终权益持有人变更为国务院、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国新资本有限公司以及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上海宝思来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杨晓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1GDNWE5G
成立日期	2020-10-13
经营期限	2020-10-13 至 2040-10-12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园美路 58 号 1 幢 324 室
主要经营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园美路 58 号 1 幢 324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情况

1) 2020 年 10 月设立

2020 年 10 月 13 日，彭晨出资设立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设立时，上海宝思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彭晨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 2021 年 7 月股权转让

2021 年 7 月 1 日，上海宝思来作出股东会决定，同意将彭晨持有上海宝思来 100%的股权转让给林明旺，并由林明旺担任法定代表人。

本次变更完成后，上海宝思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明旺	2,000.00	100.00%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2,000.00	100.00%

3) 2024 年 6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24 年 4 月 30 日，上海宝思来作出股东会决定，同意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变更为 2,020.00 万元，新增出资额由杨晓宇认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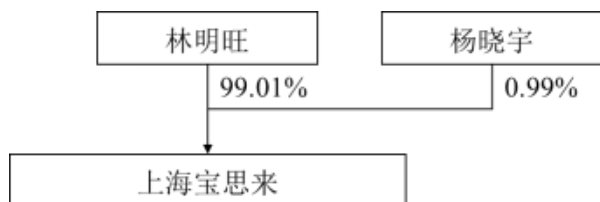
本次变更完成后，上海宝思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明旺	2,000.00	99.01%
2	杨晓宇	20.00	0.99%
	合计	2,020.00	100.00%

(3) 产权及控制关系

1) 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宝思来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2)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林明旺持有上海宝思来 99.01% 股权，为上海宝思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自设立以来，上海宝思来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2)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上海宝思来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0,423.11	24,366.37
负债总计	10,437.89	24,331.01
所有者权益	-14.78	-64.64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58.25	117.17
净利润	49.86	-60.15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下表简要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5) 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上海宝思来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94.79
非流动资产	10,028.32
资产总计	10,423.11
流动负债	10,437.89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0,437.89
所有者权益	-14.78

2) 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8.25
营业利润	49.85
利润总额	49.86
净利润	49.86

(6) 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宝思来的其他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上海翎赫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99.00%	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2	成都美年大健康壹中心体检门诊部有限公司	2,500.00	90.00%	医疗服务
3	上海健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200.00	79.68%	投资与资产管理
4	上海美楷门诊部有限公司	5,812.50	43.01%	医疗服务

（六）三明美年 85.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孙嘉凯

（1）基本信息

姓名	孙嘉凯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10926199105*****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通讯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孙嘉凯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 存在产权关系
1	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7-04 至今	总经理兼 董事	是
2	龙岩市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7-09 至今	董事	否
3	福州慈铭奥亚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018-06 至 2023-07	监事	已注销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孙嘉凯控制和关联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北京薇霓广告有限公司	100.00	直接持有 100.00%股份，担任法定代表人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2、李建国

(1) 基本信息

姓名	李建国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2523196812*****
住所	河南省濮阳市****
通讯地址	河南省濮阳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李建国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 存在产权关系
1	濮阳市恒运祥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19-03 至今	总经理	否
2	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09 至今	董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李建国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七) 肥城美年 90.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海南丰誉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许其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5TYTHJ0K
成立日期	2021-04-29
经营期限	2021-04-29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南海大道 99-9 号附楼一楼
主要经营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南海大道 99-9 号附楼一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中药饮片代煎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盲人医疗按摩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II、III、IV、V类放射源销售；I类放射源销售；II、III类射线装置销售；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消毒器械销售；食品经营；药品零售；保健食品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医院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母婴用品销售；医疗设备租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紧急救援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历史沿革情况

1) 2021 年 4 月设立

2021 年 4 月 29 日，许其凯、迟淑敏共同出资设立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设立时，海南丰誉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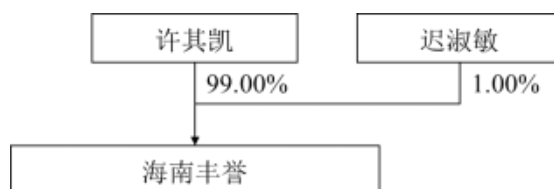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许其凯	99.00	99.00%
2	迟淑敏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南丰誉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3）产权及控制关系

1) 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南丰誉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2)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许其凯持有海南丰誉 99.00% 股权，为海南丰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自设立以来，海南丰誉主要从事医疗服务及相关项目投资业务。

2)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海南丰誉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28.12	-
负债总计	128.92	0.66
所有者权益	-0.80	-0.66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14	-0.60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下表简要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5) 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海南丰誉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0.72
非流动资产	127.40
资产总计	128.12
流动负债	128.92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28.92
所有者权益	-0.80

2) 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0.14
利润总额	-0.14
净利润	-0.14

(6) 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南丰誉的其他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新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	80.30%	健康咨询服务

2、刘广

(1) 基本信息

姓名	刘广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922196110*****
住所	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刘广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04 至今	营销中心总经理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刘广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3、李红

(1) 基本信息

姓名	李红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922196903*****
住所	山东省肥城市****
通讯地址	山东省肥城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李红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05 至今	总经理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李红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4、张伟

(1) 基本信息

姓名	张伟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902197706*****

姓名	张伟
住所	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张伟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泰安八十八医院	2024-01 至今	健康管理中心团 检办主任	否

2018 年 5 月 4 日，肥城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肥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肥城美年设立时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其中张伟认缴出资 60.00 万元，持有肥城美年 5% 股权。

根据张伟与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以及张伟提供的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张伟并非泰安八十八医院的正式员工，系由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派遣至泰安八十八医院工作，被派遣时间自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

据此，张伟投资肥城美年的时间早于被派遣至公立医院前，且并非公立医院正式员工，不适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对外投资或兼职相关法律规定。针对投资肥城美年事宜，交易对方张伟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作为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城美年”）创始股东，投资肥城美年时间早于被派遣至泰安第八十八医院工作的时间。本人未参与肥城美年管理，未损害泰安第八十八医院任何利益。若肥城美年因本人工作等原因遭受损失的，本人自愿就肥城美年遭受的损失或其他不利法律后果及时进行足额补偿。”

综上，张伟不属于公立医院正式员工，其投资肥城美年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立医院的管理制度的情况。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伟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八）德州美年 84.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许其玉

（1）基本信息

姓名	许其玉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902197101*****
住所	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许其玉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8-09 至今	董事	是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许其玉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2、李冬秋

（1）基本信息

姓名	李冬秋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2401195612*****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李冬秋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8-10 至今	院长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李冬秋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3、甘泉

(1) 基本信息

姓名	甘泉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481198710*****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甘泉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8-04 至今	董事兼总经理	是
2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23-12 至今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3	山东爱慈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6-01 至 2025-08	执行董事	已注销
4	山东美慈医院有限公司	2017-06 至今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标的公司外，甘泉直接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山东美慈医院有限公司	500.00	直接持有 100.00%股权，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医疗服务
2	庆云慈铭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50.00	直接持有 40.00%股权	健康体检

4、李京贞

（1）基本信息

姓名	李京贞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922196311*****
住所	山东省肥城市****
通讯地址	山东省肥城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李京贞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25-03 至今	监事	是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李京贞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九）连江美年 82.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郭美钦

（1）基本信息

姓名	郭美钦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127196301*****
住所	福建省福清市****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郭美钦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0-12 至今	执行董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郭美钦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2、冯霞芳

(1) 基本信息

姓名	冯霞芳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2202197607*****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冯霞芳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上海炯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2-09 至今	总经理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冯霞芳控制和关联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上海炯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00	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销售建材、管材及配件、水暖配件等

3、林晓

（1）基本信息

姓名	林晓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102199208*****
住所	福建省福清市****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林晓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福清市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3-12 至今	福州城市群副总经理	否
2	福清市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07 至 2023-12	总经理	否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林晓直接控制和关联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连江维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00	直接持有 54.03%出资额	企业管理咨询
2	福清维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0	直接持有 44.45%出资额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4、张燃

（1）基本信息

姓名	张燃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20502198610*****
住所	湖北省宜昌市****
通讯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张燃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	2020-04 至今	自由职业	-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燃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5、冯利松

(1) 基本信息

姓名	冯利松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102196608*****
住所	福州市仓山区****
通讯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冯利松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3-12 至今	监事	是
2	福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4-03 至今	医疗总监	是
3	福安市人民医院	2022-05 至 2023-01	体检中心主任	否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冯利松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十) 沂水美年 80.50%股权的交易对方

1、杜海霞

(1) 基本信息

姓名	杜海霞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2827196611*****
住所	山东省沂水县****
通讯地址	山东省沂水县****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杜海霞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8-03 至今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2	沂水县中建石化有限公司	2005-04 至今	执行董事	是
3	沂水齐聚源餐饮有限公司	2022-07 至今	监事	否
4	沂水为众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3-12 至今	执行董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杜海霞控制和关联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沂水县中海加油站	100.00	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成品油零售
2	沂水县中建石化有限公司	30.00	直接持有 100.00%股权，担任执行董事	成品油零售
3	沂水海川加油站	30.00	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成品油零售
4	沂水为众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0.00	直接持有 50.00%股权，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医疗服务

2、张乾

(1) 基本信息

姓名	张乾
曾用名	张琰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1323198410*****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张乾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8-03 至今	监事	是
2	北京市盛世佳成商贸有限公司	2010-01 至今	总经理	否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乾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3、杜宏

(1) 基本信息

姓名	杜宏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220203197809*****
住所	山东省临沂市****
通讯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杜宏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临沂大健康健康体检档案管理有限公司	2016-06 至今	行政	否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杜宏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十一) 山东奥亚 92.35%股权的交易对方

1、绍兴柯美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1,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1MADW7A4354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街道创意路 199 号 5 幢 107-27 室
主要经营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街道创意路 199 号 5 幢 107-27 室
成立日期	2024-08-01
经营期限	2024-08-01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情况

1) 2024 年 8 月设立

2024 年 8 月 1 日，绍兴柯桥金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共同签署《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绍兴柯美，由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绍兴柯美设立时合伙人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绍兴柯桥金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99.01%	有限合伙人
2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	1,000.00	0.99%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01,000.00	100.00%	-

2) 2024 年 12 月增加出资金额

2024 年 12 月，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新增浙江银河国科消费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认缴出资额 17,500.00 万元。**本次增加出资相关的工商变更已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办理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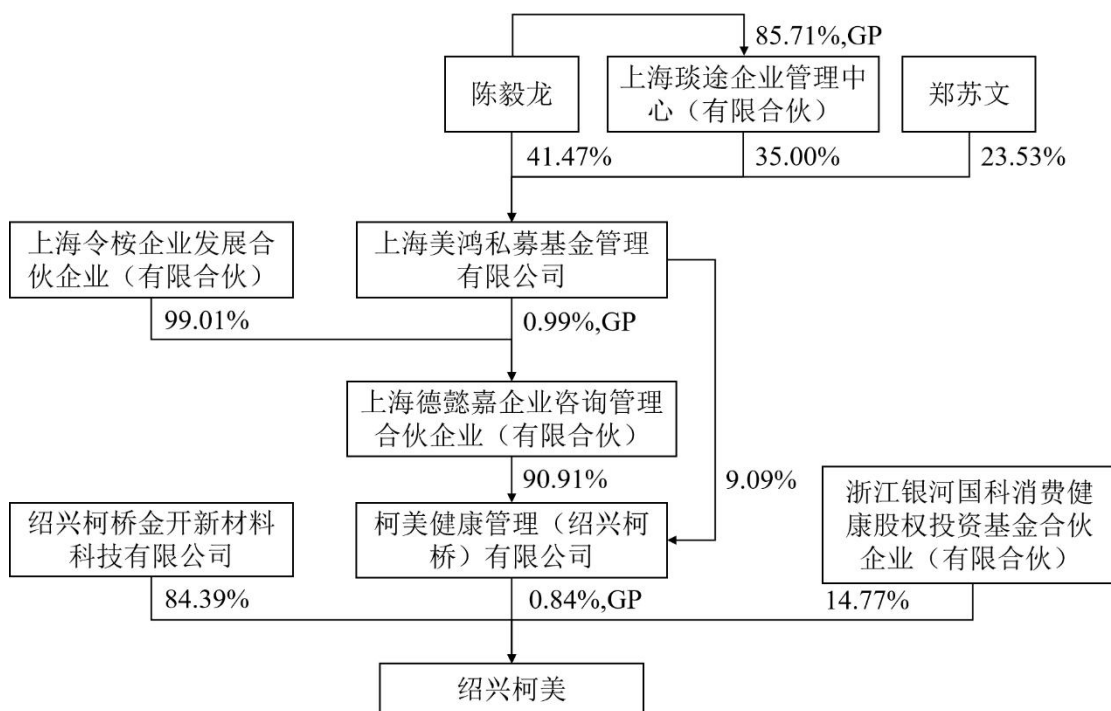
本次增加出资完成后，绍兴柯美合伙人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绍兴柯桥金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84.39%	有限合伙人
2	浙江银河国科消费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	14.77%	有限合伙人
3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	1,000.00	0.84%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18,500.00	100.00%	-

(3) 产权控制关系

1) 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绍兴柯美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2) 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绍兴柯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毅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1MADT02UU9N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路 586 号综合楼 657 室
主要经营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路 586 号综合楼 657 室
成立日期	2024-07-17
经营期限	2024-07-1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穿透至最终出资人情况

绍兴柯美穿透至最终出资人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股东/出资人	直接投资比例	是否为最终持有人	最终持有人性质	资金来源
1	绍兴柯桥金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39%	否	-	自有资金
1-1	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	否	-	自有资金
1-1-1	绍兴市柯桥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1-1-1-1	绍兴市柯桥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00%	否	-	自有资金
1-1-1-1-1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100.00%	是	国有控股管理主体	自有资金
1-1-1-2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否	-	自有资金
1-1-1-2-1	浙江省财政厅	100.00%	是	国有控股管理主体	自有资金
1-2	浙江柯桥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20.00%	否	-	自有资金
1-2-1	绍兴市柯桥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1-2-1-1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100.00%	是	国有控股管理主体	自有资金
2	浙江银河国科消费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7%	否	-	自有资金
2-1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30.00%	否	-	自有资金
2-1-1	浙江省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2-1-1-1	浙江省财政厅	100.00%	是	国有控股管理主体	自有资金
2-2	浙江柯桥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15.00%	否	-	自有资金
2-2-1	绍兴市柯桥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2-2-1-1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100.00%	是	国有控股管理主体	自有资金
2-3	绍兴柯桥金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穿透情况具体见本表格1）	12.00%	否	-	自有资金
2-4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96%	否	-	自有资金
2-4-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上市公司	自有资金
2-5	绍兴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00%	否	-	自有资金
2-5-1	绍兴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2-5-1-1	绍兴市国控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2-5-1-1-1	绍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	是	国有控股管理主体	自有资金
2-6	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	8.00%	否	-	自有资金
2-6-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上市公司	自有资金
2-7	浙江绍兴杭绍临空示范区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	否	-	自有资金
2-7-1	浙江绍兴杭绍临空示范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80.00%	否	-	自有资金

序号	合伙人/股东/出资人	直接投资比例	是否为最终持有人	最终持有人性质	资金来源
2-7-1-1	浙江绍兴杭绍临空示范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2-7-1-1-1	浙江绍兴杭绍临空示范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2-7-1-1-1-1	杭绍临空经济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绍兴片区管理委员会	51.00%	是	国有控股管理主体	自有资金
2-7-1-1-1-2	绍兴市柯桥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穿透情况具体见本表格 1-1-1）	49.00%	否	-	自有资金
2-7-2	浙江柯桥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有限公司（穿透情况具体见本表格 1-2）	20.00%	否	-	自有资金
2-8	绍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6.00%	否	-	自有资金
2-8-1	绍兴市国控集团有限公司（穿透情况具体见本表格 2-5-1-1）	100.00%	否	-	自有资金
2-9	国科西子（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4%	是	间接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比例低于 0.01%	自有资金
3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	0.99%	否	-	自有资金
3-1	上海德懿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1%	否	-	自有资金
3-1-1	上海令桢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1%	否	-	自有资金
3-1-1-1	施亚燕	95.00%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1-1-2	陈晓蓓	5.00%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1-2	上海美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99%	否	-	自有资金
3-1-2-1	陈毅龙	41.47%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1-2-2	上海琰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00%	否	-	自有资金
3-1-2-2-1	陈毅龙	85.71%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1-2-2-2	岳仍丽	11.43%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1-2-2-3	孙彤	1.43%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1-2-2-4	李林	1.43%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1-2-3	郑苏文	23.53%	是	自然人	自有资金
3-2	上海美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穿透情况具体见本表格 3-1-2）	9.09%	否	-	自有资金

（4）本次交易对方的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绍兴柯美的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自设立以来，绍兴柯美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2)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绍兴柯美 202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01,131.68
负债总计	-
所有者权益	101,131.68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31.68

注：绍兴柯美成立于 2024 年 7 月，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6) 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绍兴柯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1,208.39
非流动资产	69,923.29
资产总计	101,131.68
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
所有者权益	101,131.68

2) 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利润	131.68
利润总额	131.68
净利润	131.68

(7) 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绍兴柯美的其他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南京美楷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	90.00%	医疗服务
2	天津滨海新区慈爱门诊部有限公司	1,350.00	90.00%	医疗服务
3	广州奥亚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49.80	89.46%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
4	苏州姑苏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4,500.00	88.89%	健康咨询服务
5	宁波鄞州美兆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3,200.00	87.50%	医疗服务
6	南京美宜门诊部有限公司	3,301.71	87.11%	医疗服务
7	天津慈铭奥亚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644.79	85.73%	健康咨询服务
8	长春美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	81.82%	医疗服务
9	北京美年美灿门诊部有限责任公司	5,999.31	81.19%	医疗服务
10	梅州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60.95	73.72%	健康咨询服务
11	南京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064.50	73.67%	健康咨询服务
12	上海美菱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500.00	70.00%	医疗服务
13	重庆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6,000.00	68.89%	医疗机构执业
14	重庆美益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	68.00%	医疗服务
15	深圳市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5,474.37	61.63%	健康咨询服务
16	武汉美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5,809.00	60.25%	健康咨询
17	南京美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8,300.00	55.56%	医疗服务
18	广州美年大健康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10,213.60	53.17%	营养健康咨询服务
19	南宁美元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045.82	52.13%	健康咨询服务
20	晋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	51.00%	营养健康咨询服务
21	莆田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	51.00%	健康管理
22	保定慈铭门诊部有限公司	1,600.00	51.00%	医疗服务
23	武汉美慈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881.00	50.33%	医疗服务
24	合肥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4,000.00	49.30%	健康管理
25	深圳市美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600.00	48.46%	健康管理咨询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26	安溪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45.90%	健康管理服务
27	珠海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100.00	42.32%	健康咨询服务
28	长沙美兆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41.00%	健康医疗产业项目的管理
29	美年健康管理（绍兴）有限公司	1,800.00	41.00%	健康咨询服务
30	厦门银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	41.00%	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
31	南安市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920.58	40.34%	健康管理
32	黄山美年大健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39.36%	健康咨询服务
33	青岛慈铭体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600.00	39.23%	健康咨询服务
34	成都美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27.00%	健康咨询服务

（8）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绍兴柯美已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办理股权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 SANL53，其管理人为上海美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交易对方的实际控制人或者控股公司的相关情况

根据《26 号准则》第十五条相关要求，因交易对方绍兴柯美成立不足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及主要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 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绍兴柯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之“（十一）山东奥亚 92.35%股权的交易对方”之“1、绍兴柯美”。

2) 历史沿革情况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海德懿嘉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美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 万元。

设立时，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德懿嘉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90.91%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2	上海美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9.09%
合计		1,1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3) 产权控制关系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产权关系结构图详见本节“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之“（十一）山东奥亚 92.35%股权的交易对方”之“1、绍兴柯美”。

4)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①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自设立以来，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健康咨询服务及相关项目投资业务。

②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100.00	-
负债总计	0.03	-
所有者权益	1,099.97	-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3	-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下表简要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5) 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①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0.00
非流动资产	1,100.00
资产总计	1,100.00
流动负债	0.03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0.03
所有者权益	1,099.97

②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0.03
利润总额	-0.03
净利润	-0.03

6) 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绍兴柯美外，柯美健康管理（绍兴柯桥）有限公司的其他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绍兴美越医疗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0.20%	股权投资

（10）存续期与锁定期匹配情况

根据绍兴柯美的合伙协议，其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完成后五年，绍兴柯美有限合伙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出资完成，经营期限长于其股份锁定期，存续期限安排与锁定期安排相匹配。

（十二）郑州美健 47.37%股权的交易对方

1、研计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7,867.01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盛咏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HG45B4N
成立日期	2020-08-03
经营期限	2020-08-03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港沿镇港沿公路 1700 号（上海港沿经济小区）
主要经营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港沿镇港沿公路 1700 号（上海港沿经济小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企业管理，计算机软件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情况

1）2020 年 8 月设立

2020 年 7 月 30 日，胡玲签署《股东决定》，通过《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章程》，设立研计公司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认缴出资总额 100 万元。

2020 年 8 月 3 日，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设立登记事项并颁发《营业执照》。

设立时，研计公司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玲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2021 年 10 月，股东变更

2021 年 10 月 25 日，研计公司的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由天亿资产受让胡玲持有的研计公司 100%的股权。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研计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研计公司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亿资产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3) 2021 年 11 月，股东变更

2021 年 11 月 4 日，研计公司的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由天亿控股受让天亿资产持有的研计公司 100%的股权。

2021 年 11 月 11 日，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研计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研计公司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亿控股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4) 2022 年 7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22 年 7 月 8 日，研计公司的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07,867.01 万元。

2022 年 7 月 8 日，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研计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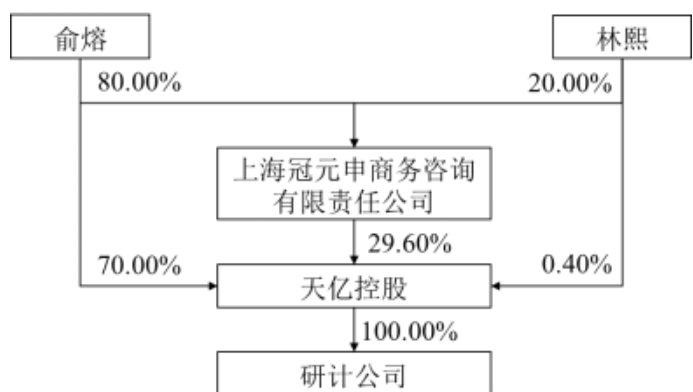
本次变更完成后，研计公司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亿控股	107,867.01	100.00%
合计		107,867.01	100.00%

(3) 产权及控制关系

1) 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研计公司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2)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研计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天亿控股，实际控制人为俞熔。

(4)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1) 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自设立以来，研计公司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咨询及相关投资业务。

2)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研计公司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78,171.13	85,278.06
负债总计	-913.07	85,279.15
所有者权益	79,084.21	-1.08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9,997.97	-0.09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下表简要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5) 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研计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708.74
非流动资产	67,462.39
资产总计	78,171.13
流动负债	235.26
非流动负债	-1,148.33
负债总计	-913.07
所有者权益	79,084.21

2) 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9,997.97
利润总额	-9,997.97
净利润	-9,997.97

(6) 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研计公司的其他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	14,267.66	64.73%	医疗服务
2	深圳市美佳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6,802.45	61.78%	健康咨询服务
3	深圳市美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5,170.85	53.59%	健康养生管理咨询
4	广州美年大健康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253.53	35.45%	医疗服务
5	贵港美元康健康体检有限公司	2,200.00	22.73%	健康咨询服务

(十三) 花都美年 49.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上海宝思来

上海宝思来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之“（五）武汉奥亚 52.81%股权的交易对方”之“2、上海宝思来”。

2、赵国荣

(1) 基本信息

姓名	赵国荣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2522197402*****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赵国荣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01 至今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赵国荣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十四) 安徽美欣 42.46%股权的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购买安徽美欣 42.46%股权的交易对方为研计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之“（十二）郑州美健 47.37%股权的交易对方”之“1、研计公司”。

(十五) 淄博美年 49.00%股权的交易对方

1、孟祥怀

(1) 基本信息

姓名	孟祥怀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502195412*****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孟祥怀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6-12 至今	董事兼总经理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孟祥怀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2、卢秀梅

(1) 基本信息

姓名	卢秀梅
曾用名	卢明红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1321198308*****
住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通讯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2) 最近三年的任职情况及与任职单位的产权关系

卢秀梅最近三年主要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0-03 至今	监事	是

(3)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卢秀梅不存在其他控制和关联的企业。

(十六) 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的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购买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的交易对方为上海宝思来，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之“（五）武汉奥亚 52.81%股权的交

易对方”之“2、上海宝思来”。

三、其他事项

（一）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郭美钦与吴星明系母子关系；许其玉与海南丰誉的实际控制人许其凯为姐弟关系，除此之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一研计公司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研计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四）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被司法机关或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受到行政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涉及尚未了结的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五）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各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六）标的资产股东人数穿透计算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二百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

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按照穿透至自然人、非专门以持有标的公司为目的的法人、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以及员工持股平台的口径穿透计算，标的公司股东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未超过 200 人。

（七）交易对方入股情况和关联关系情况

交易对方入股标的资产的原因及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资产股权比例	入股背景及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参与标的资产的经营管理	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一、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1	刘三宝	46.00%	通过近年来人们对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国家政策的支持，判断体检服务有较大的市场空间，因此投资设立衡阳美年	自有资金	是，担任衡阳美年董事长	是	否
2	刘菊香	15.50%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参与出资设立公司	自有资金	是，担任衡阳美年董事	是	否
3	桂嘉男	8.00%	认为体检行业处于上升周期，决定入股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4	吴雪彦	8.00%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参与出资设立公司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5	吕雪珍	6.50%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参与出资设立公司	自有资金	是，担任衡阳美年监事	是	否
二、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6	吴星明	42.00%	看好行业前景，经过对福建省内体检机构的考察后，选择宁德并投资设立宁德美年	自有资金	是，担任宁德美年董事长	是	否
7	黄荣	29.00%	经过对行业的考察，认为本行业具有较大发展空间，共同出资设立宁德美年	自有资金	是，担任宁德美年总经理	是	否
8	程景森	7.44%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受让股东郑超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9	郑超	2.56%	看好行业发展前景，共同出资设立公司	自有资金	是，担任宁德美年董事	否	否
三、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10	周涛	52.40%	基于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出资设立了烟台美年	自有资金	是，担任烟台美年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否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资产股权比例	入股背景及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参与标的资产的经营管理	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11	程绍举	15.22%	看好行业发展，获悉原股东的转让意愿后，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担任烟台美年监事	是	否
12	刘景平	7.38%	看好行业发展，获悉原股东的转让意愿后，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四、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13	周涛	49.00%	基于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为发展当地市场，参与出资设立烟台美年福田	自有资金	是，担任烟台美年福田总经理	是	否
五、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4	南通美富	50.11%	原股东嘉兴信文淦富有意退出，看好行业发展前景，经双方协商后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通过向武汉奥亚推荐董事	是	否
15	上海宝思来	2.70%	原股东南通美兆有意退出，看好行业发展前景，经双方协商后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否	否
六、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6	孙嘉凯	55.00%	基于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投资设立三明美年	自有资金	是，担任三明美年总经理兼董事	是	否
17	李建国	30.00%	家庭成员内部股权转让以及基于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受让原股东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七、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8	海南丰誉	56.00%	看好行业发展，海南丰誉实际控制人许其凯之子许浩出资设立肥城美年，后将股权转让给海南丰誉	自有资金	是，通过向肥城美年推荐董事	是	否
19	刘广	19.00%	看好公司发展，从原股东泰安美年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资产股权比例	入股背景及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参与标的资产的经营管理	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20	李红	10.00%	基于对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与其他投资者共同设立了公司	自有资金	是，担任肥城美年总经理	是	否
21	张伟	5.00%	基于对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与其他投资者共同设立了公司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八、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2	许其玉	42.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从原股东常在川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担任德州美年董事	是	否
23	李冬秋	20.00%	基于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与其他投资者共同设立了公司	自有资金	是，担任德州美年董事长	是	否
24	甘泉	20.00%	基于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与其他投资者共同设立了公司	自有资金	是，担任德州美年董事兼总经理	是	否
25	李京贞	2.00%	家庭成员内部转让	自有资金	是，担任德州美年监事	否	否
九、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6	郭美钦	30.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从原股东处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担任连江美年执行董事	是	否
27	冯霞芳	21.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从原股东处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28	林峴	18.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从原股东处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29	张燃	8.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从原股东处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30	冯利松	5.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从原股东处受让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担任连江美年监事	是	否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资产股权比例	入股背景及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参与标的资产的经营管理	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十、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31	杜海霞	51.00%	基于对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出资设立公司	自有资金	是，担任沂水美年董事兼总经理	是	否
32	张乾	15.5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经与原股东协商，受让了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担任沂水美年监事	是	否
33	杜宏	14.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经与原股东协商，受让了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十一、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34	绍兴柯美	92.35%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原股东有意退出，经与转让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通过向山东奥亚推荐董事	是	否
十二、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5	研计公司	47.37%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原股东有意退出，经与转让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实际控制人通过上市公司控制	是	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十三、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6	上海宝思来	41.00%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原股东有意退出，经与转让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37	赵国荣	8.00%	看好医疗服务行业，且原股东有意退出，经与转让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是，担任花都美年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否
十四、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8	研计公司	42.46%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转让方有意退出，经与原股东协商后受让股权	自有资金	是，实际控制人通过上市公司控	是	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资产股权比例	入股背景及原因	资金来源	是否参与标的资产的经营管理	是否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制		
十五、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9	孟祥怀	42.00%	基于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出资设立了淄博美年	自有资金	是，担任淄博美年董事兼总经理	是	否
40	卢秀梅	7.00%	看好公司发展前景，经与原股东协商后受让股权	自有资金	是，担任淄博美年监事	是	否
十六、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41	上海宝思来	48.05%	看好体检行业发展前景，原股东有意退出，经与转让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受让这部分股权	自有资金	否	是	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谨慎性原则认定，控制或能够对标的公司施加重大影响交易对方以及担任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对方是标的公司的关联方，因此，部分交易对方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一研计公司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研计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除此之外，其他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标的公司工商登记材料、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出资凭证、交易对方填写的自然人信息调查表、对交易对方的访谈以及其出具的《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状况的声明与承诺》，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合法、完整，权属清晰无争议。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任何其他形式的代持安排，不存在关于投资退出、收益兜底等特殊股东权利约定。

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衡阳美年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400MA4L6RLE8T
法定代表人	刘三宝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6-10-12
经营期限	2016-10-12 至 2031-10-11
注册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船山大道 32 号衡阳星美城市综合体 3 号楼
主要经营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船山大道 32 号衡阳星美城市综合体 3 号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 2016 年 10 月，设立

2016 年 9 月 29 日，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衡）登记内名预核字〔2016〕2819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衡阳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8 日，刘三宝、刘菊香、长沙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吴雪彦、吕雪珍签署《衡阳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衡阳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

2016 年 10 月 12 日，衡阳美年设立完成并取得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衡阳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刘三宝	612.00	51.00%
2	刘菊香	195.60	16.30%
3	长沙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92.00	16.00%
4	吴雪彦	120.00	10.00%
5	吕雪珍	80.40	6.70%
合计		1,200.00	100.00%

(2) 2017年7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7月3日，衡阳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衡阳美年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增加至1,500.00万元，同意增加一名股东桂嘉男。本次增加的3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桂嘉男认缴出资120.00万元，刘三宝认缴出资78.00万元，长沙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8.00万元，刘菊香认缴出资36.90万元，吕雪珍认缴出资17.10万元。

2017年7月18日，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衡阳美年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衡阳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衡阳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刘三宝	690.00	46.00%
2	长沙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40.00	16.00%
3	刘菊香	232.50	15.50%
4	吴雪彦	120.00	8.00%
5	桂嘉男	120.00	8.00%
6	吕雪珍	97.50	6.50%
合计		1,500.00	100.00%

(3) 2022年4月，名称变更

2022年3月20日，衡阳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衡阳美年名称由“衡阳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0日，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文号为“（衡）登记内名变预登字〔2022〕215号”的《企业名称变更登记保留意见书》，核准衡阳美年名

称变更为“衡阳美年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1日，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衡阳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衡阳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刘三宝	690.00	46.00%	690.00	46.00%
2	长沙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40.00	16.00%	240.00	16.00%
3	刘菊香	232.50	15.50%	232.50	15.50%
4	吴雪彦	120.00	8.00%	120.00	8.00%
5	桂嘉男	120.00	8.00%	120.00	8.00%
6	吕雪珍	97.50	6.50%	97.50	6.50%
合计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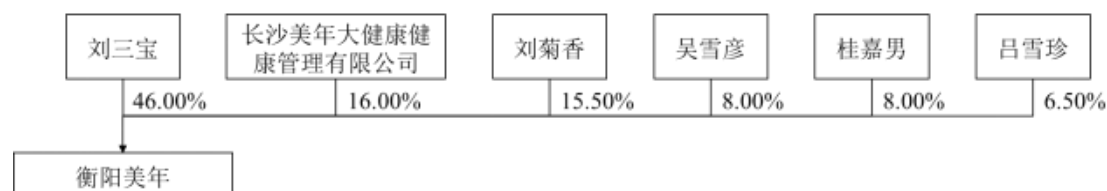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衡阳美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无实际控制人，衡阳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

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衡阳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衡阳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蒸湘门诊部（以下简称“衡阳美年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408MA4LJRE26N
营业场所	衡阳市蒸湘区船山大道 32 号衡阳星美城市综合体 3#楼
负责人	李耀忠
成立日期	2017-04-14
经营范围	进行内科、外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预防保健科、急诊医学科、中医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体检的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衡阳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衡阳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488.36	1,110.86	-	377.50	25.36%
运输设备	-	-	-	-	-
其他	141.94	130.96	-	10.98	7.74%
合计	1,630.30	1,241.82	-	388.48	23.83%

1) 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衡阳美年	衡阳星美商业 管理有限公司	衡阳星美城市综 合体 3#	办公、体 检服务	3,911.35	2017.5.1- 2027.4.30

根据衡阳美年提供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以上租赁已办理租赁备案。

3) 机器设备

衡阳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衡阳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50.62	27.15%
合同负债	165.63	17.94%
应付职工薪酬	191.68	20.77%
应交税费	2.76	0.3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其他应付款	31.62	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68	24.02%
流动负债合计	864.00	93.60%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59.05	6.40%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05	6.40%
负债总计	923.05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衡阳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衡阳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衡阳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衡阳美年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4L6RLE84 3040815P3001	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5.5- 2025.5.4 2025. 8. 22- 2028. 8. 21
2	衡阳美年	放射诊疗许可证	衡蒸卫放证字 (2022) 第 002 号	蒸湘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衡阳美年	辐射安全许可证	湘环辐证 [D0230]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7.26- 2028.7.25

注：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已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受理衡阳美年提交的关于医疗机构执业许可校验换证的行政许可申请。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衡阳美年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衡阳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90.31	3,108.10	3,322.29
负债总额	923.05	1,158.47	1,336.51
所有者权益	1,667.26	1,949.63	1,98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67.26	1,949.63	1,985.78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517.38	2,667.00	2,764.49
营业成本	751.20	1,135.61	1,150.71
利润总额	98.99	488.05	586.19
净利润	72.63	363.85	454.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3	363.85	454.04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01.91	526.40	460.59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0.73	-21.68	-211.56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36.43	-521.67	-406.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26	-16.95	-157.31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毛利率	50.49%	57.42%	58.38%
资产负债率	35.63%	37.27%	40.23%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衡阳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衡阳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衡阳美年	在衡阳市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2016.9-2031.9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衡阳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衡阳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二、宁德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01MA2YPL5FXE
法定代表人	吴星明
注册资本	1,5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11-10
经营期限	2017-11-10 至 2047-11-09
注册地址	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万安东路 2 号（金港名都 B 区）16-17 裙楼 1 层 108
主要经营地址	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万安东路 2 号（金港名都 B 区）16-17 裙楼 1 层 10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7 年 11 月，设立

2017 年 10 月 17 日，福建宁德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文号为“（宁）登记内名预核字〔2017〕第 3312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4 日，吴星明、黄荣、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郑超签署《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宁德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800.0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10 日，宁德美年设立完成并取得福建宁德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宁德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吴星明	756.00	42.00%
2	黄荣	522.00	29.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342.00	19.00%
4	郑超	180.00	10.00%
合计		1,800.00	100.00%

(2) 2024 年 6 月，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12 月 20 日，宁德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宁德美年的注册资本由 1,800.00 万元减少到 1,500.00 万元。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后各股东认缴出资如下：吴星明认缴出资 630.00 万元，黄荣认缴出资 435.00 万元，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85.00 万元，郑超认缴出资 15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宁德美年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2 月 4 日。

2024 年 5 月 14 日，宁德美年出具《债务清偿及担保情况说明》，就宁德美年减资前的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情况作说明。

2024 年 5 月 15 日，宁德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郑超将所持有的宁德美年 7.44% 股权以 111.67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程景森。就上述股权转让，郑超与程景森签署了《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4 年 6 月 17 日，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宁德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宁德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减少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完成后，宁德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吴星明	630.00	42.00%
2	黄荣	435.00	29.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285.00	19.00%
4	程景森	111.67	7.44%
5	郑超	38.33	2.56%
合计		1,5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吴星明	630.00	42.00%	630.00	42.00%
2	黄荣	435.00	29.00%	435.00	29.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285.00	19.00%	285.00	19.00%
4	程景森	111.67	7.44%	111.67	7.44%
5	郑超	38.33	2.56%	38.33	2.56%
合计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宁德美年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减资金额/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 相关方关 联关系
1	2024.6	减资	股东一致同意	300.00	注册资本	-
2	2024.6	郑超将 7.44% 股权转让给程景森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11.67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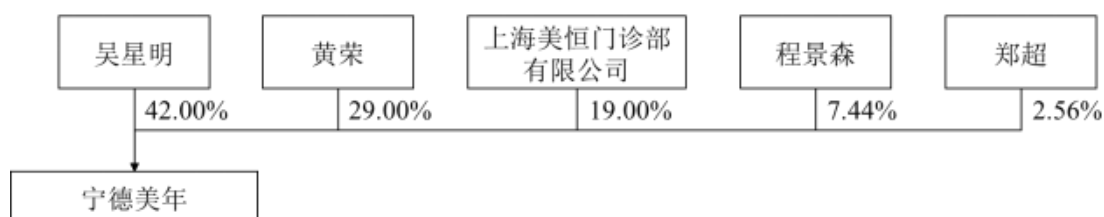
宁德美年最近三年减资及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股东资金需求等因素，由股东、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具有合理性。

宁德美年最近三年减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三) 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无实际控制人，宁德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宁德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1）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霞浦分公司

名称	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霞浦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21MAD5N4693L
营业场所	福建省霞浦县山河路 52 号 2 梯 501 室
负责人	黄荣
成立日期	2023-11-1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东侨综合门诊部

名称	宁德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东侨综合门诊部（以下简称“宁德美年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01MA31G0FR72
注册地址	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万安东路2号金港名都B区16、17#一、二层商场
负责人	黄荣
成立日期	2018-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宁德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2025年9月30日，宁德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530.04	963.24	-	566.81	37.05%
运输设备	109.67	34.47	-	75.20	68.57%
其他	190.62	170.48	-	20.15	10.57%
合计	1,830.34	1,168.19	-	662.15	36.18%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期限
1	宁德美年	刘玉芬	宁德市万安东路2号金港名都B	办公、体检服务	3,917.61	2020.12.1-2032.10.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区 16、17# 楼 101 至 110 店面 及一、二层商场			
2	宁德美年 东侨综合 门诊部	何国斌	福建省福鼎市硐 门畲族乡斗门头 村斗门头 100 号	办公、体 检服务	1,346.00	2024.9.16- 2027.9.15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宁德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宁德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42.42	5.59%
合同负债	1,281.93	50.30%
应付职工薪酬	120.14	4.71%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应交税费	3.21	0.1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40	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08	5.65%
流动负债合计	1,699.19	66.6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849.33	33.33%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9.33	33.33%
负债总计	2,548.52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宁德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宁德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宁德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宁德美年东侨综合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62418035090217D1101	宁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8.8-2027.8.7
2	宁德美年东侨综合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闽卫放证字（2018）第 810005 号	宁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度校验合格
3	宁德美年东侨综合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闽环辐证[J0108]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	2023.8.22-2028.8.21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宁德美年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宁德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584.37	3,788.30	3,505.28
负债总额	2,548.52	2,757.55	2,356.24
所有者权益	1,035.85	1,030.75	1,1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35.85	1,030.75	1,149.05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782.32	2,736.22	3,128.94
营业成本	1,166.91	1,615.35	1,802.99
利润总额	5.89	181.70	229.82
净利润	5.11	181.70	217.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	181.70	217.89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14.93	658.23	770.49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870.81	-27.37	-116.49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23.65	-238.39	-487.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39	392.47	166.09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毛利率	34.33%	40.96%	42.38%
资产负债率	71.10%	72.79%	67.22%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宁德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宁德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宁德美年	在宁德地区使用“美年大健康”、“慈铭”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宁德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宁德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三、烟台美年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699654146H
法定代表人	周涛
注册资本	316.08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0-01-04
经营期限	2010-01-04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大马路 128 号旅游大世界中区三至五层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大马路 128 号旅游大世界中区三至五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 2010 年 1 月，设立

2010 年 1 月 4 日，岳红文、周涛、刘晓签署了《烟台福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烟台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4 日，烟台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

烟台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岳红文	50.00	50.00%
2	周涛	25.00	25.00%
3	刘晓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2) 2010 年 4 月，变更公司名称

2010 年 4 月 23 日，烟台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烟台福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烟台福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27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烟台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烟台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3) 2010 年 6 月，变更公司名称

2010 年 6 月 23 日，烟台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烟台福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烟台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25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烟台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烟台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4) 2011 年 9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8 月 10 日，烟台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岳红文将其持有的烟台美年 5.00%股权以 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程绍举、13.33%的股权以 13.3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涛、20.00%的股权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景平；刘晓将其持有的烟台美年 25.00%的股权以 2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程绍举。同日，岳红文分别与程绍举、周涛、刘景平签署《烟台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刘晓与程绍举签署《烟台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烟台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周涛	38.33	38.33%
2	程绍举	30.00	30.00%
3	刘景平	20.00	20.00%
4	岳红文	11.67	11.67%
合计		100.00	100.00%

(5) 2013 年 5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4 月 20 日，烟台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刘景平将持有的烟台美年 20.00%股权以 2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王道静，2013 年 5 月 2 日，刘景平与王

道静签署《烟台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5月24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烟台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烟台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周涛	38.33	38.33%
2	程绍举	30.00	30.00%
3	王道静	20.00	20.00%
4	岳红文	11.67	11.67%
合计		100.00	100.00%

（6）2015年3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10日，岳红文将其持有的烟台美年11.67%股权以11.6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景平，程绍举将其持有的烟台美年1.94%股权以1.9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景平，岳红文、程绍举分别与刘景平签署《烟台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王道静将其持有的烟台美年20.00%股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涛，王道静与周涛签署《烟台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3月17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烟台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烟台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周涛	58.33	58.33%
2	程绍举	28.06	28.06%
3	刘景平	13.61	13.61%
合计		100.00	100.00%

（7）2015年6月，公司名称变更、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5月29日，烟台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烟台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同意

烟台美年注册资本增加至 228.57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28.57 万元，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57.14 万元，周涛出资 291.65 万元，认缴公司注册资本 41.66 万元，程绍举出资 140.3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20.04 万元，刘景平出资 68.05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9.72 万元。

2015 年 6 月 5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烟）名称变核私字[2015]第 100596 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5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烟台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烟台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烟台美年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周涛	99.99	43.75%
2	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14	25.00%
3	程绍举	48.10	21.04%
4	刘景平	23.33	10.21%
合计		228.57	100.00%

（8）2016 年 12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9 月 20 日，烟台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烟台美年注册资本增加至 316.08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87.51 万元，其中周涛认缴注册资本 65.63 万元，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1.88 万元。

2016 年 12 月 19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烟台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烟台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周涛	165.63	52.40%
2	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9.02	25.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3	程绍举	48.10	15.22%
4	刘景平	23.33	7.38%
合计		316.08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周涛	165.63	52.40%	165.63	52.40%
2	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9.02	25.00%	79.02	25.00%
3	程绍举	48.10	15.22%	48.10	15.22%
4	刘景平	23.33	7.38%	23.33	7.38%
合计		316.08	100.00%	316.08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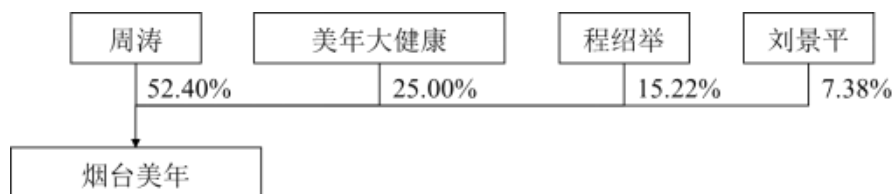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烟台美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周涛，烟台美年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烟台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1）烟台美年福田

烟台美年的控股子公司烟台美年福田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四、烟台美年福田”。

（2）莱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莱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州美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3MA3ME83BX3		
法定代表人	肖孟奇		
注册资本	2,6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09-05		
经营期限	2018-09-05 至 2028-09-04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永安路街道文泉西街 1286 号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永安路街道文泉西街 1286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1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41.69%
	2	周涛	20.81%
	3	周然	19.97%
	4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7.31%
	5	许浩	6.00%
	6	肖孟奇	4.22%
	合计		100.00%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福田门诊部（以下简称“烟台美年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55672678XJ
营业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大马路 128 号旅游大世界中区三至五层
负责人	周涛
成立日期	2010-04-29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烟台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913.10	1,658.90	-	254.20	13.29%
运输设备	29.96	2.37	-	27.59	92.09%
其他	296.89	258.21	-	38.68	13.03%
合计	2,239.95	1,919.48	-	320.46	14.31%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烟台美年	烟台旅游大世界有限公司	旅游大世界中区三层、四层、五层场地	办公、体检服务	2,600.00	2025.3.9-2028.3.8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2	烟台美年	柳彩霞	莱山区新城南街 34 号	办公	254.48	2025.1.1- 2027.12.31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烟台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936.62	22.97%
合同负债	1,922.28	47.14%
应付职工薪酬	394.93	9.68%
应交税费	3.13	0.0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其他应付款	43.88	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60	5.75%
流动负债合计	3,535.42	86.70%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539.88	13.24%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	0.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2.35	13.30%
负债总计	4,077.77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控股子公司烟台美年福田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具体参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四、烟台美年福田”之“（五）重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控股子公司烟台美年福田存在质押情况，具体参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四、烟台美年福田”之“（五）重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烟台美年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13463237060216D1102	烟台市芝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9-2029.12.8
2	烟台美年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烟芝卫放证字（2021）第 09 号	烟台市芝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烟台美年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06700]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2023.9.12-2028.9.11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烟台美年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烟台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99.91	3,947.71	4,477.08
负债总额	4,077.77	3,993.56	4,777.22
所有者权益	622.14	-45.85	-300.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0.03	-386.14	-565.95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151.89	4,183.05	4,049.30
营业成本	1,631.25	2,305.23	2,246.80
利润总额	706.28	269.37	244.08
净利润	667.98	254.30	223.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6.17	179.81	86.48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45.53	381.94	95.60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802.96	-3.31	-31.16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14.97	-272.29	-309.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40	106.34	-245.12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毛利率	48.25%	44.89%	44.51%
资产负债率	86.76%	101.16%	106.70%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烟台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烟台美年	烟台市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2016.6-2031.6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烟台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烟台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四、烟台美年福田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348971705B
法定代表人	周涛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5-07-28
经营期限	2015-07-28 至 2035-07-27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江路 163 号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江路 163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5 年 7 月，设立

2015 年 7 月 22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烟）登记私名预核字[2015]第 010675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26 日，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周涛签署《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烟台美年福田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28 日，烟台美年福田设立完成并取得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烟台美年福田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612.00	51.00%
2	周涛	588.00	49.00%
合计		1,2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612.00	51.00%	612.00	51.00%
2	周涛	588.00	49.00%	588.00	49.00%
合计		1,200.00	100.00%	1,2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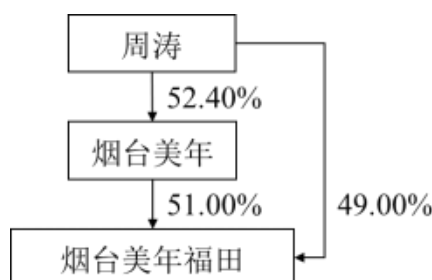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烟台美年福田最近三年不存在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控股股东为烟台美年，实际控制人为周涛，烟台美年福田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烟台美年福田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1）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MAEXYECTXE		
法定代表人	周涛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25-10-11		
经营期限	2025-10-11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福莱山街道金沙江路163号内8号1层至3层		
主要经营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福莱山街道金沙江路163号内8号1层至3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1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门诊部（以下简称“烟台美年福田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349260032J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江路163号
负责人	周涛
成立日期	2015-09-1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烟台美年福田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福田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892.97	807.35	-	85.62	9.59%
运输设备	-	-	-	-	-
其他	149.11	137.39	-	11.72	7.86%
合计	1,042.08	944.74	-	97.34	9.34%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烟台美年福田	烟台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烟台开发区市政创业园内 8 号办公楼	办公、体检服务	3,776.27	2025.9.21-2030.9.20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烟台美年福田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

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福田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82.98	27.53%
合同负债	172.66	16.80%
应付职工薪酬	132.35	12.87%
应交税费	0.59	0.06%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81	0.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93	8.26%
流动负债合计	678.31	65.9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48.43	33.89%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	0.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68	34.02%
负债总计	1,028.00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福田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福田作为担保方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金额
烟台美年福田	周涛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保证担保	4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担保已完成注销登记。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烟台美年福田资产受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30.00	质押	定期存单质押

2025 年 9 月末，烟台美年福田的受限货币资金系为股东周涛个人向银行借款提供的定期存单质押金 430 万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担保已完成注销登记。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烟台美年福田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66300837061199D110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0.10-2030.10.10
2	烟台美年福田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烟开卫放证字（2016）第 003 号	烟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	年度校验合格
3	烟台美年福田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06682]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2023.5.16-2028.5.15
4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EXYECT-X37060015P3002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2.18-2030.12.15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烟台美年福田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烟台美年福田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930.26	1,532.06	1,543.16
负债总额	1,028.00	837.58	1,000.69
所有者权益	902.26	694.48	54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02.26	694.48	542.47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449.47	1,934.63	2,110.83
营业成本	836.93	1,149.95	1,139.50
利润总额	219.25	160.11	295.10
净利润	207.78	152.01	280.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78	152.01	280.16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0.16	104.43	143.2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9.80	-0.16	-17.63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07.47	-161.77	-19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11	-57.50	-69.55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42.26%	40.56%	46.02%

资产负债率	53.26%	54.67%	64.85%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烟台美年福田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烟台美年福田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烟台美年福田	烟台市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2015.9-2030.9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烟台美年福田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烟台美年福田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五、武汉奥亚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4MA4KXA78X5

法定代表人	张斌
注册资本	8,082.76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12-13
经营期限	2017-12-13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建设大道 142 号湘商大厦 19 楼-1
主要经营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建设大道 142 号湘商大厦 19 楼-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7 年 12 月，设立

2017 年 11 月 14 日，武汉市硚口区行政审批局核发文号为“（硚）登记内名预核字[2017]第 1242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武汉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7 日，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武汉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武汉奥亚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400.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13 日，武汉奥亚设立完成并取得武汉市硚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武汉奥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0.00	85.00%
2	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10.00	15.00%
合计		5,400.00	100.00%

（2）2019 年 9 月，名称变更、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9年8月10日，武汉奥亚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企业名称由“武汉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同意武汉奥亚注册资本由5,400.00万元变更为6,6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200.00万元由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认缴。

2019年9月27日，武汉奥亚完成本次增资及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武汉奥亚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0.00	69.55%
2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00.00	18.18%
3	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10.00	12.27%
合计		6,600.00	100.00%

（3）2022年2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年10月25日，武汉奥亚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武汉奥亚注册资本由6,600.00万元变更为8,082.7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482.76万元由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同意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1,636.20万元价格转让武汉奥亚14.87%股权给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2年2月16日，武汉市硚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武汉奥亚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奥亚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0.00	56.79%
2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464.18	30.49%
3	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10.00	10.02%
4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8.58	2.70%
合计		8,082.76	100.00%

(4) 2022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9 月 21 日，武汉奥亚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4,875.00 万元价格转让武汉奥亚 50.11% 股权给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上述股权转让，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2 年 10 月 13 日，武汉市硚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奥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0.00	50.11%
2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464.18	30.49%
3	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10.00	10.02%
4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	6.68%
5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8.58	2.70%
合计		8,082.76	100.00%

(5) 2024 年 9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4 年 9 月 11 日，武汉奥亚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在武汉奥亚的 30.49% 股权以 2,384.07 万元转让给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在武汉奥亚的 6.68% 股权以 522.45 万元转让给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与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24 年 9 月 11 日，武汉市硚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武汉奥亚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奥亚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0.00	50.11%
2	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3,814.18	47.19%
3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8.58	2.70%
合计		8,082.76	100.00%

（6）2025 年 4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5 年 4 月 7 日，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将其在武汉奥亚的 2.70% 股权以 218.58 万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武汉市硚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武汉奥亚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奥亚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0.00	50.11%
2	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3,814.18	47.19%
3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8.58	2.70%
合计		8,082.76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0.00	50.11%	4,050.00	50.11%
2	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3,814.18	47.19%	3,814.18	47.19%
3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8.58	2.70%	218.58	2.70%
合计		8,082.76	100.00%	8,082.76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武汉奥亚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资金额/转让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方关联关系
1	2022.2	研计公司增资	标的公司资金需求，增资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482.76	注册资本	-
2	2022.2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将14.87%股权转让给研计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636.20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3	2022.10	嘉兴信文淦富将50.11%股权转让给南通美富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4,875.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4	2024.9	研计公司将30.49%股权转让给武汉美年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2,384.07	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经协商一致确定	研计公司为上市公司实控人控制的企业，武汉美年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5	2024.9	嘉兴信文淦富将6.68%股权转让给武汉美年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522.45	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经协商一致确定	嘉兴信文淦富为上市公司实控人控制的企业，武汉美年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6	2025.4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将2.70%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218.58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武汉奥亚最近三年增资及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武汉奥亚所处行业发展情况、经营业绩、评估结果、股东资金需求等因素，由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具有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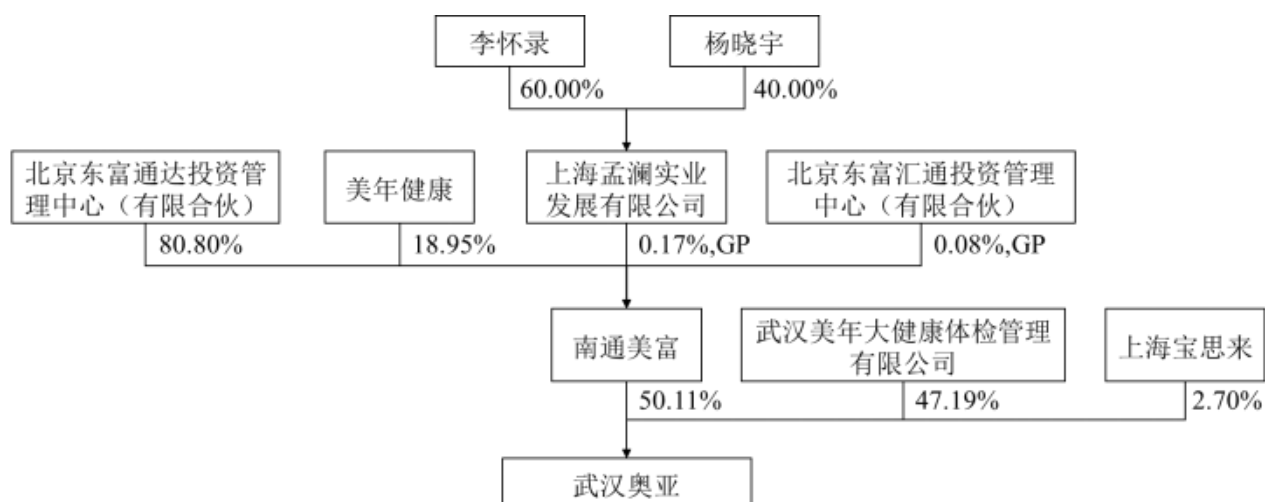
武汉奥亚最近三年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控股股东为南通美富，实际控制人为李怀

录，武汉奥亚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武汉奥亚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1）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四新综合门诊部

名称	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四新综合门诊部（以下简称“武汉奥亚四新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5MA4KXT3A2Y
注册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125 号红星美凯龙环球家居广场综合馆 F7 楼 G8001-8003、G8005-8013、G8015-8023、G8025-8026、G8037-2、G8038-8039、G8050-8053、G8055-8063、G8065-8067
负责人	张雄
成立日期	2018-02-1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关山大道综合门诊部

名称	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关山大道综合门诊部（以下简称“武汉奥亚关山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KXFKQ3K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465 号曙光广场三号楼 301
负责人	周光琼
成立日期	2018-01-03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武汉奥亚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武汉奥亚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2,488.60	1,398.55	-	1,090.06	43.80%
运输设备	-	-	-	-	-
其他	127.24	114.65	-	12.59	9.89%
合计	2,615.85	1,513.20	-	1,102.64	42.15%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武汉奥亚	湖北桔华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双墩湘商大厦 19 楼	办公	400.00	2024.4.1-2029.3.31
2	武汉奥亚四新门诊部	武汉红星美凯龙环球家居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125 号红星美凯龙环球家居广场综合馆 F7 楼	办公、体检服务	5,657.26	2026. 1. 20-2028. 9. 30
3	武汉奥亚关山门诊部	武汉市曙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465 号三号楼 301 号及一楼仓库区域	办公、体检服务	2,200.00	2025.5.5-2034.6.4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上述第 4 项房产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属于划拨性质，土地使用权证载明该地类用途为商业用地。根据《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出租、抵押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应当没收其非法收入，并根据情节处以罚款。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未能提供相应有权主管部门同意出租的批准文件，该等租赁存在法律瑕疵；但由于相关法规的行政处罚系针对出租方而非承租方，因此武汉奥亚作为承租方不会遭受行政处罚。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武汉奥亚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武汉奥亚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409.51	37.74%
合同负债	266.60	7.14%
应付职工薪酬	653.59	17.50%
应交税费	2.77	0.07%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1.26	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96	3.45%
流动负债合计	2,742.69	73.4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991.85	26.56%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1.85	26.56%
负债总计	3,734.54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武汉奥亚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武汉奥亚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武汉奥亚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

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武汉奥亚四新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4KXT3A242010517D1102	武汉市汉阳区行政审批局	2023.10.27-2028.10.26
2	武汉奥亚关山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4KXFKQ342011917D11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1.8-2029.1.7
3	武汉奥亚四新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汉阳区)卫放证字(2018)第013号	武汉市汉阳区行政审批局	年度校验合格
4	武汉奥亚关山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武新管)卫放证字(2019)第01059号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校验合格
5	武汉奥亚	辐射安全许可证	鄂环辐证[A523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2024.1.29-2029.1.28

(六)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武汉奥亚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原因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万元)
1	武汉奥亚关山门诊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未按照卫生主管部门的规定填写并妥善保管病历资料	武新管卫医罚(2024)30号	2024.1.6	1.00

依据《湖北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权指导标准》，违反《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第四十七条：“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未按规定制定和实施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的；未按规定告知患者病情、医疗措施、医疗风险、替代医疗方案等的；开展具有较高医疗风险的诊疗活动，未提前预备应对方案防范突发风险的；未按规定填写、保管病历资料，或者未按规定补记抢救病历的；拒绝为患者提供查阅、复制病历资料服务的；未建立投诉接待制度、设置统一投诉管理部门或者配备专（兼）职人员的；未按规定封存、保管、启封病历资料和现场实物的；未按规定向卫生主管部门报告重大医疗纠纷的，情节轻微未造成

严重后果的，给予警告并处以 1 万元以上 2.2 万元以下的罚款。”

武汉奥亚关山门诊部受到的“警告，并处 1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属于情节轻微未造成严重的行政处罚，且武汉奥亚已及时、足额缴纳罚款。据此，该项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最近三年内，武汉奥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 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 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武汉奥亚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909.67	4,815.22	5,362.17
负债总额	3,734.54	2,805.80	4,178.72
所有者权益	2,175.12	2,009.43	1,18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175.12	2,009.43	1,183.45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4,067.80	6,606.37	6,808.22
营业成本	2,800.19	4,215.91	4,395.84
利润总额	165.70	825.98	611.65
净利润	165.70	825.98	599.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70	825.98	599.65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78.76	703.78	574.78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4.56	-71.07	-181.57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28.61	-767.73	-784.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30	-135.01	-390.89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毛利率	31.16%	36.18%	35.43%
资产负债率	63.19%	58.27%	77.93%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武汉奥亚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如下：

项目	交易事项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整体估值 (万元)	增值率	最终采用的 评估方法
前次评估	2024年9月，研计公司将30.49%股权以2,384.07万元转让给武汉美年；嘉兴信文淦富将6.68%股权以522.45万元转让给武汉美年	2023年8月31日	收益法	8,480.00	1,636.88%	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644.78	32.06%	
本次评估	本次交易	2025年3月31日	收益法	8,300.00	323.85%	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2,217.86	13.26%	

本次评估与前次评估最终所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致，均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本次评估与前次收益法评估结果无重大差异。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奥亚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武汉奥亚	武汉城市主城区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武汉奥亚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武汉奥亚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六、三明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400MA2Y6M9Q4C
法定代表人	孙嘉凯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7-04-25
经营期限	2017-04-25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新市中路 139 号 1-2 层
主要经营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新市中路 139 号 1-2 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7 年 4 月，设立

2017 年 4 月 13 日，三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明）登记内名预核字〔2017〕第 833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5 日，郑玉斌、孙嘉凯、李胜禹、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签署了《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三明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25 日，三明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三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营业执照》。

三明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郑玉斌	465.00	31.00%
2	孙嘉凯	450.00	30.00%
3	李胜禹	360.00	24.00%
4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225.00	15.00%
合计		1,500.00	100.00%

（2）2018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4月17日，三明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胜禹将所持有三明美年24.00%股权以36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建国；同意郑玉斌将所持有公司21.00%股权以3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建国；同意郑玉斌将所持有公司5.00%股权以7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孙嘉凯。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李胜禹、郑玉斌分别与李建国签署了《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郑玉斌与孙嘉凯签署了《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5月9日，三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三明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三明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三明美年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孙嘉凯	525.00	35.00%
2	李建国	675.00	45.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225.00	15.00%
4	郑玉斌	75.00	5.00%
合计		1,500.00	100.00%

（3）2018年7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年6月20日，三明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郑玉斌将所持有公司5.00%股权以7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嘉凯。2018年6月22日，就上述股权转让，郑玉斌与孙嘉凯签署了《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7月18日，三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三明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三明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三明美年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李建国	675.00	45.00%
2	孙嘉凯	600.00	40.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225.00	15.00%
合计		1,500.00	100.00%

（4）2024年1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4年11月1日，三明美年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李建国将所持有公司15.00%股权以0元转让给股东孙嘉凯。

2024年11月22日，三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三明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三明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三明美年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孙嘉凯	825.00	55.00%
2	李建国	450.00	30.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225.00	15.00%
合计		1,5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孙嘉凯	825.00	55.00%	825.00	55.00%
2	李建国	450.00	30.00%	450.00	30.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225.00	15.00%	225.00	15.00%
合计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对三明美年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三明美年最近三年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 方关联关系
1	2024.11	李建国将 15.00%股 权转让给 孙嘉凯	本次股权转让实质 为代持还原，2018 年孙嘉凯拟受让三 明美年股权并向李 建国支付 225.00 万 元，委托其以名义 股东身份代持三明 美年 15.00%股权	0.00	股权代持 还原	无

就上述股权转让，交易双方已确认股权代持事项的法律关系以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终止，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1) 三明美年股权代持形成的背景及原因、代持协议主要内容、股权代持及解除过程，被代持人是否真实出资

三明美年在早期经营阶段，因受外部因素影响，需重新选址搬迁，在此过程中因停业产生亏损，致使部分股东提出退出意向，孙嘉凯、李建国拟受让该部分退出股权，考虑到李建国虽有意受让部分股权但当时资金较为紧张，同时为了平衡三明美年的股权结构，孙嘉凯与李建国达成一致，由孙嘉凯以自有资金向李建国转账 225.00 万元，用于委托李建国作为名义股东代为受让三明美年 1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25.00 万元），资金于 2018 年 4 月 9 日转账完成，基于信任关系，双方未就上述代持事项签署书面协议。

2018 年 5 月，三明美年完成工商变更，原股东郑玉斌将其持有的 21%股权转让至李建国名下，并将其持有的 5%股权转让至孙嘉凯名下，股权转让完成后，李建国名义持有三明美年 45%股权（其中 15%为替孙嘉凯代持），孙嘉凯名义持有三明美年 40%股权，实际上直接及通过代持持有三明美年 55%股权。

2024 年 11 月，李建国将所持有三明美年 15%股权无偿转让给孙嘉凯，该次股权转让实质为解除代持关系、还原真实权属。

(2) 是否存在因被代持人身份合规性而不能直接持股的情况，是否影响相关股权转让决议及审批效力

根据三明美年的工商登记资料，本次代持前后，被代持人孙嘉凯始终为三明美年的股东，不存在被代持人身份合规性而不能直接持股的情况。本次交易前，相关代持行为已经完成还原，本次交易的相关决议和审批由还原后的真实股东作出或参与审批，因此，不影响相关股权转让决议及审批效力。

(3) 股权代持及解除是否真实、有效，股权代持形成及解除涉及的相关资金来源、资金流向等证据是否足以支撑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的结论，股权代持是否存在经济纠纷或法律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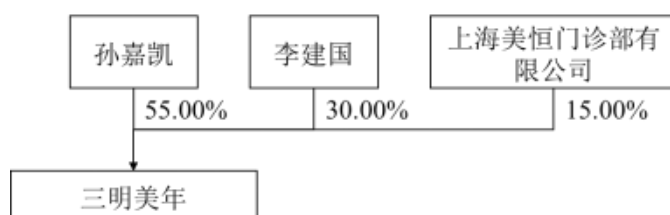
在前述代持关系形成时，被代持人孙嘉凯系真实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由被代持人孙嘉凯以银行转账方式转给代持人李建国；代持关系解除时，股权转让为 0 元转让，不涉及资金流动。

根据孙嘉凯与李建国签署的《股权代持还原确认函》，三明美年股权代持及解除真实、有效，双方已确认关于前述代持股权的法律关系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均已终止，且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

(三) 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孙嘉凯，三明美年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三明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体检中心（以下简称“三明美年体检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400MA2YA15P56
营业场所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新市中路 139 号 1-2 层
负责人	孙嘉凯
成立日期	2017-06-0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三明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三明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368.90	885.63	-	483.26	35.30%
运输设备	67.50	44.78	-	22.72	33.66%
其他	220.88	199.97	-	20.91	9.47%
合计	1,657.27	1,130.38	-	526.89	31.79%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三明美年	三明市三元区城东乡城东村民委员会	三明市新市中路 139 号	办公、体检服务	4,800.00	2017.12.1-2032.11.30
2	三明美年	三明市三元区城东乡城东村民委员会	三明市新市中路 139 号 16、17 号店	配电房	60.00	2025. 6. 1-2027. 5. 31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三明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三明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18.30	5.73%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合同负债	1,299.65	62.90%
应付职工薪酬	102.94	4.98%
应交税费	8.44	0.4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2	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6	3.22%
流动负债合计	1,597.11	77.2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69.21	22.71%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21	22.71%
负债总计	2,066.32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三明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三明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三明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三明美年体检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50403072703	三明市三元区卫生健康局	2024.7.27-2027.7.26
2	三明美年体检中心	放射诊疗许可证	闽卫放证字（2018）第	三明市三元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校验合格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602008 号		
3	三明美年体检中心	辐射安全许可证	闽环辐证[G0181]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2023.7.12-2028.7.11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三明美年收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原因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 (万元)
1	三明美年体检中心	三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使用超过时效期限的检测试剂为体检人员开展检查	明卫医罚〔2025〕2号	2025. 7. 18	2. 00

《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九项规定：“其他未履行本条例规定义务的情形，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或者责令给予降低岗位等级或者撤职的处分，对有关医务人员可以责令暂停 1 个月以上 6 个月以下执业活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三明美年体检中心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或构成犯罪的行为。

三明美年体检中心上述行政处罚的罚款金额为 2 万元，其违法情形不属于情节严重行为情形，且三明美年已及时、足额缴纳罚款。据此，该项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三明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643.52	3,064.25	2,734.63
负债总额	2,066.32	2,585.90	2,323.46
所有者权益	577.20	478.35	411.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77.20	478.35	411.17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390.29	1,855.61	2,210.80
营业成本	924.66	1,261.82	1,465.38
利润总额	104.44	67.18	125.88
净利润	98.85	67.18	125.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85	67.18	125.88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61.24	815.99	711.03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7.35	-140.90	-425.48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6.24	-110.72	-268.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3	564.36	16.88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33.49%	32.00%	33.72%
资产负债率	78.17%	84.39%	84.96%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三明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三明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三明美年	三明市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2017.1-2032.1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三明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三明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七、肥城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983MA3N300BX5
法定代表人	李红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05-04
经营期限	2018-05-04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新城街道办事处新城路西首古店村龙山路以北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新城街道办事处新城路西首古店村龙山路以北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8年5月，设立

2018年4月19日，肥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文号为“（泰肥）登记私名预核字[2018]第000350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6日，许浩、泰安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李红、张伟签署了《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肥城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200.00万元。

2018年5月4日，肥城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肥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肥城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许浩	600.00	50.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20.00	35.00%
3	李红	120.00	10.00%
4	张伟	60.00	5.00%
合计		1,200.00	100.00%

（2）2018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28日，泰安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与许浩、刘广分别签署《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泰安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肥城美年6.00%股权转让给许浩、19.00%股权转让给刘广。同日，肥城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因股权转让修改肥城美年章程。

2018年12月29日，肥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肥城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肥城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肥城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许浩	672.00	56.00%
2	刘广	228.00	19.00%
3	泰安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10.00%
4	李红	120.00	10.00%
5	张伟	60.00	5.00%
合计		1,200.00	100.00%

（3）2021年8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1年7月30日，许浩与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许浩将其在肥城美年的56.00%股权转让给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肥城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因股权转让修改肥城美年章程。

2021年8月11日，肥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肥城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肥城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肥城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672.00	56.00%
2	刘广	228.00	19.00%
3	泰安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10.00%
4	李红	120.00	10.00%
5	张伟	60.00	5.00%
合计		1,2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672.00	56.00%	672.00	56.00%
2	刘广	228.00	19.00%	228.00	19.00%
3	泰安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10.00%	120.00	10.00%
4	李红	120.00	10.00%	120.00	1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5	张伟	60.00	5.00%	60.00	5.00%
合计		1,200.00	100.00%	1,2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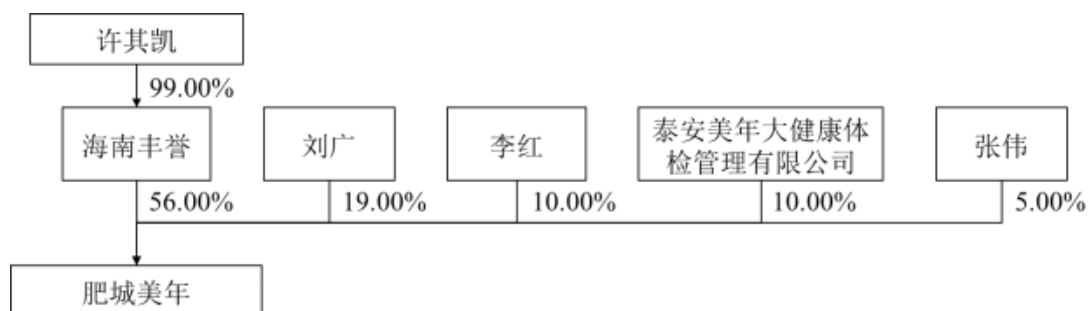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肥城美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形。

(三) 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控股股东为海南丰誉，实际控制人为许其凯，肥城美年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肥城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 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健康体检中心（以下简称“肥城美年体检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983MA3MCGPG1W
营业场所	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新城古店村 19 号楼
负责人	李红
成立日期	2018-08-2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肥城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肥城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079.42	694.28	-	385.14	35.68%
运输设备	14.22	10.69	-	3.53	24.82%
其他	95.96	89.09	-	6.87	7.16%
合计	1,189.60	794.06	-	395.54	33.25%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肥城美年	肥城市新城街道办事处古店村民委员会	肥城市新城街道办事处新城路西首	办公、体检服务	4,823.00	2018.6.1-2028.5.31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肥城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肥城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77.48	22.44%
合同负债	301.79	38.16%
应付职工薪酬	109.84	13.89%
应交税费	7.70	0.97%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4.86	4.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18	10.90%
流动负债合计	717.86	90.76%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73.05	9.24%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05	9.24%
负债总计	790.91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肥城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肥城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肥城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肥城美年体检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3MCGPG137098319P9392	肥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1-2029.12.31
2	肥城美年体检中心	放射诊疗许可证	鲁泰肥卫放证字（2018）第 001 号	肥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肥城美年体检中心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09613]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3.10.24-2028.10.23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肥城美年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肥城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946.98	1,975.52	1,684.69
负债总额	790.91	956.95	932.92
所有者权益	1,156.07	1,018.57	75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56.07	1,018.57	751.77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090.42	1,713.47	1,533.02
营业成本	676.82	982.19	951.41
利润总额	145.66	282.32	94.40
净利润	137.50	266.79	88.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50	266.79	88.83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42.76	374.47	304.61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7.85	-54.79	-156.03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50.00	-30.00	-80.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61	289.69	67.72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37.93%	42.68%	37.94%

资产负债率	40.62%	48.44%	55.38%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肥城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肥城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肥城美年	肥城城市主城区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肥城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肥城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八、德州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3446048443
法定代表人	甘泉

注册资本	535.71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5-06-17
经营期限	2015-06-17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三八路九中东侧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三八路九中东侧
经营范围	健康体检管理（不含诊疗活动，心理咨询）；健身器材销售。以下项目限分公司经营：内科、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5 年 6 月，设立

2015 年 6 月 11 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德）登记私名预核字[2015]第 002069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德州德慈健康体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1 日，常在川、甘泉、李冬秋、李斌签署了《德州德慈健康体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德州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17 日，德州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德州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常在川	1,680.00	56.00%
2	甘泉	600.00	20.00%
3	李冬秋	600.00	20.00%
4	李斌	120.00	4.00%
合计		3,000.00	100.00%

（2）2016 年 12 月，公司改制为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2016 年 12 月 2 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德）名称变核私

字[2016]第 000292 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德州德慈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7 日，德州美年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德州德慈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同日，甘泉、李冬秋、李斌、常在川签署了《德州德慈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德州美年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

2016 年 12 月 19 日，德州美年完成改制并取得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改制完成后，德州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常在川	1,680.00	56.00%
2	甘泉	600.00	20.00%
3	李冬秋	600.00	20.00%
4	李斌	120.00	4.00%
合计		3,000.00	100.00%

（3）2017 年 4 月，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

2017 年 1 月 6 日，德州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德州美年注册资本由 3,000.00 万元减少至 450.00 万元。2017 年 1 月 9 日，德州美年在《大众日报》上做减资公告。

2017 年 4 月 24 日，常在川、甘泉、李冬秋、李斌签署新的《德州德慈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德州美年的注册资本为 450.00 万元。2017 年 4 月 24 日，德州美年出具《公司债务或债务担保情况说明》。

2017 年 4 月 26 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德州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德州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后，德州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常在川	225.00	50.00%
2	甘泉	107.14	23.8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3	李冬秋	107.14	23.81%
4	李斌	10.72	2.38%
合计		450.00	100.00%

（4）2017年5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5月2日，德州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德州美年注册资本由450.00万元变更为535.71万元，新增注册资本85.71万元由新股东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同日，常在川、甘泉、李冬秋、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李斌签署《德州德慈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章程》。

2017年5月4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德州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德州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德州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常在川	225.00	42.00%
2	甘泉	107.14	20.00%
3	李冬秋	107.14	20.00%
4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5.71	16.00%
5	李斌	10.72	2.00%
合计		535.71	100.00%

（5）2017年5月，德州美年名称变更

2017年5月5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德）名称变核私字[2017]第000126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5日，德州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8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德州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德州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6）2018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11月1日，德州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公司股东常在川将其持有的德州美年42.00%股权以336.00万元转让给许其玉，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常在川与许其玉签署《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11月1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德州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德州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德州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许其玉	225.00	42.00%
2	甘泉	107.14	20.00%
3	李冬秋	107.14	20.00%
4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5.71	16.00%
5	李斌	10.72	2.00%
合计		535.71	100.00%

（7）2025年3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4年12月12日，德州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公司股东李斌将其在德州美年的2.00%股权以0元转让给李京贞，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25年3月3日，李斌与李京贞就上述股权转让签署了《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5年3月7日，德州市德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德州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德州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德州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许其玉	225.00	42.00%
2	李冬秋	107.14	20.00%
3	甘泉	107.14	20.00%
4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5.71	16.00%
5	李京贞	10.72	2.00%
合计		535.71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许其玉	225.00	42.00%	225.00	42.00%
2	李冬秋	107.14	20.00%	107.14	20.00%
3	甘泉	107.14	20.00%	107.14	20.00%
4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85.71	16.00%	85.71	16.00%
5	李京贞	10.72	2.00%	10.72	2.00%
合计		535.71	100.00%	535.71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德州美年最近三年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 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方 关联关系
1	2025.3	李斌将 2.00%股权转让给李京贞	亲属之间转让	0.00	-	双方系父子关系

(三) 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无实控人，德州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德州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德州美年重要子公司德州美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美康”）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3MACP16L23R		
法定代表人	甘泉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23-07-19		
经营期限	2023-07-19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东风东路 1888 号 4 号楼商业 2 层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东风东路 1888 号 4 号楼商业 2 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1	德州美年	100.00%
	合计		100.00%

（2）历史沿革

1) 2023 年 7 月，设立

2023 年 7 月 19 日，陈双月作为发起人设立德州美康，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同日德州美康完成设立并取得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设立时，德州美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双月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2) 2023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23 年 11 月 13 日，陈双月与德州美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德州美康 100%股权转让给德州美年。

2023 年 12 月 1 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德州美康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德州美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德州美年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3)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康为德州美年持股 100%的子公司。

(4) 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康无子公司，德州美康分支机构情况如下：

名称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健康体检中心（以下简称“德州美康体检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3MACTDRX857
营业场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东风东路 1888 号 4 号楼商业 101 室
负责人	甘泉
成立日期	2023-07-2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详见本节“八、德州美年”相关内容。

(6)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详见本节“八、德州美年”相关内容。

(7) 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8)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1,638.80	1,632.91	1,376.26
负债总额	874.75	1,066.44	999.71
所有者权益	764.04	566.47	376.54
营业收入	768.05	865.08	-
净利润	197.57	189.93	-39.94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1)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陵城区分公司

名称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陵城区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1MA3MQ9A531
营业场所	德州市陵城区和谐庄园 A6-1 号
负责人	梁化任
成立日期	2018-03-02
经营范围	内科、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健康体检中心

名称	德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健康体检中心（以下简称“德州美年体检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MA3C33HN4T
营业场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三八路九中东侧（432 号）
负责人	甘泉
成立日期	2015-12-11

经营范围	内科、外科；普通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德州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德州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788.18	410.40	-	377.78	47.93%
运输设备	46.42	22.55	-	23.87	51.42%
其他	99.26	67.59	-	31.67	31.91%
合计	933.85	500.53	-	433.32	46.40%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及其子公司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德州美康	梁学刚、梁冠东	德州市东风路 1888 号康博公馆 4 号楼商业 2 层 201-206 号	办公、体检服务	1,711.78	2023.8.15-2038.8.14
2	德州美年体检中心	于骐华	德州市德城区三八中路 432 号 1、2、3、4 层	办公、体检服务	1,750.00	2025.7.1-2031.6.30

上述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

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德州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德州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24.05	13.59%
合同负债	324.97	13.63%
应付职工薪酬	180.77	7.58%
应交税费	23.84	1.0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313.26	13.13%
其他应付款	25.38	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41	5.43%
流动负债合计	1,321.68	55.4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037.72	43.51%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0	1.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3.32	44.58%
负债总计	2,385.00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德州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股利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德州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德州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德州美年健康体检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4460484437140217P9392	德州市德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8.20-2026.9.29
2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CP16L2337140217P3002	德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17-2028.10.17
3	德州美年健康体检中心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14635]	德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2.28-2028.8.24
4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中心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14897]	德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11.13-2028.11.12
5	德州美年健康体检中心	放射诊疗许可证	德城卫放证字（2016）第 01 号	德州市德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校验合格
6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中心	放射诊疗许可证	德卫放证字（2023）第 08 号	德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校验合格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德州美年收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原因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万元）
1	德州美年体	德州市卫生健	未按规定实施	德卫医罚字[2022]4-	2022.4.27	1.00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原因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 (万元)
	检中心	康委员会	医疗质量安全 管理制度	008 号		
2	德州美年体 检中心	德州市德城区 卫生健康局	未按规定建立 职业健康检查 档案	德城卫职罚（2023） 第 19 号	2023.10.12	1.50
3	德州美年体 检中心	德州市德城区 卫生健康局	未按规定实施 医疗质量安全 管理制度	德城卫医罚（2024） 第 1-02 号	2024.2.22	2.00

上述第 1 项行政处罚，《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一项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未按规定制定和实施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或者责令给予降低岗位等级或者撤职的处分，对有关医务人员可以责令暂停 1 个月以上 6 个月以下执业活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德州美年体检中心未实施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依据《山东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一百五十七条，根据《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第四十七条进行处罚时，一般违法情形的处罚标准为给予警告，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德州美年体检中心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行为，该项处罚属于一般违法情形，且德州美年已及时、足额缴纳罚款。据此，该项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第 2 项行政处罚，《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规定：“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未按要求建立职业健康检查档案的，由县级以上地方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处以三万元以下罚款：.....（二）未按要求建立职业健康检查档案的.....”依据《山东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四百九十七条，根据《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进行处罚时，严重违法情形是指“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未按要求建立职业健康检查档案，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仍存在职业健康检查档案中未包括出具的职业健康检查结果总结报告和告知材料的，处罚标准在二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的情形。

德州美年体检中心第 2 项行政处罚的罚款金额为 1.5 万元，其违法情形不

属于严重违法情形，且德州美年已及时、足额缴纳罚款。据此，该项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第 3 项行政处罚，《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一项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未按规定制定和实施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或者责令给予降低岗位等级或者撤职的处分，对有关医务人员可以责令暂停 1 个月以上 6 个月以下执业活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德州美年体检中心未实施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依据《山东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一百五十七条，根据《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第四十七条进行处罚时，一般违法情形的处罚标准为给予警告，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德州美年体检中心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行为，该项处罚属于一般违法情形且德州美年已及时、足额缴纳罚款。据此，该项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最近三年内，德州美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德州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562.59	3,353.35	3,433.08
负债总额	2,385.00	2,481.82	2,619.66
所有者权益	1,177.59	871.53	81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77.59	871.53	813.42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755.73	2,504.79	2,256.60
营业成本	956.69	1,180.28	961.54
利润总额	323.74	392.71	624.28
净利润	306.06	372.49	475.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06	372.49	475.23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305.85	326.50	913.56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7.17	-307.04	-491.02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26.36	-378.99	-330.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67	-359.53	91.63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45.51%	52.88%	57.39%
资产负债率	66.95%	74.01%	76.31%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德州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州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德州美年	德州市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2017.5-2032.5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德州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德州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九、连江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2315300614P
法定代表人	郭美钦
注册资本	85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4-09-05
经营期限	2014-09-05 至 2044-09-04
注册地址	连江县敖江路与文笔路交叉口东北角（五大中心西南侧三角地）
主要经营地址	连江县敖江路与文笔路交叉口东北角（五大中心西南侧三角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诊所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4年9月，连江美年设立

2014年8月21日，福建省连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凤）登记内名预核字〔2014〕第387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5日，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陈帆签署《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连江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

2014年9月5日，连江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福建省连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连江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	325.00	65.00%
2	福建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0%
3	陈帆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2）2014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9月28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连江美年17.50%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陈喜志，将所持有连江美年17.50%股权转让给新股东吴吉昌。同日，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与陈喜志、吴吉昌分别签署《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10月11日，福建省连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3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2	福建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0%
3	吴吉昌	87.50	17.50%
4	陈喜志	87.50	17.50%
5	陈帆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3) 2015 年 8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16 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福建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连江美年 20.00%股权以 1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福建美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同日，福建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与福建美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8 月 14 日，福建省连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30.00%
2	福建美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00%
3	吴吉昌	87.50	17.50%
4	陈喜志	87.50	17.50%
5	陈帆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4) 2016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6 月 25 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10.00%股权以 5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姚玉贞。同意连江美年的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600.00 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中，陈喜志增加认缴出资 17.50 万元，吴吉昌增加认缴出资 17.50 万元，陈帆增加认缴出资 15.00 万元，福建美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增加认缴出资 20.00 万元，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增加认缴出资 20.00 万元，姚玉贞增加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与

姚玉贞签署《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6月25日，陈喜志、吴吉昌、陈帆、福建美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姚玉贞签署《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7月6日，福建省连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	120.00	20.00%
2	福建美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20.00%
3	吴吉昌	105.00	17.50%
4	陈喜志	105.00	17.50%
5	陈帆	90.00	15.00%
6	姚玉贞	60.00	10.00%
合计		600.00	100.00%

（5）2017年9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7年9月28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美亚百岁康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3月9日之后的名称，更名之前的名称为“福建美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连江美年20.00%股权以1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福建美亚爱见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同日，美亚百岁康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福建美亚爱见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7年9月30日，福建省连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	120.00	20.00%
2	福建美亚爱见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2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3	吴吉昌	105.00	17.50%
4	陈喜志	105.00	17.50%
5	陈帆	90.00	15.00%
6	姚玉贞	60.00	10.00%
合计		600.00	100.00%

(6) 2019年6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9年6月19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福建美亚爱见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将所持有连江美年20.00%股权以1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冯利松，同意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连江美年10.00%股权以6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冯利松，同意陈帆将所持有连江美年15.00%股权以9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冯利松，同意吴吉昌将所持有连江美年17.50%股权以10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冯利松，同意姚玉贞将所持有连江美年10.00%股权以6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冯利松，同意陈喜志将所持有连江美年7.50%股权以4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冯利松。同日，冯利松分别与福建美亚爱见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陈帆、吴吉昌、姚玉贞、陈喜志签署《连江县美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6月19日，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冯利松	480.00	80.00%
2	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	60.00	10.00%
3	陈喜志	60.00	10.00%
合计		600.00	100.00%

(7) 2019年8月，连江美年名称变更

2019年8月5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连江美年章程相关条款。

2019年8月5日，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

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8) 2020 年 12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12 月 3 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10.00%股权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郭美钦，同意陈喜志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5.00%股权以 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郭美钦，同意陈喜志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5.00%股权以 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林晓，同意冯利松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13.00%股权以 7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林晓，同意冯利松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8.00%股权以 4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张燃，同意冯利松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5.00%股权以 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叶巽，同意冯利松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31.00%股权以 186.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冯霞芳。同日，冯利松分别与冯霞芳、叶巽、张燃、林晓签署了《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陈喜志分别与林晓、郭美钦签署了《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连江县中迦投资有限公司与郭美钦签署了《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0 年 12 月 7 日，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冯霞芳	186.00	31.00%
2	冯利松	138.00	23.00%
3	林晓	108.00	18.00%
4	郭美钦	90.00	15.00%
5	张燃	48.00	8.00%
6	叶巽	30.00	5.00%
合计		600.00	100.00%

(9) 2021 年 5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1 年 5 月 6 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冯利松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18.00%股权以 126.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同意冯霞芳将其持有连江美年 10.00%股权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郭美钦。

同意连江美年注册资本从 600.00 万元增加至 850.00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分别由股东郭美钦增加认缴出资 62.50 万元，股东林晓增加认缴出资 45.00 万元，股东张燃增加认缴出资 20.00 万元，股东叶巽增加认缴出资 12.50 万元，股东冯霞芳增加认缴出资 52.50 万元，股东冯利松增加认缴出资 12.50 万元，股东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增加认缴出资 45.00 万元。同日，冯利松与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签署了《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冯霞芳与郭美钦签署了《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1 年 5 月 6 日，郭美钦、林晓、张燃、叶巽、冯霞芳、冯利松、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签署《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连江美年的注册资本为 850.00 万元。

2021 年 5 月 11 日，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郭美钦	212.50	25.00%
2	冯霞芳	178.50	21.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153.00	18.00%
4	林晓	153.00	18.00%
5	张燃	68.00	8.00%
6	叶巽	42.50	5.00%
7	冯利松	42.50	5.00%
合计		850.00	100.00%

（10）2021 年 9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9 月 28 日，连江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叶巽将所持有连江美年 5.00% 股权以 42.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美钦。同日，叶巽与郭美钦签署了《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1 年 9 月 30 日，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连江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连江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郭美钦	255.00	30.00%
2	冯霞芳	178.50	21.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153.00	18.00%
4	林晓	153.00	18.00%
5	张燃	68.00	8.00%
6	冯利松	42.50	5.00%
合计		85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郭美钦	255.00	30.00%	255.00	30.00%
2	冯霞芳	178.50	21.00%	178.50	21.00%
3	上海美恒门诊部有限公司	153.00	18.00%	153.00	18.00%
4	林晓	153.00	18.00%	153.00	18.00%
5	张燃	68.00	8.00%	68.00	8.00%
6	冯利松	42.50	5.00%	42.50	5.00%
合计		850.00	100.00%	85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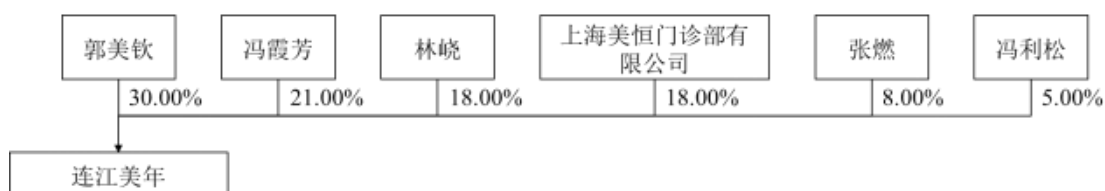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连江美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无实控人，连江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连江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健康门诊部（以下简称“连江美年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2315524247Y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连江县敖江路文笔路交叉口东北角（五大中心西南侧三角地）
负责人	郭美钦
成立日期	2014-11-2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诊所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连江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连江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446.39	336.24	-	110.15	24.68%
运输设备	-	-	-	-	-
其他	165.97	155.11	-	10.85	6.54%
合计	612.36	491.36	-	121.00	19.76%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连江美年门诊部	福建怡恒投资有限公司	连江县文笔东路2号连江县人民广场服务配套工程的二、三层及阳台	办公、体检服务	3,165.40	2024.11.1-2030.10.30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连江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

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等无形资产，已获授权的软件著作权 7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证书号	登记日
1	连江美年	基于大数据的体检指标评测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1573230 号	2023.8.30
2	连江美年	基于人工智能的体检结果辅助诊断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1557250 号	2023.8.23
3	连江美年	健康定期体检数据比对分析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1635315 号	2023.9.12
4	连江美年	健康体检指标智能评估分析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1556791 号	2023.8.23
5	连江美年	体检报告查询与打印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1634961 号	2023.9.12
6	连江美年	体检报告诊断分析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1635667 号	2023.9.12
7	连江美年	体检客户档案信息安全存储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1538606 号	2023.8.18

已获授权的专利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连江美年	一种便携式体检箱	实用新型	ZL.221411364U	2023.07.07	2024.07.26
2	连江美年	一种体检科肺活量体检装置	实用新型	ZL.220988781U	2023.08.11	2024.05.24
3	连江美年	一种体检抽血箱	实用新型	ZL.220616595U	2023.07.14	2024.03.19
4	连江美年	一种体检中心体检报告汇总整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20616532U	2023.07.21	2024.03.19
5	连江美年	一种自助体检机	实用新型	ZL.220627143U	2023.08.24	2024.03.19
6	连江美年	一种体检中心用体检流程展示装置	实用新型	ZL.220268954U	2023.07.28	2023.12.29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连江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96.67	7.82%
合同负债	175.26	14.18%
应付职工薪酬	41.23	3.34%
应交税费	2.54	0.2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4	0.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41	16.30%
流动负债合计	518.36	41.9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717.54	58.06%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7.54	58.06%
负债总计	1,235.90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连江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连江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连江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连江美年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221838350122517056	连江县卫生健康局	2024.2.7-2027.2.6
2	连江美年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连放证字（2019）第010号	连江县卫生健康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连江美年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闽环辐证[A0310]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10.16-2029.10.15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连江美年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原因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万元）
1	连江美年门诊部	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过期药品与有效期内药品混放；变相发布医疗广告	连市监处罚（2024）敖B07号	2024.5.27	2.20

上述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鉴于当事人案发后积极配合我局调查，如实陈述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属于《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裁量权的适用规则》第十一条第（二）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二）积极配合市场监管部门调查，如实陈述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的；’规定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情形，建议给予从轻处罚。当事人以介绍健康知识等形式变相发布的医疗广告无广告费，建议参照《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适用<广告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条款代号 GG-5，违法情节为从轻情节的裁量基准。2024 年 5 月 24 日，经县局领导集体会议研究决定对当事人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药品使用单位使用假药、劣药的，按照销售假药、零售劣药的规定处罚；情节严重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有医疗卫生人员执业证书的，还应当吊销执业证书。”连江美年门诊部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的情节严重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生产、销售劣药的，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药品和违法所得，并处违法生产、销售的药品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的罚款；违法生产、批发的药品货值金额不足十万元的，按十万元计算，违法零售的药品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按一万元计算；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直至吊销药品批准证明文件、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连江美年门诊部使用过期药品受到“没收涉案的劣药，罚款2万元”的行政处罚罚款金额较低，且属于减轻行政处罚。

《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规定，变相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或者互联网广告不具有可识别性的，依照广告法第五十九条第三款规定予以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九条第三款规定：“广告违反本法第十四条规定，不具有可识别性的，或者违反本法第十九条规定，变相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对广告发布者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连江美年门诊部发布违法广告的行为受到“罚款2,000元”的行政处罚，罚款金额较低，系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适用<广告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条款代号GG-5，违法情节为从轻情节的裁量基准作出的行政处罚。

综上，连江美年门诊部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行为，该项处罚属于减轻行政处罚，且连江美年已及时、足额缴纳罚款。据此，该项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于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最近三年内，连江美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连江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27.55	1,794.16	882.33
负债总额	1,235.90	1,422.96	526.37
所有者权益	291.65	371.20	35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91.65	371.20	355.96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611.77	1,208.13	1,327.26
营业成本	504.12	798.69	878.27
利润总额	-129.22	16.95	106.90
净利润	-124.55	15.24	101.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55	15.24	101.40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47.51	244.09	161.4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0	-10.73	-32.91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1.85	-182.05	-198.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6	51.31	-70.08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17.60%	33.89%	33.83%
资产负债率	80.91%	79.31%	59.66%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连江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连江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连江美年	连江县城市主城区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2021.4-2025.4; 2025.4-2029.4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连江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连江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沂水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3MA3MWF788L
法定代表人	杜海霞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8-03-30
经营期限	2018-03-30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临沂市沂水县尚东国际小区（东一环路与健康路交汇处沿街楼三楼）
主要经营地址	临沂市沂水县尚东国际小区（东一环路与健康路交汇处沿街楼三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8年3月，设立

2017年12月20日，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文号为“（沂水）登记私名预核字[2017]第001808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3月5日，杜海霞、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沂水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500.00万元。

2018年3月30日，沂水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沂水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杜海霞	975.00	65.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525.00	35.00%
合计		1,500.00	100.00%

（2）2018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4月18日，沂水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杜海霞将其持有的沂水美年14.00%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杜宏。同日，杜海霞与杜宏签署了《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5月9日，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沂水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沂水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沂水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杜海霞	765.00	51.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525.00	35.00%
3	杜宏	210.00	14.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计	1,500.00	100.00%

（3）2018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2 月 28 日，沂水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沂水美年 15.50%股权以 232.50 万元转让给张乾，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同日，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与张乾签署《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8 年 12 月 28 日，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沂水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沂水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沂水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杜海霞	765.00	51.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92.50	19.50%
3	张乾	232.5	15.50%
4	杜宏	210.00	14.00%
	合计	1,500.00	100.00%

（4）2019 年 1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1 月 15 日，杜海霞与曹丽丹签署《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杜海霞将其持有的沂水美年 51.00%股权转让给曹丽丹。2019 年 1 月 16 日，沂水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9 年 1 月 18 日，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沂水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沂水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沂水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曹丽丹	765.00	51.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92.50	19.50%
3	张乾	232.50	15.50%
4	杜宏	210.00	14.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计	1,500.00	100.00%

（5）2019年4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9年3月25日，沂水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曹丽丹将其持有的沂水美年51.00%股权转让给杜海霞。同日，曹丽丹与杜海霞签署了《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4月23日，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沂水美年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沂水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沂水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杜海霞	765.00	51.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92.50	19.50%
3	张乾	232.50	15.50%
4	杜宏	210.00	14.00%
	合计	1,5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杜海霞	765.00	51.00%	765.00	51.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92.50	19.50%	292.50	19.50%
3	张乾	232.50	15.50%	232.50	15.50%
4	杜宏	210.00	14.00%	210.00	14.00%
	合计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对沂水美年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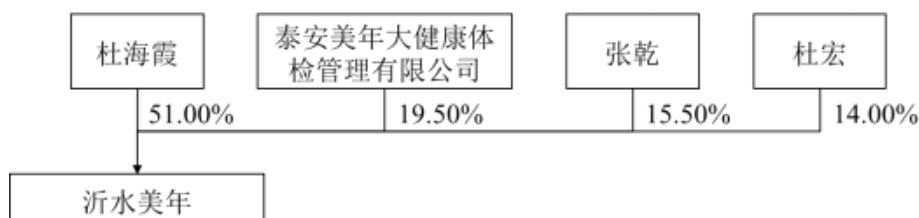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沂水美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杜海霞，沂水美年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沂水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健康东路综合门诊部（以下简称“沂水美年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3MA3N457T0Y
注册地址	临沂市沂水县尚东国际小区（东一环路与健康路交汇处沿街楼三楼）
负责人	苗玉舟
成立日期	2018-05-1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沂水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沂水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231.62	801.15	-	430.47	34.95%
运输设备	0.26	0.21	-	0.05	19.23%
其他	95.33	88.90	-	6.43	6.74%
合计	1,327.22	890.26	-	436.95	32.92%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沂水美年	临沂海润晟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沂水县东一环与健康路交汇处海润·尚东国际项目商场第三层及一楼门厅	办公、体检服务	4,111.14	2018.6.1-2028.11.30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沂水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

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沂水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40.78	17.29%
合同负债	276.66	33.97%
应付职工薪酬	30.05	3.69%
应交税费	0.14	0.0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81.33	22.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00	7.25%
流动负债合计	687.96	84.4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26.37	15.52%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37	15.52%
负债总计	814.34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沂水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沂水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沂水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沂水美年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3N457T037132313D1102	沂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7.21-2028.9.5
2	沂水美年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沂卫放证字（2018）第371323031 号	沂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沂水美年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13804]	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1.1-2028.10.31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沂水美年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沂水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54.87	1,041.03	1,353.59
负债总额	814.34	968.30	1,284.76
所有者权益	140.53	72.73	6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0.53	72.73	68.83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799.90	1,081.17	1,119.89
营业成本	462.41	677.33	872.14
利润总额	67.80	3.90	-185.95
净利润	67.80	3.90	-178.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80	3.90	-178.27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2.90	-7.84	141.0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0.94	-8.18	-22.02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50.15	-123.58	-141.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8	-139.60	-22.57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42.19%	37.35%	22.12%
资产负债率	85.28%	93.01%	94.92%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沂水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沂水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沂水美年	沂水城市主城区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沂水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沂水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一、山东奥亚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MLMC03M
法定代表人	李泉
注册资本	3,921.25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01-18
经营期限	2018-01-18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闵子骞路 20 号主楼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闵子骞路 20 号主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8 年 1 月，山东奥亚设立

2017 年 12 月 4 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鲁）登记私名预核字[2017]第 069503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5 日，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美健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桂嘉男签署了《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山东奥亚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

2018 年 1 月 18 日，山东奥亚完成设立并取得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山东奥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	54.00%
2	桂嘉男	2,000.00	40.00%
3	上海美健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6.00%
合计		5,000.00	100.00%

（2）2021 年 10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1 年 10 月 12 日，山东奥亚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山东奥亚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5,921.2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921.25 万元由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同意通过山东奥亚章程修正案。

2021 年 10 月 12 日，济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山东奥亚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山东奥亚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山东奥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	45.60%
2	桂嘉男	2,000.00	33.78%
3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21.25	15.56%
4	上海美健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5.07%
合计		5,921.25	100.00%

（3）2024 年 12 月，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

2024 年 2 月 21 日，山东奥亚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山东奥亚注册资本由 5,921.25 万元减资至 3,921.25 万元，本次注册资本减少 2,000.00 万元，由桂嘉男减少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未实际出资），同意通过山东奥亚章程修正案。

2024 年 2 月 22 日，山东奥亚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9 日，山东奥亚出具《公司减资前债务清偿、担保情况说明》，载明山东奥亚减资前的债务已经清理完毕，如有遗留问题，仍由股东按照原出资额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024 年 12 月 11 日，济南市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山东奥亚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山东奥亚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山东奥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	68.86%
2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21.25	23.49%
3	上海美健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7.65%
合计		3,921.25	100.00%

（4）2025 年 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5 年 2 月 11 日，山东奥亚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山东奥亚 23.49% 股权以 751.8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股东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山东奥亚 68.86% 股权以 2,203.38 万元转让给

新股东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奥亚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与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5年2月20日，济南市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山东奥亚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山东奥亚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奥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1.25	92.35%
2	上海美健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7.65%
合计		3,921.25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1.25	92.35%	3,621.25	92.35%
2	上海美健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7.65%	300.00	7.65%
合计		3,921.25	100.00%	3,921.25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山东奥亚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减资金额/转让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方关联关系
1	2024年12月	减资	对股东未实缴出资部分进行减资	2,000.00	注册资本	-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减资金额/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 相关方关 联关系
2	2025 年 2 月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 23.49%股权转让给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751.80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3	2025 年 2 月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 68.86%股权转让给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2,203.38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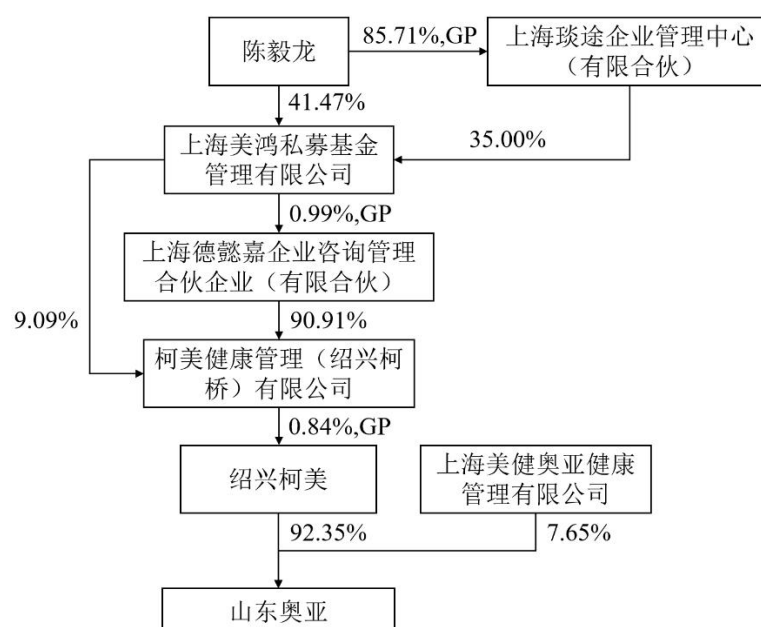
山东奥亚最近三年减资及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股东资金需求等因素，由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具有合理性。

山东奥亚最近三年减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控股股东为绍兴柯美，实际控制人为陈毅龙，山东奥亚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

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山东奥亚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历城门诊部（以下简称“山东奥亚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3MPNQK0Y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闵子骞路 20 号 1 号楼主楼
负责人	李寒冬
成立日期	2018-02-2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山东奥亚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山东奥亚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2,353.02	1,488.31	-	864.72	36.75%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	-	-	-	-
其他	301.13	283.35	-	17.78	5.90%
合计	2,654.15	1,771.66	-	882.49	33.25%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山东奥亚	山东荣信酒店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历城区闵子骞路 20 号 主楼及院内所有建筑、 附属设施（自用办公区 除外）	办公、体检服务	2,724.48	2025.8.16- 2030.8.31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山东奥亚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山东奥亚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466.40	23.48%
合同负债	253.94	12.78%
应付职工薪酬	49.40	2.49%
应交税费	1.50	0.0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47.27	17.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41	9.23%
流动负债合计	1,301.94	65.53%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684.07	34.43%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74	0.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4.81	34.47%
负债总计	1,986.75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山东奥亚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山东奥亚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山东奥亚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山东奥亚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50420X37011216D1102	济南市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0.30-2028.10.29
2	山东奥亚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鲁卫放证字（2018）第370112-000010号	济南市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山东奥亚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01850]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3.8.21-2028.8.20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山东奥亚未受到罚款金额在1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山东奥亚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32.88	1,988.71	2,795.65
负债总额	1,986.75	1,447.26	2,269.26
所有者权益	646.13	541.45	52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46.13	541.45	526.39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906.06	2,606.13	2,651.16
营业成本	1,413.64	2,035.65	1,819.80
利润总额	135.92	6.75	184.97
净利润	104.68	15.06	25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68	15.06	253.08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34.62	326.62	228.18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8.31	-8.88	-46.67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29.65	-371.78	-304.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5	-54.04	-123.34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25.75%	21.89%	31.36%
资产负债率	75.46%	72.77%	81.17%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山东奥亚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山东奥亚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山东奥亚	济南城市主城区使用“奥亚”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山东奥亚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山东奥亚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二、郑州美健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445XM133
法定代表人	胡伟东
注册资本	3,8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07-14
经营期限	2017-07-14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黄岗寺嵩山路社区 1 号楼一至二层
主要经营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黄岗寺嵩山路社区 1 号楼一至二层
经营范围	健康咨询，营利性医疗服务，电子产品技术开发。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7 年 7 月，设立

2017 年 7 月 7 日，郑州市二七区工商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文号为“（二七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17]第 2081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1日，股东胡伟东、宋玉婷签署了《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郑州美健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

2017年7月14日，郑州美健完成设立并取得郑州市二七区工商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郑州美健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宋玉婷	1,550.00	77.50%
2	胡伟东	450.00	22.50%
合计		2,000.00	100.00%

（2）2018年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2月9日，郑州美健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宋玉婷将其持有郑州美健77.50%股权以576.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胡伟东将其持有郑州美健12.50%股权以250.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郑州美健10.00%股权以200.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郑州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同日，宋玉婷与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胡伟东与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州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署《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2月13日，郑州市二七区工商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了郑州美健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郑州美健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郑州美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	90.00%
2	郑州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3）2018年11月，郑州美健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年11月27日，郑州美健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郑州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更名为“郑州美年大

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郑州美健 10.00%的股份 200.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与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8 年 11 月 29 日，郑州市二七区工商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了郑州美健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郑州美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	90.00%
2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4）2018 年 12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 年 12 月 3 日，郑州美健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郑州美健的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3,800.00 万元，增资部分由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2018 年 12 月 3 日，郑州市二七区工商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了郑州美健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郑州美健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郑州美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52.63%
2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	47.37%
合计		3,800.00	100.00%

（5）2020 年 9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9 月 2 日，郑州美健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郑州美健 47.37%股权转让给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同日，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

议》。

2020年9月4日，郑州市二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郑州美健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郑州美健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郑州美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52.63%
2	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	47.37%
合计		3,800.00	100.00%

（6）2022年3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2年2月25日，郑州美健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郑州美健47.37%股权以1,977.7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股东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郑州美健52.63%股权以2,631.5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与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2年3月21日，郑州市二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郑州美健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郑州美健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郑州美健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52.63%
2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	47.37%
合计		3,8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52.63%	2,000.00	52.63%
2	)	1,800.00	47.37%	1,800.00	47.37%
合计		3,800.00	100.00%	3,8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郑州美健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资金额/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方 关联关系
1	2022.3	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47.37%股权转让给研 计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 需求，受让方 看好标的公司 发展前景	1,977.70	经协商一 致确定	无
2	2022.3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将52.63%股权转 让给郑州美年大健康 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 需求，受让方 看好标的公司 发展前景	2,631.50	经协商一 致确定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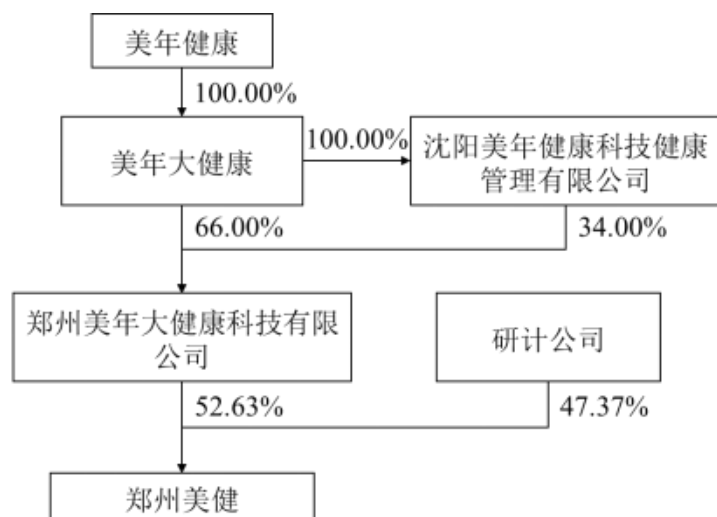
郑州美健最近三年增资及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郑州美健所处行业发展情况、经营业绩、股东资金需求等因素，由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具有合理性。

郑州美健最近三年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是美年健康的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郑州美健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1）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高新美健门诊部

名称	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高新美健门诊部（以下简称“郑州美健高新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5UK9H3Q
注册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玉兰街16号1号三层
负责人	上官泽林
成立日期	2018-10-1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医疗服务；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二七美健门诊部

名称	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二七美健门诊部（以下简称“郑州美健二七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451PUK7C
注册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黄岗寺嵩山路社区1号楼一至二层
负责人	程方吾
成立日期	2018-03-2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五) 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 固定资产

郑州美健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2025年9月30日，郑州美健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2,918.35	1,743.64	-	1,174.71	40.25%
办公设备	300.77	277.29	-	23.48	7.81%
电子设备	92.14	76.71	-	15.43	16.75%
合计	3,311.27	2,097.64	-	1,213.63	36.65%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郑州美健	郑州市喜顺商贸有限公司	郑州市二七区黄岗寺嵩山路社区1号楼	办公、体检服务	4,628.00	2018.1.1-2028.1.1
2	郑州美健	郑州东方汇富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区玉兰街16号的一层、三层	办公、体检服务	3,300.00	2018.11.15-2028.11.14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郑州美健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2025年9月30日，郑州美健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51.25	10.65%
合同负债	309.00	9.37%
应付职工薪酬	478.97	14.52%
应交税费	83.45	2.53%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025.48	3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81	12.88%
流动负债合计	2,672.96	81.06%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624.68	18.94%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4.68	18.94%
负债总计	3,297.64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郑州美健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郑州美健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郑州美健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郑州美健二七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445XM1341010313D1102	郑州市二七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3.6-2028.3.5
2	郑州美健高新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00976X41010215P9392	郑州市中原区高新社会事务中心公共事业部	2024.1.7-2029.1.6
3	郑州美健二七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郑二卫放证字(2023)第 0018 号	郑州市二七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度校验合格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4	郑州美健高新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郑高卫放证字（2024）第 025 号	郑州市中原区高新社会事务中心公共事业部	年度校验合格
5	郑州美健二七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豫环辐证[A0477]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7.7-2028.7.6
6	郑州美健高新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豫环辐证[A0509]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12.2-2029.1.18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郑州美健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郑州美健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294.95	6,989.67	7,311.58
负债总额	3,297.64	3,375.15	4,382.22
所有者权益	3,997.31	3,614.51	2,92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97.31	3,614.51	2,929.36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5,225.40	7,392.85	8,519.06

营业成本	2,953.70	4,250.56	4,979.26
利润总额	510.55	913.60	1,170.51
净利润	382.80	685.16	868.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80	685.16	868.14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79.97	730.28	1,156.23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7.75	-89.21	-195.78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06.07	-470.30	-568.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79	170.76	391.64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43.47%	42.50%	41.55%
资产负债率	45.20%	48.29%	59.94%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郑州美健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州美健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郑州美健	郑州城市主城区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	长期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郑州美健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郑州美健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三、花都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N9GH6Q
法定代表人	赵国荣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12-20
经营期限	2017-12-20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179 号 2、3 栋 203 商铺（空港花都）
主要经营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179 号 2、3 栋 203 商铺（空港花都）
经营范围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远程健康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医疗设备租赁；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食品销售；医疗服务；诊所服务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7 年 12 月，设立

2017 年 12 月 19 日，卢泰敏、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花都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20 日，花都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广州市花都区工商行政管理

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花都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卢泰敏	980.00	49.00%
2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0.00	41.00%
3	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2022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11 月 30 日，卢泰敏与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卢泰敏将其持有的花都美年 41.00%股权以 1,14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7 日，花都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22 年 12 月 8 日，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花都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花都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花都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2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0.00	41.00%
3	卢泰敏	160.00	8.00%
合计		2,000.00	100.00%

（3）2024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4 年 11 月 26 日，花都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花都美年 41.00%股权以 1,76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卢泰敏将其持有的花都美年 8.00%股权以 160.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赵国荣，其他原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24 年 12 月 12 日，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花都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花都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花都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2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20.00	41.00%
3	赵国荣	160.00	8.00%
合计		2,0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1,020.00	51.00%
2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20.00	41.00%	820.00	41.00%
3	赵国荣	160.00	8.00%	160.00	8.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花都美年最近三年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资金额/转让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方关联关系
1	2022.12	卢泰敏转让 41% 股权给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148.00	参考评估结果，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2	2024.12	嘉兴信文淦富将 41% 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762.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3	2024.12	卢泰敏 8.00% 股权转让给赵国荣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60.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花都美年最近三年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花都美年所处行业发展情况、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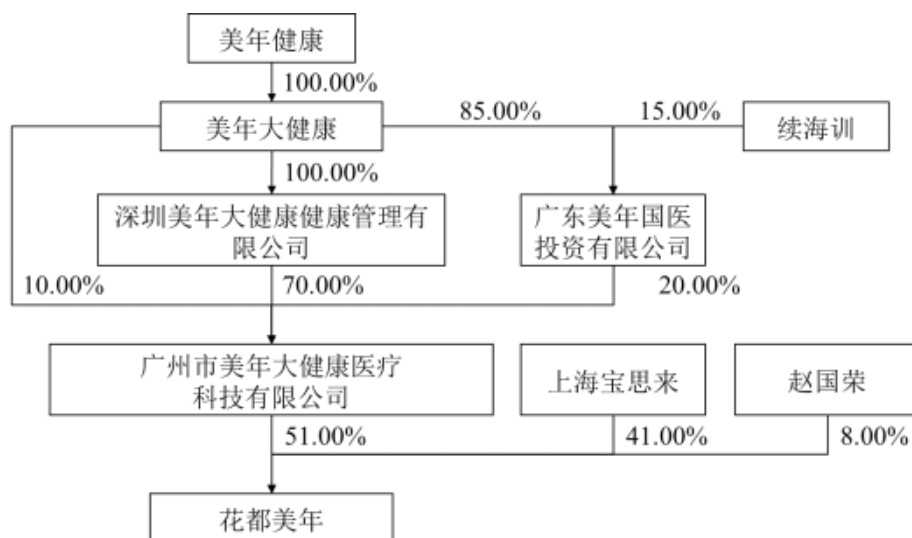
业绩、评估结果、股东资金需求等因素，由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具有合理性。

花都美年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是美年健康的控股子公司，花都美年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花都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新华门诊部（以下简称“花都美年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Q7H12J
注册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179 号之二
负责人	赵国荣
成立日期	2018-02-11
经营范围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软件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设备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医疗服务；诊所服务；食品销售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花都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花都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196.20	665.31	-	530.88	44.38%
办公设备	112.66	106.75	-	5.91	5.24%
电子设备	81.32	72.63	-	8.69	10.68%
合计	1,390.17	844.70	-	545.47	39.24%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花都美年	王成俊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179 号之二京仕	办公、体检服务	1,142.13	2017.12.19-2028.4.18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广场 103 商铺			
2	花都美年	潘逸豪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179 号之二京仕广场 203 商铺	办公、体检服务	1,921.80	2017.12.19-2028.4.18
3	花都美年门诊部	刘春红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179 号京仕广场 2 栋 406 房	办公	196.77	2025.5.16-2028.5.15

注：上述第一项租赁房产原租赁面积为 1,432.13m²，2025 年 6 月 30 日起租赁面积调整为 1,142.13m²。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花都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花都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29.74	24.77%

合同负债	54.07	2.53%
应付职工薪酬	146.43	6.85%
应交税费	17.78	0.8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1.34	5.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32	22.93%
流动负债合计	1,349.68	63.11%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37.25	20.45%
长期应付款	351.65	1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8.90	36.89%
负债总计	2,138.58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花都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花都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花都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花都美年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084962440114713D1102	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	2024.2.7-2029.2.7
2	花都美年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花卫放证字(2019)第 047 号	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花都美年门诊部	辐射安全许可证	粤环辐证[A0847]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2.28-2029.2.27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花都美年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花都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478.99	4,742.71	4,226.94
负债总额	2,138.58	1,739.55	1,922.88
所有者权益	3,340.41	3,003.15	2,30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40.41	3,003.15	2,304.06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737.65	4,097.16	3,794.09
营业成本	1,650.18	2,374.11	2,041.18
利润总额	449.52	913.96	793.35
净利润	337.26	699.10	713.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26	699.10	713.25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130.68	643.87	199.67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2.67	-31.68	-4.10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66.76	-236.73	-357.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0.11	375.45	-161.79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毛利率	39.72%	42.05%	46.20%
资产负债率	39.03%	36.68%	45.49%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花都美年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如下：

项目	交易事项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整体估值 (万元)	增值率	最终采用的 评估方法
前次 评估	2022年12月，卢泰敏以1,148.00万元将41.00%股权转让给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收益法	3,018.00	310.54%	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735.13	3.01%	
本次 评估	本次交易	2025年3月31日	收益法	7,310.00	139.63%	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3,237.24	6.12%	

本次评估与前次评估最终所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致，均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本次评估与前次评估结果差异主要原因系评估基准日不同导致。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花都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花都美年	广州市花都区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花都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花都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四、安徽美欣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RATLP7M
法定代表人	张宇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12-04
经营期限	2017-12-04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与乌鲁木齐路交口九珑湾广视花园 A 区
主要经营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与乌鲁木齐路交口九珑湾广视花园 A 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医院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用品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餐饮管理；心理咨询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7 年 12 月，设立

2017 年 11 月 29 日，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皖工商）登记

名预核准字[2017]第 61461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许思瞳签署了《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安徽美欣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900.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4 日，安徽美欣完成设立并取得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安徽美欣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许思瞳	900.00	100.00%
合计		900.00	100.00%

（2）2018 年 3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 年 3 月 12 日，安徽美欣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安徽美欣注册资本增加至 1,836.73 万元，其中安徽博瑞康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11 日名称变更为“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75.51 万元，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661.22 万元。

2018 年 3 月 26 日，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安徽美欣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安徽美欣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美欣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许思瞳	900.00	49.00%
2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1.22	36.00%
3	安徽博瑞康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5.51	15.00%
合计		1,836.73	100.00%

（3）2018 年 7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 年 7 月 1 日，安徽美欣股东会作出决议，决议安徽美欣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 万元，其中许思瞳认缴出资 80.00 万元，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4.49 万元，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 58.78 万元。

2018 年 7 月 9 日，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安徽美欣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安徽美欣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美欣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许思瞳	980.00	49.00%
2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	36.00%
3	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	15.00%
合计		2,000.00	100.00%

（4）2018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1 月 12 日，安徽美欣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 36.00%股权转让给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的 15.00%股权转让给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日，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与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8 年 11 月 30 日，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安徽美欣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安徽美欣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安徽美欣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0.00	51.00%
2	许思瞳	980.00	49.00%
合计		2,000.00	100.00%

（5）2020 年 5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5 月 15 日，安徽美欣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 51.00%股权转让给安徽美年大健康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了《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2020年5月29日，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安徽美欣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安徽美欣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安徽美欣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2	许思瞳	980.00	49.00%
合计		2,000.00	100.00%

（6）2021年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1年2月4日，安徽美欣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许思瞳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6.54%股权以200.00万元转让给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42.46%股权以1,298.42万元转让给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同日，许思瞳分别与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2021年2月8日，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安徽美欣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安徽美欣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安徽美欣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50.80	57.54%
2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49.20	42.46%
合计		2,000.00	100.00%

（7）2025年10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5年10月9日，安徽美欣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57.54%股权转让给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同日，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2025 年 10 月 13 日，合肥市包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安徽美欣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安徽美欣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安徽美欣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50.80	57.54%
2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49.20	42.46%
合计		2,0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50.80	57.54%	1,150.80	57.54%
2	研计（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49.20	42.46%	849.20	42.46%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安徽美欣最近三年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资金额/转让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方关联关系
1	2025.10	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57.54%股权给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转让	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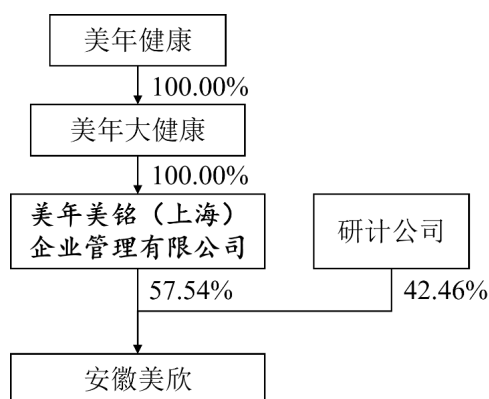
安徽美欣最近三年股权转让系因集团内部股权梳理而进行的同一控制下主体之间股权转让，具有合理性。

安徽美欣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为美年健康的控股子公司，安徽美欣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注：2025年10月，安徽美欣股东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57.54%股权转让给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下主体之间股权转让。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安徽美欣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肥包河美年惠风综合门诊部（以下简称“安徽美欣门诊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RLD0U00
营业场所	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与乌鲁木齐路交口九珑湾广视花园A区商业府前广场1号楼1、2层

负责人	孙华明
成立日期	2018-04-0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医院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安徽美欣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安徽美欣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581.87	1,058.72	-	523.15	33.07%
运输设备	38.24	30.65	-	7.59	19.84%
其他	130.74	118.90	-	11.85	9.06%
合计	1,750.85	1,208.27	-	542.58	30.99%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安徽华阳置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乌鲁木齐 888 号广视花园商业 1 号楼 1 层	办公、体检服务	1,724.21	2017.11.21-2033.11.20
2	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郑鸿河、朱石磊、王静、潘宁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乌鲁木齐 888 号广视花园商业 1 号楼 2 层	办公、体检服务	1,866.03	2022.5.21-2033.11.20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安徽美欣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安徽美欣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696.04	20.91%
合同负债	44.69	1.34%
应付职工薪酬	71.17	2.14%
应交税费	40.15	1.2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2.66	0.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21	7.06%
流动负债合计	1,109.92	33.34%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2,219.39	66.66%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9.39	66.66%
负债总计	3,329.31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安徽美欣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安徽美欣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安徽美欣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安徽美欣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2RLD0U034011117D1102	合肥市包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3.29-2027.3.28
2	安徽美欣门诊部	放射诊疗许可证	皖合包卫放证字（2018）第0011号	合肥市包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度校验合格
3	安徽美欣	辐射安全许可证	皖环辐证[A0420]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2023.5.15-2028.5.28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安徽美欣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安徽美欣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656.15	5,447.42	6,546.11
负债总额	3,329.31	3,356.17	4,515.07
所有者权益	2,326.84	2,091.25	2,031.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26.84	2,091.25	2,031.04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296.78	3,668.42	4,193.11
营业成本	1,777.56	2,647.42	2,888.84
利润总额	324.46	673.91	1,029.43
净利润	235.58	505.44	816.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58	505.44	816.58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329.45	927.28	534.20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9.06	-4.47	-36.58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59.87	-910.77	-501.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52	12.05	-4.19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22.61%	27.83%	31.11%

资产负债率	58.86%	61.61%	68.97%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安徽美欣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美欣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安徽美欣	安徽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安徽美欣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安徽美欣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五、淄博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MA3CTUCE4F
法定代表人	孟祥怀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6-12-23
经营期限	2016-12-23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金晶大道 267 号颐和大厦 1 号楼 102-104 室
主要经营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金晶大道 267 号颐和大厦 1 号楼 102-104 室
经营范围	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中医科、预防保健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健康体检业务；企业健康策划；健康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6 年 12 月，淄博美年设立

2016 年 12 月 14 日，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文号为“（淄）登记私名预核字[2016]第 017673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9 日，孟祥怀、张庆道、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淄博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

2016 年 12 月 23 日，淄博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淄博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孟祥怀	1,095.00	73.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25.00	15.00%
3	张庆道	180.00	12.00%
合计		1,500.00	100.00%

（2）2020 年 3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3 月 9 日，淄博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张庆道将其持有的淄博

美年的 12.00%股权以 18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卢秀梅，同日，张庆道与卢秀梅签署了《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2020 年 3 月 9 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淄博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淄博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淄博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孟祥怀	1,095.00	73.00%
2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25.00	15.00%
3	卢秀梅	180.00	12.00%
合计		1,500.00	100.00%

（3）2021 年 1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11 月 12 日，淄博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卢秀梅将其持有的淄博美年 5.00%股权以 15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孟祥怀将其持有的淄博美年 31.00%股权以 9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同日，卢秀梅、孟祥怀分别与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2021 年 11 月 12 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淄博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淄博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淄博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765.00	51.00%
2	孟祥怀	630.00	42.00%
3	卢秀梅	105.00	7.00%
合计		1,500.00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泰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765.00	51.00	765.00	51.00%
2	孟祥怀	630.00	42.00	630.00	42.00%
3	卢秀梅	105.00	7.00	105.00	7.00%
合计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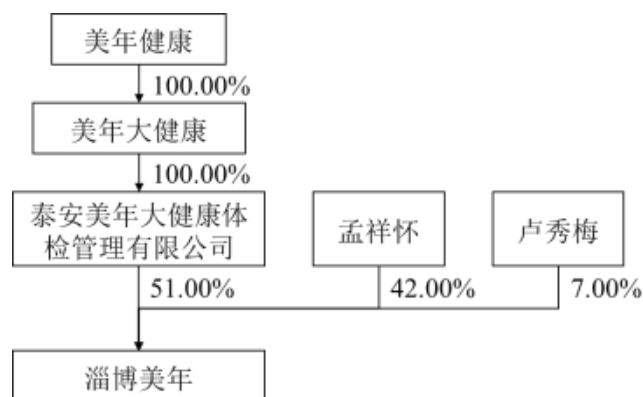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淄博美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形。

(三) 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为美年健康的控股子公司，淄博美年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淄博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健康体检中心（以下简称“淄博美年体检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MA3D41MM9M
营业场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金晶大道 267 号颐和大厦 1 号楼一至三层 105 室
负责人	孟祥怀
成立日期	2017-01-1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养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淄博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淄博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173.02	802.14	-	370.87	31.62%
运输设备	131.92	126.54	-	5.38	4.08%
办公设备	22.50	22.05	-	0.45	2.01%
电子设备	52.84	45.31	-	7.53	14.25%
合计	1,380.28	996.05	-	384.23	27.84%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淄博美年	淄博信昌置业有限公司	淄博市高新区金晶大道 267 号颐和大厦 1 号楼 1406、1407、1408、1409 室	办公	479.54	2022.1.1-2027.12.31
2	淄博美年	淄博中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淄博市高新区金晶大道 267 号颐和大厦 1 号楼 102 室、103 室、104 室、105 室、201 室	体检服务	2,896.28	2018.1.1-2027.12.31
3	淄博美年	淄博中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淄博市高新区金晶大道 267 号颐和大厦 1 号楼 1405 室	办公	226.9	2022.9.1-2027.8.31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淄博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等无形资产。淄博美年已获授权的专利 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淄博美年体检中心	带有脚部消毒功能的医用红外热像检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333203.8	2021.2.5	2021.12.28
2	淄博美年体检中心	带超声耦合剂加热功能的无创肝纤维检测	实用新型	ZL202120456800.X	2021.3.3	2021.12.28

序号	专利申请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诊断仪				
3	淄博美年体检中心	磁控胃镜胶囊	实用新型	ZL202120333599.6	2021.2.5	2021.12.24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已获授权的软件著作权 5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证书号	登记日
1	淄博美年	健康体检档案智能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5190423 号	2025.3.27
2	淄博美年	体检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5125710 号	2025.3.17
3	淄博美年	健康体检预约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5097215 号	2025.3.13
4	淄博美年	体检流程服务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4744649 号	2025.1.13
5	淄博美年	体检业务协作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14744625 号	2025.1.14

（3）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淄博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404.58	33.98%
合同负债	213.97	17.97%
应付职工薪酬	98.94	8.31%
应交税费	52.37	4.4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0.74	5.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62	15.59%
流动负债合计	1,026.22	86.19%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164.47	13.81%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47	13.81%
负债总计	1,190.69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淄博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淄博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淄博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淄博美年体检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3CTUCE437030719D1102	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6.2-2027.6.1
2	淄博美年体检中心	放射诊疗许可证	淄高新行审放证字（2022）第 001 号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淄博美年体检中心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03706]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	2023.8.10-2028.8.9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淄博美年未受到罚款金额在 1 万元以上或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淄博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231.98	3,854.30	4,329.01
负债总额	1,190.69	1,986.79	2,664.47
所有者权益	2,041.29	1,867.51	1,664.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41.29	1,867.51	1,664.54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649.59	2,435.82	2,298.25
营业成本	1,107.81	1,241.01	1,347.22
利润总额	249.89	491.31	406.90
净利润	173.78	361.48	309.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78	361.48	309.65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590.50	545.79	102.65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2.79	-13.40	-146.29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51.32	-531.92	-105.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61	0.46	-149.11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32.84%	49.05%	41.38%

资产负债率	36.84%	51.55%	61.55%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评估事项外，淄博美年最近三年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博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淄博美年	淄博市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2016.11-2031.11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淄博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六、吉林昌邑美年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2598807115T
法定代表人	郝明

注册资本	1,618.86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2-07-05
经营期限	2012-07-05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解放北路 149 号交行花园 J 号楼网点 31-34 号、86-105 号
主要经营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解放北路 149 号交行花园 J 号楼网点 31-34 号、86-105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历史沿革

1、历史沿革

（1）2012 年 7 月，设立

2012 年 6 月 13 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发文号为“吉市工商昌内名称预核[2012]第 1200818023 号”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吉林市昌邑区大健康体检站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14 日，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王晓梅、李杰、许岩华签署《吉林市昌邑区大健康体检站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吉林昌邑美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99.00 万元。

2012 年 7 月 5 日，吉林昌邑美年完成设立并取得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吉林昌邑美年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30.00	30.30%
2	王晓梅	23.00	23.23%
3	李杰	23.00	23.23%
4	许岩华	23.00	23.23%
合计		99.00	100.00%

(2) 2013 年 1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 年 1 月 6 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吉林昌邑美年注册资本至 141.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2.00 万元由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13 年 1 月 10 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72.00	51.07%
2	王晓梅	23.00	16.31%
3	李杰	23.00	16.31%
4	许岩华	23.00	16.31%
合计		141.00	100.00%

(3) 2014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1 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杰将其持有的 16.31% 股权以 23.00 万元转让给祝国华。同日，李杰与祝国华签署了《转让公司注册资本金协议书》。

2014 年 12 月 9 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72.00	51.07%
2	王晓梅	23.00	16.31%
3	祝国华	23.00	16.31%
4	许岩华	23.00	16.31%
合计		141.00	100.00%

(4) 2017 年 4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4 月 5 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王晓梅将其持有的

16.31%股权、祝国华将其持有的吉林昌邑美年 16.31%股权、许岩华将其持有的吉林昌邑美年 16.31%股权转让给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同日，祝国华、许岩华、王晓梅分别与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转让公司注册资本协议书》。

2017年4月6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41.00	100.00%
合计		141.00	100.00%

（5）2017年6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6月5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吉林昌邑美年注册资本增加至783.0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642.00万元由吉林市昌邑区天健健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认缴。

2017年6月7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昌邑区天健健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642.00	82.00%
2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41.00	18.00%
合计		783.00	100.00%

（6）2017年9月，吉林昌邑美年名称变更

2017年8月24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吉林市昌邑区大健康体检站有限公司”变更为“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9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发文号为“（吉市工商昌）名称变核内字[2017]第000006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

该企业名称变更为“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7）2017年10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10月26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吉林昌邑美年注册资本增加至841.0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58.00万元由吉林市昌邑区天健健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17年10月31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昌邑区天健健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700.00	83.23%
2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41.00	16.77%
合计		841.00	100.00%

（8）2017年12月，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12月11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吉林昌邑美年注册资本增加至1,618.86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777.86万元，由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2017年12月14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86	48.05%
2	吉林市昌邑区天健健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700.00	43.24%
3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41.00	8.71%
合计		1,618.86	100.00%

（9）2018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5日，吉林市昌邑区天健健康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签订《转让公司注册资本金协议书》，约定将其持有的昌邑美年43.24%股权转让给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8年12月6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17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86	48.05%
2	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700.00	43.24%
3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41.00	8.71%
合计		1,618.86	100.00%

（10）2022年6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2年2月8日，南通美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与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昌邑美年43.24%股权以1,210.73万元转让给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2月14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22年6月6日，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841.00	51.98%
2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86	48.05%
合计		1,618.86	100.00%

（11）2023年8月，吉林昌邑美年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3年6月29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吉林昌邑美年48.05%股权以

1,238.00 万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3 年 7 月 1 日，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公司注册资本金协议书》。

2023 年 8 月 4 日，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昌邑分局核准了吉林昌邑美年的本次变更（备案）登记，并向吉林昌邑美年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841.00	51.98%
2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7.86	48.05%
合计		1,618.86	100.00%

2、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的注册资本认缴及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1	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841.00	51.98%	841.00	51.98%
2	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7.86	48.05%	777.86	48.05%
合计		1,618.86	100.00%	1,618.86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股东已经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吉林昌邑美年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背景	增资金额/转让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股权变动相关方关联关系
1	2022.6	南通美富将43.24%股权转让给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210.73	经参考评估结果，协商一致确定	无
2	2023.8	嘉兴信文淦富将48.05%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238.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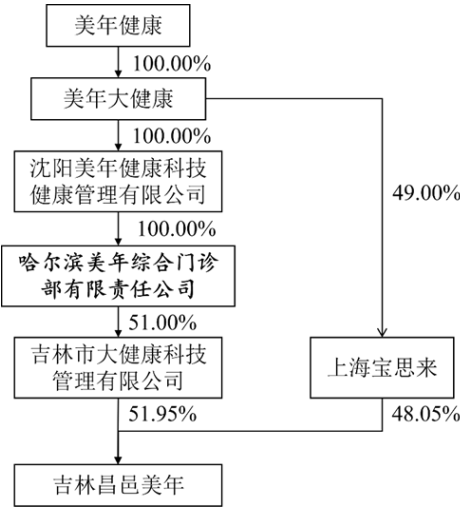
吉林昌邑美年最近三年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吉林昌邑美年所处行业发展情况、经营业绩、评估结果、股东资金需求等因素，由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具有合理性。

吉林昌邑美年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为美年健康的控股子公司，吉林昌邑美年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注：哈尔滨美年大健康体检站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9月更名为哈尔滨美年综合门诊部有限责任公司。

2、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影响吉林昌邑美年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下属企业情况

1、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不存在子公司。

2、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健康体检中心昌邑分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昌邑美年体检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2MA16XD421K
营业场所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解放北路 149 号交行花园 J 号楼网点 31-34 号、86-99 号、101-105 号
负责人	郝明
成立日期	2018-09-2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吉林昌邑美年固定资产主要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吉林昌邑美年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1,226.50	681.28	-	545.22	44.45%
运输设备	12.79	2.13	-	10.66	83.35%
其他	132.12	108.06	-	24.06	18.21%
合计	1,371.41	791.47	-	579.94	42.29%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无房屋建筑物资产。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吉林昌邑美年	长春市诚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市昌邑区解放大路 149 号鑫港商业街 31-34、86-99、101-105 号门市房	办公、体检服务	3,481.00	2024.11.1-2026.10.31
2	吉林昌邑美年	王福成	吉林市昌邑区解放北路交行花园（二期）J 号楼 1 层 34 号网点	办公、体检服务	72.88	2025. 7. 1-2028. 6. 30
3	吉林昌邑美年	陈海涛	吉林市昌邑区解放北路 149 号交行花园 J 号楼 100 号网点	办公、体检服务	148.65	2020.11.1-2027.11.1

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因此，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综上，上述租赁房屋瑕疵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机器设备

吉林昌邑美年主要设备为健康体检用医疗设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上机器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无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

(3)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负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吉林昌邑美年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288.65	33.52%
合同负债	298.93	34.72%
应付职工薪酬	119.18	13.84%
应交税费	32.97	3.8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0.28	3.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23	8.39%
流动负债合计	842.25	97.8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1.25	1.31%
长期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7	2.18%
负债总计	861.02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吉林昌邑美年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租赁负债。

3、对外担保情况及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吉林昌邑美年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4、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吉林昌邑美年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已取得主要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吉林昌邑美年体检中心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70362022020299D1102	吉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11.11-2028.11.13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2	吉林昌邑美年体检中心	放射诊疗许可证	吉市卫放证字（2018）第50063号	吉林市卫生健康局	年度校验合格
3	吉林昌邑美年	辐射安全许可证	吉环辐证[B2097]	吉林市生态环境局	2025.7.14-2028.5.29

（六）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合法合规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最近三年内，吉林昌邑美年受到罚款金额在1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原因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万元）
1	吉林昌邑美年	吉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安排不符合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标准的人员从事放射工作	吉市卫放罚字[2023]11090001号	2024.1.11	5.00

依据《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辦法》第四十一条（四）项，放射工作单位安排不符合职业健康标准要求的人员从事放射工作的，按照《职业病防治法》第七十五条处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七十五条（七）项规定，安排未经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未成年工或者孕期、哺乳期女职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禁忌作业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治理，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提请有关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关闭。

吉林昌邑美年的罚款金额为5万元，为最低金额的罚款，其行为亦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且吉林昌邑美年已及时、足额缴纳罚款。据此，该项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其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最近三年内，吉林昌邑美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

3、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节“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八）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吉林昌邑美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719.19	2,794.33	2,209.18
负债总额	861.02	1,010.91	783.37
所有者权益	1,858.17	1,783.42	1,42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58.17	1,783.42	1,425.81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703.64	2,461.57	2,517.95
营业成本	963.74	1,318.69	1,122.61
利润总额	99.74	466.54	662.53
净利润	74.75	357.62	532.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5	357.62	532.82
现金流量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978.78	474.81	292.46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50.66	-283.51	-59.59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5.51	-118.72	-230.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60	72.57	2.04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毛利率	43.43%	46.43%	55.42%
资产负债率	31.66%	36.18%	35.46%

（九）标的资产转让是否已经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相关股权转让已取得其他股东同意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前置条件。

（十）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吉林昌邑美年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如下：

项目	交易事项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整体估值 (万元)	增值率	最终采用的 评估方法
前次 评估	2022年6月，南通美富以1,210.73万元将43.24%股权转让给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	收益法	2,870.00	334.16%	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646.39	-2.22%	
本次 评估	本次交易	2025年3月31日	收益法	3,890.00	128.22%	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1,905.66	11.80%	

本次评估与前次评估最终所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致，均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本次评估与前次评估结果主要原因系评估基准日不同导致。

（十一）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不存在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

（十二）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者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昌邑美年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如下：

许可方	被许可方	许可内容	许可期限
美年健康	吉林昌邑美年	昌邑使用“美年大健康”品牌从事健康体检经营活动	长期

（十三）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吉林昌邑美年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

存续的法人主体，吉林昌邑美年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健康体检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为“Q84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健康体检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具体如下：

机构名称	管理方向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内设、下属机构等	行政管理
国家及地方质量技术监督、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	质量、广告管理
中华医师协会、中华医院协会、中华医学会、中华预防医学会、中国保健协会等	自律管理

（1）卫生行政部门的主要职能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组织拟订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制定部门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3）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4）指导地方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等。

（2）质量技术监督、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的主要职能

质量技术监督、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也是行业的主要监管部门。卫生行政部门与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共同负责医疗广告的审查。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负责计量性医疗设备仪器的校验和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对产品质量监控和强制检验、鉴定等。

（3）行业自律性组织的主要职能

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为中华医师协会、中华医院协会、中华医学会、中华预防医学会、中国保健协会等，主要工作是调查研究行业的现状及发展方向，向

政府反映行业的意见和要求；制定相关机构、人员执业规范；开展咨询服务；承办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有关工作以及与本会宗旨有关的事宜等。

2、行业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健康体检行业所需遵守的相关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名称	核心内容	发文方	实施日期
国家相关行业政策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	意见要求到 2020 年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基本建立，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人民群众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建立政府主导的多元卫生投入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积极促进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投资方式多样化的办医体制。	国务院	2009 年 3 月
2	《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该意见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发展医疗事业。支持民间资本兴办各类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疗养院等医疗机构，参与公立医院转制改组。支持民营医疗机构承担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和医疗保险定点服务。鼓励医疗人才资源向民营医疗机构合理流动，确保民营医疗机构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定、科研课题等方面与公立医院享受平等待遇。从医疗质量、医疗行为、收费标准等方面对各类医疗机构加强监管，促进民营医疗机构健康发展。	国务院	2010 年 5 月
3	《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意见》	要求放宽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准入范围，进一步改善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执业环境，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鼓励有条件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做大做强，向高水平、高技术含量的大型医疗集团发展。	国务院办公厅	2010 年 11 月
4	《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意见要求发展健康体检、咨询等健康服务。引导体检机构提高服务水平，开展连锁经营。大力开展健康咨询和疾病预防，促进以治疗为主转向预防为主…… 到 2020 年，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和良性循环的健康服务产业集群，并形成一定的国际竞争力，基本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需求。健康服务业总规模达到 8 万亿元以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	国务院	2013 年 10 月
5	《关于加快发展社会办医的若干意见》	要求各级卫生计生、中医药行政管理部门要转变政府职能，认真履行部门职责，强化行业指导，将社会办医纳入区域卫生规	国家卫生计生委	2013 年 12 月

序号	名称	核心内容	发文方	实施日期
		划统筹考虑。优先支持社会资本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加快形成以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为主体、营利性医疗机构为补充的社会办医体系。持续提高社会办医的管理和质量水平，引导非公立医疗机构向规模化、多层次方向发展，实现公立和非公立医疗机构分工协作、共同发展。提出4个方面16项政策措施，以加快形成多元办医格局。		
6	《中国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7-2025年）》	将降低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作为核心目标，提出到2020年和2025年，力争30—70岁人群因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和糖尿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分别较2015年降低10%和20%，并提出了16项具体工作指标。动员社会力量开展防治服务，多维度出发，就多个健康相关指标设定了目标，包括血脂检测率、肺功能检测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等。	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1月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的意见》	进一步激发医疗领域社会投资活力，调动社会办医积极性，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打造一大批有较强服务竞争力的社会办医疗机构。	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5月
8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	明确提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要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医疗保障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全面取消以药养医，健全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坚持预防为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支持社会办医，发展健康产业。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加强人口发展战略研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	2017年10月
9	《关于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树立以健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能力建设，落实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功能定位，提升医疗服务整体效率和质量，保障患者安全。依法保障医务人员合法权益，营造尊重和爱护医务人员的社会环境，健全完善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的制度机制，推动医疗机构内人力资源	国务院办公厅	2018年8月

序号	名称	核心内容	发文方	实施日期
		配比更加科学，医务人员收入合理增长，执业环境不断改善，工作负荷科学合理，人文关怀日益加强，医患关系更加和谐，医务人员满意度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		
10	《关于优化社会办医疗机构跨部门审批工作的通知》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以改革为动力，创新工作思路，发挥部门合力，降低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的制度性成本，营造公平规范的发展环境，进一步调动社会力量办医积极性。	国家发改委	2018年8月
11	《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	强调坚持预防为主，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为加快推动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动员全社会落实预防为主方针，实施健康中国行动，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国务院	2019年6月
12	《关于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价格和医保支付政策的指导意见》	以人民健康为中心，适应“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合理确定并动态调整价格、医保支付政策，支持“互联网+”在实现优质医疗资源跨区域流动、促进医疗服务降本增效和公平可及、改善患者就医体验、重构医疗市场竞争关系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19年8月
13	《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的通知》	总结推广实践中涌现出的典型做法，进一步聚焦人民群众看病就医的“急难愁盼”问题，持续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向纵深发展。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20年12月
14	《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2024年版）》	指出“预防是促进健康最有效、最经济的手段”，并将“定期进行健康体检”、“积极参加癌症筛查”作为中国公民健康素养的基本知识与理念。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4年5月
15	《健康中国行动——糖尿病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年）》	坚持预防为主，创新医防融合机制，以基层为重点，中西医并重，强化政府、部门、社会、个人责任，推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形成有利于糖尿病防治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降低因糖尿病及其并发症导致的死亡和伤残，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为共建共享健康中国奠定重要基础。到2030年，建立上下联动、医防融合的糖尿病防治体系，18岁及以上居民糖尿病知晓率达到60%及以上，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达到70%及以上，糖尿病治疗率、控制率、并发症筛查率持续提高，糖	国家卫生健康委等部门	2024年7月

序号	名称	核心内容	发文方	实施日期
		尿病诊疗规范化、同质化基本实现，防治服务能力持续提升，糖尿病早死率持续下降，糖尿病疾病负担得到有效控制。		
16	《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培育壮大健康体检、咨询、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尽快实现医疗数据互联互通，逐步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医保支付政策。鼓励开发满足多样化、个性化健康保障需求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	国务院	2024 年 8 月
17	《卫生健康行业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参考指引》	聚焦“人工智能+”与医疗服务管理、基层公卫服务、健康产业发展、医学教学科研相结合的四大领域，明确医学影像智能辅助诊断等 84 个细分领域的基本概念和应用场景，以推动卫生健康行业应用创新发展。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等部门	2024 年 11 月
18	《促进健康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健康体检、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提升差异化、智能化、定制化服务能力。鼓励体检机构向专病专检和检前检后延伸，倡导重大疾病早筛早检，推广健康体检创新产品和检验检测手段。促进健康体检结果大数据应用，适时发布健康提醒；同期明确，下一步将指导各地加快落实促进健康消费各项举措，提升健康服务和商品供给质量，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健康消费需求。	商务部等部门	2025 年 4 月
医疗服务行业的监督管理方面				
医疗机构管理相关规定				
19	《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	本办法对医疗卫生机构对医疗废物的管理职责、分类收集、运送与暂时贮存、人员培训和职业安全防护等事项作了具体的规定。	卫生部	2003 年 10 月
20	《医疗广告管理办法》	本办法对医疗广告的内容、表现形式、审查申请等进行了规定。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	2007 年 1 月
21	《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	规定明确了开展专业体检机构的执业条件、执业规则等。明确开展健康体检的医疗机构应具有相对独立的健康体检及候检场所，至少包括内科、外科、妇产科等诊疗科目。	卫生部	2009 年 9 月
22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 修订）	条例规定了医疗废物管理的一般要求，并对医疗废物的集中处置、监督管理作了相应规定。	国务院	2011 年 1 月
23	《健康体检中心基本标准（试行）》	明确健康体检中心作为独立设置的医疗机构的主体地位，从政策方面对独立体检中心的各方面进行了相关标准设置和定义。	卫健委	2018 年 6 月

序号	名称	核心内容	发文方	实施日期
24	《健康体检中心管理规范（试行）》	对体检机构、体检安全、体检质量、体检监督四个方面作出规定，规范了健康体检中心的管理工作，以提高健康体检水平，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适用于独立设置的健康体检中心	卫健委	2018年6月
25	《关于提升社会办医疗机构管理能力和医疗质量安全水平的通知》	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提升社会办医疗机构管理能力和医疗质量安全水平，一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依法执业。二是建立健全各项医院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加强日常管理。三是严格规范诊疗行为，加强药事管理，杜绝过度诊疗。四是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并按照要求向卫生健康部门和质控中心报送有关数据信息。五是加强医疗安全风险防范，保障医疗安全。六是加强人才队伍和医院文化建设，为医院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卫健委	2019年9月
26	《医疗机构医用耗材管理办法（试行）》	加强医疗机构医用耗材管理，促进医用耗材合理使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	卫健委	2019年9月
27	《医疗机构内部价格行为管理规定》	为规范医疗机构收费行为，加强医疗机构内部价格行为管理，促进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和发展，维护患者与医疗机构的合法权益，对医疗机构诊疗活动中发生的医疗服务项目、药品和医用耗材等价格行为的内部管理。	卫健委	2019年12月
28	《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	随着医药卫生体制不断深化，我国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不断整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发展迅速，医疗机构数量明显增加，特别是医养结合、“互联网+医疗”等新的医疗服务需求的快速涌现，医保定点管理工作面临着新形势新环境。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关于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创新医保协议管理和落实“放管服”精神要求，进一步促进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管理的规范化、法治化。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20年12月
29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2022修订）及其实施细则	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对医疗机构的规划布局、设置审批、登记执业以及监督管理作出了具体规定。	国家卫计委	2022年5月
医疗事故处理相关规定				
30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	对在医疗活动中，因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违反医疗卫生管理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诊疗护理规范、常规，过失造成患者人身损害的事故处理，以及保护患者和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的合法权益等事	国务院	2002年9月

序号	名称	核心内容	发文方	实施日期
		宜，进行了具体规定。		
31	《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暂行办法》	办法规定设区的市级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直接管辖的县（市）级地方医学会负责组织专家鉴定组进行首次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地方医学会负责组织医疗事故争议的再次鉴定工作，并就专家库的建立、鉴定的提起与受理、医疗事故技术鉴定进行了明确规定。	卫生部	2002 年 9 月
医务人员管理相关规定办法				
32	《卫生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	对卫生技术职务、岗位职责、任职基本条件、评审委员会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卫生部	1986 年 3 月
33	《关于医师执业注册中执业范围的暂行规定》	对医师执业注册中执业范围及执业范围变更作了明确规定。	卫生部、中医药管理局	2001 年 6 月
34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扩大医师多点执业试点范围的通知》	扩大医师多点执业试点范围，对试点地区、多点执业的管理要求	卫生部	2011 年 7 月
35	《护士条例（2020 修订）》	国家实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制度，护士必须通过全国统一的执业考试，考试合格后方能取得《护士执业证书》。同时，国家实行护士执业注册制度，取得《护士执业证书》的人员，在向卫生行政部门申请、获得执业注册后，方可从事护士工作。	国务院	2020 年 4 月
36	《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2021 修订）》	对护士的注册条件、注册程序、变更注册、注销注册等做出了规定	卫生部	2021 年 12 月
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规定医务人员需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并申请注册后方可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按照注册的执业地点、执业类别、执业范围执业，从事相应的医疗预防、保健业务。并对医师所享有的权利、义务、考核、培训进行了规定。	全国人大	2022 年 3 月
医疗技术管理相关规定办法				
38	《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	国家对医疗技术临床应用实行准入制度。卫生部负责全国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卫生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监督管理工作。办法对医疗技术分类分级管理、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能力审核及管理作了具体要求。	国家卫健委	2018 年 11 月
39	《医疗器械临床使用管理办法》	规范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中涉及的医疗器械产品安全、人员、制度、技术规范、设施、环境等的安全管理作了明确规定。	卫生部	2021 年 3 月

序号	名称	核心内容	发文方	实施日期
40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4 修订）》	对境内从事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活动及其监督管理作了具体要求。	国务院	2025 年 1 月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标的公司以健康体检为核心业务，集健康咨询、健康评估、健康管理于一体，在专业预防、精准筛查、慢病管理、健康保险服务等领域，为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健康管理服务。针对不同年龄阶段的用户特点，参考美年健康大数据反映的各年龄段健康问题，标的公司设计了一系列的健康体检筛查产品，能够充分满足不同年龄段用户的健康体检需求。

标的公司的健康体检产品主要分为如下类别：

年龄产品	项目	25 以下	25-35	35-45	45-55	55-65	65 以上
		预防代谢疾病	预防亚健康/白领病	预防中年病	预防心脑血管疾病	预防多器官慢性病	预防老年病
大众化价格区间	检测重点/项目	预防早期肿瘤	预防脂代谢异常	预防肝胆疾病	预防三高	预防三高	预防心血管疾病
	增加项目	p53 抑癌能力	APOE 脂代谢能力	人体成分分析、数字化肝超、CA50、CA199	血脂 9 项、同型半胱氨酸、糖化血红蛋白、胰岛素测定（男）	血脂 9 项、血流变、糖化血红蛋白、同型半胱氨酸	心脏彩超、血流变、同型半胱氨酸
	检测重点/项目	预防贫血	预防胃部疾病	预防胃部疾病	预防脑血管疾病	预防心血管疾病	预防心/脑梗
	增加项目	贫血 5 项	CA199、CA50、胃功能 3 项	CA242、胃功能 3 项、胃泌素 17	血流变、颈动脉彩超、青光眼筛查	心脏彩超、青光眼筛查	心梗脑梗风险预警三项联合检测
	检测重点/项目	预防激素异常	预防代谢疾病	预防代谢疾病	预防心血管疾病	预防心/脑梗	预防代谢疾病
	增加项目	FPSA、男性激素 5 项、女性激素 6 项	血脂 7 项、骨密度、人体成分分析、糖化血红蛋白、同型半胱氨酸	甲功 5 项、骨密度、血脂 9 项、糖化血红蛋白	心脏彩超、微量元素 6 项	心梗脑梗风险预警三项联合检测	骨密度、血脂 9 项、糖化血红蛋白、风湿 4 项
	检测重点/项目	预防内	预防内分泌	预防心脑血管	预防代谢	预防代	预防消化

年龄 产品	项目	25 以下	25-35	35-45	45-55	55-65	65 以上
		预防代谢疾病	预防亚健康/白领病	预防中年病	预防心脑血管疾病	预防多器官慢性病	预防老年病
	项目	分泌疾病	疾病	血管疾病	疾病	谢疾病	系统疾病
	增加项目	甲功 5 项、甲状腺球蛋白、颈动脉彩超	FPSA、男性激素 5 项、女性激素 6 项	心脏彩超、同型半胱氨酸	骨密度、睡眠呼吸检测、甲功 5 项、风湿 3 项	骨密度、风湿 3 项、微量元素 7 项	CA50、CA242、胃功能 3 项
	检测重点/项目	预防代谢疾病	预防猝死	预防颈椎疾病	肿瘤筛查	肿瘤筛查	预防神经系统疾病
	增加项目	血脂 9 项、骨密度、血流变、心脏彩超、糖化血红蛋白	心脏彩超、颈动脉彩超	MRI 颈椎	CA50、CA199、CA242、CA724	FPSA、CA125、CA50、CA199、CA242、CA724	MRI 头部、眼压
中高端 价格区 间	检测重点/项目	多系统综合	多系统综合	多系统综合	多系统综合	多系统综合	多系统综合
	增加项目	MRI 头部、心理压力测试、CA199、CA50、CA242、保险 2、胃功能 3 项、全肠道杆菌无创检测	MRI 头部、MRI 颈椎、甲功 5 项、保险 2、全肠道杆菌无创检测	MRI 头部、睡眠呼吸检测、颈动脉彩超、保险 2、全肠道杆菌无创检测	MRI 头部、尿微量白蛋白、数字化肝超、FPSA、CA125、保险 2、全肠道杆菌无创检测、β2MG、胃功能 3 项	睡眠呼吸检测、MRI 头部、颈动脉彩超、保险 2、全肠道杆菌无创检测、胃功能 3 项	数字化肝超、睡眠呼吸检测、颈动脉彩超、尿微量白蛋白、CA199、保险 2、全肠道杆菌无创检测、微量元素 6 项、β2MG
	检测重点/项目	胃癌早筛	胃癌早筛	胃癌早筛	胃癌早筛	胃癌早筛	胃癌早筛
	增加项目	胶囊胃镜、保险	胶囊胃镜、保险	胶囊胃镜、保险	胶囊胃镜、保险	胶囊胃镜、保险	胶囊胃镜、保险
	检测重点/项目	胃肠癌早筛	胃肠癌早筛	胃肠癌早筛	胃肠癌早筛	胃肠癌早筛	胃肠癌早筛
	增加项目	胶囊胃镜、小肠镜、	胶囊胃镜、小肠镜、保险	胶囊胃镜、小肠镜、保险	胶囊胃镜、小肠镜、保险	胶囊胃镜、小肠镜、	胶囊胃镜、小肠镜、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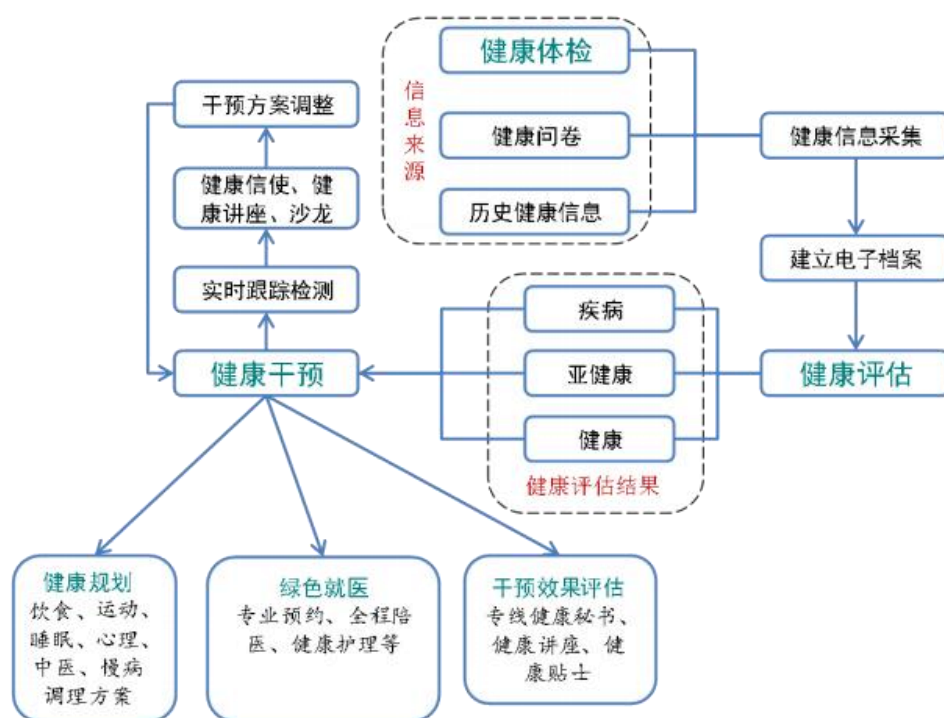
年龄产品	项目	25 以下	25-35	35-45	45-55	55-65	65 以上
		预防代谢疾病	预防亚健康/白领病	预防中年病	预防心脑血管疾病	预防多器官慢性病	预防老年病
		保险				保险	

注：上述项目中保险指参与体检会提供相关的保险保障。

除上表列示的产品大类之外，标的公司还会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入职体检、职业病检查等不同服务项目。

（三）主要服务流程

标的公司的健康体检与健康管理服务流程包括销售—预约—前台登记—现场体检—体检结果录入—主检初审—主检终审—生产健康体检和健康管理服务报告—检后健康管理服务。从健康体检、健康评估到健康干预，全流程人工智能深度赋能，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形成了完整的服务闭环。具体如图所示：



（四）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采购内容为设备、耗材及外送检验服务。

（1）设备、耗材采购

设备、耗材采购方面，标的公司主要依托于美年健康集团的采购体系完成采购。美年健康旗下体检中心众多，设备及耗材采购需求量大，可充分发挥规模优势、行业地位优势，不断提高议价能力，有效降低和控制采购成本。

美年健康集团主要参考产品质量、供货及服务能力等，通过招标、询价、对比、议价的程序来确认供应商。同类产品以 1-2 家为主，备选几家的方式确定长期供应商，并与其签订采购协议，各标的公司以订单通知/合同方式实施具体采购计划。集团每年底对供应商进行质量、交货期、价格等方面的综合比较和评判，进而修订合格供应商名录。

（2）外送检验

标的公司将体检过程中采集的部分属于专业细分领域内的医学检验、病理样本集中送到外部专业检验机构进行检测，包括人乳头瘤病毒检测（HPV）、液基薄层细胞学检测（TCT）、肿瘤疾病检测、淋巴细胞亚群系列检测、感染性疾病检测系列等项目。

外送检验供应商由美年健康集团与符合集团医质要求的供应商完成竞争性议价，双方签署委外送检框架协议，各标的公司分别与供应商依据送检标本总量单独结算，检验机构保证检验、病理诊断结果的准确可靠、及时性，并对其检验、病理质量问题承担责任。

2、服务模式

标的公司根据用户需求设计并提供契合市场需求的体检服务，通过引入一流的医疗设备、改善服务流程，确保健康体检的高质量。同时，标的公司将健康咨询、健康评估及健康干预等服务进行整合，为用户提供“一站式”健康管理方案，包括根据客户的各项个性检查数据、家族病史、个人生活习惯、饮食、运动状况以及个人历史健康等信息，分析主要健康问题，确定相关危险因素，并就客户具体身体情况制定个性化的健康干预措施等服务。

3、销售模式

标的公司客户主要分为团体客户和个人客户，其中团体客户包括本地及部分外地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和社会团体组织，个人客户包括线上电商客户（如美团、抖音本地生活等）、线下本地有个人体检需求的个体。

标的公司依托美年健康集团的销售体系和数字化工具以及自建销售团队完成业务拓展。美年健康集团团检发展中心、个检发展中心等部门制定集团整体营销计划，并负责协调和支持标的公司的销售服务。其中集团团检发展中心负责全国性订单客户的拓展，此类订单客户在全国各地分支机构的人员可就近选择体检门店进行体检，标的公司为上述客户提供体检服务后与集团或集团体系内的发单方结算体检收入。同时，标的公司基于市场开拓、客户维护需要，以及区域市场的竞争状况来招聘、培训、管理相应的销售人员，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和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同时完善考核指标和激励政策，通过专业化服务与区域内的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提升业务成长性。

4、盈利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健康体检服务，针对不同年龄阶段的用户普遍存在的健康问题，标的公司设计了一系列的体检产品，能够充分满足不同年龄段用户的健康体检需求；还会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入职体检、职业病检查等不同服务项目；此外，不断推出具有创新性的优质体检项目，如胶囊胃镜检查、冠脉核磁、胶囊胃肠镜、AD（Alzheimer's disease，阿尔茨海默病）早期检测等高端体检项目，满足用户各类健康服务需求并获取利润。

5、结算模式

标的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体检服务后确认收入。对于团体客户，根据合同约定主要分两种结算模式：（1）标的公司先提供体检服务，固定期间（月、季度或年）与客户进行结算；（2）客户预付部分体检款，体检服务期满后结算，账期一般为 90 天左右；对于个人客户，实际消费确认后，立即进行结算。

（五）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为团体客户和个人客户提供体检服务，标的公司的主要客户中除团体客户外，还包含承接美年健康下属公司发单的体检客户，主要系美年健康下属公司通过多种渠道拓展团检、个检销售订单，体检客户则根据体检需求到美年健康旗下各体检中心（包含标的公司）进行预约体检，标的公司提供完成体检服务后，定期与美年健康下属公司中发单方进行对账并结算体检费用，标的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中美年健康下属公司项目为上述接

单收入的总金额。

1、衡阳美年

报告期内，衡阳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05.59	13.55%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53.63	3.53%
	3	中核二七二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44.20	2.91%
	4	衡南县教育局	39.55	2.61%
	5	常宁市第二中学	37.78	2.49%
	合计		380.75	25.09%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79.07	10.46%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82.27	3.08%
	3	蒸湘区联合中心学校工会委员会	59.95	2.25%
	4	衡南县教育局	44.89	1.68%
	5	耒阳市蔡子池街道办事处城北完小	40.57	1.52%
	合计		506.75	19.00%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76.66	6.39%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83.24	3.01%
	3	衡阳县自然资源局机关工会委员会	59.73	2.16%
	4	湖南常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25	1.71%
	5	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1.38	1.50%
	合计		408.26	14.77%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衡阳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衡阳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衡阳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衡阳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2、宁德美年

报告期内，宁德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25.46	7.04%
	2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5.79	3.69%
	3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61.88	3.47%
	4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56.75	3.18%
	5	中铜东南铜业有限公司	51.43	2.89%
	合计		361.30	20.27
2024 年度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56.99	5.74%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38	5.02%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21.79	4.45%
	4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89.82	3.28%
	5	中铜东南铜业有限公司	54.55	1.99%
	合计		560.53	20.49%
2023 年度	1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164.39	5.25%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61.96	5.18%
	3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30.95	4.19%
	4	福建省供电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5.33	2.09%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53	1.68%
	合计		575.16	18.38%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宁德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宁德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宁德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宁德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3、烟台美年

报告期内，烟台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24.32	7.12%
	2	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	46.52	1.48%
	3	烟台职业学院	36.90	1.17%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4	中国地质调查局烟台海岸带地质调查中心	21.93	0.70%
	5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26	0.64%
	合计		349.94	11.10%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99.39	2.38%
	2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63.16	1.51%
	3	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	63.10	1.51%
	4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57.71	1.38%
	5	烟台蓝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2.53	1.02%
	合计		325.89	7.79%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16.15	2.87%
	2	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	72.25	1.78%
	3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59.12	1.46%
	4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04	0.77%
	5	中国地质调查局烟台海岸带地质调查中心	29.71	0.73%
	合计		308.27	7.61%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烟台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烟台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烟台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烟台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4、烟台美年福田

报告期内，烟台美年福田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66.96	11.52%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2.08	1.52%
	3	烟台市福山区臧家庄镇人民政府	15.48	1.07%
	4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14.25	0.98%
	5	烟台爱博诺德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3.98	0.96%
	合计		232.74	16.06%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92.34	4.77%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72.10	3.73%
	3	华能烟台八角热电有限公司	33.28	1.72%
	4	乐金电子部品（烟台）有限公司	27.77	1.44%
	5	厚木株式会社	28.79	1.49%
	合计		254.28	13.14%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03.41	4.90%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62.78	2.97%
	3	乐金电子部品（烟台）有限公司	27.47	1.30%
	4	厚木株式会社	25.30	1.20%
	5	华能烟台八角热电有限公司	22.02	1.04%
	合计		240.20	11.42%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烟台美年福田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烟台美年福田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烟台美年福田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烟台美年福田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5、武汉奥亚

报告期内，武汉奥亚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183.20	78.25%
	2	武汉美慈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01.99	7.42%
	3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59.12	1.45%
	4	中交基础设施养护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22.59	0.56%
	5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小学	15.15	0.37%
	合计		3,582.04	88.06%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646.07	55.19%
	2	武汉美慈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66.59	7.06%
	3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117.09	1.77%
	4	湖北红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05	0.58%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5	中电建武汉铁塔有限公司	32.20	0.49%
	合计		4300.00	65.09%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069.48	45.08%
	2	武汉美慈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81.93	5.61%
	3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107.96	1.59%
	4	华润电力湖北有限公司	63.40	0.93%
	5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总工会	49.20	0.72%
	合计		3,672.03	53.94%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武汉奥亚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为美年健康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武汉奥亚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武汉奥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衡阳美年 5% 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6、三明美年

报告期内，三明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23.27	8.87%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97	5.68%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56	2.77%
	4	三明市森林消防支队	36.88	2.65%
	5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31.99	2.30%
	合计		309.67	22.27%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36.24	7.34%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49.49	2.67%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9.48	2.13%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91	2.10%
	5	三明市海斯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7.89	2.04%
	合计		302.01	16.28%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09.94	4.97%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65.30	2.95%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2.93	2.39%
	4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48.58	2.2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99	2.04%
	合计		321.75	14.55%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三明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三明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三明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三明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7、肥城美年

报告期内，肥城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38.33	3.51%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4.90	3.20%
	3	肥城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5.53	2.34%
	4	国家税务总局肥城市税务局	16.90	1.55%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13.36	1.23%
	合计		129.02	11.83%
2024 年度	1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151.48	8.84%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68.83	4.02%
	3	山东金塔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1.46	2.42%
	4	肥城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8.15	1.64%
	5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12	1.47%
	合计		315.04	18.39%
2023 年度	1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95.90	6.26%
	2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16	3.47%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46.41	3.03%
	4	山东新查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8.05	2.48%
	5	肥城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2.02	1.44%
	合计		255.54	16.67%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肥城美年为美年健康参股公司，报告期内，肥城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肥城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肥城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8、德州美年

报告期内，德州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55.76	8.87%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	106.00	6.04%
	3	德州学院	48.95	2.79%
	4	景县公安局	32.40	1.85%
	5	山东临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37	1.84%
	合计		375.48	21.39%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45.53	5.81%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	64.05	2.56%
	3	德州天衢新区教体卫生事业发展部	39.21	1.57%
	4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32.92	1.31%
	5	德州鲁玉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8.77	1.15%
	合计		310.48	12.40%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61.03	7.14%
	2	河北景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68	2.60%
	3	景县公安局	52.10	2.31%
	4	德州天衢新区教体卫生事业发展部	35.88	1.59%
	5	山东坤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4.44	1.53%
	合计		342.13	15.16%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德州美年为美年健康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德州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德州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德州美年 5%以上（含 5%）的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9、连江美年

报告期内，连江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4.25	13.77%
	2	福建省连江国有林场	6.28	1.03%
	3	福建广电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江分公司	6.08	0.99%
	4	福建可门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72	0.93%
	5	福建省瀚海船业有限公司	5.49	0.90%
	合计		107.81	17.62%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21.47	26.61%
	2	连江县筱埕镇卫生院	13.52	1.12%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江县支行	13.07	1.08%
	4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12.29	1.02%
	5	连江县山仔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9.81	0.81%
	合计		370.16	30.64%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08.23	8.15%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32.13	2.42%
	3	连江县公安局	29.15	2.20%
	4	连江县坑园镇卫生院	16.94	1.28%
	5	罗源县凤山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67	1.18%
	合计		202.12	15.23%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连江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连江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连江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衡阳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10、沂水美年

报告期内，沂水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8.82	4.85%
	2	中国共产党沂水县委组织部	23.40	2.93%
	3	山东恒泰纺织有限公司	22.71	2.84%
	4	沂水县第四中学	12.83	1.60%
	5	山东永丰轮胎有限公司	13.02	1.63%
	合计		110.78	13.85%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5.83	3.31%
	2	沂水县沂城街道中心幼儿园	34.32	3.17%
	3	山东恒泰纺织有限公司	26.46	2.45%
	4	沂水县沙沟镇中心幼儿园	23.10	2.14%
	5	沂水县马站镇中心幼儿园	21.80	2.02%
	合计		141.51	13.09%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9.51	3.53%
	2	山东恒泰纺织有限公司	24.75	2.21%
	3	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16.54	1.48%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沂水县分公司	16.38	1.46%
	5	沂水县高桥镇中心幼儿园	16.09	1.44%
	合计		113.27	10.11%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沂水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沂水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沂水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沂水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11、山东奥亚

报告期内，山东奥亚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763.86	40.08%
	2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补充医疗保险服务部	79.24	4.16%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县支行	29.61	1.55%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4	济南市历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70	1.24%
	5	济南市历下区育德幼儿园	20.71	1.09%
	合计		917.11	48.12%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04.59	30.87%
	2	济南市公安局	108.95	4.18%
	3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分公司	80.34	3.08%
	4	济南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78.87	3.03%
	5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老年服务管理中心工会委员会	71.89	2.76%
	合计		1,144.64	43.92%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05.18	30.37%
	2	济南市公安局	111.80	4.22%
	3	济南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69.81	2.63%
	4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老年服务管理中心工会委员会	66.41	2.50%
	5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分公司	42.00	1.58%
	合计		1,095.20	41.31%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山东奥亚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山东奥亚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山东奥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山东奥亚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12、郑州美健

报告期内，郑州美健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374.62	45.44%
	2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53.32	1.02%
	3	河南建业教育产业有限公司	30.49	0.58%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95	0.55%
	5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8.13	0.54%
	合计		2,515.51	48.14%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634.26	35.63%
	2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123.34	1.67%
	3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98.26	1.33%
	4	合肥纬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71	0.81%
	5	河南航天液压气动技术有限公司	49.08	0.66%
	合计		2,964.64	40.10%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919.12	34.27%
	2	郑州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49.07	5.27%
	3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122.12	1.43%
	4	河南航天液压气动技术有限公司	61.78	0.73%
	5	合肥纬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77	0.73%
	合计		3,613.86	42.42%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郑州美健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郑州美健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郑州美健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郑州美健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13、花都美年

报告期内，花都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306.70	47.73%
	2	广州美年大健康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157.90	5.77%
	3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69.47	2.54%
	4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	59.66	2.18%
	5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人民政府	47.16	1.72%
	合计		1,640.89	59.94%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341.67	32.75%
	2	广州美年大健康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150.74	3.68%
	3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125.93	3.07%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4	元化医疗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76.22	1.86%
	5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	64.49	1.57%
	合计		1,759.05	42.93%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672.45	17.72%
	2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181.46	4.78%
	3	广州美年大健康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82.74	2.18%
	4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	69.78	1.84%
	5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人民政府	66.80	1.76%
	合计		1,073.24	28.29%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花都美年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广州美年大健康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花都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花都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花都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14、安徽美欣

报告期内，安徽美欣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719.34	74.86%
	2	广西京东拓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7.45	6.86%
	3	合肥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99.58	4.34%
	4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23.72	1.03%
	5	苏州美新门诊部有限公司	3.70	0.16%
	合计		2,003.79	87.24%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765.34	75.38%
	2	广西京东拓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85.11	7.77%
	3	合肥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101.86	2.78%
	4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63.76	1.74%
	5	深圳市美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8.04	0.22%
	合计		3,224.12	87.89%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731.70	89.00%
	2	广西京东拓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44.21	5.82%
	3	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	70.63	1.68%
	4	合肥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4.23	0.10%
	5	深圳市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49	0.04%
	合计		4,052.26	96.64%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安徽美欣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上海美张门诊部有限公司、合肥美兆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深圳市奥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美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美新门诊部有限公司均为美年健康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安徽美欣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安徽美欣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安徽美欣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15、淄博美年

报告期内，淄博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51.11	15.22%
	2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159.00	9.64%
	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辛店电厂	17.79	1.08%
	4	淄博市张店区傅家镇人民政府	15.99	0.97%
	5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14.16	0.86%
	合计		458.05	27.77%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93.17	16.14%
	2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184.45	7.57%
	3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52.67	2.16%
	4	北京环球医疗救援有限责任公司	40.84	1.68%
	5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辛店电厂	29.35	1.20%
	合计		700.48	28.76%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654.19	28.46%
	2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102.67	4.47%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3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59.79	2.60%
	4	北京环球医疗救援有限责任公司	41.48	1.80%
	5	淄博市原山林场	38.50	1.68%
	合计		896.63	39.01%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淄博美年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淄博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淄博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淄博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16、吉林昌邑美年

报告期内，吉林昌邑美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56.07	9.16%
	2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紧固件分公司	37.51	2.20%
	3	中石油吉林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32.61	1.91%
	4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行	24.62	1.45%
	5	国家税务总局永吉县税务局	21.89	1.29%
	合计		272.70	16.01%
2024 年度	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107.96	4.39%
	2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42	1.68%
	3	中国石油吉林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40.04	1.63%
	4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蛟河市供电公司	38.17	1.55%
	5	吉林市律师协会	29.64	1.20%
	合计		257.23	10.45%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79.05	7.11%
	2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97.83	3.89%
	3	中石油吉林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58.83	2.34%
	4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0	1.63%
	5	国网吉林蛟河市供电有限公司	39.49	1.57%
	合计		416.20	16.53%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吉林昌邑美年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吉林昌邑美年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吉林昌邑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吉林昌邑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六）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要采购项目包括（1）体检中心场地租赁，标的公司一般与出租方签订较为长期的租赁合同，租赁期内租金基本保持稳定；（2）体检业务开展所需的试剂耗材、外送检测服务，其中主要的产品和服务由美年健康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确定产品和服务的价格，由标的公司按照实际需求向供应商签订正式协议完成采购，供应商合作关系相对稳定；（3）在连锁经营的背景下，标的公司主要向美年健康及下属公司采购软件及运营服务并按约定支付服务费；（4）外包体检，标的公司订单中部分超出服务覆盖半径之外的体检订单根据客户需求发单给美年健康体系内其他体检中心，接单方为客户实际提供体检服务后与标的公司进行结算。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供应商基本保持稳定、变动合理，标的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合作稳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1、衡阳美年

报告期内，衡阳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衡阳星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91.05	12.12%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3.13	11.07%
	3	长沙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44.51	5.93%
	4	佛山鑫鸿洋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6.93	4.92%
	5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90	2.25%
	合计		272.51	36.28%
2024 年度	1	衡阳星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45.56	12.82%
	2	美年健康下属企业	75.07	6.61%
	3	长沙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69.99	6.16%
	4	佛山鑫鸿洋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61.47	5.41%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3 年度	5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38.10	3.36%
	合计		390.20	34.36%
	1	衡阳星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61.84	14.06%
	2	长沙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67.73	5.89%
	3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38.64	3.36%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4.32	2.98%
	5	北京华科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88	2.60%
	合计		332.41	28.89%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衡阳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衡阳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衡阳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衡阳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2、宁德美年

报告期内，宁德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04.78	8.98%
	2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101.55	8.70%
	3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72	3.15%
	4	福州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6.12	3.10%
	5	宁德市大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3.80	2.90%
	合计		312.97	26.82%
2024 年度	1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98.15	6.08%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90.44	5.60%
	3	宁德市蕉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7.81	3.58%
	4	福州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2.48	3.25%
	5	宁德市大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8.98	2.41%
	合计		337.85	20.91%
2023 年度	1	宁德市蕉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80.63	15.56%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8.00	4.88%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3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75.60	4.19%
	4	福州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64.73	3.59%
	5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42.75	2.37%
	合计		551.71	30.60%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宁德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宁德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宁德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宁德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3、烟台美年

报告期内，烟台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73.84	10.66%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6.73	5.32%
	3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18	3.08%
	4	烟台旅游大世界有限公司	38.03	2.33%
	5	青岛合兴明达贸易有限公司	28.99	1.78%
	合计		377.77	23.16%
2024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45.55	6.31%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01.83	4.42%
	3	烟台旅游大世界有限公司	32.73	1.42%
	4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2.48	1.41%
	5	西门子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18.75	0.81%
	合计		331.34	14.37%
2023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36.91	6.09%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8.74	3.95%
	3	烟台旅游大世界有限公司	37.90	1.69%
	4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60	1.58%
	5	烟台中西医肛肠医院有限公司	16.67	0.74%
	合计		315.82	14.06%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烟台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烟台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烟台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烟台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4、烟台美年福田

报告期内，烟台美年福田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87.77	10.49%
	2	烟台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17	5.16%
	3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33	3.15%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4.93	2.98%
	5	长春市康友医疗器械经销有限公司	16.80	2.01%
	合计		198.99	23.78%
2024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48.15	12.88%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57.15	4.97%
	3	烟台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26	3.33%
	4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24	2.46%
	5	济南佑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4.30	2.11%
	合计		296.10	25.75%
2023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43.39	12.58%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48.62	4.27%
	3	烟台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58	3.30%
	4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93	2.98%
	5	西门子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31.00	2.72%
	合计		294.52	25.85%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烟台美年福田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烟台美年福田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烟台美年福田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烟台美年福田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5、武汉奥亚

报告期内，武汉奥亚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658.52	23.52%
	2	武汉美牙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82.94	10.10%
	3	武汉筑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77.38	9.91%
	4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30	2.87%
	5	武汉红星美凯龙环球家居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62.04	2.22%
	合计		1,361.19	48.61%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161.68	27.55%
	2	武汉美牙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16.54	5.14%
	3	武汉红星美凯龙环球家居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189.26	4.49%
	4	北京华大吉比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73.14	4.11%
	5	保利（武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1.62	2.65%
	合计		1852.24	43.93%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166.63	26.54%
	2	武汉美牙在线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282.13	6.42%
	3	武汉红星美凯龙环球家居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197.76	4.50%
	4	北京华大吉比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94.06	4.41%
	5	保利（武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0.08	2.73%
	合计		1,960.66	44.60%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武汉奥亚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武汉奥亚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武汉奥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武汉奥亚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6、三明美年

报告期内，三明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63.96	6.92%
	2	三明市三元区康芸健康咨询服务部	33.22	3.59%
	3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29.95	3.24%
	4	三明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7.78	3.00%
	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三明供电公司	25.43	2.75%
	合计		180.34	19.50%
2024 年度	1	三元区城关街道城东村民委员会	90.72	7.19%
	2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57.93	4.59%
	3	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5	4.40%
	4	三明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1.98	4.12%
	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三明供电公司	35.71	2.83%
	合计		291.89	23.13%
2023 年度	1	三元区城关街道城东村民委员会	90.72	6.19%
	2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82.18	5.61%
	3	三明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8.34	3.98%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51.39	3.51%
	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三明供电公司	32.63	2.23%
	合计		315.26	21.51%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三明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三明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三明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三明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7、肥城美年

报告期内，肥城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64.35	9.51%
	2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泰安供电公司	33.69	4.98%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4.54	3.63%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4	肥城市瑞轩餐饮店	16.84	2.49%
	5	上海润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92	1.91%
	合计		152.34	22.51%
2024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07.07	10.90%
	2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泰安供电公司	36.74	3.74%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8.58	2.91%
	4	九州通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18.18	1.85%
	5	上海润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7.54	1.79%
	合计		208.11	21.19%
2023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92.90	9.76%
	2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泰安供电公司	36.13	3.80%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2.50	2.36%
	4	上海润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05	2.21%
	5	九州通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18.15	1.91%
	合计		190.73	20.05%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肥城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肥城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肥城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肥城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8、德州美年

报告期内，德州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于骥华	89.73	9.38%
	2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0.08	5.23%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2.41	2.34%
	4	必欧瀚生物技术（合肥）有限公司	16.94	1.77%
	5	长春市康盛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80	1.76%
	合计		195.96	20.48%
2024 年度	1	德州康达鞋业有限公司	115.00	9.74%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6.69	9.04%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7.65	2.34%
	4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3.65	2.00%
	5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13.33	1.13%
	合计		286.32	24.26%
2023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31.94	13.72%
	2	德州康达鞋业有限公司	115.00	11.96%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46.40	4.83%
	4	北京华大吉比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2.44	3.37%
	5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92	2.18%
	合计		346.70	36.06%

注 1：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注 2：2025 年 7 月，德州美年租赁房产的出租方由德州康达鞋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于骐华。

德州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德州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德州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德州美年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9、连江美年

报告期内，连江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福建怡恒投资有限公司	129.16	25.62%
	2	福州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9.88	7.91%
	3	美年健康下属企业	21.58	4.28%
	4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68	1.52%
	5	广州华巨朗博药业有限公司	4.50	0.89%
	合计		202.80	40.23%
2024 年度	1	福建怡恒投资有限公司	82.75	10.36%
	2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32.79	4.11%
	3	福州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0.60	3.83%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9.50	3.69%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5	福建新连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0	2.52%
	合计		195.75	24.51%
2023 年度	1	福建怡恒投资有限公司	198.60	22.61%
	2	辽宁金起点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50.64	5.77%
	3	福州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4.20	3.89%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1.35	3.57%
	5	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9.71	2.24%
	合计		334.50	38.09%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连江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为美年健康参股的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连江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连江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连江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10、沂水美年

报告期内，沂水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1.52	6.82%
	2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04	5.41%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8.64	4.03%
	4	沂水齐聚源餐饮有限公司	18.11	3.92%
	5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99	3.02%
	合计		107.30	23.20%
2024 年度	1	临沂海润晟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9.42	8.77%
	2	杭州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2.97	4.87%
	3	沂水齐聚源餐饮有限公司	27.18	4.01%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5.72	2.32%
	5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1.53	1.70%
	合计		146.81	21.68%
2023 年度	1	临沂海润晟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4.22	6.22%
	2	九州通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27.08	3.10%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3	沂水齐聚源餐饮有限公司	20.85	2.39%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5.72	1.80%
	5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53	1.55%
	合计		131.40	15.07%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沂水美年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沂水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沂水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沂水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11、山东奥亚

报告期内，山东奥亚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479.38	33.91%
	2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81.43	5.76%
	3	山东荣信酒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锦江之星荣大分公司	44.04	3.12%
	4	济南智昱遥影医学影像诊断有限公司	19.43	1.37%
	5	长春市康友医疗器械经销有限公司	16.80	1.19%
	合计		641.09	45.35%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717.59	7.71%
	2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56.99	3.22%
	3	山东荣信酒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锦江之星荣大分公司	65.63	2.92%
	4	山东智昱控股有限公司	34.00	1.67%
	5	山东和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7.08	1.33%
	合计		1001.28	49.19%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324.24	17.82%
	2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98.99	10.93%
	3	山东荣信酒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锦江之星荣大分公司	62.15	3.42%
	4	遥影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济南）有限公司	36.46	2.00%
	5	济南市历城区正香快餐店	25.17	1.38%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合计	647.02	35.56%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山东奥亚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山东奥亚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山东奥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山东奥亚 5%以上（含 5%）股东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12、郑州美健

报告期内，郑州美健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999.82	33.85%
	2	郑州金城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69.47	2.35%
	3	南京景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0.00	2.03%
	4	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44	0.69%
	5	长沙市雄飞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3.52	0.12%
		合计	1,153.25	39.04%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678.42	39.49%
	2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8.83	1.85%
	3	郑州喜顺商贸有限公司	70.82	1.67%
	4	郑州金城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64.64	1.52%
	5	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2.31	1.47%
		合计	1955.02	45.99%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753.29	35.21%
	2	深圳康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84.44	3.70%
	3	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1.62	2.44%
	4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8.83	1.58%
	5	郑州喜顺商贸有限公司	70.80	1.42%
		合计	2208.99	44.36%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郑州美健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郑州美健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

关联关系；郑州美健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郑州美健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13、花都美年

报告期内，花都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208.22	12.62%
	2	王成俊	141.76	8.59%
	3	潘逸豪	129.69	7.86%
	4	广州牙管家富海口腔门诊部有限责任公司	73.82	4.47%
	5	广东南方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49.74	3.01%
	合计		603.24	36.56%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624.26	26.29%
	2	王成俊	127.04	5.35%
	3	广州牙管家富海口腔门诊部有限责任公司	122.35	5.15%
	4	潘逸豪	86.75	3.65%
	5	广州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6.38	2.37%
	合计		1016.77	42.83%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442.91	21.70%
	2	王成俊	140.63	6.89%
	3	潘逸豪	97.78	4.79%
	4	广州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4.50	2.67%
	5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91	1.51%
	合计		766.74	37.56%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花都美年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花都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花都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花都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14、安徽美欣

报告期内，安徽美欣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400.78	22.55%
	2	安徽华阳置业有限公司	194.39	10.94%
	3	合肥中谦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1.27	2.88%
	4	合肥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48.28	2.72%
	5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90	2.19%
	合计		733.62	41.27%
2024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425.00	16.05%
	2	安徽华阳置业有限公司	115.85	4.38%
	3	合肥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79.40	3.00%
	4	合肥中谦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73.06	2.76%
	5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1.43	2.32%
	合计		754.74	28.51%
2023 年度	1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502.87	17.41%
	2	安徽华阳置业有限公司	309.54	10.72%
	3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7.55	3.38%
	4	南通市誉展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5.50	3.31%
	5	合肥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92.66	3.21%
	合计		1098.13	38.01%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安徽美欣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安徽美欣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安徽美欣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安徽美欣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15、淄博美年

报告期内，淄博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64.70	14.87%
	2	淄博中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0.68	9.99%
	3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93.41	8.43%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4	亿民猎聘（山东）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44.17	3.99%
	5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4.38	1.30%
	合计		427.34	38.58%
2024 年度	1	淄博中大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6.80	11.02%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17.12	9.44%
	3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90.84	7.32%
	4	安徽易之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13	3.23%
	5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71	1.67%
	合计		405.61	32.68%
2023 年度	1	济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58.41	11.76%
	2	淄博中大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6.80	10.15%
	3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00	9.87%
	4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81.59	6.06%
	5	安徽易之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6.82	4.96%
	合计		576.62	42.80%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淄博美年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淄博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淄博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淄博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16、吉林昌邑美年

报告期内，吉林昌邑美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5 年 1-9 月	1	九州通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70.67	7.33%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70.46	7.31%
	3	吉林省沃森商贸有限公司	7.23	0.75%
	4	嘉兴行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4	0.40%
	5	辽宁瑞富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93	0.30%
	合计		155.13	16.10%
2024 年度	1	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7.10	5.85%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	吉林越信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63.01	4.78%
	3	九州通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54.72	4.15%
	4	杭州艾迪康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4.16	4.11%
	5	嘉兴行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65	2.10%
	合计		276.64	20.98%
2023 年度	1	长春市城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9.46	12.42%
	2	美年健康下属公司	127.07	11.32%
	3	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2.48	7.35%
	4	九州通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	51.18	4.56%
	5	吉林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41.99	3.74%
	合计		442.18	39.39%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均为包含关联方或分支机构后合并计算的金额。

吉林昌邑美年系美年健康控股子公司，美因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为美年健康的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吉林昌邑美年与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吉林昌邑美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吉林昌邑美年 5%以上（含 5%）股东均未在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七）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未在境外开展经营活动，在境外不拥有资产。

（八）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1、安全生产情况

标的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制定企业内部相关规章制度，不断加强和完善安全生产条件，高度重视业务开展中的安全服务，对员工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服务培训，定期为员工进行健康体检以保障其个人健康水平。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服务责任事故。

2、环境保护情况

标的公司属于医疗服务行业，非重污染企业，标的公司通过严格处置医疗

废弃物，控制污水排放，践行保护环境、绿色经营理念。

标的公司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建立健全针对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的应急预案；严格要求医疗垃圾分类存放、交接记录完整，医疗垃圾存放周转箱内检区医疗废物与生活垃圾不混放；回收线路图清晰，暂存处随时上锁，标识规范齐全，防护用品、洗手设施、防害虫药物齐全；医疗废物收集容器、运送工具、防护用品等及医疗废物暂存处设置、设备、设施符合要求，医疗废弃物协议及资质、三联单齐全。

此外，标的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制定污水处理的各项管理制度，通过制作污水处理流程图上墙，每日进行污水检测记录，生成污水检测合格报告，严格控制污水排放。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质量控制情况

标的公司根据《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健康体检中心基本标准（试行）》及《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架构明晰、流程规范全面化质量管理体系。同时，美年健康集团也建立了完整的体检服务质量管理监测体系，对标的公司提供体检服务的质量进行监督。

标的公司不定期对全体员工进行医疗卫生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体检相关规范、常规的培训，提高员工规范执业的意识。开展从业人员的岗前培训，积极支持和鼓励公司员工参加继续教育和进修培训，切实提升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与服务质量相关的重大诉讼或纠纷。

（十）核心技术人员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健康体检服务，不涉及核心技术人员。

十八、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处理

（一）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收入，是标的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

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标的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标的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标的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标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标的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标的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标的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标的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标的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标的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提供体检服务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标的公司根据实际到检的人数，于完成体检服务

并向客户交付体检报告时确认营业收入。

（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及对利润的影响

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会计准则及行业特性确定，与同行业企业及同类资产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对其利润产生影响的情形。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标的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标的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中烟台美年及德州美年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资产名称	下属合并范围子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烟台美年	烟台美年福田	1,200.00	健康体检	山东省烟台市	51.00%	投资设立
德州美年	德州美康	500.00	健康体检	山东省德州市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德州美康于 2023 年 12 月起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德州

美年的合并范围。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标的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也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变化的情况。

（四）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的差异及重要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的差异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2、重要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标的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解释对标的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解释 17 号第一条“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执行该解释对标的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标的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执行该解释对标的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五）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不存在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十九、标的资产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本次交易共 7 家标的公司存在最近三年增减资或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一）宁德美年

1、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宁德美年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原因	减资金额/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减资/股权转让对应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估值 (万元)	转让价格是否低于 本次交易评估价格	资金来源，是否已支付到位
2024. 6	减资	流动资金较为充足，对公司发展进行充分评估后，通过减资收回部分投资资金	300.00	注册资本	-	-	公司经营积累，已支付到位
2024. 6	郑超将 7.44% 股权转让给程景森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11.67	注册资本	1,500.94	是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宁德美年 100% 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4,750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宁德美年 8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3,078.00 万元，对应宁德美年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3,800.00 万元。

2024 年 6 月，郑超将 7.44% 股权转让给程景森的交易主要是标的公司股东基于个人资金需求进行股权转让，且转让的股权的比例较小，转让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决定，未经评估机构评估，主要参考股权出让方前期实际出资定价，以 1 元/注册资本进行转让。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的，是建立标的公司有保障的、可预期的未来业绩之上，且交易的股权为标的公司的控股权，因此，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 2024 年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二) 武汉奥亚

1、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武汉奥亚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原因	增资金额/ 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增资/股权转让对应标的公司 100%权益的估值 (万元)	转让价格 是否低于 本次交易 评估价格	资金来源，是否 已支付 到位
2022. 2	南通美兆将14.87%股权转让给研计公司，同时研计公司增资，最终持股30.49%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的前景，标的公司存在经营资金需求	1,636.20	经协商一致确定	11,003.36	否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1,482.76	注册资本	8,082.76		
2022. 10	嘉兴信文淦富将50.11%股权转让给南通美富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的前景	4,875.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9,728.60	否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024. 9	研计公司将30.49%股权转让给武汉美年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的前景	2,384.07	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经协商一致确定	7,820.00	是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024. 9	嘉兴信文淦富将6.68%股权转让给武汉美年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的前景	522.45	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经协商一致确定	7,820.00	是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025. 4	南通美兆美年健康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将2.70%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的前景	218.58	经协商一致确定	8,095.96	是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武汉奥亚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8,300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武汉奥亚52.81%股权交易价格为4,362.18万元，对应武汉奥亚100%股权交易价格为8,260.14万元。

武汉奥亚最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6,606.37	6,808.22	5,652.28
净利润	825.98	599.65	-254.99

注：武汉奥亚 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2022 年 2 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2022 年 2 月，南通美兆将其持有的武汉奥亚 14.87%股权转让给研计公司，转让价格为 1,636.20 万元，对应武汉奥亚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11,003.36 万元；同时，研计公司以 1 元/注册资本向武汉奥亚增资 1,482.76 万元，增资完成后，武汉奥亚注册资本变更为 8,082.76 万元，最终研计公司持有武汉奥亚 30.49%股权，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整体估值为 10,229.45 万元。

研计公司受让标的公司股权及增资，是基于对当时健康体检行业的市场环境和标的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同时增资是为了满足标的公司的经营资金的需求，交易作价为市场化交易定价结果，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未经专业评估机构评估。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因此，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 2022 年 2 月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2) 2022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22 年 10 月，嘉兴信文淦富将其持有的武汉奥亚 50.11%股权转让给南通美富，转让价格为 4,875.00 万元，对应武汉奥亚 100%交易价格为 9,728.6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是嘉兴信文淦富基于对标的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看好，并参考研计公司前次转让及增资的整体估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未经专业评估机构评估。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因此，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 2022 年 10 月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3) 2024 年 9 月，股权转让

研计公司及嘉兴信文淦富分别将其持有的武汉奥亚 30.49%股权、6.68%股权转让给武汉美年，转让价格分别为 2,384.07 万元、522.45 万元，对应武汉奥亚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7,82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聘请了评估机构以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武汉奥亚 100% 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万元)	评估目的	报告文号
2023 年 8 月 31 日	收益法	8,480.00	股权收购	东洲评报字【2023】 第 2272 号

武汉奥亚营收保持增长，且 2023 年实现了盈利，预计未来经营业绩将持续向好，股权转让交易双方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为依据，协商确定转让价格。本次交易作价同样以评估值作为依据，但是由于与前次评估基准日不同，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与预测基础存在差异，评估结果有所差异，本次交易与 2024 年 9 月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参考不同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确定，因此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4) 2025 年 4 月，股权转让

2025 年 4 月，南通美兆将其持有的武汉奥亚 2.70% 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转让价格为 218.58 万元，对应武汉奥亚 100% 权益估值为 8,095.96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股权比例较小，在参考前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的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与本次交易评估作价差异较小，具有合理性。

综上，历史上增资或股权转让价格为增资方或转让双方根据彼时武汉奥亚面临的行业环境、经营情况、股东资金需求以及评估结果，经交易双方谈判协商确定，为市场化交易定价结果。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以金证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参考依据，并经交易双方协商最终确定，评估时点武汉奥亚的经营情况与历史上转让时间存在差异，因此评估作价与历史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三) 三明美年

1、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三明美年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原因	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对 应标的公司 100% 股权的估值 (万元)	转让价格 是否低于 本次交易 评估价格	资金来源，是 否已支付到位
2024.11	李建国将 15.00% 股	本次股权转让实质为 代持还原，2018 年孙	0.00	股权代持 还原	-	是	-

时间	事项	原因	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对 应标的公司 100% 股权的估值 (万元)	转让价格 是否低于 本次交易 评估价格	资金来 源，是 否已支 付到位
	权转让给 孙嘉凯	嘉凯拟受让三明美年 股权并向李建国支付 225.00 万元，委托其 以名义股东身份代持 三明美年 15.00%股权					

2、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三明美年 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2,89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三明美年 85.00%股权交易价格为 1,955.00 万元，对应三明美年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2,300.00 万元。

2024 年 11 月，李建国将其持有的三明美年 15.00%股权转让给孙嘉凯，本次转让实质为股权代持还原，交易作价为 0 元，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并不反映三明美年股权的真实价值，因此与本次交易评估作价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四) 山东奥亚

1、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山东奥亚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原因	减资金额/ 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减资/股权转 让对应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估值 (万元)	转让价格 是否低于 本次交易 评估价格	资金来 源，是否 已支付 到位
2024. 12	减资	对股东未实缴 出资部分进行 减资	2,000.00	注册资本	-	-	-
2025. 2	研计公司将 23.49%股权 转让给绍兴 柯美	转让方有资金 需求，受让方 看好标的公司 发展前景	751.80	经协商一 致确定	3,200	是	自有资 金，已支 付到位
2025. 2	嘉兴信文淦 富将 68.86% 股权转让给 绍兴柯美	转让方有资金 需求，受让方 看好标的公司 发展前景	2,203.38	经协商一 致确定	3,200	是	自有资 金，已支 付到位

2、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山东奥亚 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3,67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山东奥亚 92.35%股权交易价格为 3,370.75 万元，对应山东奥亚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3,650.00 万元。

2025 年 2 月，研计公司及嘉兴信文淦富分别将其持有的山东奥亚 23.49% 股权、68.86% 股权转让给绍兴柯美，转让价格分别为 751.80 万元、2,203.38 万元，对应山东奥亚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3,200.00 万元，股权转让价格为交易各方基于标的公司历史的经营情况协商一致的结果，未经过专业评估机构评估。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交易价格为以金证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并且设置了明确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机制，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提供了有力保障，降低了上市公司收购风险，同时，由于本次交易与前次股权转让间隔时间较短，评估作价与前次转让价格差异也较小，具有合理性。

(五) 郑州美健

1、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郑州美健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原因	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对应标的 公司 100% 股权的估值 (万元)	转让价格 是否低于 本次交易 评估价格	资金来源， 是否已支付 到位
2022.3	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将其持 有的 47.37% 股权转 让给研计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需 求，受让方看好标 的公司发展前景	1,977.70	经协商一 致确定	4,175.01	是	自有资金， 已支付到位
2022.3	南通美富将 52.63% 股权转让给郑州美 年大健康科技有限 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需 求，受让方看好标 的公司发展前景	2,631.50	经协商一 致确定	5,000.00	是	自有资金， 已支付到位

2、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郑州美健 100% 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9,96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郑州美健 47.37% 股权交易价格为 4,713.46 万元，对应郑州美健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9,950.00 万元。

郑州美健最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7,392.85	8,519.06	4,485.78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685.16	868.14	356.78

注：郑州美健 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3 月，上海鲁冰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郑州美健 47.37%股权转让给研计公司，转让价格为 1,977.70 万元，对应郑州美健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4,175.01 万元；南通美富将其持有的郑州美健 52.63%股权转让给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631.50 万元，对应郑州美健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5,000.00 万元。上述交易定价均为各方基于商业背景、战略意图及谈判地位协商确定，同次交易中估值有所差异，主要原因为郑州美年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收购 52.63%股权系为取得标的公司控股权，有部分控制权溢价，股权转让价格符合市场化原则，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以金证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结合标的公司的未来发展预测后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本次交易对标的公司股权价值进行评估时与前次股权转让间隔的时间较长，郑州美健的经营业绩有较为明显的提升，估值变动与经营业绩的变动趋势相同，具有匹配性，因此评估作价较前次股权转让有所差异具有合理性。

（六）花都美年

1、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花都美年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原因	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对应标的 公司 100%股权的估值 (万元)	转让价格 是否低于 本次交易 评估价格	资金来源，是否 已支付 到位
2022.12	卢泰敏转让 41%股权给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148.00	参考评估结果，经协商一致确定	2,800.00	是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024.12	嘉兴信文淦富将 41%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762.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4,297.56	是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024.12	卢泰敏 8.00%股权转让给赵国荣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60.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2,000.00	是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花都美年 100% 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7,31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花都美年 49.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3,528.00 万元，对应花都美年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7,200.00 万元。

花都美年最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097.16	3,794.09	2,866.72
净利润	699.10	713.25	305.55

注：花都美年 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2022 年 12 月，股权转让

卢泰敏主要从事房地产、酒店等业务，投资花都美年属于财务投资，追求短期的退出收益，未参与花都美年的经营；2022 年，其主业受到外部环境影响，资金周转紧张，因此希望通过股权转让退出花都美年，实现资金回笼。

2022 年 12 月，卢泰敏将其持有的花都美年 41% 股权转让给广州市美年大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美年”），转让价格为 1,148.00 万元，对应花都美年 100% 股权的估值为 2,80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聘请了评估机构以 2022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花都美年 100% 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万元）	评估目的	报告文号
2022 年 5 月 31 日	收益法	3,018.00	股权收购	东洲评报字【2022】第 1315 号

花都美年预计未来经营业绩将持续向好，股权转让交易双方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为依据，协商确定转让价格。本次交易作价同样以评估值作为依据，但是由于评估基准日不同，花都美年的经营业绩较 2022 年评估时有明显的提升，预测基础发生了较大变化，本次评估结果与 2022 年评估结果有所差异，本次交易与 2022 年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参考不同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确定，因此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2) 2024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24 年 12 月，嘉兴信文淦富将其持有的花都美年 41% 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

来，转让价格为 1,762.00 万元，对应花都美年 100%股权的估值为 4,297.56 万元；卢泰敏将其持有的花都美年 8.00%股权转让给赵国荣，转让价格为 160.00 万元，对应花都美年 100%股权的估值为 2,00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中，嘉兴信文淦富与上海宝思来实际于2023年4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宝思来于当月即完成股权转让款支付，但由于花都美年其他自然人股东的个人原因，直至2024年12月才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未经专业评估机构评估，上海宝思来受让标的公司股权时，一方面参考2022年5月花都美年的评估结果，另一方面根据花都美年2022年的经营业绩对其经营情况进行了综合判断，认为本次股权转让估值已较充分反映了花都美年的投资价值。

卢泰敏2022年转让花都美年41%股权时，在收回全部投资成本的基础上已经取得了部分投资收益。广州美年系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广东省内体检中心的投资和股权管理，其持有股权的体检中心数量较多，因日常经营及股权收购工作的统筹安排等原因，在收购卢泰敏持有的花都美年41%股权时，未能一次性全额支付股权转让款，直至2024年1月才陆续支付完毕，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通过广州美年控股花都美年。对于卢泰敏剩余8%股权，当时上市公司并未有明确的收购计划，受限于少数股权的流动性限制和退出时间的不确定性，卢泰敏可选的转让对象也相对有限，鉴于前次股权转让款支付的节奏未能满足其资金需求，其将剩余股权继续转让给广州美年的意愿较低，赵国荣作为花都美年总经理，对花都美年的经营情况较为了解，同时愿意持有花都美年少数股权并能够尽快支付股权转让款，因此双方基于友好协商，1元/注册资本为作价依据达成交易。

根据花都美年股东于2024年11月26日签署的《股东会决议》，对于卢泰敏本次转让的股权，股东广州美年基于股权收购战略、资金使用规划以及卢泰敏的交易意愿等因素，放弃优先购买权；股东上海宝思来于2023年4月完成了对花都美年股权投资，其投资目标主要为实现财务投资收益，并不参与花都美年的经营，同时认可作为花都美年总经理的赵国荣取得部分股权有利于花都美年后续的经营发展，因此也放弃优先购买权。

卢泰敏与赵国荣的股权转让虽在2024年12月完成工商变更，但其转让背景、动机与定价均受到2022年股权转让事项以及股东个人的长期资金需求的影响。同时，前述转让时间与本次交易筹划间隔已有一段时间，前述转让时各方均无法预计花都美年少数股权能够被纳入本次交易范围，因此，前述转让为各参与方基于当时花都美年的经营状况、股东个人资金需求及市场环境作出的独立商业决策，与本次的交易事宜不存

在任何事先的利益安排或关联。

综上，上述定价均由各方基于交易时的背景、战略意图及谈判地位协商确定，符合市场化原则，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

本次交易，花都美年 2024 年的经营业绩较 2022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净利润由 305.55 万元增长至 699.10 万元，评估预测的基础发生了较大变化，交易价格系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结合标的公司的未来发展预测后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并且设置了明确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机制，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提供了有力保障，降低了上市公司收购风险，因此与 2024 年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由于不同转让时点所处的商业环境、股东权利义务安排及风险承担情况存在差异，标的公司的当时的盈利水平存在差异，各评估基准日时点对未来业绩的预期也有所不同。因此，本次交易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价格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七）吉林昌邑美年

1、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吉林昌邑美年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原因	转让价格 (万元)	作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 对应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估 值(万元)	资金来源， 是否已支付 到位
2022.6	南通美富将 43.24% 股权转让给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210.73	经参考评估结果，协商一致确定	2,800.02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023.8	嘉兴信文淦富将 48.05% 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	转让方有资金需求，受让方看好标的公司发展前景	1,238.00	经协商一致确定	2,576.48	自有资金，已支付到位

2、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吉林昌邑美年 100% 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3,89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吉林昌邑美年 48.05% 股权交易价格为 1,744.21 万元，对应吉林昌邑美年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3,630.00 万元。

吉林昌邑美年最近三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461.57	2,517.95	1,721.56
净利润	357.62	532.82	211.60

注：吉林昌邑美年 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2022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22 年 6 月，南通美富将其持有的吉林昌邑美年 43.24%股权转让给吉林市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210.73 万元，对应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估值为 2,800.02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聘请了评估机构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吉林昌邑美年 100%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万元）	评估目的	报告文号
2021 年 9 月 30 日	收益法	2,870.00	股权收购	东洲评报字【2021】第 2546 号

吉林昌邑美年预计未来经营业绩将持续向好，股权转让交易双方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为依据，协商确定转让价格。本次交易作价同样以评估值作为依据，但是由于评估基准日不同，吉林昌邑美年的经营业绩较 2022 年股权转让评估时有明显的提升，预测基础发生了较大变化，导致评估结果有所差异，评估作价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2) 2023 年 8 月，股权转让

2023 年 8 月，嘉兴信文淦富将其持有的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转让给上海宝思来，转让价格为 1,238.00 万元，对应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估值为 2,576.48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未经专业评估机构评估，股权转让价格主要是交易双方参考前次转让的交易估值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以金证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预测基础期较前次股权转让时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了较为明显的提升，并且设置了明确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机制，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提供了有力保障，降低了上市公司收购风险，因此与前次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综上，因标的公司股权转让背景不同，盈利规模变化、评估时点不同、股

东承担的义务和风险不同等，本次交易评估作价与历次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前款所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4.73 元/股（原发行价格为 4.74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为 4.7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该发行价格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须经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股票红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2025年5月14日，上市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上市公司现有总股本3,914,253,9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35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52,842,427.96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上市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上市公司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的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由4.74元/股调整为4.73元/股，即4.73元/股=4.74元/股-0.0135元/股。

三、发行股份调整机制

为了更好地应对资本市场表现变化等市场因素、行业因素造成公司股价波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引入发行价格调整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1）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价格调整方案的调整对象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

（2）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价格调整机制。

（3）可调价期间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前。

（4）调价触发条件

可调价期间内，出现下述公司股票价格相比最初确定的发行价格发生重大变化情形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对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A、向下调整

可调价期间内，在任一交易日，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触发向下调整：

a) 深证成指（399001.SZ）或医疗保健指数（H30178.CSI）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跌幅超过 20%；b) 上市公司股票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跌幅超过 20%。

B、向上调整

可调价期间内，在任一交易日，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触发向上调整：

a) 深证成指（399001.SZ）或医疗保健指数（H30178.CSI）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涨幅超过 20%；b) 上市公司股票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该交易日前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20 个交易日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召开首次董事会前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涨幅超过 20%。

（5）调价基准日

可调价期间内，满足前述“调价触发条件”之一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若上市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首次满足该项调价触发条件的次一交易日。

（6）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在可调价期间内，上市公司可且仅可对股份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对股份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应调整为：不低于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 120 个交易日（不包含调价基准日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且不得低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的每股净资产值。

若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不对股份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后续不可再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7）股份发行数量调整

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后，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不变，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8) 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在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述有关公式对调整后的股份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再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方式向各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之和。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应为整数并精确至个位，按上述公式计算得出的发行股份总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上市公司资本公积。

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4.73 元/股（原发行价格为 4.74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为 4.73 元/股）计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数量总计为 90,438,942 股，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总股本的 2.26%。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名称	权益比例		
一、衡阳美年等 11 家公司股权					
1	刘三宝	衡阳美年 84.00% 股权	46.00%	1,840.00	3,890,063
2	刘菊香		15.50%	620.00	1,310,782
3	桂嘉男		8.00%	320.00	676,532
4	吴雪彦		8.00%	320.00	676,532
5	吕雪珍		6.50%	260.00	549,682
6	吴星明	宁德美年 81.00% 股权	42.00%	1,596.00	3,374,207
7	黄荣		29.00%	1,102.00	2,329,809
8	程景森		7.44%	282.90	598,091
9	郑超		2.56%	97.10	205,291
10	周涛	烟台美年 75.00% 股权	52.40%	2,502.16	5,289,982
11	程绍举		15.22%	726.64	1,536,244
12	刘景平		7.38%	352.44	745,126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名称	权益比例		
13	周涛	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	49.00%	1,225.00	2,589,852
14	南通美富	武汉奥亚 52.81% 股权	50.11%	4,138.81	8,750,124
15	上海宝思来		2.70%	223.37	472,247
16	孙嘉凯	三明美年 85.00% 股权	55.00%	1,265.00	2,674,418
17	李建国		30.00%	690.00	1,458,773
18	海南丰誉	肥城美年 90.00% 股权	56.00%	1,400.00	2,959,830
19	刘广		19.00%	475.00	1,004,228
20	李红		10.00%	250.00	528,541
21	张伟		5.00%	125.00	264,270
22	许其玉	德州美年 84.00% 股权	42.00%	1,671.61	3,534,066
23	李冬秋		20.00%	795.99	1,682,843
24	甘泉		20.00%	795.99	1,682,843
25	李京贞		2.00%	79.64	168,378
26	郭美钦	连江美年 82.00% 股权	30.00%	420.00	887,949
27	冯霞芳		21.00%	294.00	621,564
28	林晓		18.00%	252.00	532,769
29	张燃		8.00%	112.00	236,786
30	冯利松		5.00%	70.00	147,991
31	杜海霞	沂水美年 80.50% 股权	51.00%	627.30	1,326,215
32	张乾		15.50%	190.65	403,065
33	杜宏		14.00%	172.20	364,059
34	绍兴柯美	山东奥亚 92.35% 股权	92.35%	3,370.75	7,126,326
二、郑州美健等 5 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35	研计公司	郑州美健 47.37% 股权	47.37%	4,713.16	9,964,393
36	上海宝思来	花都美年 49.00% 股权	41.00%	2,952.00	6,241,014
37	赵国荣		8.00%	576.00	1,217,758
38	研计公司	安徽美欣 42.46% 股权	42.46%	2,335.30	4,937,209
39	孟祥怀	淄博美年 49.00% 股权	42.00%	1,537.20	3,249,894
40	卢秀梅		7.00%	256.20	541,649
41	上海宝思来	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	48.05%	1,744.21	3,687,547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名称	权益比例		
合计				42,777.63	90,438,94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最终的股份发行数量以经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五、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取得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1) 研计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研计公司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 除研计公司之外的其他交易对方，如用于认购该等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的，则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为确保交易对方履行向上市公司作出的业绩承诺义务，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应在业绩承诺期间分期解锁，具体解锁方式、解锁比例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或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

(4) 后续股份解除限售以及减持事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颁布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次交易协议中的有关约定进行。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股份红利、转增股份等，同样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及减持要求。如前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遵守并执行届时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

六、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为本次交易的过渡期。标的公司于过渡期内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增加的净资产由上市公司

享有，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减少的净资产由交易对方分别按照本次交易前各自所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补足。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比例共同享有。

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标的资产评估总体情况

(一) 评估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根据金证评估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0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7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7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3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2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9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5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1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8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1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3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4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2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74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66 号、金证评报字【2025】第 03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估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标的资产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评估对象	评估方法	账面值 (100% 权益)	评估值 (100% 权益)	增减值	增减率	收购 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A	B	C=B-A	D=C/A	E	F=E*B
衡阳美年	收益法	1,585.97	4,020.00	2,434.03	153.47%	84.00%	3,376.80
宁德美年	收益法	900.97	4,750.00	3,849.03	427.21%	81.00%	3,847.50
烟台美年	收益法	58.26	5,410.00	5,351.74	9,185.57%	75.00%	4,057.50
烟台美年福田	收益法	706.21	2,520.00	1,813.79	256.83%	49.00%	1,234.80
武汉奥亚	收益法	1,958.23	8,300.00	6,341.77	323.85%	52.81%	4,383.23
三明美年	收益法	323.71	2,890.00	2,566.29	792.77%	85.00%	2,456.50
肥城美年	收益法	1,002.68	2,580.00	1,577.32	157.31%	90.00%	2,322.00
德州美年	收益法	985.66	3,990.00	3,004.34	304.80%	84.00%	3,351.60
连江美年	收益法	277.35	1,410.00	1,132.65	408.39%	82.00%	1,156.20
沂水美年	收益法	49.36	1,240.00	1,190.64	2,411.94%	80.50%	998.20
山东奥亚	收益法	409.13	3,670.00	3,260.87	797.02%	92.35%	3,389.25
郑州美健	收益法	3,520.74	9,960.00	6,439.26	182.90%	47.37%	4,718.05

评估对象	评估方法	账面值 (100% 权益)	评估值 (100% 权益)	增减值	增减率	收购 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A	B	C=B-A	D=C/A	E	F=E*B
花都美年	收益法	3,050.55	7,310.00	4,259.45	139.63%	49.00%	3,581.90
安徽美欣	收益法	2,064.14	5,560.00	3,495.86	169.36%	42.46%	2,360.78
淄博美年	收益法	1,843.06	3,670.00	1,826.94	99.13%	49.00%	1,798.30
吉林昌邑美年	收益法	1,704.47	3,890.00	2,185.53	128.22%	48.05%	1,869.15

(二) 评估方法

1、评估方法说明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主要有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2、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理由如下：

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的理由：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中各项表内资产、负债可被识别并可采用适当的方法单独进行评估，故适用资产基础法。

适宜采用收益法的理由：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和收益额可以预测并用货

币计量，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量化。故适用收益法评估。

不适宜采用市场法的理由：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体检服务业务，业务规模较小，且主要集中于某一地区，经查询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在业务规模方面及业务区域性方面具备可予比较的上市公司很少；并且由于产权交易市场不发达、信息披露不充分，难以收集到足够的类似企业可比交易案例，故不适用市场法评估。

3、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方法的选择

标的公司选取的评估方法、评估结果及最终选取的评估结果对应的评估方法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差异金额	最终所选取的评估方法
衡阳美年	1,824.78	4,020.00	2,195.22	收益法
宁德美年	1,140.72	4,750.00	3,609.28	收益法
烟台美年	-212.03	5,410.00	5,622.03	收益法
烟台美年福田	869.05	2,520.00	1,650.95	收益法
武汉奥亚	2,217.86	8,300.00	6,082.14	收益法
三明美年	521.63	2,890.00	2,368.37	收益法
肥城美年	1,180.69	2,580.00	1,399.31	收益法
德州美年	774.61	3,990.00	3,215.39	收益法
连江美年	396.16	1,410.00	1,013.84	收益法
沂水美年	264.36	1,240.00	975.64	收益法
山东奥亚	719.20	3,670.00	2,950.80	收益法
郑州美健	3,872.51	9,960.00	6,087.49	收益法
花都美年	3,237.24	7,310.00	4,072.76	收益法
安徽美欣	2,271.81	5,560.00	3,288.19	收益法
淄博美年	2,101.44	3,670.00	1,568.56	收益法
吉林昌邑美年	1,905.66	3,890.00	1,984.34	收益法

对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分析如下：资产基础法是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

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

标的公司主要价值除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等有形资源之外，还应包含客户资源、服务能力、营销推广能力、管理优势等重要的不可辨认无形资产的价值贡献。资产基础法仅能对各单项有形资产和可辨认的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并不能完全体现各单项资产互相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的整合效应对企业价值的贡献，也不能完全衡量各单项资产间的互相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生出来的企业整体效应价值；而收益法考虑的未来收益预测和折现率是企业所有环境因素和内部条件共同作用的结果，价值内涵包括了企业不可辨认的无形资产，以及各单项资产整合效应的价值，因此评估结果比资产基础法高。

本次评估中，收益法已基本合理地考虑了企业经营战略、收益现金流、风险等因素，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更加客观、全面地反映被评估单位的市场公允价值，故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三）评估假设

1、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即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即假定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的价值判断。

（3）持续经营假设：即假定一个经营主体的经营活动可以连续下去，在未来可预测的时间内该主体的经营活动不会中止或终止。

2、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除公众已获知的变化外，无其他重大变化；

（3）假设与被评估单位相关的税收政策、信贷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税率、

利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率基本稳定；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6）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财务资料 and 经营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假设可比企业交易价格公允，相关财务数据和其他信息真实可靠；

（8）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9）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保持一致；

（10）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业务结构与目前基本保持一致，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不可预见性变化的潜在影响；

（11）假设被评估单位拥有的各项经营资质未来到期后，在符合现有续期条件下可以顺利续期；

（12）假设租赁合同到期后，被评估单位能按租赁合同的约定条件获得续签继续使用，或届时能以市场租金价格水平获取类似条件和规模的经营场所；

（1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二、标的资产具体评估情况

（一）衡阳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衡阳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576.95 万元，评估价值 2,815.76 万元，增值额 238.81 万元，增值率 9.27%；总负债账面价值

990.98 万元，评估价值 990.98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585.97 万元，评估价值 1,824.78 万元，增值额 238.81 万元，增值率 15.06%。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607.68	1,619.23	11.55	0.72
2	非流动资产	969.27	1,196.53	227.26	23.45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456.98	677.37	220.39	48.23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185.17	185.17	-	-
15	无形资产	5.97	4.00	-1.97	-32.96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21.07	21.07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43	97.43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65	211.49	8.84	4.36
21	资产总计	2,576.95	2,815.76	238.81	9.27
22	流动负债	882.61	882.61	-	-
23	非流动负债	108.38	108.38	-	-
24	负债合计	990.98	990.98	-	-
25	所有者权益	1,585.97	1,824.78	238.81	15.06

（1）货币资金

1) 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1.81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1.81 万元。

2)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143.94 万元，共有 8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43.94 万元。

3)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62.54 万元，系信用证保证金存款及其他支付方式账户余额。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62.54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208.29 万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447.40 万元，坏账准备 233.05 万元，账面价值 1,214.35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1,214.35 万元。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5.00 万元，系预付的货款、检测费等。

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5.00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41.83 万元，坏账准备 14.61 万元，账面价值 127.23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往来、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27.23 万元。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127.23 万元。

（5）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30.2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0.21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行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41.75 万元。

(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22.61 万元，系未缴增值税及预缴企业所得税。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22.61 万元。

(7)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446.35	636.14	189.79	42.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63	41.23	30.60	287.75
设备类合计	456.98	677.37	220.39	48.23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456.98	677.37	220.39	48.23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562.93 万元，累计折旧 377.76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85.17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

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185.17 万元。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24.00 万元，账面净值 5.97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5.97 万元，为 2 项外购软件。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4.00 万元。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21.07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21.07 万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97.43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

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97.43 万元。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202.65 万元，系预付款项及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211.49 万元。

(1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237.04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材料款等。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237.04 万元。

(1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172.08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172.08 万元。

(1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155.03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155.03 万元。

(16)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67.28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67.28 万元。

(1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32.31 万元，系应付的报销款、销售结算等。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32.31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32.31 万元。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218.86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218.86 万元。

（19）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108.38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

租赁负债评估值为 108.38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衡阳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4,02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i —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 —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 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636.89 元、648.51 元，上升了 2% 左右，整体来说客单价较稳定，经了解，衡阳美年团检客户群体以政府、事业单位人员为主，因此历史年度客单价较为稳定。企业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在 2024 年基础上每年考虑小幅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30,646 人、26,986 人，下降了 12% 左右，经了解，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一季度溢出约 200 万元业务量，高出企业正常水平，因此后续年份收入出现相对下降的趋势。考虑到目前企业降本增效举措，2025 年销售人员比 2024 年减少 5 人，仅保留团队中坚力量，因此预计 2025 年体检人数不会大幅上升；企业近几年经营规划为深挖优质客户群体，例如教育系统、金融系统、公职单位、保险、国企等，预计未来 2026 年至 2030 年企业团检业务量逐年递增。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2 家续约，已入围或已签约订单总金额超 400 万元，其中新客比例 60% 以上，预测期整体团检收入增幅较小，具有合理性。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820.40 元、905.84 元，上升约 10.42%，主要原因系企业近年对个检客户集中推广“1+X”健康管理模式的检前加项，主推 VIP 套餐，在套餐打法上筛选高端客户。未来个检营销目标基本与目前保持一致，客单价变化不大，企业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较 2024 年度保持每年小幅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9,767 人、9,860

人，两年人数较稳定，考虑到 2025 年销售人员相较于前两年减少 5 人，2025 年人数预计下降一定幅度，未来体检人数每年小幅增长。

③入职体检、外检等

该类业务在企业总体业务收入中占比较小，每年根据实际体检项目的不同变动较大。2023 年主要为学校学生外检业务，人数多，单价低；2024 年主要包含毛发毒检、学校老师等入职体检，单价较高。未来年份按参考历史年度及 2025 年 1-3 月水平预测。

④美年发包收入

美年发包收入即为衡阳美年销售人员接到了其他地区的体检订单，而发包到其他地区进行体检的业务收入。此处全额确认收入，相应的成本在营业成本美年发包成本中进行核算。衡阳美年发包业务较少，未来参考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⑤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历史年度团单每年续约率为 20%左右，新客户占比较多，2024 年前十大客户已有 2 家续约，截至 2025 年 3 月末，新增客户已有 200 万元左右，占已签订单总金额 60%以上。综上，企业潜在客户增量市场广阔，预测未来营业收入产生一定增量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677.03	2,729.31	2,804.48	2,889.52	2,961.82	3,026.08
团检	1,767.58	1,806.69	1,868.52	1,940.04	1,998.64	2,048.91
个检	873.18	886.35	899.69	913.21	926.91	940.90
入职体检、外检、科室 共建项目等	32.24	32.24	32.24	32.24	32.24	32.24
美年发包收入	4.03	4.03	4.03	4.03	4.03	4.03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58.38%，2024 年毛利率为 57.42%，历史年度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未来年

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材料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重呈现下降趋势，系由于供应商竞价，价格降低，故未来按照 2024 年占体检收入的比重进行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呈现下降趋势，系由于公司近年内部精细化运营，结构化降本，优化相关人员，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医疗人员为 63 人，考虑到下半年为业务高峰期，全年平均用工量与 2024 年保持一致。由于近两年公司在拓展业务、创新业务模式上的规划，开展下午场，针对团检业务、公域流量做检前触达、检后报告解读等服务，因此 2024 年人均年薪出现相对增长，未来在 2024 年基础上考虑一定幅度增长。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公司业务处于发展阶段，根据企业资本性投入计划，未来医疗人员用设备资产预计将会有一定增加，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照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预计金额以及折旧和摊销年限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经了解，企业发包业务较少，且单价较低，省内单一般全额结算，全国单部分按 94% 结算、部分还需补差价给接包方，综合考虑期后按照 2024 年占发包收入比重进行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2.5%-2.6% 之间，未来按历史年度占体检收入比例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2024 年企业会计政策调整，这两项费用从管理费用调整到了营业成本进行核算。根据企业与集团的协

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考虑到当前经济形势及房产市场情况，租期到期后不考虑租金上涨。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近两年占体检收入比例较稳定，未来按 2023、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例平均值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52%-54%，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企业未来预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但低于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企业未来毛利率降低的原因在于企业历史年度无运营服务费及软件使用费，且未来收入增幅较小，但在创新建设、人力投入等方面需要增加投入，拉高固定成本，导致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低于历史年度。

企业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有以下原因：A.人工成本控制较好；按预算编制执行，淡季实行排班轮休，根据接检量安排人员上岗，平均可节约 10.35 万元/年。B.折旧摊销金额较低；衡阳公司 2017 年 9 月开业，到 2023 年已开业 5 年多，装修、融资租赁以及办公电子设备均已摊完。C.房租物业成本控制较好；衡阳美年房租单价在 25 元/平，租金合约为每两年递增 5%，因谈判房租减免的问题，经营期间房租仅递增过两次，单价在 26 元/平。物业费原单价为 6 元/平，后谈判优惠按半价执行。D.材料费用严格把控；所有团单套餐必须经审核通过后方可落单，套餐的试剂耗材成本不超过 10%（公职人员套餐除外），超过部分从业务员提成扣除。E.控制外送检验费成本；检验科测算检验项目成本，对比外送检验成本，若自己检验操作成本更低，则自行采购试剂检验。综上所述，企业历史年度对成本的各方面把控良好，未来预测期除了业务经营需要上调员工薪酬外，其余均具有可持续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256.40	1,304.66	1,331.66	1,356.90	1,379.91	1,401.61
材料费用	160.38	163.52	168.03	173.13	177.47	181.32
人工成本	441.65	454.90	464.00	473.28	482.74	492.40
制造费用：	654.37	686.24	699.63	710.49	719.70	727.89
折旧和摊销	194.43	212.12	215.92	215.92	215.92	215.92
美年发包成本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外送检验费	68.16	69.49	71.41	73.58	75.42	77.06
运营服务费	26.77	27.29	28.04	28.90	29.62	30.26
软件使用费	26.77	27.29	28.04	28.90	29.62	30.26
房租和物业费	115.08	122.61	122.61	122.61	122.61	122.61
其他费用	219.19	223.47	229.64	236.61	242.54	247.81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2024 年金额较小，预测期按 2023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36	0.37	0.38	0.39	0.40	0.41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了解，企业 2023 年销售人员 39 人，2024 年销售人员 36 人，目前销售人员 31 人，2024 年实际销售人员薪酬绝对值低于 2023 年。销售人员减少系公司实行效率优化举措，明确销售人员统一编配标准，合理化建设营销中台。因此未来年份销售人员数量不会大幅度增加，未来年份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参考历史年度水平预测，业务逐渐稳定后，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进一步降低。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历史年度较稳定，未来按 2023 年、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平均值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拓展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拓展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历史年度较稳定，未来按 2023 年、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平均值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历史年度较稳定，未来按 2023 年、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平均值预测。

⑥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历史年度发生额较小，未来按 2023 年、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平均值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租金不考虑上涨。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历史年度较稳定，未来按 2023 年、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平均值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797.75	815.18	837.07	858.95	876.98	892.54
职工薪酬	588.95	600.45	616.99	632.80	645.68	656.66
折旧和摊销	5.18	6.59	6.59	6.59	6.59	6.59
租车费	33.85	34.51	35.46	36.53	37.45	38.26
广告及业务拓展费	135.88	138.54	142.35	146.67	150.34	153.60
业务招待费	12.08	12.31	12.65	13.04	13.36	13.65
市场推广服务费	3.60	3.67	3.77	3.88	3.98	4.07
房租和物业费	12.84	13.62	13.62	13.62	13.62	13.62
其他费用	5.38	5.49	5.64	5.81	5.96	6.09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管理人员数量稳定，未来预计保持不变，2024年平均薪酬下降38.82%，一方面系应付职工薪酬尚未支付，另一方面，系2023年业绩较好，奖金较高。根据2025年全年管理人员职工薪酬预估金额预测，2026年恢复正常水平，未来年度将在2026年基础上每年考虑小幅增长。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业务招待费：未来在2024年基础上按一定比例增长预测。

④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按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管理费用	163.93	141.74	144.70	147.78	150.86	153.89
职工薪酬	142.14	120.00	122.40	124.86	127.38	129.90
折旧和摊销	2.41	1.93	1.93	1.93	1.93	1.93
业务招待费	5.37	5.53	5.70	5.87	6.05	6.23
其他费用	14.01	14.28	14.67	15.12	15.50	15.83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年预测数按照2025年1-3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2.80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9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2.89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稳岗补贴、个税手续费返还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2.94	-	-	-	-	-
政府补助	2.23	-	-	-	-	-
其他	0.71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8.76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111.74	118.62	124.50	133.27	140.36	146.40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折旧与摊销	163.70	220.64	224.44	224.44	224.44	224.44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资本性支出	174.15	245.67	264.44	224.44	224.44	224.44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162.44	-0.30	20.66	25.69	21.20	18.33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一、营业收入	2,225.64	2,729.31	2,804.48	2,889.52	2,961.82	3,026.08
减：营业成本	1,023.69	1,304.66	1,331.66	1,356.90	1,379.91	1,401.61
税金及附加	0.34	0.37	0.38	0.39	0.40	0.41
销售费用	622.76	815.18	837.07	858.95	876.98	892.54
管理费用	127.56	141.74	144.70	147.78	150.86	153.89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451.28	467.36	490.67	525.50	553.67	577.63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451.28	467.36	490.67	525.50	553.67	577.63
减：所得税费用	114.39	118.62	124.50	133.27	140.36	146.40
四、净利润	336.89	348.74	366.17	392.23	413.31	431.23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163.70	220.64	224.44	224.44	224.44	224.44
减：资本性支出	174.15	245.67	264.44	224.44	224.44	224.44
营运资本增加	-162.44	-0.30	20.66	25.69	21.20	18.33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488.88	324.01	305.51	366.54	392.11	412.90

（6）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

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衡阳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为 5,000 万元以下，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5%。

②经营管理能力

衡阳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衡阳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衡阳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衡阳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5%。

7) 权益资本成本 (R_e)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

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_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3.5\% \\ &= 12.90\%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2.90\% \times 92.80\% \\ &= 12.2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g取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

资产价值为 3,634.17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488.88	324.01	305.51	366.54	392.11	412.90	431.24
折现率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折现期（月）	4.50	15.00	27.00	39.00	51.00	63.00	-
折现系数	0.9578	0.8660	0.7718	0.6879	0.6131	0.5464	4.4787
折现值	468.25	280.59	235.79	252.14	240.40	225.61	1,931.39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3,634.17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股东退回分红	37.76	37.7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61.91	61.91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无形资产	停用无形资产	5.00	0.00	按零评估。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	0.05	0.05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	200.00	208.84	按考虑利息计提后的金额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304.72	308.56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308.56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208.29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72.99 万

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 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 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3,634.17+308.56+72.99$$

$$=4,015.72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4,015.72-0.00$$

$$=4,020.00 \text{ (万元) (取整至十万位)}$$

(二) 宁德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宁德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3,552.83 万元，评估价值 3,792.58 万元，增值额 239.75 万元，增值率 6.75%；总负债账面价值 2,651.86 万元，评估价值 2,651.86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900.97 万元，评估价值 1,140.72 万元，增值额 239.75 万元，增值率 26.6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906.64	1,909.78	3.14	0.16
2	非流动资产	1,646.19	1,882.80	236.61	14.37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724.71	923.99	199.28	27.50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873.53	873.53	-	-
15	无形资产	27.64	64.97	37.33	135.08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7	19.07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	1.25	-	-
21	资产总计	3,552.83	3,792.58	239.75	6.75
22	流动负债	1,727.93	1,727.93	-	-
23	非流动负债	923.93	923.93	-	-
24	负债合计	2,651.86	2,651.86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900.97	1,140.72	239.75	26.61

(1) 货币资金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976.98 万元，共有 6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976.98 万元。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400.13 万元，系存款、结算备付金等。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400.13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1,377.11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54.59 万元，坏账准备 52.88 万元，账面价值 401.71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401.71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6.37 万元，系预付的办公费、设备维修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6.37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0.69 万元，坏账准备 3.79 万元，账面价值 36.90 万元，系内部交易往来、押金、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36.90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84.55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84.55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87.68 万元。

(6)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629.18	779.31	150.13	23.86
车辆	70.20	73.74	3.54	5.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5.33	70.94	45.61	180.08
设备类合计	724.71	923.99	199.28	27.50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724.71	923.99	199.28	27.50

(7)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926.74 万元，累计折旧 53.21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873.53 万元，共计 2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873.53 万元。

(8)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64.97 万元，账面净值 27.64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27.64 万元，为 11 项外购软件，均正常使用中。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64.97 万元。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0.00 万元。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0.00 万元。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19.07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可抵扣亏损等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19.07 万元。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1.25 万元，系更新的自处打单机。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1.25 万元。

(1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74.36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74.36 万元。

(1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1,443.77 万元，为体检服务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1,443.77 万元。

(1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71.84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71.84 万元。

(15)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1.76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未缴增值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1.76 万元。

（1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6.31 万元，系应付的党费、物业费等。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6.31 万元。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129.89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129.89 万元。

（18）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923.93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923.93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宁德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4,75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i —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 —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R_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客单价略有上升。主要系在套餐选择上，企业通过宣传健康理念、自身的信息系统集成优势、AI+医疗的创新体检模式以及建立健康电子档案等，逐渐增加套餐体检项目，提高套餐单价。目前客单价处于缓步上升阶段，企业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较 2024 年度的客单价保持适当的生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体检人数略有上升。2024 年企业在团检客户开拓上，通过持续拜访、资源合作等策略，加强了对客户的开发，企业在寿宁地区、古田地区、福安地区企业的客户数量逐年稳步增长。企业 2025 年 1-5 月老客户续签率已达到 90%以上，国网电力、公安系统等主要客户均已续签；企业预计未来年度随着销售策略的持续深入，体检人数总体保持适当的生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客单价略有下降，主要系企业为更好的吸引个人消费者，推出了各种促销套餐，同时也设置了定制化的套餐以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需求，因此平均客单价有所下降，预计未来定价策略保持稳

定，随着企业宣传推广的力度加大、人们健康意识的进一步加强，预计体检套餐标准将逐步上升，未来考虑适当的单价上涨。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体检人数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3 年部分客户进行了两次体检，2024 年目前已恢复正常水平，故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降。未来企业将在多个区县开展线下公益活动，并通过抖音、美团等新媒体平台进行线上宣传，以提升知名度并扩大影响力。故预测未来体检人数保持适当的增长。

③疫苗收入

企业拥有疫苗接种资质，2023 年及以前年度主要接种 HPV 疫苗。由于 HPV 疫苗免疫期较长且接种群体较为固定，近年该部分收入快速下降，预计后续年度收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2025 年全年按 2025 年 1-3 月预测收入，后续年度不再预测。

④其他项目收入

根据销量和单价预测。2024 年收入较 2023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企业放弃了部分低客单价的学校外检项目，因此到检人数大幅下降。另一方面，企业已于 2024 年下半年在福鼎开设了医疗站，可以接收福鼎核电站等企业的职业病体检，随着该业务的开展，预测期体检人次和客单价均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⑤美年发包收入

企业发包业务一直相对较少，考虑到发包业务的单价会略有上涨，未来考虑一定的增长预测。

⑥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企业大巴的租车收入以及借款利息收入。对于租车收入，未来参考历史水平预测；对于借款利息收入，相关借款已作为非经营性资产考虑，未来年度不进行预测。

⑦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历史年度团单每年续约率为 90%左右，公安系统、电力系统等大客户 2025 年已续签，老客户的持续性维护与粘性较好。新客户的获取上，通过持续

拜访、资源合作等策略，加强了对客户的开发，2025 年预计可增加签约 50 余家新团检客单；职业病体检上，随着福鼎外检工作站正式启动，预测新增签约 30 多个单位。预测期内复合收入增长率在 4.1%左右，整体收入增幅比较平稳，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895.26	3,060.35	3,182.89	3,278.25	3,376.48	3,477.67
团检	1,734.91	1,840.56	1,914.92	1,972.76	2,032.33	2,093.72
个检	899.98	945.52	983.73	1,013.44	1,044.05	1,075.58
其他项目收入	228.03	241.91	251.69	259.30	267.13	275.19
疫苗收入	0.19	-	-	-	-	-
美年发包收入	20.15	20.35	20.55	20.76	20.97	21.18
其他业务收入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42.38%，2024 年毛利率为 40.96%，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企业 2024 年收入下降较大，而职工薪酬等固定成本并不会下降，拉低了整体毛利率水平。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以及疫苗业务对应的疫苗成本，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除疫苗成本外的材料费用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疫苗成本因后续预计无疫苗收入，因此也不再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较为稳定，但 2024 年企业为了扩大影响力，招募了一些专业能力更强的员工替换一些专业能力较弱的，也减少了几个工资较低的护士，故 2024 年人数略有下降，但人均年薪薪酬增长较大，目前企业医疗人员结构已比较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适当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

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主营业务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现有的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未来接近两年占美年发包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系企业与美年健康集团约定每年按收入比重缴纳运营服务费和软件使用费，预测期按照约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考虑适当增长。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水电费、维修费等，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44.06%-46.50%，高于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原因在于企业原先的疫苗业务，成本偏高，拉低了毛利率，后续年度疫苗业务不再开展，而是开展毛利更高的团个检业务，因此毛利率上升。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00%至 51.00%，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目前企业未来毛利率与上市公司毛利率接近，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619.60	1,689.54	1,734.60	1,775.36	1,817.38	1,860.71
材料费用	309.74	321.34	334.20	344.22	354.53	365.16
人工成本	680.40	700.70	721.70	743.40	765.80	788.90
制造费用：	629.46	667.50	678.70	687.74	697.05	706.65
折旧和摊销	212.95	230.62	230.62	230.62	230.62	230.62
美年发包成本	11.86	11.98	12.09	12.22	12.34	12.46
外送检验费	59.35	62.74	65.25	67.20	69.22	71.29
运营服务费	28.95	30.60	31.83	32.78	33.76	34.78
软件使用费	28.95	30.60	31.83	32.78	33.76	34.78
房租和物业费	142.64	147.94	147.94	148.23	148.53	148.84
其他费用	144.76	153.02	159.14	163.91	168.82	173.88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2.90	3.06	3.18	3.28	3.38	3.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	-	-
教育费附加	-	-	-	-	-	-
地方教育附加	-	-	-	-	-	-
其他	2.90	3.06	3.18	3.28	3.38	3.48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企业 2023 年度职工薪酬占收入比重较高原因在于 2023 年度业绩考核设置的目标低，销售团队均超额完成目标，奖金较多。2024 年职工薪酬占收入比重大幅下降，原因其一在于降低了销售提成比例，其二在 2024 年度业绩考核目标设置回归正常水平，部分销售团队未能完成当年业绩考核，当年奖金低。目前提成比例已基本趋于稳定，且 2024 年体检业务恢复正常，职工薪酬已处于正常水平。故本次按 2024 年水平预测，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人均薪酬水平保持适当的增长。销售提成按占收入一定

比例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⑦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考虑适当增长。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774.58	813.53	842.02	866.47	891.36	917.14
职工薪酬	263.64	271.44	279.63	288.21	296.79	305.76
绩效计提	405.34	428.45	445.60	458.96	472.71	486.87
折旧和摊销	9.02	11.84	11.84	11.84	11.84	11.84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租车费	31.85	33.66	35.01	36.06	37.14	38.25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0.73	12.24	12.73	13.11	13.51	13.91
业务招待费	12.42	12.85	13.37	13.77	14.18	14.61
渠道服务费	3.18	3.37	3.50	3.61	3.71	3.83
市场推广服务费	2.16	1.84	1.91	1.97	2.03	2.09
房租和物业费	22.34	23.15	23.15	23.20	23.24	23.29
其他费用	13.90	14.69	15.28	15.74	16.21	16.69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目前企业管理人员结构相对稳定，未来年度将维持现有的人员数量。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适当的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融资租赁咨询费：系企业历史年度融资租赁设备产生的费用，2023 年有相关费用产生，但从 2024 年开始企业无融资租赁设备，故未来不对该项费用进行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未来按一定的增长率预测。

⑤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18.40	121.77	125.41	129.06	132.84	156.08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职工薪酬	100.32	103.32	106.44	109.62	112.92	135.66
折旧和摊销	3.60	3.38	3.38	3.38	3.38	3.38
融资租赁咨询费	-	-	-	-	-	-
业务招待费	8.69	8.95	9.22	9.50	9.79	10.08
其他费用	5.79	6.12	6.37	6.56	6.75	6.96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11.81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58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12.20	-	-	-	-	-
汇兑损益	0.00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19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2.50	-	-	-	-	-
政府补助	2.50	-	-	-	-	-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7.95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3.08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

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99.99	110.29	121.68	128.35	135.28	137.53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184.38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184.38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78.26	-50.80	-35.52	-27.43	-28.27	-27.91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一、营业收入	2,486.37	3,060.35	3,182.89	3,278.25	3,376.48	3,477.67
减：营业成本	1,263.82	1,689.54	1,734.60	1,775.36	1,817.38	1,860.71
税金及附加	0.34	3.06	3.18	3.28	3.38	3.48
销售费用	606.82	813.53	842.02	866.47	891.36	917.14
管理费用	87.61	121.77	125.41	129.06	132.84	156.08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二、营业利润	527.78	432.45	477.68	504.08	531.52	540.26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527.78	432.45	477.68	504.08	531.52	540.26
减：所得税费用	106.48	110.29	121.68	128.35	135.28	137.53
四、净利润	421.29	322.16	356.00	375.73	396.24	402.73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加：折旧和摊销	184.38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减：资本性支出	184.38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245.84
减：营运资本增加	78.26	-50.80	-35.52	-27.43	-28.27	-27.91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343.03	372.96	391.52	403.16	424.51	430.64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宁德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5,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5%。

②经营管理能力

宁德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

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宁德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宁德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宁德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5%。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3.5\% \\ &= 12.9\%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8.00\% + 12.90\% \times 92.00\% \\ &= 12.2\%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3,530.32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343.03	372.96	391.52	403.16	424.51	430.64	402.73
折现率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78	0.8660	0.7718	0.6879	0.6131	0.5464	4.4787
折现值	328.55	322.98	302.18	277.33	260.27	235.30	1,803.71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3,530.32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利息	12.51	12.51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2.83	2.83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非流动资产	设备款	1.25	1.25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6.59	16.59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16.59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1,377.11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1,203.44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3,530.32 + 16.59 + 1,203.44$$

$$= 4,750.35 \text{（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4,750.35 - 0.00$$

$$= 4,750.00 \text{（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三）烟台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3,782.51 万元，评估价值 3,512.22 万元，减值额 270.30 万元，减值率 7.15%；总负债账面价值 3,724.25 万元，评估价值 3,724.2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58.26 万元，评估价值-212.03 万元，减值额 270.30 万元，减值率 463.95%。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106.77	2,115.93	9.16	0.43
2	非流动资产	1,675.74	1,396.28	-279.45	-16.68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912.17	490.45	-421.72	-46.23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254.17	390.95	136.78	53.82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442.08	442.08	-	-
15	无形资产	9.19	14.68	5.49	59.67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3	46.13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	12.00	-	-
21	资产总计	3,782.51	3,512.22	-270.30	-7.15
22	流动负债	3,471.69	3,471.69	-	-
23	非流动负债	252.56	252.56	-	-
24	负债合计	3,724.25	3,724.25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58.26	-212.03	-270.30	-463.95

（1）货币资金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934.72 万元，共有 5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934.72 万元。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38.10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38.10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972.83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50.63 万元，坏账准备 266.45 万元，账面价值 584.18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584.18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39.37 万元，系预付的材料费、外送检验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39.37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15.89 万元，坏账准备 48.00 万元，账面价值 467.89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借款、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467.89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42.5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42.50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51.66 万元。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270.25 万元，减值准备 358.08 万元，账面价值 912.17 万元，共 2 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投资时间	出资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51.00%	612.00	-	612.00
2	莱州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1.69%	658.25	358.08	300.17
	合计			1,270.25	358.08	912.17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 490.45 万元。

(7)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及其他设备。
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186.57	305.72	119.14	63.86%
车辆	29.37	33.02	3.65	12.4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23	52.21	13.99	36.60%
设备类合计	254.17	390.95	136.78	53.82%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254.17	390.95	136.78	53.82%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459.66 万元，累计折旧 17.58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442.08 万元，共计 2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442.08 万元。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4.68 万元，账面净值 9.19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9.19 万元，为 7 项外购软件。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14.68 万元。

(10) 长期摊销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0.00 万元。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0.00 万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46.13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可弥补亏损、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46.13 万元。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12.00 万元，系预付的设备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12.00 万元。

（13）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1,085.18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试剂耗材费、外送检验费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1,085.18 万元。

（1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1,928.86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1,928.86 万元。

（1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201.82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201.82 万元。

（1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1.04 万元，系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1.04 万元。

（1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75.37 万元，系应付的职工社保、押金等。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75.37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75.37 万元。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179.41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179.41 万元。

（19）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252.03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252.03 万元。

（20）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值 0.53 万元。系由于调整租赁确认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值为 0.53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5,41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

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作为非经营性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4) 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487.83 元、626.02 元，上涨了 28.33%，主要系企业针对企业员工进行一对一推广升级套餐，员工可根据自身情况升级体检套餐，因此 2024 年的单价有所提升。同时，烟台美年自

2024 年起开始引进高端体检项目，例如超早期肿瘤筛查、溯源检查等项目，2025 年 1-3 月团检客户中已有部分客户进行了 12,888 元超早期肿瘤筛查项目的体检，故 2025 年 1-3 月客单价同样维持在较高水平，预计 2025 年以及未来年度客单价较 2024 年度有所增长。此外，未来年度企业计划通过社交媒体等线上途径加大推广力度、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持续加强客户的维护、拓展与管理，提高高客单价客户如政府部门、国企客户的占比，因此 2025 年以及未来年度团检客单价及团检人数均考虑一定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24,718 人、24,832 人，上涨了 0.46% 左右，总体较为稳定。经与企业沟通了解到，企业历史年度团检客户的续约率为 80% 左右，团检客户主要系政府单位及当地大型企业，因此较为稳定，流失的比例相对较低。截至 2025 年 5 月，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8 家续约，并且企业新增了 50 余家客户。因此，2025 年以及未来年度团检人数考虑适当的的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759.36 元、690.95 元，主要系烟台美年的门诊部位于烟台芝罘区，为烟台核心老城区，区内公立医院较多，并且公立医院对于体检业务的重视程度近两年也有明显的提升，竞争进一步加剧。同时，当前经济周期处于调整阶段，个检客户对体检套餐的选择上更趋于理性和注重性价比。因此，预计 2025 年个检客单价延续下降的趋势。

鉴于企业本身在烟台市芝罘区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在诊所环境、体检效率以及客户体验等方面较公立医院更优，同时还为个检客户提供差异化的定制套餐以及后续健康管理方案。与此同时，企业持续推广高端医疗体检项目，例如超早期肿瘤筛查、溯源检测等，也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因此，预计 2026 年以及未来年度个检客单价呈小幅增长的趋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8,895 人、8,636

人，总体较稳定。个检客流量全年分布比较平均，不易受季节性影响，鉴于烟台美年的门诊部所在的区域公立医院、民营体检机构较多，竞争激烈，2025 年的个检人数呈延续下降的趋势。烟台美年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应对市场竞争，包括采用企业微信一对一服务客户、为客户定制个性化的体检套餐，并提供后续健康管理服务。打造智能化的服务平台，实现线上预约、报告解读、健康追踪一站式服务。随着国人健康意识的提升，对体检的需求也将稳步增加。烟台美年拥有更为完善的服务体系以及更合理的体检流程安排，未来与公立医院形成差异化的市场竞争格局，为当地居民提供精准、高效的体检服务，故 2026 年及未来年度个检体检人数考虑一定的增长。

③其他项目-入职体检、外检等

其他项目为入职体检、学校外检项目，烟台美年为公司的入职体检提供个性化定制的服务，以学校的中小学生、建筑行业、保险公司保健品公司客户活动以及一些调休不方便的生产性企业为主提供方便快捷的外检，由工作人员携带体检设备前往客户办公场所进行体检，入职体检及外检主要包含的体检项目有身高、体重的测量、心电图等单价较低的项目，因此整体客单价较低。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66.26 元、52.66 元，下降的原因主要系 2024 年学校客户人数有所增加，学校外检服务一般仅包含基础套餐，价格较入职体检普遍较低，因此全年体检人数有所增加而客单价下降。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大部分学校尚未开始体检，因此客单价较高。2025 年企业计划持续优化入职体检套餐，如将入职体检及外检中的肝功三项升级为肝功八项检查，提供更全面的检查，套餐价格仅小幅上涨，预计 2025 年以及未来年度的客单价适当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4,131 人、5,136 人，人数上涨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其他项目中的学校客户有所增加，学生体检人数在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加 1000 人左右。鉴于学校客户以及入职体检客户已较为稳定，因此未来年度其他项目人数考虑小幅增长。

④美年发包收入

美年发包收入即为烟台美年的销售人员接到了全国其他地区的体检订单，

而发包到其他地区进行体检的业务收入美年发包收入 2023 及 2024 年分别为 68.26 万元、58.71 万元，总体业务规模较小且较为稳定，故未来年度考虑适当的

⑤其他业务收入

企业历史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为借款利息收入等，借款已作为非经营性资产处理，因此未来年度不对其他业务收入进行预测。

⑥整体收入合理性

总体来看，企业考虑到公立医院的竞争较为激烈，个检客户对体检套餐的选择上更趋于理性和注重性价比，因此 2025 年预测时延续个检收入下降的趋势，系较为合理且谨慎的。同时，企业历史年度团检客户每年续约率较高，2025 年 1-5 月团检订单已新增客户 50 余家，随着企业持续推广高端医疗体检项目，个检人数也将逐步增加。预测期内复合收入增长率在 2.5%左右，2026 年及未来年度整体收入增幅比较平稳，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243.61	2,329.04	2,454.59	2,526.71	2,576.34	2,626.89
团检	1,593.60	1,657.98	1,750.39	1,803.28	1,839.55	1,876.49
个检	561.44	584.16	616.70	635.34	648.09	661.10
其他项目-入职体检、外检等	27.32	27.60	27.90	28.20	28.51	28.81
美年发包收入	59.00	59.30	59.60	59.89	60.19	60.49
其他业务收入	2.25	-	-	-	-	-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41.73%，2024 年毛利率为 48.46%，毛利率上升系由于 2024 年团检的客单价大幅度上涨，员工自费报名升级套餐的毛利较高。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即团检、个检及其他项

目收入)的比例在 5.5%左右, 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5.1%左右, 占比较为稳定, 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平均占体检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②人工成本: 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及人均年薪酬较为稳定。2025 年 1-3 月的医疗人员人数略有增加, 预计 2025 年会减少 2 位医疗人员, 且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 人数规模能够满足收入增长的需求。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 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温和增长。

③折旧和摊销: 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 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④美年发包成本: 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 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 2023 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在 93.3%左右, 2024 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在 98.2%左右, 经与企业沟通了解, 烟台美年系向全国地区发包, 发包成本占发包收入的比重较大, 未来预测发包成本占发包收入比重考虑一定的增长。

⑤外送检测费: 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 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 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 2023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8%左右, 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8%左右, 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平均占体检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 2023 年运营服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1%左右, 2024 年运营服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1%左右, 历史年度无软件使用费。根据企业与集团的协议, 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 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 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 根据现有租赁合同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经了解, 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 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 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2023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7.3%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5.5%左右。经与管理层沟通，未来其他费用构成不会有太大调整，故未来其他费用接近两年平均占体检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42.69%-44.54%，保持在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之间，企业未来收入变动较小，通过引进推广高毛利的高端体检项目来逐步提高毛利率，将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维持在历史年度的范围之内，系较为合理。美年健康上市公司 2023 年度毛利率为 42.79%，2024 年度的毛利率为 42.78%，目前企业未来毛利率略高于上市公司毛利率。企业 2023 年、2024 年毛利率分别为 41.73%、48.46%，主要系由于成立较早，大额设备等均已摊销完毕，因此烟台美年毛利较高，与美年健康上市公司毛利率的差异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268.40	1,321.82	1,368.17	1,401.22	1,476.49	1,505.01
材料费用	115.67	120.30	126.93	130.74	133.36	136.02
人工成本	510.89	526.22	542.01	558.27	575.01	592.27
制造费用：	641.84	675.30	699.23	712.21	768.12	776.72
折旧和摊销	129.05	139.28	139.28	139.28	186.78	186.78
美年发包成本	56.05	56.33	56.91	57.50	57.78	58.07
外送检验费	174.59	181.58	191.60	197.35	201.29	205.31
运营服务费	22.44	23.29	24.55	25.27	25.76	26.27
软件使用费	22.44	23.29	24.55	25.27	25.76	26.27
房租和物业费	95.42	104.00	106.67	107.20	107.20	107.20
其他费用	141.85	147.53	155.67	160.34	163.55	166.82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从事健康体检服务的公司从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营改增后，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内取得

的医疗收入免征增值税及其附加税，企业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增值税减免备案。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25	0.26	0.28	0.29	0.29	0.30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2023 年销售人员 41 人，2024 年销售人员 33 人。2025 年 1-3 月裁员至 28 人，经与企业沟通了解，未来年度将保持现有销售人员的规模即为 28 人左右。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未来各年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温和增长。

②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21%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17%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2.3%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9%左右，经与企业沟通了解，该项收入占比未来将保持在历史年度的占比范围之内，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2023 年该项费用较小，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46%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2023 年该项费用金额较小，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19%左右，经与企业沟通了解，该项收入占比未来将保持在历史年度的占比范围之内，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⑦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2023 年该项费用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36%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21%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经了解，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78%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48%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508.38	525.22	542.30	557.39	571.89	586.97
职工薪酬	395.64	407.40	419.72	432.32	445.20	458.64
折旧和摊销	0.64	0.65	0.65	0.65	0.65	0.65
租车费	4.49	4.66	4.91	5.05	5.15	5.25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5.90	37.26	39.27	40.43	41.22	42.03
业务招待费	10.36	10.76	11.34	11.67	11.90	12.13
渠道服务费	2.24	2.33	2.45	2.53	2.58	2.63
市场推广服务费	6.73	6.99	7.36	7.58	7.73	7.88
房租和物业费	38.92	41.20	41.87	42.00	42.00	42.00
其他费用	13.46	13.97	14.73	15.16	15.46	15.76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2024 年管理人员架构调整，预计在 2025 年完成，因此未来年度公司管理层人数保持在 6 人。本次评估预计

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温和增长。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业务招待费：系管理人员发生的业务招待费，2024 年增长率为 78.63%，预计未来年度的业务招待费与 2024 年基本持平。

④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⑤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25%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31%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41.21	147.88	150.83	153.69	156.54	159.51
职工薪酬	83.16	85.68	88.26	90.90	93.60	96.42
折旧和摊销	5.68	5.82	5.82	5.82	5.82	5.82
业务招待费	34.19	34.19	34.19	34.19	34.19	34.19
房租&物业费	11.45	15.20	15.20	15.20	15.20	15.20
其他费用	6.73	6.99	7.36	7.58	7.73	7.88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支出

企业历史年度无利息支出，故期后不预测利息支出。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1.71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72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2.43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16	-	-	-	-	-
政府补助	0.16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8.79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

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资产减值损失系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形成。由于资产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及资本性支出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本次评估不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0.16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其他偶然性支出，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1.69	91.79	106.57	111.84	101.08	102.07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109.32	145.75	145.75	145.75	193.25	193.25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114.12	145.75	145.75	395.75	443.25	193.25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148.73	-94.42	-123.10	-75.48	-97.82	-56.88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1,706.04	2,329.04	2,454.59	2,526.71	2,576.34	2,626.89
减：营业成本	975.83	1,321.82	1,368.17	1,401.22	1,476.49	1,505.01
税金及附加	0.24	0.26	0.28	0.29	0.29	0.30
销售费用	397.25	525.22	542.30	557.39	571.89	586.97
管理费用	93.00	147.88	150.83	153.69	156.54	159.51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239.73	333.86	393.01	414.12	371.13	375.10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239.73	333.86	393.01	414.12	371.13	375.10
减：所得税费用	-9.61	91.79	106.57	111.84	101.08	102.07
四、净利润	249.34	242.07	286.44	302.28	270.05	273.03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109.32	145.75	145.75	145.75	193.25	193.25
减：资本性支出	114.12	145.75	145.75	395.75	443.25	193.25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	-148.73	-94.42	-123.10	-75.48	-97.82	-56.88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393.27	336.49	409.54	127.76	117.87	329.91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

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烟台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5,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5%。

②经营管理能力

烟台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烟台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烟台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5%。

7) 权益资本成本 (R_e)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3.5\% \\ &= 12.90\%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2.90\% \times 92.80\% \\ &= 12.2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g取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2,547.39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 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393.27	336.49	409.54	127.76	117.87	329.91	273.03
折现率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折现期 (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78	0.8660	0.7718	0.6879	0.6131	0.5464	4.4787
折现值	376.67	291.40	316.08	87.89	72.27	180.26	1,222.82
经营性资产 评估值	2,547.39						

(9) 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借款	442.12	442.12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长期股权投资	烟台美年福田、莱州美年	912.17	1,585.37	通过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整体评估，然后以被投资企业股东权益价值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33.63	33.63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无形资产	待报废软件剔除	1.50	0.00	待报废，评估为 0。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389.42	2,061.12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设备款	22.54	22.54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22.54	22.54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2,038.58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972.82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826.54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2,547.39 + 826.54 + 2,038.58$$

$$= 5,412.51 \text{（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5,412.51 - 0.00$$

$$= 5,410.00 \text{（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四）烟台美年福田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1,298.67 万元，评估价值 1,461.51 万元，增值额 162.84 万元，增值率 12.54%；总负债账面价值 592.45 万元，评估价值 592.4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706.21 万元，评估价值 869.05 万元，增值额 162.84 万元，增值率 23.06%。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083.88	1,092.98	9.10	0.84
2	非流动资产	214.79	368.53	153.74	71.58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120.92	271.50	150.58	124.53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60.72	60.72	-	-
15	无形资产	3.99	7.15	3.16	79.04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1	16.21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5	12.95	-	-
21	资产总计	1,298.67	1,461.51	162.84	12.54
22	流动负债	591.46	591.46	-	-
23	非流动负债	0.99	0.99	-	-
24	负债合计	592.45	592.45	0.00	0.00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706.21	869.05	162.84	23.06

（1）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账面值 53.02 万元，共有 3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

行存款评估值为 53.02 万元。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53.02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58.71 万元，坏账准备 182.10 万元，账面价值 976.61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976.61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13.15 万元，系预付的试剂耗材费、检验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13.15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3.17 万元，坏账准备 0.01 万元，账面价值 13.17 万元，系押金、个人社保欠款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13.17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22.22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22.22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31.32 万元。

(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5.71 万元，系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和企业所得税。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5.71 万元。

(7)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108.78	238.09	129.30	118.8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14	33.42	21.28	175.28
设备类合计	120.92	271.50	150.58	124.53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120.92	271.50	150.58	124.53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576.80 万元，累计折旧 516.08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60.72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60.72 万元。

（9）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27.15 万元，账面净值 3.99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99 万元，为 5 项外购软件。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7.15 万元。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0.00 万元，系体检门诊部装修费。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0.00 万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16.21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可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16.21 万元。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12.95 万元，系预付的设备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12.95 万元。

（13）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312.12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312.12 万元。

（1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162.70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162.70 万元。

（1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71.04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71.04 万元。

（1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0.86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0.86 万元。

（1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3.92 万元，系应付的设备款、装修费、报销款等。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3.92 万元。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40.82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40.82 万元。

（19）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值 0.99 万元。系由于调整租赁确认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值为 0.99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烟台美年福田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52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

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405.70 元、439.36 元，上涨了 8%左右，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2024 年开始，企业逐渐开始针对企业员工进行一对一推广升级套餐，让员工自费报名升级套餐，因此 2024 年的单价有所提升。同时烟台美年福田不断引进新创新项目，例如超早期肿瘤筛查、溯源检查等项目，从而提高套餐价格，2025 年 1-3 月团检客户已有部分高管到福田门诊部进行了客单价一万元以上的超早期肿瘤筛查项目的体检，故 2025 年 1-3 月客单价进一步提高至 441.62 元，增长趋势较为合理，因此企业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较 2024 年度有所增长，2025 年由于新项目的引进且已经逐步落地实施，未来预测团检客单价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29,586 人、28,870 人，下降了 2%左右，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2023 年政府、事业单位大部分均进行了体检，而 2024 年部分单位改为两年一次体检或不进行体检了，因此出现了小幅下降。

经与企业沟通了解，历史年度企业团检客户订单的续约率为 90%左右，团检客户整体稳定性较高、流失率较低。从历史年度的数据来看，企业前十大客户占收入比重约 15%左右，截至 2025 年 5 月底，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4 家

续约，1家正在沟通制定具体的体检套餐，其余5家尚未到企业体检规划时间，该部分客户历史年度的签约时间大都为下半年，且据企业对接销售人员了解，暂未有明确不需要体检的企业。

从2025年1-5月的在手订单情况来看，已签订的在手订单总额约250万元，订单预估团检人数约4,200人，其中新增客户50余家，涉及订单金额70万元左右，老客户续约的40余家，涉及订单金额170万元左右。

此外，团检旺季一般为下半年，因此全年的团检业绩表现会优于第一季度的年化数据。对比2024年1-5月同期的状况，2025年的续签、新签的情况更好，因此企业未来年度预测团检人数较2024年度有所增长具备合理性以及可实现性。2025年随着企业微信一对一服务的逐步落实、AI辅助诊断的进一步深化应用，未来预测团检人数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C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2023及2024年的客单价分别为638.22元、435.50元，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客户消费降低，低客单价客户需求增加，同行业也推出了很多低客单价的套餐，所以2024年烟台美年福田调整了个检市场战略目标，增加了499元等低客单价套餐，同时推出了赠卡活动，赠卡活动会以0元挂账，因此拉低了整体个检客单价。随着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保健需求的增长及人口老龄化的加剧，越来越多的人开始重视定期体检，烟台美年福田又根据市场销售情况，调整了个检套餐，主要以699元和999元为主，因此2025年1-3月的客单价有所增长，已增长至653元左右，因此企业预测未来逐步提升客单价，个检客单价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2023及2024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11,324人、11,435人，基本持平。个检客流量全年分布比较平均，不太受季节性影响，考虑到企业近期开始采用企业微信一对一服务客户，搭建健康管理平台，根据客户需求精准提供服务，客户转化效果较为明显，2025年1-3月已体检2,475人，

据企业预测 2025 年全年将超过 2024 年体检人数，随着 2025 年由于企业微信一对一服务的逐步落实，未来预测个检体检人数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③其他项目-入职体检、外检等

其他项目为入职体检、学校外检项目，烟台美年福田为公司的入职体检提供个性化定制的服务，以学校的中小学生、建筑行业、保险公司、保健品公司客户活动以及一些调休不方便的生产性企业为主提供方便快捷的外检，由工作人员携带体检设备前往客户办公场所进行体检，入职体检及外检主要包含的体检项目有身高、体重的测量、心电图等单价较低的项目，因此整体客单价较低。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73.50 元、61.95 元，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系学校客户学生体检人数增多，而学校外检一般只包含基础套餐，客单价较低，拉低了整体客单价。考虑到未来该部分业务仍将存续，因此预测 2025 年的客单价在 2024 年客单价的基础上进行增长，由于 2025 年企业计划在入职体检及外检中增加部分体检项目，例如将原先的肝功三项变成肝功八项检查，价格上涨幅度不大，顾客较为容易接受。未来计划采用调整套餐内容的方式，逐渐提高客单价，由于其他项目的客单价本身较低，因此微调单价客户敏感性不高，未来客单价逐年缓慢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3,682 人、3,770 人，人数略有上涨，主要是由于 2024 年烟台美年福田的销售人员增加了客户的拜访量，拜访转换率较高，同时通过企业微信的一对一定制化服务吸引了一部分客户。2025 年 1-3 月已体检 262 人，入职体检及外检的旺季为下半年，且考虑到烟台美年福田增加了客户拜访量，因此未来体检人数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④美年发包收入

美年发包收入即为烟台美年福田的销售人员接到了烟台其他地区的体检订单，而发包到其他地区进行体检的业务收入。此处全额确认收入，相应的成本在营业成本美年发包成本中进行核算。美年发包收入 2023 及 2024 年分别为 14.65 万元、37.35 万元，出现了大幅增长，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2024 年烟台美年福田发包给龙口、海阳地区的美年 36.08 万元，为客户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的体检订单，而针对该同一客户的体检订单，在 2023 年发包给龙口、海阳地区

的美年只有 12.88 万元。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2025 年依然会争取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为客户并依然为发包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续签无实质性障碍，因此未来将继续在 2024 年的基础上保持一定体量的发包业务，故考虑发包收入在以后年度有一定的增长。

⑤其他业务收入

企业历史年度无其他业务收入，未来也不进行预测。

⑥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历史年度团单每年续约率较高，2024 年前十大客户已有半数续约或正在敲定套餐设计中，2025 年 1-5 月新增客户 50 余家，实际新客户增长超过历史情况数据。预测期内复合收入增长率在 5.5%左右，整体收入增幅比较平稳，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1,918.38	2,071.71	2,180.85	2,289.72	2,404.06	2,524.20
团检	1,332.66	1,441.42	1,514.37	1,591.05	1,671.58	1,756.23
个检	523.21	565.91	600.39	630.79	662.74	696.30
其他项目-入职体检、外检等	24.78	26.28	27.61	29.01	30.48	32.02
美年发包收入	37.73	38.10	38.48	38.87	39.26	39.6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49.44%，2024 年毛利率为 42.95%，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其一是企业 2024 年根据市场情况降低了个检的定价，导致销售收入及毛利均有所下降。而 2025 年及以后企业会根据市场状况逐步提高个检的客单价。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即团检、个检及其他项目收入）的比例在 4.1%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5.2%左右，

占比较为稳定，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平均占体检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较为稳定，但 2024 年企业为降本增效进行裁员，因此 2024 年人数有所下降，人均年薪酬保持稳定增长。2025 年 1-3 月的医疗人员人数与 2024 年基本持平，但考虑到未来企业收入规模的扩大，经与企业沟通确认，2025 年会继续招募一批专业水平较高的医疗人员，而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的温和增长。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业务处于发展阶段，根据企业资本性投入计划，未来医疗人员用设备资产预计将会有一定增加，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照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预计金额以及折旧和摊销年限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2023 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在 76.20%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在 77.50%左右，较为稳定，经与企业沟通了解，未来按发包成本占美年发包收入一定比例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8.1%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9.6%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平均占体检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2023 年运营服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1%左右，2024 年运营服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1%左右，历史年度无软件使用费。根据企业与集团的协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2023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5.6%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6.6%左右。经与管理层沟通，未来其他费用构成不会有太大调整，故未来其他费用按近两年平均占体检收入的平均值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40.75%至 47.73%，保持在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之间，企业未来收入变动较小，通过引进推广高毛利的高端体检项目来逐步提高毛利率，将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维持在历史年度的范围之内，系较为合理。美年健康上市公司 2023 年度毛利率为 42.79%，2024 年度的毛利率为 42.78%。企业 2023 年至 2024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49.44%、42.95%，企业未来毛利率略高于上市公司毛利率，主要系由于人力成本较低以及大部分设备已经折旧完，与美年健康上市公司毛利率的差异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136.55	1,159.85	1,198.21	1,236.97	1,277.34	1,319.44
材料费用	88.39	95.58	100.69	105.79	111.15	116.77
人工成本	468.49	482.55	497.03	511.94	527.29	543.11
制造费用：	579.67	581.72	600.49	619.24	638.90	659.56
折旧和摊销	113.39	122.13	122.13	122.13	122.13	122.13
美年发包成本	28.29	28.58	28.86	29.15	29.44	29.74
外送检验费	167.38	180.99	190.67	200.33	210.47	221.12
运营服务费	19.18	20.72	21.81	22.90	24.04	25.24
软件使用费	19.18	20.72	21.81	22.90	24.04	25.24
房租和物业费	117.53	84.53	84.53	84.53	84.53	84.53
其他费用	114.72	124.05	130.68	137.30	144.25	151.56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从事健康体检服务的公司从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营改增后，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内取得的医疗收入免征增值税及其附加税，企业于2017年10月26日取得增值税减免备案。

企业税金及附加金额较小，2025年按照1-3月实际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预测，2026年及以后不再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税金及附加	-	-	-	-	-	-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2023年销售人员为33人，2024年销售人员为32人，基本保持不变。2025年1-3月新增一个销售团队约15人左右，经与企业沟通了解，将对这部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最终未来年度保持销售人员的规模为40人左右。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未来各年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的温和增长。

②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0.5%左右，2024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0.57%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③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0.19%左右，2024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0.03%左右，经与企业沟通了解，该项收入占比未来将保持在历史年度的占比范围之内，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2023年无该项费用，2024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0.03%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按2024年占

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⑤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2023 年该项费用金额较小，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16%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⑥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35%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60%左右，因未来会加大新增高端项目的推广费用，故未来该项费用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41%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56%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631.18	642.63	662.28	682.34	702.89	724.36
职工薪酬	565.60	582.40	600.00	618.00	636.40	655.60
租车费	9.59	10.36	10.90	11.45	12.02	12.62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92	2.07	2.18	2.29	2.40	2.52
业务招待费	0.48	0.52	0.55	0.57	0.60	0.63
渠道服务费	3.09	3.34	3.51	3.69	3.87	4.07
市场推广服务费	11.53	12.45	13.11	13.76	14.45	15.17
房租和物业费	29.38	21.13	21.13	21.13	21.13	21.13
其他费用	9.59	10.36	10.90	11.45	12.02	12.62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

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历史年度的管理人员人数均为 2 人，2023 年的人均年薪酬较高是因为支付了历史年度职业经理人的费用，2025 年减少至 1 人，经与管理层访谈，期后公司管理层人数保持在 2 人。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的温和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软件服务费：为体检项目使用的 pass 系统服务费，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03%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07%左右，故未来该项费用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④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09%左右，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43%左右，有一定程度的波动，结合 2025 年 1-3 月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33%，企业未来也会持续降本增效，故未来该项费用按占营业收入比例的 0.3%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35.08	37.54	38.68	39.85	41.06	42.32
职工薪酬	24.79	25.53	26.30	27.09	27.90	28.74
折旧和摊销	3.57	4.75	4.75	4.75	4.75	4.75
软件服务费	0.96	1.04	1.09	1.14	1.20	1.26
其他费用	5.76	6.22	6.54	6.87	7.21	7.57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1.03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11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0.83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31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稳岗补贴及其他就业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95	-	-	-	-	-
稳岗补贴及其他就业补助	0.79	-	-	-	-	-
个税手续费返还	0.16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25.39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被评估单位 2025 年至 2027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2028 年及以后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7.05	11.59	14.10	82.70	95.75	109.58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95.16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123.76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237.69	43.54	24.83	30.14	26.83	28.28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1,611.26	2,071.71	2,180.85	2,289.72	2,404.06	2,524.20
减：营业成本	938.85	1,159.85	1,198.21	1,236.97	1,277.34	1,319.44
税金及附加	-	-	-	-	-	-
销售费用	510.26	642.63	662.28	682.34	702.89	724.36
管理费用	27.67	37.54	38.68	39.85	41.06	42.32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134.48	231.69	281.68	330.56	382.77	438.08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134.48	231.69	281.68	330.56	382.77	438.08
减：所得税费用	12.38	11.59	14.10	82.70	95.75	109.58
四、净利润	122.09	220.10	267.58	247.86	287.02	328.50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95.16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减：资本性支出	123.76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126.88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	-237.69	43.54	24.83	30.14	26.83	28.28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331.18	176.56	242.75	217.72	260.19	300.22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

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 2025 年至 2027 年的 β 系数 $\beta_L=1.278$ ，2028 年及以后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烟台美年福田经营性总资产为 2,500.00 万元左右，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3.00%。

②经营管理能力

烟台美年福田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烟台美年福田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烟台美年福田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烟台美年福田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4.00%。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2025 年至 2027 年 Re 为：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78 \times 6.06\% + 4\% \\ &= 13.60\% \end{aligned}$$

2028 年及以后 Re 为：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4\% \\ &= 13.40\%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2025 年至 2027 年 WACC 为：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5\%) \times 7.20\% + 13.60\% \times 92.80\% \\ &= 12.90\% \end{aligned}$$

2028 年及以后 WACC 为：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3.60\% \times (1-25\%) \times 7.20\% + 13.40\% \times 92.80\%$$

$$=12.60\%$$

(7)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2,503.74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331.18	176.56	242.75	217.72	260.19	300.22	328.50
折现率	12.9%	12.9%	12.9%	12.6%	12.6%	12.6%	12.6%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55	0.8593	0.7611	0.6750	0.5995	0.5324	4.2254
折现值	316.44	151.72	184.76	146.96	155.98	159.84	1,388.04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2,503.74						

(9) 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固定资产	待报废设备剔除	7.35	3.16	按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评估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	0.00	0.0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16.21	16.21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无形资产	待报废软件剔除	0.67	0.00	待报废软件评估为 0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24.23	19.37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19.37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53.02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无货币资金为溢余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2,503.74 + 19.37 + 0.00$$

$$= 2,523.11 \text{（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2,523.11-0.00

=2,520.00（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五）武汉奥亚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武汉奥亚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5,689.70 万元，评估价值 5,949.34 万元，增值额 259.64 万元，增值率 4.56%；总负债账面价值 3,731.47 万元，评估价值 3,731.47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958.23 万元，评估价值 2,217.86 万元，增值额 259.64 万元，增值率 13.26%。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787.31	2,791.20	3.88	0.14
2	非流动资产	2,902.38	3,158.14	255.75	8.81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1,441.04	1,638.56	197.52	13.71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1,405.94	1,405.94	0.00	0.00
15	无形资产	42.57	100.80	58.23	136.78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6.28	6.28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6	6.56	-	-
21	资产总计	5,689.70	5,949.34	259.64	4.56
22	流动负债	2,678.36	2,678.36	-	-
23	非流动负债	1,053.11	1,053.11	-	-
24	负债合计	3,731.47	3,731.47	-	-
25	所有者权益	1,958.23	2,217.86	259.64	13.26

（1）货币资金

1）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332.54 万元，共有 7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332.54 万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040.27 万元，坏账准备 100.60 万元，账面价值 1,939.67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1,939.67 万元。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14.76 万元，系预付的货款、检测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14.76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99.08 万元，坏账准备 134.71 万元，账面价值 464.37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借款、其他等。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464.37 万元。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464.37 万元。

（5）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35.9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5.98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行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39.86 万元。

（6）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1,418.87	1,588.78	169.91	11.98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17	49.78	27.61	124.55
设备类合计	1,441.04	1,638.56	197.52	13.71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1,441.04	1,638.56	197.52	13.71

（7）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3,013.39 万元，累计折旧 1,607.46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405.94 万元，共计 4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1,405.94 万元。

（8）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00.80 万元，账面净值 42.57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42.57 万元。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100.80 万元。

（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6.28 万元，系厨房改造等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6.28 万元。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6.56 万元，系预付的设备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6.56 万元。

（1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1,221.65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1,221.65 万元。

（1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265.37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265.37 万元。

（13）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617.98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617.98 万元。

（14）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5.38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5.38 万元。

（15）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97.34 万元，系应付的设备款、生育津贴等。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97.34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197.34 万元。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370.64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370.64 万元。

（17）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1,053.11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1,053.11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武汉奥亚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8,30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

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552.59 元、483.42 元，下降了 12.5%左右，经了解，企业为控制成本削减员工福利预算等非核心支出，影响团检项目套餐价格，故 2024 年客单价下降幅度较大。2025 年 1-3 月优质客户较多，故 2025 年 1-3 月客单价提升至 631.97 元。武汉奥亚正加速推出癌症早筛等高单价专项产品，同时针对客户群体结构进行优化，推出“基础套餐+专项加项”模式来提升客单价。预计未来团检客单价较 2024 年逐渐回升。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80,016 人、78,704 人，下降 1.64%，经了解，2023 年由于业务溢出量较多，而 2024 年回落至正常水平，因此收入出现相对下降的趋势。企业 2024 年度团检订单续约率为 70%左右，从历史年度续签率情况来看，预计未来老客户订单量稳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企业已签约新客户订单在 300 万元以上，涉及人数约为 6,000

人，新客户增量情况较好，因此预计未来年份团检收入在历史年度水平上按一定幅度增长。

未来公司将针对政企客户推出“基础套餐+专项加项”模式，通过客户数据分析，精准推送加项服务；公司还将推出检后增值服务，提供基因检测、健康干预等衍生服务；随着数字化工具的应用，提升签单转化率。预计未来体检人数在 2024 年基础上产生一定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773.10 元、852.16 元，客单价变化较大主要系 2024 年收包业务较多，且大部分是优质客户，拉高了平均客单价。企业所处武汉地区，当地经济较为活跃，个检客单价保持在 700 元-1000 元左右，期后企业会针对优质客户精准推送加项服务，通过“高端产品+长周期服务绑定”策略，同时优化客户结构，通过私域运营沉淀高价值用户，以此带动客单价的提升。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17,150 人、18,850 人，上升了 10%左右，经了解，体检人数上升的主要原因在于销售方式出现了变化，企业 2023 年及以前年度个检以销售实体个检卡为主，考虑到个人消费者习惯的转变以及实体个检卡易丢失等问题，2024 年逐步转移到线上平台“美年臻选”进行售卖个检卡，再根据客户实际到检情况做内部结算，由于武汉城市群的客户资源整合，导致 2024 年的个检人数有较大幅度增加。武汉奥亚 2025 年 1-3 月已体检 1,962 人，预计未来体检人数每年小幅度增长。

③其他项目

主要为职业体检等，受体检项目结构变化影响较大，2024 年相对上升 71%，未来预计在 2024 年度的基础上保持小幅增长。

④美年发包收入

美年发包收入即为武汉奥亚销售人员接到了其他地区的体检订单，而发包到其他地区进行体检的业务收入。此处全额确认收入，相应的成本在营业成本美年发包成本中进行核算。美年发包收入 2023 及 2024 年分别为 889.03 万元、900.94 万元，较为稳定。经了解，未来发包业务量不会有大幅度变动，未来参考历史年度规模预测。

⑤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历史年度团单续约率为 70%左右，新客占比 30%左右，企业前十大客户占收入比重约 12%左右，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6 家续约，在手订单 300 万以上。综上，企业潜在客户增量市场广阔，预测未来营业收入产生增量具有合理性。综上，企业预测未来每年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6,661.47	6,796.64	7,014.71	7,338.77	7,620.10	7,849.14
团检	3,827.55	3,923.82	4,102.18	4,385.74	4,625.75	4,812.64
个检	1,638.65	1,671.55	1,705.13	1,739.38	1,774.33	1,809.98
其他项目	300.27	306.27	312.40	318.65	325.02	331.52
美年发包收入	895.00	895.00	895.00	895.00	895.00	895.00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35.43%，2024 年毛利率为 36.18%，毛利变化幅度较小。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由于近年供应商存在竞价现象，材料费价格呈现下降趋势，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材料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因此未来按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例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

较为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未来平均薪酬增长率结合历史年度人均薪酬增幅以及未来企业收入增幅确定。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业务处于发展阶段，根据企业资本性投入计划，未来医疗人员用设备资产预计将会有一定增加，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照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预计金额以及折旧和摊销年限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近两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在 68.83%-68.72%，较为稳定，未来按历史年度占美年发包收入比例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在 15.9%-16.7%之间；2024 年由于高端项目外包增加、市场依赖度提升及合规成本上升；未来依赖供应链优化、AI 技术替代、政策红利释放三大引擎，预计在 2024 年基础上逐渐下降。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2024 年企业会计政策调整，这两项费用从管理费用调整到了营业成本进行核算。根据企业与集团的协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维持现有价格预测。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近两年变化较小，2025 年由于要搬新院，涉及相关搬家费用，故 2025 年该费用占比有较大增长，2026 年及以后年度其他费用按历史年度占体检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32%-41%，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

39.93%。企业预测期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4,499.61	4,301.05	4,366.59	4,480.75	4,582.07	4,668.67
材料费用	230.66	236.07	244.79	257.75	269.00	278.17
人工成本	1,300.42	1,339.43	1,366.22	1,393.54	1,421.41	1,449.84
制造费用：	2,968.53	2,725.55	2,755.58	2,829.46	2,891.66	2,940.66
折旧和摊销	411.35	450.91	450.91	450.91	450.91	450.91
美年发包成本	615.55	615.55	615.55	615.55	615.55	615.55
外送检验费	951.47	961.97	979.15	1,031.00	1,076.02	1,112.66
运营服务费	66.61	67.97	70.15	73.39	76.20	78.49
软件使用费	66.61	67.97	70.15	73.39	76.20	78.49
房租和物业费	591.93	360.53	361.60	366.13	368.12	368.12
其他费用	265.00	200.66	208.07	219.09	228.65	236.44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93	0.95	0.98	1.02	1.06	1.09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了解，企业 2024 年销售人员大幅下降，且当年未完成销售考核绩效，当年奖金低。考虑到武汉城市群已基本整合完成，未来提成比例不会出现较大的变化，预测期 2025 年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按 2023 年、2024 年平均水平预测。考虑到后续 AI 技术的介入，预计营业状况逐步稳定后销售人员薪酬成本会进一步降低，故未来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每年考虑小幅度下降。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

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广告宣传及业务拓展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及拓展业务的相关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④业务拓展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未来按预计占收入比例预测。

⑤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到期租金水平预测。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⑥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1,385.58	1,396.18	1,439.76	1,482.85	1,515.46	1,536.19
职工薪酬	1,134.30	1,157.31	1,194.44	1,227.61	1,251.81	1,265.89
折旧和摊销	1.00	1.18	1.18	1.18	1.18	1.18
广告宣传及业务拓展费	178.55	182.18	188.02	196.71	204.25	210.39
业务招待费	0.67	0.68	0.70	0.73	0.76	0.78
房租和物业费	56.60	40.06	40.18	40.68	40.90	40.90
其他费用	14.47	14.77	15.24	15.94	16.56	17.05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历史年度企业管理人数稳定，经了解，未来预计保持不变。考虑到 2025 年及以后固定社保、公积金预计增加，因此 2025 年薪酬相较于历史年度增长较大。结合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小幅度增长。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服务费：系中介服务等，未来按企业预算金额预测。

④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30%至 0.45%之间，未来按历史年度占收入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222.37	225.70	228.27	231.27	234.15	236.86
职工薪酬	86.00	87.72	89.47	91.26	93.09	94.95
折旧和摊销	11.52	12.63	12.63	12.63	12.63	12.63
服务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其他费用	24.85	25.35	26.17	27.38	28.43	29.28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支出：企业 2025 年 1-3 月发生无利息支出，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8.99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12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8.10	-	-	-	-	-
汇兑损益	0.00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1.02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1.60	-	-	-	-	-
政府补助	1.60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20.21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营业外收入，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营业外收入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诉讼赔偿、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	108.51	244.85	285.79	321.92	351.66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

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346.64	464.72	464.72	464.72	464.72	464.72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970.59	490.01	464.72	464.72	464.72	464.72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431.49	98.11	32.58	27.37	22.69	16.63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5,415.99	6,796.64	7,014.71	7,338.77	7,620.10	7,849.14
减：营业成本	3,593.86	4,301.05	4,366.59	4,480.75	4,582.07	4,668.67
税金及附加	0.25	0.95	0.98	1.02	1.06	1.09
销售费用	1,057.14	1,396.18	1,439.76	1,482.85	1,515.46	1,536.19
管理费用	188.15	225.70	228.27	231.27	234.15	236.86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576.59	872.76	979.11	1,142.88	1,287.36	1,406.33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576.59	872.76	979.11	1,142.88	1,287.36	1,406.33
减：所得税费用	0.00	108.51	244.85	285.79	321.92	351.66
四、净利润	576.59	764.25	734.26	857.09	965.44	1,054.67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346.64	464.72	464.72	464.72	464.72	464.72
减：资本性支出	970.59	490.01	464.72	464.72	464.72	464.72
营运资本增加	-431.49	98.11	32.58	27.37	22.69	0.00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384.13	640.85	701.68	829.72	942.75	1,054.67

（6）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Rm-Rf）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

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β系数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β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β_L—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β系数平均值β_U=1.1898。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β系数β_L=1.259。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武汉美慈奥亚经营性总资产为 10,000 万元以下，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0%。

②经营管理能力

武汉美慈奥亚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武汉美慈奥亚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武汉美慈奥亚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武汉美慈奥亚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0%。

7) 权益资本成本 (R_e)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R_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epsilon$$

$$= 1.81\% + 1.259 \times 6.06\% + 3\%$$

$$=12.40\%$$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2.40\% \times 92.80\% \\ &= 11.7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8,274.27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首年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384.13	640.85	701.68	829.72	942.75	1,054.67	1,054.67
折现率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折现期 (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94	0.8708	0.7796	0.6979	0.6248	0.5594	4.7812
折现值	368.53	558.05	547.03	579.06	589.03	589.98	5,042.59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8,274.27						

(9) 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借款	115.50	115.5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15.50	115.50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借款利息	92.92	92.92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92.92	92.92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22.58 万元。

(10)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332.54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

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企业无溢余资金。

(11) 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 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8,274.27+0.00+22.58$$

$$=8,296.85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8,296.85-0.00$$

$$=8,300.00 \text{ (万元) (取整至十万位)}$$

(六) 三明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三明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2,791.26 万元，评估价值 2,989.18 万元，增值额 197.92 万元，增值率 7.09%；总负债账面价值 2,467.55 万元，评估价值 2,467.5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323.71 万元，评估价值 521.63 万元，增值额 197.92 万元，增值率 61.14%。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666.35	1,662.90	-3.45	-0.21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2	非流动资产	1,124.91	1,326.28	201.37	17.90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587.67	769.04	181.37	30.86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517.19	517.19	-	0.00
15	无形资产	15.53	35.53	20.00	128.76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4.52	4.52	-	0.00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1	资产总计	2,791.26	2,989.18	197.92	7.09
22	流动负债	1,922.93	1,922.93	-	-
23	非流动负债	544.62	544.62	-	-
24	负债合计	2,467.55	2,467.55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323.71	521.63	197.92	61.14

（1）货币资金

1）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0.33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0.33 万元。

2）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162.17 万元，共有 8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62.17 万元。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162.17 万元。

3)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166.51 万元，系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等。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166.51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329.02 万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值 838.58 万元，系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性金融资产评估值为 838.58 万元。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25.01 万元，坏账准备 72.54 万元，账面价值 352.47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352.47 万元。

(4)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50.95 万元，系预付的货款、房租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50.95 万元。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60.86 万元，坏账准备 0.09 万元，账面价值 60.76 万元，系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60.76 万元。

(6)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34.52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4.52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31.07 万元。

(7)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0.04 万元，系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0.04 万元。

(8)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538.73	672.82	134.09	24.89
车辆	26.72	28.29	1.57	5.89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22	67.93	45.71	205.70
设备类合计	587.67	769.04	181.37	30.86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587.67	769.04	181.37	30.86

（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800.81 万元，累计折旧 283.62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517.19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517.19 万元。

（10）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5.53 万元，账面净值 15.53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5.53 万元，为 5 项外购软件。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35.53 万元。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4.52 万元，系辐射防护工程及办公室玻璃隔断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4.52 万元。

（12）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80.04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80.04 万元。

（1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1,702.21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1,702.21 万元。

（14）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75.35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75.35 万元。

（15）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0.90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0.90 万元。

（1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16 万元，系应付的社保、报销款等。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1.16 万元。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63.28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63.28 万元。

（18）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544.62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544.62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三明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89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

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客单价下降，主要系 2024 年三明地区部分客户暂缓了年度体检，2025 年 1-3 月团检客单价维持 2024 年水平。同时，企业于 2024 年末新增高客单价体检合同签订，企业预计 2025 年平均单价会有较高的增长，后续团检结构逐渐稳定，以后年度考虑适当的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体检人数下降，主要系 2024 年部分客户暂缓了年度体检。除该部分暂缓体检的客户外，企业总体客户结构变化不大，预计老客户 2025 年到检人数基本与以前年度持平。2024 年末新增高客单价体检合同签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企业已收到该客户 2025 年体检预付款，将在下半年逐步随着到检确认为收入。企业前十大客户占收入比重约 15% 左右，截至报告出具日 2024 年前十大客户已有 7 家已续约或正在洽谈续约事项，大客户总体续约率较高。此外，公司计划加大营销力度，制定多元化的市场推广方式，包括线上线下宣传，用社交媒体、线上广告、公众号、抖音、美团、高德地图等线上平台提高品牌知名度，线下积极加入当地新阶联，工商联，私营企业协会等协会，争取更多团单机会。故预测期体检人数均考虑适当的的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

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客单价变化较小。预计未来随着个人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体检套餐的逐渐升级，客单价较 2024 年度考虑适当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体检人数下滑，主要系 2023 年部分客户进行了两次体检，2024 年目前已恢复正常水平。企业未来将通过各种促销活动增加体检套餐吸引力，并积极利用社交媒体、线上广告、公众号、抖音、美团、高德地图等线上平台进行宣传，提高品牌知名度以及影响力，进一步开发新用户。目前，通过抖音等新媒体电商平台选择企业的体检用户在逐渐增加，套餐的选择也更加多样化，故 2025 年度以后个检的体检人数考虑适当的

增长。

③学生体检

学生体检项目一般系每年秋季由医务人员外出前往各学校对学生进行体检。2023 年根据当地教育局安排，大部分学生体检安排在 2023 年初进行；2024 年学生体检时间恢复至 10 月下旬，考虑到此时正处于业务高峰期，综合考量后企业暂停了 2024 年学生体检业务；2025 年企业已与当地教育局协商，学生体检时间提前至 9 月，该月尚未到达业务高峰期，医疗人员能抽调参与学生体检，预计能提供稳定的检量。同时由于学生检单价固定为 15 元，预计未来收入将维持稳定。

④其他项目收入

根据销量和单价预测。企业的其他项目主要是职业病体检、入职体检、外检等，基本保持稳定增长。预计未来年度随着政策监管强化，以及劳动者体检意识的提升，预计单价以及到检人数均会有所增长，故未来考虑一定的增长。

⑤美年发包收入

历史年度企业发包业务规模较小，且较为稳定，基于企业历史年度水平考虑略微增长进行预测。

⑥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零星租车收入，考虑到相关收入存在不确定性且金额较小，未来不进行预测，2025 年全年发生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数进行确认。

⑦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 2024 年前十大客户已有 7 家续约或拟续约，新增客户农业银行的新合同目前已收到预收款 230 万元。公司通过加大营销力度，制定多元化的市场推广方式，包括线上线下宣传，用社交媒体、线上广告、公众号、抖音、美团、高德地图等线上平台提高品牌知名度，线下积极加入当地新阶联，工商联，私营企业协会等当地协会，争取更多团单机会。综上，预测期内复合收入增长率在 4.7%左右，整体收入增幅比较平稳，企业预测未来营业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064.78	2,191.98	2,276.85	2,343.04	2,390.80	2,439.58
团检	1,277.95	1,377.95	1,433.48	1,476.77	1,506.47	1,536.73
个检	488.74	508.43	528.92	544.90	555.85	567.02
其他项目收入	210.01	218.47	227.27	234.13	241.20	248.49
学生检	82.00	82.00	82.00	82.00	82.00	82.00
美年发包收入	5.08	5.13	5.18	5.23	5.28	5.33
其他业务收入	1.00	-	-	-	-	-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33.72%，2024 年毛利率为 32.00%，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企业 2024 年收入下降较大，而设备维修费等固定成本并不会大幅下降，拉低了整体毛利率水平。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2024 年企业更多的采用兼职

的多点医生来辅助体检，故 2024 年总人数有所上升，而人均薪酬下降。根据企业目前的规划，企业未来计划减少 4 名医生。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适当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主营业务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现有的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未来接近两年占美年发包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美年发包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使用费系企业与美年健康集团约定每年按收入比重缴纳运营服务费和软件使用费，预测期按照约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业务招待费：企业在进行开展体检业务时发生的对客户进行招待服务的费用。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预测期按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预测，其中 2025 年 1-3 月按实际发生额预测计入 2025 年全年数。

⑨其他费用：系水电费、维修费等，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33.88%-36.05%，高于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原因在于企业业务处于发展阶段，收入增幅超过了工资薪酬、物

业费等成本的增幅，致使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高于历史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目前企业未来毛利率处于上市公司毛利率区间，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365.24	1,427.87	1,464.92	1,498.61	1,529.02	1,560.47
材料费用	206.48	219.20	227.69	234.30	239.08	243.96
人工成本	595.32	613.36	631.40	650.26	669.94	690.44
制造费用：	563.44	595.31	605.83	614.05	620.00	626.07
折旧和摊销	220.53	243.37	243.37	243.37	243.37	243.37
美年发包成本	4.25	4.29	4.33	4.37	4.42	4.46
外送检验费	72.27	76.72	79.69	82.01	83.68	85.39
运营服务费	20.65	21.92	22.77	23.43	23.91	24.40
软件使用费	20.65	21.92	22.77	23.43	23.91	24.40
房租和物业费	72.91	76.94	76.94	76.94	76.94	76.94
业务招待费	22.10	12.06	12.52	12.89	13.15	13.42
其他费用	130.08	138.09	143.44	147.61	150.62	153.69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2.06	2.19	2.28	2.34	2.39	2.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	-	-
教育费附加	-	-	-	-	-	-
地方教育附加	-	-	-	-	-	-
其他	2.06	2.19	2.28	2.34	2.39	2.44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近年企业销售人员结构较为稳定，未来按 2024 年水平预测，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人均薪酬水平保持适当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销售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按占近两年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5 年 1-3 月按实际发生额预测，2025 年 4-12 月以及未来年度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未来按占近两年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未来按占近两年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⑦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5 年 1-3 月按实际发生额预测，2025 年 4-12 月以及未来年度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497.07	484.43	499.44	513.63	527.23	541.09
职工薪酬	333.60	343.60	354.00	364.60	375.60	386.80
折旧和摊销	9.38	12.35	12.35	12.35	12.35	12.35
租车费	15.69	16.66	17.30	17.81	18.17	18.5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3.27	11.40	11.84	12.18	12.43	12.69
业务招待费	15.49	16.44	17.08	17.57	17.93	18.30
渠道服务费	1.45	1.53	1.59	1.64	1.67	1.71
市场推广服务费	52.42	34.19	35.52	36.55	37.30	38.06
房租和物业费	9.22	9.46	9.46	9.46	9.46	9.46
其他费用	36.55	38.80	40.30	41.47	42.32	43.18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目前企业管理人员结构相对稳定，未来年度将维持现有的人员数量。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适当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业务招待费：2024 年企业因拜访客户，业务招待费较高，2025 年度以 2025 年 1-3 月为基准的年化业务招待费的计算，未来按一定比例增长预测。

④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按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73.62	75.96	78.15	80.35	82.61	84.92
职工薪酬	58.90	60.65	62.45	64.30	66.25	68.25
折旧和摊销	3.75	3.84	3.84	3.84	3.84	3.84
业务招待费	5.60	5.77	5.94	6.12	6.30	6.49
其他费用	5.37	5.70	5.92	6.09	6.22	6.34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7.60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7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7.33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34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1.72	-	-	-	-	-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政府补助	1.72	-	-	-	-	-
其他	0.00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投资收益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本次已将交易性金融资产作为非经营性资产，未来不再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12.34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

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0.05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

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7.13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①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④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 号公告<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⑤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12 号公告<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公告显示，自 2019 年起国家为支持小型微利企业的发展，将应纳税所得额减免的起征点由不超过 100 万元提升至不超过 300 万元，

并多次于到期后延续执行。

基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从支持实体经济、稳定市场预期和促进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未来年度国家预期将贯彻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次评估，假设未来年度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可以顺利延续。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5.53	11.24	12.81	13.65	13.75	13.83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194.68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194.68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

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337.85	-62.06	-37.54	-29.25	-21.06	-21.50

（5）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1,759.05	2,191.98	2,276.85	2,343.04	2,390.80	2,439.58
减：营业成本	1,050.38	1,427.87	1,464.92	1,498.61	1,529.02	1,560.47
税金及附加	2.02	2.19	2.28	2.34	2.39	2.44
销售费用	371.53	484.43	499.44	513.63	527.23	541.09
管理费用	54.42	75.96	78.15	80.35	82.61	84.92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280.71	201.53	232.06	248.11	249.55	250.66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280.71	201.53	232.06	248.11	249.55	250.66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减：所得税费用	5.53	11.24	12.81	13.65	13.75	13.83
四、净利润	275.18	190.29	219.25	234.46	235.80	236.83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194.68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减：资本性支出	194.68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259.56
营运资本增加	337.85	-62.06	-37.54	-29.25	-21.06	-21.50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62.67	252.35	256.79	263.71	256.86	258.33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

杠杆的 β 系数 (β_L)，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78$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三明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5,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5%。

②经营管理能力

三明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三明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三明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三明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5%。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78 \times 6.06\% + 3.5\% \\ &= 13.1\% \text{（取整）}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5\%) \times 7.80\% + 13.1\% \times 92.20\% \\ &= 12.4\% \text{（取整）}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

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1,866.06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62.67	252.35	256.79	263.71	256.86	258.33	236.83
折现率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71	0.8641	0.7688	0.6840	0.6085	0.5414	4.3661
折现值	-59.98	218.06	197.42	180.38	156.30	139.86	1,034.02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1,866.06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8.58	838.58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增值税	0.04	0.04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838.63	838.63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838.63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329.02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186.27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1,866.06 + 838.63 + 186.27$$

$$= 2,890.96 \text{（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2,890.96 - 0.00$$

$$= 2,890.00 \text{（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七）肥城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1,738.53 万元，评估价值 1,916.54 万元，增值额 178.01 万元，增值率 10.24%；总负债账面价值 735.85 万元，评估价值 735.8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002.68 万元，评估价值 1,180.69 万元，增值额 178.01 万元，增值率 17.75%。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109.00	1,142.13	33.13	2.99
2	非流动资产	629.53	774.41	144.88	23.01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444.65	557.43	112.78	25.36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128.71	128.71	-	-
15	无形资产	26.11	58.20	32.09	122.91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21.61	21.61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	8.45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1	资产总计	1,738.53	1,916.54	178.01	10.24
22	流动负债	664.44	664.44	-	-
23	非流动负债	71.41	71.41	-	-
24	负债合计	735.85	735.85	0.00	0.00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1,002.68	1,180.69	178.01	17.75

（1）货币资金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458.95 万元，共有 4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458.95 万元。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59.70 万元，系销售美年臻选的体检款。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59.70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518.65 万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78.00 万元，坏账准备 79.18 万元，账面价值 498.82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498.82 万元。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17.90 万元，系预付的电费、广告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17.90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7.69 万元，坏账准备 6.03 万元，账面价值 21.66 万元，系押金、借款、保证金等。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21.66 万元。

（5）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51.9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51.97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85.10 万元。

（6）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及其他设备。

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417.67	493.21	75.54	18.09
车辆	-	5.66	5.66	-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98	58.56	31.58	117.05
设备类合计	444.65	557.43	112.78	25.36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444.65	557.43	112.78	25.36

（7）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301.46 万元，累计折旧 172.75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28.71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

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128.71 万元。

（8）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58.20 万元，账面净值 26.11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26.11 万元，为 7 项外购软件。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58.20 万元。

（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21.61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21.61 万元。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8.45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及可弥补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8.45 万元。

（1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151.58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151.58 万元。

（1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283.67 万元，为体检费。

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283.67 万元。

（13）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81.04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81.04 万元。

（14）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3.49 万元，系企业所得税、未缴增值税及其附加税等。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3.49 万元。

（15）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39.52 万元，系应付的设备款、工程款、报销款等。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39.52 万元。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105.14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105.14 万元。

（17）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71.41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71.41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58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

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text{企业整体价值} - \text{付息债务价值}$$

$$\text{企业整体价值} = \text{经营性资产价值} + \text{溢余资产价值} + \text{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i —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 —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text{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text{净利润} + \text{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text{折旧和摊销} - \text{资本性支出} - \text{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342.24 元、387.55 元，增长了 13.24%左右，经了解，企业从 2024 年开始让团检客户进行选择，体检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公司购买的套餐进行体检也可以选择升级高等级套餐进行体检。部分团检客户选择升级高等级套餐，提升了企业的团检客单价综合水平，企业预计今后会持续该营销方式，故预测未来客单价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31,145 人、26,983 人，下降了 13.36%左右，经了解，2023 年部分单位进行了两次体检以及部分单位 2024 年未续约，导致体检人数下降。企业 2024 年老客户续约率达到了 94%左右，未来体检人数方面老客户有保障，其次目前已有 25 万元的新客户订单，故未来团检总人数不会有太大的下降。2024 年 1-3 月团检人数 2,577 人，2025 年 1-3 月团检人数较 2024 年同期出现小幅下降，当地政府及事业单位订单影响较小，原因在于部分高客单价民营企业老客户尚未进行当年体检所致。但

企业已积极采取相关措施，未来主要针对于当地民营企业进行开拓体检市场，但预计民营企业客户积累需要 1-2 年的时间，故预测 2025 年体检人数仍保持一定幅度的下降，2026 年及以后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企业在肥城当地的声誉较好，肥城美年在肥城市的政府及事业单位体检名单中，供大家自由选择体检机构，但企业凭借高品质的服务、良好的口碑，领先于当地的医院等其他体检机构。2024 年老客户续约率达到了 94%左右，虽近几年民营企业老客户资金受限导致有所下滑，但随着企业未来持续加大对民营企业的客户开发投入，团检收入会有新的增长。故预测 2025 年团检收入先下降后保持稳定增长具有合理性。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545.89 元和 553.40 元，持续增长。企业当地支持医保个人账户支付体检费，个检客户的消费意愿更加强烈，故企业客单价保持在较高的水平，2025 年 1-3 月客单价持续增长，故未来年度客单价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6,838 人、6,920 人，持续增长。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企业目前在当地大力推行个检，与当地公交公司进行合作，在公交站台以及公交车上进行宣传，取得了不错的成果。2025 年 1-3 月个检人员已占去年全年个检人数的 60%左右。企业当地支持医保个人账户支付体检费，个检客户的消费意愿更加强烈，故未来年度体检人数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③其他项目-入职体检及外检等

其他项目为入职体检、职业病体检等，这类项目客单价低，但体检人数多，提供统一的体检项目。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64.50 元和 93.04 元，增长了 44.26%。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企业在 2024 年开展了职业病体检

项目，职业病体检客单价高于外检、入职体检等项目，故客单价出现了大幅的增长。因职业病需要配备专门的医务人员，公司管理层讨论决定 2025 年开始公司不进行职业病的体检，此块业务公司接单后交由泰安公司去进行，公司仅获得职业病体检后的净收入，故 2025 年公司的其他项目客单价考虑较大幅的下降。职业病等体检客户复签率高，故 2026 年及以后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12,382 人、13,307 人，增长了 7.47%。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企业在 2024 年开展了职业病体检项目，职业病体检人数导致其他项目人数出现较大的增长。因职业病体检人数较多，一个单位近几百人且每年均需要进行体检，具有持续性，目前 2025 年已新签泰安弘海食品有限公司等客户订单，未来体检人数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④美年发包收入

发包收入为肥城美年获取的体检订单向外部发单的业务，2024 年较 2023 年增长了 4,667.96%，原因是首先企业获得了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全国体检订单，其次企业取得了银行及保险公司 VIP 客户渠道单，该渠道单 2024 年初次合作，短期内收入存在波动，故 2025 年全年发包收入考虑较大幅度的下降，随着渠道单的持续合作，业务的稳定性更强，故 2026 年及以后考虑每年一定比例的增长。

⑤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企业对外租赁产生的房租收入，房租收入金额较小且未来具有不确定性，故未来不进行预测，2025 年全年数按 2025 年 1-3 月金额进行确认。

⑥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 2023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326.54 万元，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 285.39 万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 330.35 万元。2023 年 1-3 月因部分客户 2022 年不能前往门店进行体检而于 2023 年初集中进行体检并确认收入，无参考价值。2025 年 1-3 月较 2024 年 1-3 月出现增长，为个检业务的增长，但其团检业务出现了较大的下滑。企业 2024 年老客户续约率达到了 94%左右，目前已有 25 万

元的新客户团检订单，企业团检业务的下滑较 2024 年有所减缓，但仍会出现部分下滑。企业今年主要针对于当地民营企业进行开拓体检市场，但预计民营企业客户积累需要 1-2 年的时间。综上，企业预测营业收入 2025 年出现下降后再保持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1,613.01	1,682.96	1,725.38	1,759.92	1,778.42	1,797.11
团检	1,034.66	1,076.44	1,098.08	1,120.16	1,131.39	1,142.73
个检	406.30	431.05	448.47	457.49	462.09	466.72
其他项目-入职体检、 外检等	76.51	79.60	82.00	84.47	86.17	87.90
美年收发包收入	94.92	95.87	96.83	97.80	98.77	99.76
其他业务收入	0.62	-	-	-	-	-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其他业务成本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37.94%，2024 年毛利率为 42.68%，主要系材料费用及折旧摊销金额下降导致企业 2024 年毛利率提升较多。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材料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为 7%，2024 年材料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为 5.1%。2024 年较 2023 年下降的原因首先是企业设备类检测如核磁、CT 等项目增多，试剂及耗材费用减少；其次企业为压缩成本，人均体检早餐标准有所减少；然后体检报告全面推行电子化，客户可以直接从小程序上查看自己的体检报告及相关指标，不用纸质打印体检报告，减少了打印体检报告耗材用品；最后企业体检耗材集团统一进行采购，材料价格减少。经与企业沟通，未来材料费用不会逐渐减少，随着客单价的提高，早餐等产品供应会更好，故未来企业按照占体检收入比重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在历史年度占体检收入比例之间。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

较为稳定，2025 年医疗人员数量有所下降，目前企业医疗人员结构已比较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现有的医疗人员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有一定的波动，企业 2024 年因签订了一项金额较大的全国单及银行和保险 VIP 客户渠道单，这两项结算比例与其他订单差异较大，导致 2024 年较 2023 年占发包收入比例差异较大，上述两项新增订单未来有一定持续性，故未来按照 2024 年占发包收入比重进行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⑥业务招待费：企业在开展体检业务时发生的对客户进行招待服务的费用。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故期后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⑦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美年健康集团的约定，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外租金按照目前的租金进行测算，不考虑增长。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

其他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故期后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⑩其他业务成本：企业对外租赁房屋的房租成本，对外租赁房屋金额较小且未来具有不确定性，故未来不进行预测，2025 年全年数按 2025 年 1-3 月金额进行确认。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38.51%-40.45%，处于企业自身 2023 年及 2024 年的毛利率之间。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预测毛利率处于合理区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991.81	1,028.24	1,041.57	1,053.30	1,061.66	1,070.13
材料费用	91.05	95.23	97.71	99.73	100.78	101.84
人工成本	362.85	366.48	370.15	373.85	377.59	381.36
制造费用：	537.26	566.53	573.71	579.72	583.29	586.92
折旧和摊销	162.97	179.56	179.56	179.56	179.56	179.56
美年发包成本	86.84	87.71	88.58	89.47	90.36	91.27
外送检验费	97.88	102.37	105.04	107.21	108.34	109.48
业务招待费	22.58	23.56	24.16	24.64	24.90	25.16
运营服务费	16.13	16.83	17.25	17.60	17.78	17.97
软件使用费	16.13	16.83	17.25	17.60	17.78	17.97
房租和物业费	54.30	55.56	55.56	55.56	55.56	55.56
其他费用	80.43	84.12	86.31	88.09	89.02	89.96
其他业务成本	0.65	-	-	-	-	-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从事健康体检服务的公司从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营改增后，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内取得的医疗收入免征增值税及其附加税。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税金及附加未来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29	0.30	0.31	0.31	0.32	0.32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企业 2023 年度职工薪酬占收入比重较高原因在于 2023 年部分客户进行了两次体检，业绩增长较快，而当年度业绩考核设置的目标低，销售团队均超额完成目标，奖金较多。企业 2025 年 1-3 月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的原因为企业为了激发销售人员销售个检套餐，年初给销售人员的提成比例较高，个检提成比例达到了 30%左右，但随着后续团检订单的增加，综合提成比例将下降。2023 年及 2024 年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0.14%左右，企业参考该比例未来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⑦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外租金按照目前的租金进行测算，不考虑增长。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及 2024 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370.63	388.20	397.65	405.31	409.43	413.58
职工薪酬	322.60	336.59	345.08	351.98	355.68	359.42
折旧和摊销	4.80	6.37	6.37	6.37	6.37	6.37
租车费	0.77	0.80	0.82	0.84	0.85	0.86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6.78	17.51	17.95	18.31	18.51	18.70
业务招待费	6.26	6.53	6.70	6.83	6.90	6.98
渠道服务费	0.74	0.77	0.79	0.80	0.81	0.82
市场推广服务费	1.44	1.50	1.54	1.57	1.59	1.60
房租和物业费	7.19	7.64	7.64	7.64	7.64	7.64
其他费用	10.05	10.48	10.75	10.96	11.08	11.19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历史年度企业管理人员人数较为稳定，未来企业管理层人数保持在 3 人。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

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融资租赁咨询费：系企业历史年度融资租赁设备产生的费用，2023 年有相关费用产生，但从 2024 年开始企业无融资租赁设备，故未来不对该项费用进行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2025 年因业务扩展，管理类业务招待费增加，故预测 2025 年全年业务招待费为 2 万元，2026 年及以后按一定增长率预测。

⑤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及 2024 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49.29	52.01	52.54	53.05	53.55	54.04
职工薪酬	37.83	38.22	38.61	39.00	39.39	39.78
折旧和摊销	6.37	8.50	8.50	8.50	8.50	8.50
融资租赁咨询费	-	-	-	-	-	-
业务招待费	2.00	2.06	2.12	2.18	2.25	2.32
其他费用	3.09	3.23	3.31	3.37	3.41	3.44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支出

评估基准日企业无借款，未来亦暂无借款计划，故未来不预测利息支出。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1.64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12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1.32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44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24	-	-	-	-	-
政府补助	0.24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4.88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

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资产处置收益系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罚款支出，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11.36	11.90	12.88	13.64	13.93	14.23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145.84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145.84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201.44	-2.09	0.92	0.63	0.07	0.05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1,282.66	1,682.96	1,725.38	1,759.92	1,778.42	1,797.11
减：营业成本	741.76	1,028.24	1,041.57	1,053.30	1,061.66	1,070.13
税金及附加	0.28	0.30	0.31	0.31	0.32	0.32
销售费用	280.07	388.20	397.65	405.31	409.43	413.58
管理费用	39.57	52.01	52.54	53.05	53.55	54.04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220.98	214.21	233.31	247.95	253.46	259.04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220.98	214.21	233.31	247.95	253.46	259.04
减：所得税费用	11.36	11.90	12.88	13.64	13.93	14.23
四、净利润	209.62	202.31	220.43	234.31	239.53	244.81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145.84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减：资本性支出	145.84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194.43
营运资本增加	-201.44	-2.09	0.92	0.63	0.07	0.05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410.44	204.40	219.51	233.68	239.46	244.76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

杠杆的 β 系数 (β_L)，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78$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肥城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2,50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3%。

②经营管理能力

肥城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肥城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肥城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肥城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4%。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78 \times 6.06\% + 4\% \\ &= 13.60\%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5\%) \times 7.20\% + 13.60\% \times 92.80\% \\ &= 12.9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

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2,168.56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410.44	204.40	219.51	233.68	239.46	244.76	244.81
折现率	12.9%	12.9%	12.9%	12.9%	12.9%	12.9%	12.9%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55	0.8593	0.7611	0.6741	0.5971	0.5289	4.1000
折现值	392.18	175.64	167.07	157.52	142.98	129.45	1,003.72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2,168.56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借款	14.00	14.0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弥补亏损	6.06	6.0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20.06	20.06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设备款	20.69	20.69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20.69	20.69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0.63 万元。

(10)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518.65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410.96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 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 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2,168.56+410.96+(-0.63)$$

$$=2,578.89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2,578.89-0.00$$

=2,580.00（取整，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八）德州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德州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2,074.11 万元，评估价值 2,143.44 万元，增值额 69.33 万元，增值率 3.34%；总负债账面价值 1,368.83 万元，评估价值 1,368.83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705.27 万元，评估价值 774.61 万元，增值额 69.33 万元，增值率 9.83%。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058.14	1,079.86	21.72	2.05
2	非流动资产	1,015.97	1,063.58	47.61	4.69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	706.48	-93.52	-11.69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166.22	285.52	119.30	71.77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24.92	24.92	-	-
15	无形资产	11.17	33.00	21.83	195.52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2.92	2.92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4	10.74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21	资产总计	2,074.11	2,143.44	69.33	3.34
22	流动负债	1,367.59	1,367.59	-	-
23	非流动负债	1.25	1.25	-	-
24	负债合计	1,368.83	1,368.83	-	-
25	所有者权益	705.27	774.61	69.33	9.83

（1）货币资金

1) 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0.95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0.95 万元。

2)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142.91 万元，共有 6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42.91 万元。

3)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2.91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2.91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146.76 万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57.26 万元，坏账准备 136.63 万元，账面价值 620.63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620.63 万元。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55.68 万元，系预付的材料款、检测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55.68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账面余额 13.90 万元，坏账准备 4.98 万元，账面价值 8.92 万元，系应收的关联方拆借款利息。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评估值为 8.92 万元。

2)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56.15 万元，坏账准备 73.17 万元，账面价值 182.98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借款、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82.98 万元。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191.91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43.16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43.16 万元，为原材料及合同履行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64.88 万元。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800.00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800.00 万元，共 1 项，概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①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1.00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1.00 万元。

②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38.97 万元，共有 2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38.97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39.97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92.16 万元，坏账准备 7.08 万元，账面价值 585.08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585.08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2.45 万元，系预付的材料款、服务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2.45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5.64 万元，坏账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5.64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往来款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5.64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5.6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5.64 万元，为原材料及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10.36 万元。

6)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268.00	270.92	2.92	1.0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79	14.65	1.86	14.53
设备类合计	280.79	285.57	4.78	1.70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280.79	285.57	4.78	1.70

7)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725.83 万元，累计折旧 87.26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638.57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638.57 万元。

8)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60 万元，账面净值 1.49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49 万元，为 1 项外购软件。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1.60 万元。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148.33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148.33 万元。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1.91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1.91 万元。

1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78.56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78.56 万元。

1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40.87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40.87 万元。

1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36.74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36.74 万元。

14)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4.91 万元，系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4.91 万元。

15)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53.56 万元，系应付的设备款、装修费、关联方往来款等。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53.56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153.56 万元。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57.82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57.82 万元。

17)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642.71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642.71 万元。

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账面值 7.85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设备融资费用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7.85 万元。

经上述评估方法测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出资比例	股东权益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1	德州美康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706.48	706.48
	合计			706.48

(7)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129.39	231.75	102.37	79.11
车辆	26.47	25.66	-0.81	-3.0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37	28.11	17.75	171.17
设备类合计	166.22	285.52	119.30	71.77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166.22	285.52	119.30	71.77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448.64 万元，累计折旧 423.72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24.92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24.92 万元。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3.00 万元，账面净值 11.17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1.17 万元，为 4 项外购软件。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33.00 万元。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2.92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2.92 万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10.74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10.74 万元。

(1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366.14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366.14 万元。

(1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470.39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470.39 万元。

(1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114.46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114.46 万元。

(15)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19.02 万元，系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19.02 万元。

(16)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账面值 392.99 万元，系应付股东 2019 年度-2023 年度的股利。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评估值为 392.99 万元。

2)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 397.59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397.59 万元。

（17）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值 1.25 万元，系因房租调整引起的所得税暂时性差异。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值 1.25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德州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99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和少数股东权益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i —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 —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5)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被评估单位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公司均为 100%持股，故少数股东权益价值为 0。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及其子公司经营管理一体化程度较高，为更好地分析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历史的整体盈利能力水平和发展趋势，进而对未来作出预测，本次采用合并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447.28 元、452.91 元，上升了 1.26%左右，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2023 年为了吸引银行系统以及保险单位的团体订单，2023 年团体订单的客单价定价相对较低。2024 年，企业为了响应集团的号召，推出了一些创新体检项目，例如胶囊胃镜体检项目，该类体检项目定位高端，价格普遍较高，体检项目的升级使团检的客单价得到了提升。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为了保证市场占有率，企业预计 2025 年团检的客单价相较 2024 年会有一定的下滑。目前企业主要的销售策略还是通过发展优质大客户、提高优质客户占比来提高业绩，故 2026 年及以后的客单价考虑适当的上涨。

体检人数的预测：2024 年团检人数较 2023 年上升了 4.84%，企业的客户群体主要包括教育系统、银行系统、保险公司、公立单位、大型民营单位，客单相对稳定。通过访谈企业管理人员了解到，截至 2025 年 5 月，企业已入围多家银行系统单位、政府机关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团检招标项目。企业预计随着下半年体检旺季的到来，团检订单将会进一步增加。企业前十大客户占收入比重约 13%左右，截至评估报告日 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6 家续约，并有 3 家拟续约，随着新客户的开发，企业未来年度体检人数考虑适当的增长。

目前，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6 家续约，并有 3 家拟续约，随着新客户的开发，企业未来年度体检人数考虑适当的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

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239.92 元、317.27 元，上升了 32.24%。2025 年 1-3 月，个检订单相对较少，各体检机构为抢占市场，纷纷推出定价较低的体检套餐，企业个检的客单价因此下降至 253.15 元。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随着下半年销售旺季的到来，个检市场的竞争将越发激烈，2025 年的市场定价较 2024 年会有一定的下滑，2026 年及以后年度逐渐提高其客单价。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22,972 人、24,421 人，上升了 6.31%，通过访谈企业管理层了解到，企业在德州民营体检市场中约占据 60% 的市场份额，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企业未来年度将持续以特色项目（如胶囊胃镜、肿瘤基因全筛检测等）为基础，加大对区域内个检业务的开发，未来年度随着新客户的逐步开发、经济复苏带来的消费意愿增强、市级及城镇人员对健康的逐渐重视，未来年度的体检人数考虑适当的增长。

③职业病检查、入职体检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92.16 元、120.18 元，上升了 30.4%。由于职业病检查的客单价相对较低，拉低了其他项目 2023 年度整体的客单价水平。自 2024 年起，企业不再开展职业病检查，该项业务的客单价得到了一定的提升。未来考虑一定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其他项目体检人数分别为 11,679 人、2,100 人，下降了 82% 左右，主要原因系企业考虑到职业病检查风险较大，利润较低，自 2024 年开始不再开展职业病检查业务，仅保留入职体检服务。企业预测随着政策监管强化，劳动者体检意识的提升，入职体检人数较历史年度会有一定的提升，故未来年度考虑一定的增长。

④收包业务

经了解，企业接收集团下发的体检订单较少，2023 年、2024 年企业的收包收入分别为 157.07 万元、173.10 万元，业务规模相对稳定，未来年度基于体检行业增长、企业历史年度水平考虑略微增长进行预测。

2023 年 12 月，在收购了德州美康之后，以德城区为中心，逐渐向天衢新区开发市场。天衢新区自 2022 年揭牌设立后，重点发展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和电子信息产业，到 2025 年，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50 家。企业预计未来年度企业的收入规模与业务规模会有一定的增长，2025 年至 2030 年将保持 2.88% 的复合增长率，整体收入增长比较平稳，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389.96	2,458.04	2,550.94	2,683.10	2,835.02	2,969.53
团检	1,454.15	1,498.08	1,558.45	1,644.85	1,744.37	1,832.26
个检	735.59	757.81	788.35	832.08	882.41	926.90
职业病检查、入职体检、外检	26.26	27.32	28.43	29.58	30.77	32.01
收包收入	173.96	174.83	175.71	176.59	177.47	178.36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57.39%，2024 年毛利率为 52.88%，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为 2023 年 12 月企业收购德州美康，人员规模扩大以及固定资产、装修资产的投入，导致企业 2024 年度整体的人工成本以及折旧摊销费用较 2023 年度有所上涨。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2024 年该项成本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0%、5.60%，2024 年该项成本的下降原因系自 2024 年起企业不再开展职业病检查业务，节省相关的耗材成本。未来年度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目前医疗团队人员结构已比较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

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结合企业目前的业务规模，现有的医疗人员用设备资产、无形资产以及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2024 年该项成本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0%、6.40%，2024 年该项成本的下降原因系自 2024 年起企业不再开展职业病检查业务，节省相关外送检查成本。未来年度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⑤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美年健康集团的协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预测期按照约定比例进行预测。

⑥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考虑适当的上涨。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⑦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其他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未来按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48.35%-52.27%，低于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原因在于企业房租、人工薪酬等固定成本在不断增长，导致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低于历史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预测毛利率处于合理区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234.51	1,260.94	1,291.04	1,331.87	1,378.82	1,417.25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材料费用	133.84	137.65	142.85	150.25	158.76	166.29
人工成本	525.27	535.77	546.49	557.42	568.57	579.94
制造费用：	575.40	587.52	601.70	624.20	651.49	671.02
折旧和摊销	131.62	137.71	137.71	137.71	137.71	137.71
外送检验费	152.96	157.31	163.26	171.72	181.44	190.05
运营服务费	23.90	24.58	25.51	26.83	28.35	29.70
软件使用费	23.90	24.58	25.51	26.83	28.35	29.70
房租和物业费	152.20	149.93	152.77	159.15	167.91	171.02
其他费用	90.82	93.41	96.94	101.96	107.73	112.84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41	0.42	0.44	0.46	0.49	0.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	-	-
教育费附加	-	-	-	-	-	-
地方教育附加	-	-	-	-	-	-
其他	0.41	0.42	0.44	0.46	0.49	0.51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为了提高效益，2024 年企业提高了销售人员的福利待遇，企业于 2024 年提高销售人员的工资水平，未来年度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现有的销售用设备以及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

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拓展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考虑适当的增长。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719.19	739.08	766.64	806.05	851.48	891.28
职工薪酬	559.42	575.36	597.10	628.04	663.60	695.08
折旧和摊销	2.85	3.35	3.35	3.35	3.35	3.35
租车费	23.34	24.00	24.91	26.20	27.68	28.9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7.17	27.95	29.00	30.51	32.23	33.76
业务招待费	19.83	20.39	21.16	22.26	23.52	24.63
渠道服务费	48.54	49.92	51.81	54.49	57.58	60.31
房租和物业费	13.69	13.07	13.32	13.87	14.64	14.91
其他费用	24.35	25.04	25.99	27.33	28.88	30.25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

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近年来公司人员规模趋于稳定，未来维持现有的人员规模。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未来按一定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④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比较稳定，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04.88	106.90	109.16	111.70	114.35	116.99
职工薪酬	88.16	89.92	91.68	93.52	95.36	97.28
折旧和摊销	3.83	3.72	3.72	3.72	3.72	3.72
业务招待费	0.33	0.34	0.35	0.36	0.37	0.38
其他费用	12.56	12.92	13.41	14.10	14.90	15.61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支出

评估基准日企业无借款，未来亦暂无借款计划，故未来不预测利息支出。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

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9.46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69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9.44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71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86	-	-	-	-	-
政府补助	0.86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

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5.43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营业外收入，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营业外收入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诉讼赔偿、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15.75	17.96	19.62	22.11	24.98	27.68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折旧与摊销	108.60	144.78	144.78	144.78	144.78	144.78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资本性支出	23.80	31.72	31.72	45.42	74.12	144.78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197.43	6.61	12.19	17.78	20.43	18.85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一、营业收入	1,744.11	2,458.04	2,550.94	2,683.10	2,835.02	2,969.53
减：营业成本	896.53	1,260.94	1,291.04	1,331.87	1,378.82	1,417.25
税金及附加	0.37	0.42	0.44	0.46	0.49	0.51
销售费用	579.90	739.08	766.64	806.05	851.48	891.28
管理费用	80.95	106.90	109.16	111.70	114.35	116.99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186.35	350.70	383.66	433.02	489.88	543.50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186.35	350.70	383.66	433.02	489.88	543.50
减：所得税费用	9.42	17.96	19.62	22.11	24.98	27.68
四、净利润	176.93	332.74	364.04	410.91	464.90	515.82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108.60	144.78	144.78	144.78	144.78	144.78
减：资本性支出	23.80	31.72	31.72	45.42	74.12	144.78
营运资本增加	-197.43	6.61	12.19	17.78	20.43	18.85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459.16	439.19	464.91	492.49	515.13	496.97

（6）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

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78$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德州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5,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5%。

②经营管理能力

德州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德州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德州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德州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5%。

7) 权益资本成本 (R_e)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

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_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78 \times 6.06\% + 3.5\% \\ &= 13.1\%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5\%) \times 7.2\% + 13.1\% \times 92.8\% \\ &= 12.4\%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g取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

资产价值为 4,347.88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459.16	439.19	464.91	492.49	515.13	496.97	515.82
折现率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71	0.8641	0.7688	0.6840	0.6085	0.5414	4.3661
折现值	439.46	379.50	357.42	336.86	313.46	269.06	2,252.12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4,347.88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8.92	8.92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11.09	11.09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20.02	20.02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	392.99	392.99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设备款、工程款	5.97	5.97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房租调整	7.85	7.85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406.80	406.80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386.78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186.74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24.30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公司均为 100%持股，故少数股东权益价值为 0。

（13）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4,347.88 + 24.30 - 386.78$$

$$= 3,985.40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3,985.40 - 0.00 - 0.00$$

$$= 3,990.00 \text{ (万元) (取整至十万位)}$$

（九）连江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连江美年评估基准日资产账面价值 1,653.84 万元，评估价值 1,772.66 万元，增值额 118.82 万元，增值率 7.18%；总负债账面价值 1,376.50 万元，评估价值 1,376.50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77.35 万元，评估价值 396.16 万元，增值额 118.82 万元，增值率 42.84%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581.57	586.36	4.79	0.82
2	非流动资产	1,072.27	1,186.30	114.02	10.63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132.85	243.84	110.99	83.54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925.34	925.34	0.00	0.00
15	无形资产	7.81	10.84	3.03	38.84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	6.27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1	资产总计	1,653.84	1,772.66	118.82	7.18
22	流动负债	570.04	570.04	-	-
23	非流动负债	806.46	806.46	-	-
24	负债合计	1,376.50	1,376.50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277.35	396.16	118.82	42.84

（1）货币资金

1) 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0.35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0.35 万元。

2)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126.77 万元，共有 2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26.77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127.12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07.80 万元，坏账准备 44.52 万元，账面价值 363.28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363.28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9.88 万元，系预付的采购款、服务费等。

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9.88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67.41 万元，坏账准备 0.01 万元，账面价值 67.40 万元，系内部交易往来、押金、备用金等。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67.40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13.89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3.89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行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18.68 万元。

(6)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121.45	221.41	99.96	82.3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40	22.43	11.04	96.81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设备类合计	132.85	243.84	110.99	83.54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132.85	243.84	110.99	83.54

(7)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1,040.77 万元，累计折旧 115.43 万元，减值准备 0.00 元，账面价值 925.34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

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925.34 万元。

(8)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23.20 万元，账面净值 7.81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7.81 万元，共计 18 项，包括外购软件 5 项、专利权 6 项、软件著作权 7 项，其中专利权 6 项和软件著作权 7 项在账面未反映。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10.84 万元。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6.27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6.27 万元。

(10)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179.37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办公费、水电费等。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179.37 万元。

(1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203.15 万元，为体检费。

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203.15 万元。

(12)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31.88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31.88 万元。

（13）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3.21 万元，系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3.21 万元。

（14）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9.39 万元，系应付的报销款等。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9.39 万元。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143.04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143.04 万元。

（16）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806.46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806.46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连江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1,41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 R_e \times \frac{E}{D+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

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681.99 元、606.03 元，下降了 11%左右，经了解，客单价的下降主要原因如下：当地事业编单位常规体检通知会在每年 3 月发出，2024 年通知时间延迟至 2024 年 10 月所致。2023 年处于整个体检行业高峰期，溢出业务量较大，超出企业常规水平。基于以上几点原因，2024 年实际到检人数较少，且由于事业编、医保客户客单价较高，因此拉低 2024 年平均客单价。2025 年 1-3 月团检客户较少，大部分优质体检订单都发生在下半年，故 2025 年 1-3 月客单价进一步降低至 413.13 元。预测期企业客单价在 2025 年、2026 年考虑一定幅度的回升，2027 年及后续年份每年仅考虑小幅度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9,923 人、9,511 人，下降了 4%左右，下降原因与客单价下降原因相同。

连江为福州市下辖县，企业前十大客户占收入比重约 30%左右，2022 年至 2024 年前十大客户中平均 50%的收入来源于福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统签订单，该部分未来订单量预计较为稳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企业已签订单总金额 60 万以上，订单人数 1035 人，其中新客比例占 95%以上。

基于上述分析，预测期体检人数 2025 年下降趋势减缓，2026 年至 2030 年体检人数每年考虑一定幅度的上升。企业团检业务总量预计保持稳定且缓慢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769.56 元、1,211.97 元，提高约 57.49%。经了解，客单价的上升主要原因系连江县区位因素的影响，人口总量较少，高端体检意愿较多，2024 年公司主推产品与以前年度有较大差异，主要以高端体检产品为主。未来年度销售手段及业务发展方向延续当前趋势，持续拓展高端客户，推广 VIP 套餐及配套服务，因此客单价在 2024 年的基础上每年考虑小幅度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8,123 人、5,095 人，下降了 37%左右，原因与影响客单价上升的因素相同，主要为区位因素导致的体检产品结构变动，以及公司业务推广方向的转变。未来年度公司销售策略与当前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到连江县人口数量有限，因此体检人数 2025 年至 2027 年在目前基础上仍会呈现下降趋势，但下降趋势逐渐放缓，2028 年稳定后每年考虑小幅度增长。

③外检、入职体检等

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的外检、入职体检等收入分别为 25.34 万、13.45 万，下降约 47%，其中客单价下降 43%，体检人数下降 6%，原因系 2023 年原有的公共卫生体检（即辖区内老年人体检）在 2024 年由地方卫健局口头约定优先由公立医院提供，这部分体检的单价 100-200 元/人，因此 2024 年该部分客单价、人数均有下降。由于入职体检、外检整体收入绝对值较小，公司也暂不采取相关业务扩张手段，因此未来按历史年度水平预测，不考虑大幅增长。

④职业病体检收入

近年来，连江县紧抓福州丝路海港城市建设机遇，在全省首创“政府+企业”

合作机制，大力推行“园中园”招商引资模式，推进可门园区产业链条式、集群化发展，逐步打造高新技术密集、创新资源集聚、土地利用高效、经济带动明显的高能级产业园区。连江可门港经济开发区是福建省连江县东北部黄岐半岛的核心临港产业区，依托天然深水良港优势，已形成高端精细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五大千亿级产业集群，2024年工业总产值超290.00亿元，入选全国化工园区百强。未来，可门港经济开发区还将布局高端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链，逐步引进溥泉新能源、祺添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胜华等上中下游全链条项目，构建“一园两基地”，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待产业园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年产值将超2,500.00亿元。

企业历史年度无职业病体检业务。连江美年依托福州取得的职业病体检资质，预计2025年下半年可开展相关业务，连江职业病体检重点开发区“可门港经济开发区”内包含国内纺织化工龙头企业、福建申远新材料及其配套上下游企业，目前该经济开发区在持续招商引资中，预计3-5年建设完成，开发区建设完毕后预计金额200万以上，其中连江美年预计覆盖约60%。职业病体检平均客单价为200元/人左右，考虑到该业务为新扩张业务，初期会给予一定优惠政策，后续年份考虑一定幅度增长。结合开发区建设情况，未来连江美年职业病体检收入按该开发区预计占有量预测。

⑤其他业务收入

历史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为集团比赛奖金收入等，金额较小，收入产生不稳定，未来年度不考虑预测。

⑥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2024年营业收入为1,208.13万元，经统计，2024年当年签订合同，但当年实际未到检的订单总金额约为172万，平均客单价889元/人，该部分会在未来确认收入。其次，随着福州地区美年健康城市群整合，未来连江美年预计能够接收更多统签订单，团检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最后，依托福州职业病体检资质，连江美年拓展新业务，在政府持续招商引资的政策支持下深挖市场，该项新业务在连江县地区具有较强竞争力，带来的收入增量较大。综上，企业预测未来年度较2024年度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1,199.66	1,226.33	1,272.24	1,336.92	1,409.38	1,440.43
团检	576.17	590.65	608.47	637.92	663.62	683.65
个检	595.64	589.60	595.50	604.48	613.58	622.81
外检、入职体检等	13.45	13.45	13.45	13.45	13.45	13.45
职业病体检	14.40	32.63	54.82	81.07	118.73	120.52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33.83%，2024 年毛利率为 33.89%，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由于近年供应商存在竞价现象，材料费价格呈现下降趋势，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材料费用占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同时考虑到福州主检中心成立，相关成本会进一步降低，预计 2025 年至 2027 年材料费用会在 2024 年基础上继续小幅度下降。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近年公司推行降本增效相关举措，优化相关部门；历史年度员工为 44 人，福州已成立主检中心，目前正在初期运行，后期预计可以节省 1-2 名主检医师，预计未来人数保持在 42 人；2024 年薪资成本节降 10%，后续福州会加大统管力度，控制成本，因此未来人工年平均薪酬每年仅考虑小幅度增长。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的摊销。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目前设备、无形资产等已基本能满足公司经营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照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

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外送检验费占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后续会成立区域检验中心，检验费会继续呈现下降趋势，2025 年预计在 2024 年基础上继续小幅度下降。

⑤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2024 年企业会计政策调整，这两项费用从管理费用调整到了营业成本进行核算。根据企业与集团的协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⑥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不考虑租金上涨。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⑦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历史年度金额绝对值较小，未来参考历史年度占收入水平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34.63%-40.55%，系福州地区美年健康城市群内部调整组织架构，进行整合，未来企业在整合过程中材料费、外送检验费、人力成本等存在一定幅度降低，导致毛利率提高。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企业未来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779.40	789.18	798.07	827.71	846.72	855.57
材料费用	118.77	117.73	119.59	125.67	132.48	135.40
人工成本	331.67	334.99	338.34	341.72	345.14	348.59
制造费用：	328.96	336.46	340.14	360.32	369.10	371.58
折旧和摊销	51.76	57.76	57.76	57.76	57.76	57.76
外送检验费	38.39	36.79	38.17	40.11	42.28	43.21
运营服务费	12.00	12.26	12.72	13.37	14.09	14.40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软件使用费	12.00	12.26	12.72	13.37	14.09	14.40
房租和物业费	178.82	180.60	180.60	195.60	198.60	198.60
其他费用	35.99	36.79	38.17	40.11	42.28	43.21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防洪及水利基金等，预测期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1.16	1.18	1.23	1.29	1.36	1.39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公司 2023 年至今保持年均 10 个销售人员，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略高于 2023 年，但绝对值低于 2023 年，系由于 2024 年经营情况不及 2023 年，销售提成降低。未来销售人员根据业务需求变动，但预计销售提成会降低，综合考虑，预测期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按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05%左右，未来参考历史年度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拓展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拓展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公司 2024 年产生约 20 万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经了解，公司未来无大规模进行广告及业务宣传的需求，因此未来按预计水平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2023 年占营业收入

比例为 0.35%，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24%，上升原因系维持大客户相关支出增加，经了解，未来需要持续维护客户关系，因此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⑥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发生额较小，2024 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01%左右，未来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245.37	250.84	260.22	273.44	288.27	294.61
职工薪酬	223.72	228.69	237.25	249.31	262.83	268.62
折旧和摊销	0.05	0.06	0.06	0.06	0.06	0.06
租车费	0.61	0.63	0.65	0.68	0.72	0.73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6.00	6.13	6.36	6.68	7.05	7.20
业务招待费	14.92	15.26	15.83	16.63	17.53	17.92
其他费用	0.07	0.07	0.07	0.08	0.08	0.08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公司管理人员保持在 5 人，2023 年由于业绩较好，发放奖金拉高平均薪酬，2024 年为正常水平。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在 2024 年基础上保持小幅度增长。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未来每年考虑小幅度增长预测。

④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0.28%至 0.45%之间，未来参考历史年度占营业收入比例

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71.28	72.81	74.30	75.92	77.56	79.11
职工薪酬	59.85	61.05	62.25	63.50	64.75	66.05
折旧和摊销	1.00	1.11	1.11	1.11	1.11	1.11
业务招待费	6.04	6.16	6.28	6.41	6.54	6.67
其他费用	4.39	4.49	4.66	4.90	5.16	5.28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11.15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3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10.84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34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稳岗补贴及其他就业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	-	-	-	-	-
政府补助	-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

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0.71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营业外收入，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营业外收入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诉讼赔偿、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5.91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4.98	6.38	7.71	8.75	10.62	11.36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44.19	58.93	58.93	58.93	58.93	58.93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44.19	58.93	58.93	58.93	58.93	58.93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92.03	2.82	7.98	9.29	11.99	5.12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1,022.78	1,226.33	1,272.24	1,336.92	1,409.38	1,440.43
减：营业成本	601.70	789.18	798.07	827.71	846.72	855.57
税金及附加	0.98	1.18	1.23	1.29	1.36	1.39
销售费用	184.62	250.84	260.22	273.44	288.27	294.61
管理费用	55.48	72.81	74.30	75.92	77.56	79.11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180.00	112.32	138.42	158.56	195.47	209.75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180.00	112.32	138.42	158.56	195.47	209.75
减：所得税费用	6.45	6.38	7.71	8.75	10.62	11.36
四、净利润	173.55	105.94	130.71	149.81	184.85	198.39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44.19	58.93	58.93	58.93	58.93	58.93
减：资本性支出	44.19	58.93	58.93	58.93	58.93	58.93
营运资本增加	92.03	2.82	7.98	9.29	11.99	5.12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81.52	103.12	122.73	140.52	172.86	193.27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

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D/E）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78$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连江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为 2,500 万元以下，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3.0%。

②经营管理能力

连江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连江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连江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连江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4.0%。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78 \times 6.06\% + 4\% \\ &= 13.6\%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5\%) \times 7.2\% + 13.60\% \times 92.80\% \\ &= 12.9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1,373.46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 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81.52	103.12	122.73	140.52	172.86	193.27	198.39
折现率	12.9%	12.9%	12.9%	12.9%	12.9%	12.9%	12.9%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55	0.8593	0.7611	0.6741	0.5971	0.5289	4.1000
折现值	77.89	88.61	93.41	94.72	103.21	102.22	813.40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1,373.46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5.06	5.0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无形资产	停用无形资产	3.04	0.00	按零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8.10	5.06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借款	9.27	9.27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9.27	9.27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4.21 万元。

(10)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127.12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41.96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 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 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373.46+41.96-4.21$$

$$=1,411.21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411.21-0.00

=1,410.00（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十）沂水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沂水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913.40 万元，评估价值 1,128.40 万元，增值额 215.00 万元，增值率 23.54%；总负债账面价值 864.04 万元，评估价值 864.04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49.36 万元，评估价值 264.36 万元，增值额 215.00 万元，增值率 435.53%。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37.61	256.25	18.65	7.85
2	非流动资产	675.79	872.14	196.35	29.05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494.71	655.92	161.21	32.59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158.27	158.27	-	-
15	无形资产	21.99	57.13	35.14	159.77
16	开发支出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82	0.82	-	-
21	资产总计	913.40	1,128.40	215.00	23.54
22	流动负债	740.51	740.51	-	-
23	非流动负债	123.53	123.53	-	-
24	负债合计	864.04	864.04	-	-
25	所有者权益	49.36	264.36	215.00	435.53

(1) 货币资金

1) 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0.22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0.22 万元。

2)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8.74 万元，共有 3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8.74 万元。

3)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11.58 万元，系充值于易宝支付账户的存款。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11.58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20.54 万元。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8.33 万元，坏账准备 0.00 万元，账面值 8.33 万元，系企业因销售商品而收到的商业汇票，共 2 项，为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评估值为 8.33 万元。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42.82 万元，坏账准备 91.67 万元，账面价值 151.15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151.15 元。

(4)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6.46 万元，系预付的材料款、服务费、租赁费等。

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6.46 万元。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2.38 万元，坏账准备 0.48 万元，账面价值 11.89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往来款、手续费等。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1.89 万元。

(6)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39.2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9.24 万元，为原材料以及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57.89 万元。

(7)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487.98	631.84	143.86	29.48
电子及其他设备	6.73	24.08	17.35	257.91
设备类合计	494.71	655.92	161.21	32.59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494.71	655.92	161.21	32.59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341.72 万元，累计折旧 183.45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58.27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

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158.27 万元。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57.13 万元，账面净值 21.99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21.99 万元，为 7 项外购软件。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57.13 万元。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0.82 万元，系预付的设备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0.82 万元。

（1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125.48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材料款、租赁费、外送检验费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125.48 万元。

（1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358.85 万元，为体检费。

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358.85 万元。

（13）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20.65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20.65 万元。

（14）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1.19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1.19 万元。

（1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账面值 0.41 万元，系应付的股东借款利息。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评估值为 0.41 万元。

2)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76.25 万元，系应付的股东借款、报销款等。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76.25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176.66 万元。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57.67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57.67 万元。

(17)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123.53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123.53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沂水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1,240.00 万元。

(1) 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

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R_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372.07 元、447.79 元，上涨了 20.35%。2024 年企业为了响应集团的号召，推出了一些创新体检项目，例如胶囊胃镜体检项目，该类体检项目定位高端，价格普遍较高，体检项目的升级使团检的客单价得到了提升。另外，企业从 2024 年开始严格把控一些热门体检项目的定价，例如如果需要核磁共振检查项目或是彩超检查项目，整体套餐价格不得低于 500 元。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2025 年 1-3 月团检业务的客单价维持在 457 元左右，企业历史年度的客单价逐年增长，未来考虑一定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12,449 人、11,385 人，下降了 8.55%。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团检的客户群体主要分为三类：（1）政府单位；（2）乡镇学校；（3）民营企业。其中，政府单位与乡镇学校的客单相对稳定，一般都是一年一检，而部分民营企业为了节约成本，存在两年一检的情形。2025 年企业主要通过开发以下三类客户群体来提高团检人数：（1）乡镇党委职工（2,300 人左右）。（2）自然村村民（2,000 人左右）。（3）增量的政企职工（1,100 人）。随着新客户的开发，企业未来年度体检人数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企业前十大客户占收入比重约 15%左右，目前 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3 家续约，并有 7 家拟续约，企业团检业务保持稳定且缓慢增长有合理性。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

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505.12 元、551.65 元，上涨了 9.21%。经了解，伴随着 2024 年企业的体检套餐升级、产品定价标准的提高，企业个检的客单价得到了一定的提升。企业历史年度个检的客单价逐年增长，未来考虑一定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8,824 人、6,928 人，下降了 21.49%，经了解，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沂水所处县级区位，个人消费意愿的疲软导致了部分客户的流失。2025 年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提高个检人数：（1）2025 年 6 月，与当地的中医企业合作，科室共建，双方企业相互提供体检和治疗人数，预计新增个检人数 600 余人；（2）临县开发：2025 年初，企业对周边无综合体检机构的临县市场进行开发，设立沂南办事处、莒县办事处，预计新增个检人数 900 余人。2025 年 1-3 月个检人数与 2024 年 1-3 月同期相比，实现了 9% 的增长，随着新客户的逐步开发、经济复苏带来的消费意愿增强、县级及乡镇人员对健康的逐渐重视，未来考虑一定的增长。

③职业病检查、入职体检、外检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97.86 元、94.22 元，变化较小，客单价相对稳定，一般维持在 90-100 元之间，未来考虑一定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其他项目体检人数分别为 17,582 人、16,205 人，下降了 7.83%，企业历史年度体检人数下降系因部分公司职工体检福利下降所导致。企业预测随着政策监管强化，劳动者体检意识的提升，未来年度职业病检查、入职体检人数较历史年度会有一定的提升，故未来年度体检人数考虑适当的增长。

④收包业务

经了解，沂水所处县级区位，收包业务较少，2023 年、2024 年企业的收包收入分别为 38.93 万元、36.50 万元，业务规模相对稳定，未来年度基于体检行业增长、企业历史年度水平考虑略微增长进行预测。

⑤整体收入合理性

2024 年前十大客户已有 3 家续约，7 家拟续约，新增客户已有 55 万元左右，全年预计新增客户 350 万元左右，实际目前新客户增长超过历史情况数据。综上，企业预测未来每年营业收入缓慢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1,148.49	1,200.94	1,255.92	1,302.84	1,351.55	1,402.22
团检	545.99	573.64	602.64	627.01	652.35	678.71
个检	409.30	430.00	451.77	470.00	488.96	508.74
职业病检查、入职体检、外检	156.51	160.43	164.46	168.59	172.82	177.16
美年收包收入	36.69	36.87	37.05	37.24	37.42	37.61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22.12%，2024 年毛利率为 37.35%，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其一是企业 2023 年为了引流，针对女性客户推出九价疫苗+体检套餐组合销售，九价疫苗高昂的采购成本拉高公司整年的材料成本。2024 年企业不再开展上述业务，材料成本较 2023 年大幅度下降。其二是企业为了降本增效，削减了医疗体检部门的人员数量，2024 年企业的人工成本较 2023 年有所下降。其三是 2023 年末，企业的装修费用摊销完毕，2024 年企业的摊销费用较 2023 年大幅下降。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由于 2023 年受销售产品（九价疫苗+体检套餐）的影响，导致 2023 年的材料费用较高，而 2024 年恢复正常的体检业务，未来年度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为了降本增效，近几年一直在优化医疗人员结构，未来年度将保持 2025 年人员规模。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以及企业历史年度人均薪酬增长情况，未来各年人均薪酬考虑一定的增长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结合企业目前的业务规模，现有的医疗人员用设备资产、无形资产以及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外送检验费占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故预测期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⑤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美年健康集团的协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预测期按照约定比例进行预测。

⑥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每年考虑适当的上涨。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⑦其他费用：系咨询服务费、水电费、维修费等，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其他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未来按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34.88%-39.38%，高于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原因在于企业增量客户的开发，客单价的稳步增长，使企业的收入规模、业务规模得到了提升，而企业的固定成本相对稳定、单位变动成本增长幅度不大。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预测毛利率处于合理区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747.35	782.14	799.43	815.69	833.01	850.88
材料费用	67.76	70.86	74.10	76.87	79.74	82.73
人工成本	320.78	327.20	333.74	340.42	347.22	354.17
制造费用：	358.81	384.08	391.59	398.40	406.05	413.98
折旧和摊销	157.67	170.48	170.48	170.48	170.48	170.48
外送检验费	82.69	86.47	90.43	93.80	97.31	100.96
运营服务费	11.48	12.01	12.56	13.03	13.52	14.02
软件使用费	11.48	12.01	12.56	13.03	13.52	14.02
房租和物业费	44.38	49.67	49.67	50.08	51.08	52.10
其他费用	51.11	53.44	55.89	57.98	60.14	62.40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到，由于企业业务规模较小，且已取得增值税减免备案，不涉及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以及其他税费的缴纳，预计未来年度亦无税金及附加，故未来年度不对税金及附加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	-	-	-	-	-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为了降本增效，近几年企业一直在优化销售人员结构。未来年度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按人员调整后预计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现有的销售用设备以及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拓展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考虑适当的增长。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243.96	257.24	268.44	278.04	288.08	298.53
职工薪酬	206.73	216.17	226.07	234.51	243.28	252.40
折旧和摊销	4.90	6.55	6.55	6.55	6.55	6.55
租车费	3.03	3.17	3.31	3.44	3.57	3.7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15	2.25	2.35	2.44	2.53	2.63
业务招待费	4.71	4.92	5.15	5.34	5.54	5.75
渠道服务费	4.68	4.89	5.12	5.31	5.50	5.71
房租和物业费	5.25	6.21	6.21	6.26	6.39	6.51
其他费用	12.51	13.08	13.68	14.19	14.72	15.28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近年来公司人员规模趋于稳定，未来维持现有的人员规模。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

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融资租赁咨询费：系企业历史年度融资租赁设备产生的费用，因近两年未在管理费用中发生，且未来预计也不发生，故未来不进行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未来按一定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⑤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房租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考虑适当的增长。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⑥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比较稳定，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68.01	72.22	73.45	74.70	76.03	77.43
职工薪酬	45.78	46.68	47.64	48.60	49.56	50.58
折旧和摊销	10.32	12.41	12.41	12.41	12.41	12.41
融资租赁咨询费	-	-	-	-	-	-
业务招待费	1.65	1.68	1.71	1.74	1.77	1.81
房租和物业费	5.25	6.21	6.21	6.26	6.39	6.51
其他费用	5.01	5.24	5.48	5.69	5.90	6.12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支出：在评估基准日企业账面各项借款的本金、利率的基础上，结

合企业未来年度借款及其还款计划，对未来各年付息债务金额和平均利率进行预测，进而得到未来各年利息支出的预测值。

评估基准日企业的付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 0.00 万元，长期借款 0.00 万元，股东借款 152.71 万元，合计 152.71 万元。根据现金流预测情况，企业未来无资金缺口，无需进一步增加借款规模，本次预测中未来借款规模保持在评估基准日水平。

平均利率的预测：本评估基准日企业付息债务年利率 3%，预计未来继续保持这一平均利率水平。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6.90	4.58	4.58	4.58	4.58	4.58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4.63	4.58	4.58	4.58	4.58	4.58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2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2.05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24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03	-	-	-	-	-
政府补助	0.03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

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4.16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0.34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诉讼赔偿、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	-	-	-	7.64	8.69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142.07	189.44	189.44	189.44	189.44	189.44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86.16	126.41	189.44	189.44	189.44	189.44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72.73	-17.29	-15.75	-13.54	-13.42	-14.52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917.28	1,200.94	1,255.92	1,302.84	1,351.55	1,402.22
减：营业成本	590.41	782.14	799.43	815.69	833.01	850.88
税金及附加	-	-	-	-	-	-
销售费用	178.63	257.24	268.44	278.04	288.08	298.53
管理费用	52.96	72.22	73.45	74.70	76.03	77.43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3.43	4.58	4.58	4.58	4.58	4.58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91.85	84.76	110.02	129.83	149.85	170.80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91.85	84.76	110.02	129.83	149.85	170.80
减：所得税费用	-	-	-	-	7.64	8.69
四、净利润	91.85	84.76	110.02	129.83	142.21	162.11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3.26	4.35	4.35	4.35	4.35	4.35
折旧和摊销	142.07	189.44	189.44	189.44	189.44	189.44
减：资本性支出	86.16	126.41	189.44	189.44	189.44	189.44
营运资本增加	-72.73	-17.29	-15.75	-13.54	-13.42	-14.52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223.75	169.43	130.12	147.72	159.98	180.98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

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D/E）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78$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截至评估基准日，沂水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1,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3.5%。

②经营管理能力：沂水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

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沂水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沂水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沂水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4.5%。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78 \times 6.06\% + 4.5\% \\ &= 14.1\%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5\%) \times 7.2\% + 14.1\% \times 92.8\% \\ &= 13.3\%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1,393.09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 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223.75	169.43	130.12	147.72	159.98	180.98	166.46
折现率	13.3%	13.3%	13.3%	13.3%	13.3%	13.3%	13.3%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43	0.8555	0.7551	0.6665	0.5883	0.5192	3.9038
折现值	213.52	144.95	98.25	98.46	94.12	93.96	649.83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1,393.09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非流动资产	设备款	0.82	0.82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0.82	0.82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应付账款	工程款	0.45	0.45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	应付股东拆借款利息	0.41	0.41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设备款、软件尾款	1.36	1.3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2.22	2.22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1.40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20.54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无货币资金为溢余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按照成本法评估。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付息债务的账面值和评估值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短期借款	-	-
其他应付款中的付息债务	152.71	152.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付息债务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付息债务合计	152.71	152.71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393.09-1.40$$

$$=1,391.69 \text{ 万元（取整）}$$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391.69-152.71$$

$$=1,240.00 \text{（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十一）山东奥亚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山东奥亚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1,915.02 万元，评估价值 2,225.10 万元，增值额 310.07 万元，增值率 16.19%；总负债账面价值 1,505.89 万元，评估价值 1,505.89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409.13 万元，评估价值 719.20 万元，增值额 310.07 万元，增值率 75.79%。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686.11	692.23	6.12	0.89
2	非流动资产	1,228.91	1,532.87	303.96	24.73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974.62	1,278.58	303.96	31.19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4	使用权资产	174.23	174.23	-	-
15	无形资产	-	-	-	-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7.47	7.47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0	72.60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1	资产总计	1,915.02	2,225.10	310.07	16.19
22	流动负债	1,505.39	1,505.39	-	-
23	非流动负债	0.50	0.50	-	-
24	负债合计	1,505.89	1,505.89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409.13	719.20	310.07	75.79

（1）货币资金

1）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84.29 万元，共有 4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84.29 万元。

2）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63.66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147.95 万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44.66 万元，坏账准备 49.64 万元，账面价值 395.01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395.01 万元。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9.76 万元，系预付的维保费、服务费等。

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9.76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3.81 万元，坏账准备 0.07 万元，账面价值 103.74 万元，系押金、备用金等。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103.74 万元。

（5）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29.3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29.33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35.44 万元。

（6）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0.33 万元，系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0.33 万元。

（7）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955.34	1,152.71	197.37	20.6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28	125.87	106.59	552.83
设备类合计	974.62	1,278.58	303.96	31.19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974.62	1,278.58	303.96	31.19

（8）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1,443.60 万元，累计折旧 1,269.37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74.23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

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174.23 万元。

（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7.47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7.47 万元。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72.60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72.60 万元。

(1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540.86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540.86 万元。

(1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352.49 万元，为体检费。

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352.49 万元。

(1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109.57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109.57 万元。

(14)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0.29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0.29 万元。

(15)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337.99 万元，系应付的设备款、借款、报销款等。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337.99 万元。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164.19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164.19 万元。

(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值 0.50 万元，系由于房屋租赁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值 0.50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山东奥亚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67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 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

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566.27 元、605.67 元，上涨了 6.96% 左右，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沟通了解到主要系 2024 年山东济南地区慈铭店重新开业，部分低客单价客户回归到了慈铭分院体检，公司接待的团检订单的平均客单价出现上涨。2025 年 1-3 月为团检淡季，企业将低客单价客户排期在淡季进行体检，团检客单价较低。山东奥亚拥有两台核磁、两台 CT、近 5 台彩超，体检设备与其他体检分院相比较为领先地位，为美年健康集团在济南地区最高端的体检分院，2025 年开始公司将推进山东奥亚高端品牌建设，拓展高端客户，同时为山东奥亚重新招聘了新的院长，目前山东奥亚医疗团队服务已有较大改观，故预测未来体检客单价以一定比例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33,451 人、24,333 人，下降了 27.26%，经了解原因，首先，2023 年部分单位进行了两次体检以及部分单位 2024 年未续约，出现了大幅度的下降，目前 2024 年体检人数已恢复正常水平。并且，山东济南地区慈铭店重新开业，部分低客单价客户回归到了慈铭分院体检，山东奥亚分院的低客单价客户有所减少。

美年集团山东公司济南地区 2024 年底进行了总经理办公会议，将推进山东奥亚高端品牌建设，拓展高端客户。山东奥亚重新招聘了新的院长，目前山东奥亚医疗团队服务已有较大改观；同时，山东奥亚分院在 2025 年春节前后进行了店内调整，装修、环境焕然一新；最后进一步加强了员工培训，增强其服务意识。故预测未来体检人数以一定比例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867.51 元、737.06 元，下降了 15.04%，主要系 2024 年有部分开业时销售的福利卡到检，福利卡客单价较低，拉低了整体客单价。2025 年开始山东奥亚推进高端品牌建设，拓展高端客户，且更换了新院长后，山东奥亚分院的形象及人员服务更好，个检客户

未来将更多的选择山东奥亚分院，故预测未来体检客单价以一定比例增长。

③口腔收入

口腔业务为科室共建模式，与其他口腔机构进行合作，口腔收入 2024 年按照净收入进行确认，从 2025 年开始按照全部口腔收入进行确认，2025 年 2 月及 3 月单月收入均超过 7 万元，随着双方合作的进一步深入，口腔业务在济南市场的推广，未来可持续增长，故未来年度口腔收入以一定比例的增长。

④美年发包收入

发包收入为山东奥亚分院获取的体检订单向外部发单的业务。未来山东济南地区主要针对个检市场进行突破，在抖音平台等扩大个检宣传，2025 年 1-3 月已实现 238.84 万元，故未来年度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⑤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企业对外租赁房屋产生的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对外租赁房屋 10 月份到期，后续具有不确定性，故仅在 2025 年度按照合同约定的进行预测，未来不预测。

⑥整体收入合理性

2024 年底，山东公司济南地区召开了总经理会议，对山东奥亚分院提出较多的整改措施，为山东奥亚重新招聘了新的院长，目前山东奥亚分院医疗团队服务已有新的提升。2025 年开始将推进山东奥亚高端品牌建设，拓展高端客户，未来将有更多的高客单价客户选择来山东奥亚体检。综上，企业预测未来年度营业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988.07	3,311.51	3,606.90	3,818.51	3,994.30	4,143.64
团检	1,671.30	1,860.19	2,031.32	2,175.95	2,308.45	2,425.26
个检	389.89	438.09	478.42	512.49	533.17	543.91
口腔收入	80.00	100.00	120.00	123.60	126.07	127.33
美年发包收入	830.21	913.23	977.16	1,006.47	1,026.60	1,047.14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业务收入	16.67	-	-	-	-	-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较为稳定，未来按目前实际医疗人员数量进行预测。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主营业务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医疗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医疗用房屋、设备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美年发包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集团的约定，

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口腔成本：企业开展口腔项目的成本，覆盖掉成本后的净收入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结算，故按照固定成本加上口腔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口腔成本。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约期外，根据企业提供与房东意向协议进行测算。

⑨其他费用：系修理费、咨询服务费等，2023 年及 2024 年变化较大，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企业 2023 年设备维修费用因历史年度计提较多，从而部分进行了冲销，致使 2023 年其他费用金额较小，2024 年已恢复正常经营水平，故未来按照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进行预测。其他费用中有部分保险费及通讯费等固定成本，随着体检收入的增长，其他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重逐渐降低。

⑩其他业务成本为企业对外租赁房屋对应的房租成本，根据合同约定对外租赁房屋 10 月份到期，后续具有不确定性，2025 年成本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数进行确认，2025 年 3 月之后的成本已在房租及物业费成本中体现，故不再进行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24.03%-34.73%，与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的自身毛利率相差较小。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预测毛利率处于合理区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2,270.12	2,388.71	2,515.64	2,590.18	2,649.99	2,704.47
材料费用	114.40	127.55	139.29	149.21	157.71	164.79
人工成本	502.96	513.02	523.28	528.52	533.80	539.14
制造费用：	1,647.76	1,748.14	1,853.07	1,912.45	1,958.48	2,000.54
折旧和摊销	299.62	325.83	325.83	325.83	325.83	325.83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美年发包成本	702.36	772.59	826.68	851.48	868.51	885.88
外送检验费	193.75	216.04	235.92	252.71	267.11	279.10
运营服务费	29.88	33.12	36.07	38.19	39.94	41.44
软件使用费	29.88	33.12	36.07	38.19	39.94	41.44
口腔成本	52.50	64.60	78.00	82.44	86.43	90.93
房租和物业费	199.61	148.86	148.86	148.86	148.86	148.86
其他费用	140.16	153.98	165.64	174.75	181.86	187.06
其他业务成本	5.00	-	-	-	-	-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税金及附加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38	0.42	0.45	0.48	0.50	0.52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2024 年新招了一批销售人员，新招的销售人员工资普遍较高，且 2024 年开始公司销售政策发生了较大变化，销售人员有管理绩效，故 2024 年销售费用的职工薪酬较高。企业 2025 年全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一定比例进行预测，因职工薪酬中有基本工资等固定成本，随着收入的增长，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渐降低。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2023 年及 2024 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较高的原因是历史年度需要进行宣传推广，2024 年山东奥亚已有一定的知名度了，故减少了广告及业务宣传费，未来预计与 2024 年的金额变化不大，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2023 年未发生该项费用，2024 年开始发生，未来预计与 2024 年的金额变化不大，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的渠道服务费，2023 年及以前计提了较多渠道服务费，期后陆续进行冲销，故 2024 年及 2025 年 1-3 月渠道服务费为负数，目前已基本冲销完成，未来会有一定的渠道服务费，按占营业收入一定比例预测。

⑦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2023 及 2024 年为扩大知名度进行了市场推广，目前已有一定的知名度，从 2025 年企业定位发生改变，企业减少了市场推广服务，故 2025 年 1-3 月未发生该项费用，但未来仍有部分费用产生，按占营业收入一定比例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约期外，根据企业提供与房东意向协议进行测算。

⑨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及 2024 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521.44	579.92	609.53	623.50	640.09	651.95
职工薪酬	448.21	480.17	504.97	515.50	529.24	538.67
折旧和摊销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租车费	2.88	3.19	3.48	3.68	3.85	3.9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6.46	7.16	7.80	8.26	8.64	8.96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业务招待费	0.69	0.77	0.83	0.88	0.92	0.96
渠道服务费	-34.00	3.31	3.61	3.82	3.99	4.14
市场推广服务费	4.48	4.97	5.41	5.73	5.99	6.22
房租和物业费	61.52	45.78	45.78	45.78	45.78	45.78
其他费用	31.09	34.45	37.53	39.73	41.56	43.11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2023 年管理人数为 3 人，2024 年管理人数减少至 2 人，2025 年仍为 2 人，经与管理层访谈，期后公司管理层人数保持在 2 人。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融资租赁咨询费：系企业历史年度融资租赁设备产生的费用，2023 年有相关费用产生，但从 2024 年开始企业无融资租赁设备，故未来不对该项费用进行预测。

③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未来按一定增长率预测。

④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约期外，根据企业提供与房东意向协议进行测算。

⑤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及 2024 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2025 年 1-3 月发生了 7.16 万元的辞退费用，该费用不经常发生，故 2025 年全年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平均占营业收入一定比例加上 7.16 万元的辞退费用预测，2026 年及以后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平均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65.95	51.86	52.87	53.57	54.21	54.80
职工薪酬	17.74	18.10	18.46	18.64	18.82	19.00
融资租赁咨询费	-	-	-	-	-	-
业务招待费	4.82	4.96	5.11	5.26	5.42	5.58
房租和物业费	31.11	23.12	23.12	23.12	23.12	23.12
其他费用	12.28	5.68	6.18	6.55	6.85	7.10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支出：在评估基准日企业账面各项借款的本金、利率的基础上，结合企业未来年度借款及其还款计划，对未来各年付息债务金额和平均利率进行预测，进而得到未来各年利息支出的预测值。

付息债务规模的预测：评估基准日企业的付息债务为对山东智昱控股有限公司的 300 万元借款。经与管理层访谈得知，企业将在盈利后将及时偿还借款，预计在 2026 年-2028 年分三年每年偿还 100 万元。

平均利率的预测：本评估基准日企业付息债务年利率为 8%，预计未来继续保持这一平均利率水平。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25.88	20.00	12.00	4.00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24.00	20.00	12.00	4.00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1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1.66	-	-	-	-	-
汇兑损益	0.00	-	-	-	-	-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手续费及其他	0.23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	-	-	-	-	-
政府补助	-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2.35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企业 2023 年有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0.92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医疗补偿金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目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25 年及 2026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2027 年及以后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	-	-	137.31	163.01	183.63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244.46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244.46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63.64	-16.15	-17.35	1.33	-5.21	-5.12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2,431.84	3,311.51	3,606.90	3,818.51	3,994.30	4,143.64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减：营业成本	1,750.25	2,388.71	2,515.64	2,590.18	2,649.99	2,704.47
税金及附加	0.13	0.42	0.45	0.48	0.50	0.52
销售费用	395.97	579.92	609.53	623.50	640.09	651.95
管理费用	46.23	51.86	52.87	53.57	54.21	54.80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18.00	20.00	12.00	4.00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221.26	270.60	416.41	546.78	649.51	731.90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221.26	270.60	416.41	546.78	649.51	731.90
减：所得税费用	-18.64	0.00	0.00	137.31	163.01	183.63
四、净利润	239.90	270.60	416.41	409.47	486.50	548.27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17.10	19.00	9.00	3.00	-	-
折旧和摊销	244.46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减：资本性支出	244.46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325.95
营运资本增加	63.64	-16.15	-17.35	1.33	-5.21	-5.12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193.36	305.75	442.76	411.14	491.71	553.39

（6）折现率的确定

1）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市场风险溢价（Rm-Rf）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

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β系数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β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β_L—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β系数平均值β_U=1.1898。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 2025 年及 2026 年的 β 系数 β_L=1.278，2027 年及以后的 β 系数 β_L=1.259。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

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山东奥亚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2,50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3%。

②经营管理能力

山东奥亚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山东奥亚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山东奥亚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山东奥亚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4%。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2025 年及 2026 年 Re 为：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1.81\% + 1.278 \times 6.06\% + 4\%$$

$$= 13.60\%$$

2027 年及以后 Re 为：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1.81\% + 1.259 \times 6.06\% + 4\%$$

$$= 13.40\%$$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2025年及2026年WACC为：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3.60\% \times (1 - 5\%) \times 7.20\% + 13.60\% \times 92.80\%$$

$$= 12.90\%$$

2027年及以后WACC为：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3.40\% \times 92.80\%$$

$$= 12.60\%$$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3,976.90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193.36	305.75	442.76	411.14	491.71	553.39	548.27
折现率	12.9%	12.9%	12.6%	12.6%	12.6%	12.6%	12.6%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55	0.8593	0.7621	0.6768	0.6011	0.5338	4.2365
折现值	184.76	262.73	337.43	278.26	295.57	295.40	2,322.75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3,976.90						

(9) 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借款、融资租赁押金	30.98	30.98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	0.33	0.33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0	2.49	可弥补亏损评估为 0，坏账准备按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03.91	33.79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应付账款-应付账款	装修设计费	2.00	2.0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设备款、借款利息	36.20	36.2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38.20	38.20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4.41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147.95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无货币资金为溢余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按照成本法评估。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付息债务的账面值和评估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中的付息债务	300.00	300.00
付息债务合计	300.00	300.00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3,976.90 + 0.00 + (-4.41)$$

$$= 3,972.49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3,972.49-300.00

=3,670.00（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十二）郑州美健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郑州美健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6,581.02 万元，评估价值 6,932.79 万元，增值额 351.77 万元，增值率 5.35%；总负债账面价值 3,060.28 万元，评估价值 3,060.28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3,520.74 万元，评估价值 3,872.51 万元，增值额 351.77 万元，增值率 9.99%。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4,059.13	4,075.42	16.29	0.40
2	非流动资产	2,521.89	2,857.37	335.48	13.30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1,398.83	1,726.20	327.37	23.40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1,042.97	1,042.97	-	-
15	无形资产	6.89	15.00	8.11	117.61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8	长期待摊费用	9.42	9.42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9	54.59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0	9.20	-	-
21	资产总计	6,581.02	6,932.79	351.77	5.35
22	流动负债	2,158.07	2,158.07	-	-
23	非流动负债	902.21	902.21	-	-
24	负债合计	3,060.28	3,060.28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3,520.74	3,872.51	351.77	9.99

(1)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账面值 309.35 万元，共有 4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309.35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309.35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672.79 万元，坏账准备 73.81 万元，账面价值 3,598.98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3,598.98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22.54 万元，系预付的检验费、通讯费、耗材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22.54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账面值 2.66 万元，系借款利息。

应收利息评估值为 2.66 万元。

2)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92.92 万元，坏账准备 0.01 万元，账面价值 92.92 万元，

系押金、代扣代缴个人社保、代扣代缴个人公积金等。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92.92 万元。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95.57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32.6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2.68 万元，为原材料与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48.97 万元。

(6)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
机器设备	1,361.33	1,555.11	193.78	14.2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7.50	171.09	133.59	356.23
设备类合计	1,398.83	1,726.20	327.37	23.40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1,398.83	1,726.20	327.37	23.40

(7)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1,998.52 万元，累计折旧 955.55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042.97 万元，共计 2 项，系租赁的房屋。

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1,042.97 万元。

(8)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5.00 万元，账面净值 6.89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6.89 万元，为 6 项外购软件。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15.00 万元。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9.42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长期待

摊费用评估值为 9.42 万元。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54.59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可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54.59 万元。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9.20 万元，系预付的设备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9.20 万元。

（12）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204.22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体检费、试剂耗材费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204.22 万元。

（1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240.15 万元，为体检费。

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240.15 万元。

（14）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349.37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349.37 万元。

（15）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0.57 万元，系增值税和附加税等。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0.57 万元。

（1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022.68 万元，系应付的借款、押金等。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1,022.68 万元。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341.09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341.09 万元。

（18）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902.21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

租赁负债评估值 902.21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郑州美健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9,96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

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

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R_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客单价较 2023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 2023 年部分政府事业单位进行了两次体检，这一块优质的体检订单拉高了 2023 年的整体客单价水平，2024 年已恢复正常水平。2025 年 1-3 月团检客户较少，主要系健康体检行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大部分体检订单都发生在下半年，故 2025 年 1-3 月客单价进一步降低。考虑到郑州区域部分单位对于近年的体检支出预算有所下降，故 2025 年度的客单价考虑了适当的下调。同时经访谈了解，目前企业的销售策略还是侧重于提高高客单价客户如政府部门、金融单位客户占比上，预计未来每年客单价考虑适当的生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体检人数较 2023 年下降较多，主要系 2023 年部分政府事业单位进行了两次体检，而 2024 年已恢复正常水平，故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降。考虑到郑州美健有计划加大营销力度，制定多元化的市场推广方式，包括线上线下宣传，参与行业展会，利用社交媒体、线上广告、地铁、公众号、抖音、美团、高德地图等线上平台提高品牌知名度，从公立医院体检中分流，提高体检人次，预计未来每年体检人次考虑适当的生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客单价较 2023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企业个检中占比最高的是河南省直公务员体检，该部分业务主要是 2022 年度开始的，

受益于政府放开了公务员的体检选择权，由原先的公司工会组织统一决定体检机构变更到公务员自行在手机 App 上选择，因此该部分业务增长较多。2022 年和 2023 年的客单价在 1,500 元和 1,200 元的档次，2024 年度变成了 1,200 元和 1,000 元的档次，客单价略有下降，2025 年的个检客单价预测考虑适当地下调。企业销售人员将持续以特色项目（如中医辨识、胶囊胃镜等）为基础，加大对党政机关单位开发力度，多手段开发公务员个检，企业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较 2025 年度考虑适当的上涨。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体检人数较 2023 年增长较多，企业销售人员将持续以特色项目（如中医辨识、胶囊胃镜等）为基础，加大对党政机关单位开发力度，多手段开发公务员个检，企业未来年度预测体检人次较 2024 年度考虑适当的上涨。

③其他项目-入职体检、职业健康检、外检等

企业 2024 年客单价和体检人次较 2023 年增长较多，主要系其他项目中占比较高的是入职体检，2024 年增加了部分高客单价的职业健康检和外检，导致客单价和体检人次均有所上涨。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和体检人次均考虑适当的

④健康咨询收入

健康咨询收入系共建“妇科诊疗中心”的合作项目，公司承担场地固定成本等，每个季度收取固定管理费用，该项目开始于 2023 年 11 月，合同一年一签，目前已续约到 2025 年 10 月，预计未来将继续合作，按现有的管理费水平进行预测。

⑤美年收发包收入

美年发包收入即郑州美健发往郑州同城地区和全国其他地区的体检业务收入，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为 2023 年部分政府事业单位进行了两次体检，导致收发单量大幅度下降，2024 年度已经恢复到正常水平了，目前企业计划加大对政府部门、金融单位客户等客户的开发，该部分业务将辐射到整个河南省乃至全国，故预测未来发包收入考虑适当的

⑥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司与牙管家合作的租赁收入，公司承担场地固定成本等，每个季度收取固定的业务合作费用，该项目开始于 2022 年 4 月，合同三年一签，目前已续约到 2028 年 3 月，经了解，企业分别在 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 月、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7 月和 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7 月给予了 4 个月的免租期，考虑到未来将继续合作，保守估计未来继续按现有的租金减免情况进行预测。

⑦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预测期的平均收入规模为 7,868.12 万元，介于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收入规模之间，未来年度收入预测的可实现性较强。复合收入增长率在 3%左右，整体收入增幅比较平稳，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7,022.51	7,340.17	7,671.93	8,020.05	8,385.34	8,768.70
团检	3,907.98	4,105.74	4,313.49	4,531.76	4,761.09	5,002.01
个检	2,047.92	2,151.56	2,260.46	2,374.86	2,495.01	2,621.28
其他项目-职业病、入职体检、外检等	152.69	160.42	166.91	173.65	180.67	187.96
健康咨询收入	27.17	27.17	27.17	27.17	27.17	27.17
美年发包收入	853.41	861.95	870.57	879.27	888.07	896.95
其他业务收入	33.33	33.33	33.33	33.33	33.33	33.33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41.55%，2024 年毛利率为 42.50%，毛利率上涨的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度涉及房租、人工成本下降致使 2024 年毛利率上涨。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企业开展业务所耗费的医疗耗材及医疗试剂等，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材料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故预测期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

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目前企业医疗人员结构已比较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现有的医疗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体检业务的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主要包括美年同城及异地体检的外包体检费等，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考虑到 2024 年度发单业务大幅度下降，未来年度预测的发单收入远低于 2023 年度的水平，未来年度的发单成本按 2024 年度的费用水平进行预测。

⑤外送检验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企业 2023 年及 2024 年外送检验费占收入的比重较为平稳，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⑥体检合作项目-妇科合作项目：主要系 2023 年 5 月-2023 年 11 月郑州美健与当地妇科诊疗中心的运营合作、固定管理项目产生的费用，预计该项体检合作费用不再发生。

⑦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美年健康集团的协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预测期按照约定比例进行预测。

⑧房租：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考虑适当的上涨。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水电费、维修费等，未来接近两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2023 年、2024 年企业毛利率分别为 41.55%、42.50%，详细预测期各年内企业的毛利率为 41.41%至 45.40%，与历史年度的毛利率水平相差不大。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预测毛利率处于合理区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4,114.52	4,284.83	4,395.33	4,517.34	4,649.91	4,787.67
材料费用	259.83	271.59	283.86	296.74	310.26	324.44
人工成本	1,274.45	1,310.26	1,349.57	1,390.05	1,431.76	1,474.71
制造费用：	2,580.24	2,702.98	2,761.90	2,830.55	2,907.89	2,988.52
折旧和摊销	439.16	440.86	440.86	440.86	440.86	440.86
美年发包成本	676.27	683.03	689.86	696.76	703.73	710.77
外送检验费	526.69	550.51	575.39	601.50	628.90	657.65
体检合作项目-妇科合作项目	-	-	-	-	-	-
运营服务费	140.45	146.80	153.44	160.40	167.71	175.37
软件使用费	140.45	146.80	153.44	160.40	167.71	175.37
房租	362.27	426.69	426.69	433.79	446.80	460.21
其他费用	294.95	308.29	322.22	336.84	352.18	368.29

3）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61	0.61	0.61	0.61	0.62	0.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0.32	0.32	0.32	0.32	0.32	0.32
教育费附加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地方教育附加	0.09	0.09	0.09	0.09	0.09	0.09
其他	0.05	0.05	0.05	0.05	0.06	0.06

4）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

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历史年度的销售团队人数略有变动，主要原因为 2022 年政府放开了公务员体检业务，受业务驱动影响，公司不断加大对公务员体检的开发力度，销售人员规模有所增加，未来将稳定在 115 人左右。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销售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销售提成：主要为销售人员的绩效和奖金，与营业收入的关联性较强，近两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变化不大，本次评估中未来根据前两年该比例的平均水平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较稳定，未来按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⑤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较稳定，未来按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⑥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按近两年市场推广服务费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⑦房租：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考虑适当的增长。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较稳定，未来年度按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1,851.61	1,924.66	1,996.68	2,071.68	2,150.02	2,231.86
职工薪酬	572.16	583.61	595.28	607.19	619.33	631.72
销售提成	1,014.89	1,060.80	1,108.75	1,159.06	1,211.85	1,267.25
折旧和摊销	0.45	0.51	0.51	0.51	0.51	0.51
租车费	10.35	10.82	11.31	11.82	12.36	12.92
渠道服务费	27.91	29.18	30.50	31.88	33.33	34.86
市场推广服务费	185.54	193.93	202.70	211.90	221.55	231.68
房租	24.33	29.11	30.17	31.08	32.01	32.97
其他费用	15.98	16.70	17.46	18.25	19.08	19.95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2023 年开始美年集团郑州地区城市群进行整合，相关管理团队进行了变动管理部门人员由 2023 年的 8 人，减少至 2025 年的 6 人，经与管理层访谈，目前管理部门人员结构比较稳定，未来不会有大的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较稳定，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82.60	188.12	193.83	199.72	205.81	212.08
职工薪酬	178.68	184.02	189.54	195.24	201.12	207.18
其他费用	3.92	4.10	4.29	4.48	4.69	4.90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13.23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1.90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14.14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99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	-	-	-	-	-
政府补助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3.43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201.25	235.49	271.37	307.68	344.75	384.12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折旧与摊销	331.03	441.37	441.37	441.37	441.37	441.37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资本性支出	1.13	1.50	441.37	441.37	441.37	441.37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1,263.10	89.24	101.35	105.54	110.12	115.73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一、营业收入	5,514.93	7,340.17	7,671.93	8,020.05	8,385.34	8,768.70
减：营业成本	3,141.65	4,284.83	4,395.33	4,517.34	4,649.91	4,787.67
税金及附加	0.40	0.61	0.61	0.61	0.62	0.62
销售费用	1,301.38	1,924.66	1,996.68	2,071.68	2,150.02	2,231.86
管理费用	99.96	188.12	193.83	199.72	205.81	212.08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971.55	941.95	1,085.48	1,230.70	1,378.98	1,536.47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971.55	941.95	1,085.48	1,230.70	1,378.98	1,536.47
减：所得税费用	232.51	235.49	271.37	307.68	344.75	384.12
四、净利润	739.04	706.46	814.11	923.02	1,034.23	1,152.35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331.03	441.37	441.37	441.37	441.37	441.37
减：资本性支出	1.13	1.50	441.37	441.37	441.37	441.37
营运资本增加	-1,263.10	89.24	101.35	105.54	110.12	115.73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2,332.04	1,057.09	712.76	817.48	924.11	1,036.62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Rm—Rf）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

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β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β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β_L—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β系数平均值β_U=1.1898。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郑州美健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10,00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0%。

②经营管理能力

郑州美健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郑州美健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

③所处发展阶段

郑州美健业务处于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

综上，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0%。

7) 权益资本成本 (R_e)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_e &= R_f + \beta_L \times (R_m - R_f) + \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3.00\% \end{aligned}$$

$$=12.4\%$$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Rd) 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 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 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2.4\% \times 92.80\% \\ &= 11.70\% \end{aligned}$$

(7)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 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 (Gordon Growth Model) 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 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 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 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 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 只是股东要退出, 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 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 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 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 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10,950.95 万元。

单位: 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首年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2,332.04	1,057.09	712.76	817.48	924.11	1,036.62	1,152.35
折现率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94	0.8708	0.7796	0.6979	0.6248	0.5594	4.7812
折现值	2,237.36	920.51	555.67	570.52	577.38	579.89	5,509.62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10,950.95						

(9) 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2.66	2.6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54.59	18.45	可弥补历史年度亏损评估为0，其余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设备款	9.20	9.20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66.45	30.31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往来、借款	1,020.00	1,020.0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020.00	1,020.00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989.69万元。

(10)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309.35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无货币资金为溢余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0,950.95+0.00-989.69$$

$$=9,961.26 \text{（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9,961.26-0.00$$

$$=9,960.00 \text{（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十三）花都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花都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5,287.01 万元，评估价值 5,473.69 万元，增值额 186.69 万元，增值率 3.53%；总负债账面价值 2,236.45 万元，评估价值 2,236.4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3,050.55 万元，评估价值 3,237.24 万元，增值额 186.69 万元，增值率 6.12%。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939.08	3,947.07	7.99	0.20
2	非流动资产	1,347.92	1,526.62	178.70	13.26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609.89	758.53	148.65	24.37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618.34	618.34	-	-
15	无形资产	18.55	48.60	30.05	162.01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19.35	19.35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98	80.98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82	0.82	-	-
21	资产总计	5,287.01	5,473.69	186.69	3.53
22	流动负债	1,149.55	1,149.55	-	-
23	非流动负债	1,086.91	1,086.91	-	-
24	负债合计	2,236.45	2,236.45	-	-
25	所有者权益	3,050.55	3,237.24	186.69	6.12

（1）货币资金

1) 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1.58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1.58 万元。

2)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119.00 万元，共有 4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19.00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120.59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761.06 万元，坏账准备 79.69 万元，账面价值 1,681.37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1,681.37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12.68 万元，系预付的货款、阅片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12.68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078.18 万元，坏账准备 0.01 万元，账面价值 2,078.16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借款、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2,078.16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32.6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2.60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40.59 万元。

(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13.69 万元，系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13.69 万元。

(7)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
机器设备	593.24	711.13	117.88	19.87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电子及其他设备	16.64	47.41	30.76	184.84
设备类合计	609.89	758.53	148.65	24.37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609.89	758.53	148.65	24.37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802.17 万元，累计折旧 183.83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618.34 万元，共计 2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618.34 万元。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48.60 万元，账面净值 18.55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8.55 万元，为 6 项外购软件。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48.60 万元。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19.35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19.35 万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80.98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80.98 万元。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0.82 万元，系预付的设备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0.82 万元。

(1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430.35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430.35 万元。

（1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53.52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53.52 万元。

（1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90.66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90.66 万元。

（1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1.89 万元，系未缴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1.89 万元。

（1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59.82 万元，系应付的设备款、装修费、报销款等。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59.82 万元。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513.30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设备售后回租费用和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513.30 万元。

（19）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1,086.91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和企业尚未支付的设备售后回租费用。租赁负债评估值 1,086.91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花都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7,31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

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 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769.72 元、714.29 元，下降了 7.20%左右，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了解，客单价 2024 年下降主要原因是部分原有高客单价客户 2024 年未续约。2025 年 1-3 月客单价进一步降低至 601.72 元，2024 年同期客单价为 696.20 元，原因在于广州地区竞争力较大，为了获取团检订单对客户的折扣较大，且部分客户资金紧张，客户预算客单价有所下降。故预测 2025 年客单价有所下降，企业 2025 年搭建了专门针对于金融机构的销售体系，针对于高客单价且人数较多的金融机构进行拓展业务，目前已有一定进展，但预期要 2026 年才能有更多的订单，故 2026 年及以后客单价预测以一定比例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29,616 人、24,618 人，下降了 16.88%左右，经了解，主要是由于 2023 年部分单位进行了两次体检，导致 2023 年体检人数相对较高，此外部分单位 2024 年未续约，2024 年体检人数已恢复正常平均水平。企业 2024 年度团检订单续约率为 70%左右，预计老客户 2025 年到检 17,200 余人，按照 2024 年新增客户到检占比 29%左右，2025 年新客户增量到检对应收入预计 470 万元，涉及人数约 6,500 余人。但部分政府及事业单位执行两年一检的政策，2025 年将不再进行体检，故 2025 年 1-3 月体检人数较 2024 年同期出现略微下降，企业预测 2025 年全年较 2024 年有所下降。企业今年搭建了专门针对于金融机构的销售体系，针对于高客单价且人数较多的金融机构进行拓展业务，目前已有一定进展，但预期要 2026 年才能有更多的订单，故 2026 年及以后体检人数以一定比例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937.25 元、950.61 元，变化较小。企业所处广州地区，当地经济较为活跃，个检客单价保持在 900 元-1000 元左右，期后客单价变化不大，故预测未来体检客单价以一定比例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9,554 人、6,355 人，下降了 33.48%左右，经了解，下降的主要原因在于销售方式出现了变化，导致核算口径不一致。企业 2023 年及以前年度个检以销售实体个检卡为主，考虑到个人消费者习惯的转变以及实体个检卡易丢失等问题，2024 年逐步转移到线上平台美年臻选进行售卖个检卡，再根据客户实际到检情况做内部结算，故该部分收入放到了美年收包收入里进行核算，该部分客户在 2024 年度企业总到检 617 万元，按同城接单比例结算净分成约 463 万元在美年收包收入中。2024 年销售方式已转换完成，期后不再受此因素影响，2025 年 1-3 月已体检 2,000 余人，据企业预测 2025 年全年将超过 2024 年体检人数，故预测未来体检人数以一定比例增长。

③中医收入

企业中医项目开始于 2024 年 3 月，中医项目主要提供问诊、理疗、开方等服务，该项目与其他公司进行合作运营，公司承担场地固定成本等，最后按项目取得的净收益进行分配。2024 年企业已取得了 78.92 万元的收入，2025 年 1-3 月已有 23.60 万元的收入，后续企业将会积极响应国家政策，陆续推出减重服务、养生茶等中医产品，故预测未来中医收入以一定比例增长。

④口腔收入

口腔收入为企业与其他医疗机构进行合作运营的，公司承担场地固定成本等，最后按项目取得的净收益进行分配。2023 及 2024 年收入分别为 15.15 万元、186.98 万元，出现了大幅增长，增长的原因为企业 2024 年开始为口腔进行引流，凡是来门店进行体检的客户均免费赠送口腔检查项目，当检查之后有口腔相关问题，客户就会来口腔门诊进行治疗。2025 年 1-3 月口腔收入已有 29.18 万元，因企业体检存在淡旺季之分，2025 年 1-3 月的体检客户不足全年的 20%，随着企业下半年旺季的到来，口腔收入也会增长，故预测未来口腔收入以一定比例进行增长。

⑤美年收包收入

美年收包收入即为美年集团内其他单位接了花都区当地的订单让花都门诊部进行体检，此部分收入按约定的一定比例进行结算，企业可获得的净收入计入美年收包收入中。美年收包收入 2023 及 2024 年分别为 545.87 万元、1,359.49 万元，出现了大幅增长，增长的原因其一为部分个检销售转移到了集团统一平台美年臻选中，该部分客户在 2024 年度企业总到检 617 万元，按同城接单比例结算净分成约 463 万元在美年收包收入中。其二为广州地区城市群 2024 年整合完成之后销售政策出现了变化，2023 年及以前广州市中心的销售人员遇到花都区的订单都不愿意承接，因为销售提成极低，但 2024 年开始，企业销售政策出现变化，广州市中心的销售人员接到其他地区的订单仍按照正常销售进行结算销售提成，极大的推动了销售人员的积极性，故更多的销售人员接到了花都区的订单发单到花都区进行体检，因此美年收包收入 2024 年增长较大。2024 年 1-3 月收包收入 199.42 万元，2025 年同期已实现增长，预测未来以一定比例进

行增长。

⑥美年发包收入

美年发包收入即为花都美年销售人员接到了其他地区的体检订单，而发包到其他地区进行体检的业务收入。此处全额确认收入，相应的成本在营业成本美年发包成本中进行核算。美年发包收入 2023 及 2024 年分别为 58.01 万元、107.79 万元，出现了大幅增长，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企业销售政策出现变化，2023 年及以前销售人员遇到其他地区的订单都不愿意承接，因为销售提成极低，但 2024 年开始，销售人员接到其他地区的订单仍按照正常销售进行结算销售提成，极大的推动了销售人员的积极性，因此美年发包收入 2024 年增长较大。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未来将持续保持较高体量的发包业务，故预测未来发包收入以一定比例进行增长。

⑦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利息收入等，该款项已作为非经营性资产，未来不进行预测，2025 年全年发生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数进行确认。

⑧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 2023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887.85 万元，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 798.12 万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 805.02 万元。2023 年 1-3 月因部分客户 2022 年不能到检挤压到 2023 年来体检确认收入，无参考价值。2025 年 1-3 月较 2024 年 1-3 月出现增长，为中医及口腔业务的增长，但其团检业务出现了较大的下滑。企业历史年度团单每年续约率为 71%左右，新客户占当年收入比重约 29%左右，2024 年前十大客户已有一半以上续约，企业团检业务的下滑较 2024 年有所减缓，但仍会出现部分下滑。企业今年搭建了专门针对于金融机构的销售体系，针对于高客单价且人数较多的金融机构进行拓展业务，目前已有一定进展，但预期要 2026 年才能有更多的团检订单。综上，企业预测营业收入 2025 年出现下降后缓慢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3,930.12	4,015.21	4,104.49	4,190.27	4,278.96	4,351.89
团检	1,553.58	1,632.22	1,698.18	1,766.75	1,838.11	1,893.60
个检	616.30	628.67	641.32	647.78	654.28	660.83
中医收入	79.71	80.51	81.31	82.13	82.95	83.78
口腔收入	188.85	190.73	192.64	194.57	196.51	198.48
美年收包收入	1,366.28	1,373.11	1,379.98	1,386.88	1,393.81	1,400.78
美年发包收入	108.87	109.96	111.06	112.17	113.29	114.42
其他业务收入	1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46.20%，2024 年毛利率为 42.05%，毛利率下降的原因首先是企业 2024 年合作项目中医及口腔业务较好，这两项业务为与其他单位进行合作，其毛利率较低，拉低了整体毛利率水平。其次是企业所在广州地区 2024 年完成整合，其内部收发包增长迅速，发包业务的毛利率较低且其收发包产生的内部咨询服务费同步快速增长。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较为稳定，但 2024 年企业为了扩大影响力，招募了一批专业能力更强的医生来替换掉一些专业能力较弱的，故 2024 年人数未有较大变化，但人均年薪酬增长较大，目前企业医疗人员结构已比较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进行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主营业务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医疗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医疗用房

屋、设备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近两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美年发包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⑥体检合作项目：该类费用为企业开展口腔及中医项目产生的，企业承担固定成本以及变动成本，最后项目取得的净收益进行分配。2023 年度口腔项目体量较小，其固定成本远大于其获得的收入。2024 年度已有一定的合作基础且体检门店前台通过到店进行体检即免费赠送口腔项目进行引流，取得了较大的成效，故 2024 年口腔收入增长较大。未来按照 2024 年体检合作项目占口腔及中医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⑦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集团的约定，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一定比例预测。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修理费、咨询服务费等，近两年变化较大，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原因在于 2024 年发生的收包收入增长迅速，其收包所产生的集团内咨询服务费增长较大。经与管理层沟通，企业预计将保持目前高的收包业务体量，故未来其他费用按照 2024 年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因其他费用中

包含修理费、通讯费等固定成本，随着体检收入的增加，其他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重呈现下降。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37.67%-39.15%，低于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原因在于企业近几年收入相对历史年度降低，但像房租、人工薪酬等固定成本在不断增长，导致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低于历史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企业未来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2,420.78	2,502.73	2,545.86	2,580.86	2,616.69	2,648.25
材料费用	152.06	156.26	159.94	163.46	167.11	170.07
人工成本	712.85	727.11	741.65	749.07	756.56	764.12
制造费用：	1,555.87	1,619.36	1,644.27	1,668.33	1,693.02	1,714.06
折旧和摊销	183.19	203.06	203.06	203.06	203.06	203.06
美年发包成本	78.98	79.77	80.57	81.38	82.19	83.01
外送检验费	328.86	337.96	345.91	353.53	361.42	367.83
体检合作项目	197.66	199.64	201.63	203.65	205.68	207.74
运营服务费	78.60	80.30	82.09	83.81	85.58	87.04
软件使用费	78.60	80.30	82.09	83.81	85.58	87.04
房租和物业费	228.07	251.31	258.37	265.64	273.12	280.84
其他费用	381.91	387.02	390.55	393.45	396.39	397.50

3）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税金及附加预测期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47	0.48	0.49	0.50	0.51	0.52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企业 2023 年度职工薪酬占收入比重较高原因在于 2023 年部分客户进行了两次体检，业绩增长较快，而当年度业绩考核设置的目标低，销售团队均超额完成目标，奖金较多。2024 年职工薪酬占收入比重大幅下降，原因其一在于降低了销售提成比例，其二在于因 2023 年业绩增长较快，2024 年度预期太高，当年的业绩考核目标设置太高，销售团队未能完成当年业绩考核，当年奖金低。目前广州城市群已基本整合完成，期后提成比例不会出现较大的变化，且 2024 年体检业务恢复正常，2025 年发生的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已处于正常水平，故预测期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在参考 2023 年及 2024 年平均占营业收入 13.60%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2025 年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企业对于老订单会逐渐减少销售提成，且职工薪酬中包含基本工资等固定成本，故随着收入的增加，未来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会逐渐减小。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④广告及业务拓展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⑤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⑥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近两年该项

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⑦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因美年集团广州群地区 2023 年开始内部整合，考虑到整体推广效果更明显，2024 年开始统一进行推广，故 2024 年未发生相关费用，经与管理层访谈得知后续会有发生的可能性，但会比 2023 年的少，故期后按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

⑧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上涨一定比例预测。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⑨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624.38	633.62	639.80	645.20	650.71	653.77
职工薪酬	530.57	534.02	537.69	540.54	543.43	543.99
折旧和摊销	0.45	0.47	0.47	0.47	0.47	0.47
租车费	2.80	2.86	2.92	2.98	3.05	3.1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70	2.76	2.82	2.88	2.94	2.99
业务招待费	12.10	12.36	12.63	12.90	13.17	13.40
渠道服务费	6.56	6.70	6.85	6.99	7.14	7.26
市场推广服务费	1.97	2.01	2.05	2.10	2.14	2.18
房租和物业费	50.87	55.72	57.28	58.89	60.55	62.26
其他费用	16.36	16.72	17.09	17.45	17.82	18.12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2023 年开始美年集团广州地区城市群进行整合，相关管理团队进行了变动，2024 年管理人数减少至 3 人，

2025 年减少至 2 人，经与管理层访谈，期后公司管理层人数保持在 2 人。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融资租赁咨询费：系企业历史年度融资租赁设备产生的费用，2023 年有相关费用产生，但从 2024 年开始企业无融资租赁设备，故未来不对该项费用进行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未来按一定的增长率预测。

⑤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房租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上涨一定比例预测。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⑥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2023 年企业其他费用包含一笔 25 万元的会务费，该费用不经常发生，未来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04.38	107.30	109.41	110.66	111.94	113.21
职工薪酬	85.46	87.16	88.90	89.78	90.68	91.58
折旧和摊销	5.75	6.10	6.10	6.10	6.10	6.10
融资租赁咨询费	-	-	-	-	-	-
业务招待费	0.30	0.31	0.32	0.33	0.34	0.35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房租和物业费	8.08	8.84	9.09	9.35	9.61	9.88
其他费用	4.79	4.89	5.00	5.10	5.21	5.30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企业 2025 年 1-3 月发生的利息支出为对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设备产生的，该部分款项已作为非经营性负债进行评估，故期后不预测利息支出，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23.43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13.06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8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9.46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98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60	-	-	-	-	-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政府补助	0.60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

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8.23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

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188.50	194.04	203.53	214.59	226.13	235.41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157.22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157.22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66.95	18.48	29.48	29.30	30.36	24.54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3,125.10	4,015.21	4,104.49	4,190.27	4,278.96	4,351.89
减：营业成本	1,882.36	2,502.73	2,545.86	2,580.86	2,616.69	2,648.25
税金及附加	0.44	0.48	0.49	0.50	0.51	0.52
销售费用	475.10	633.62	639.80	645.20	650.71	653.77
管理费用	81.92	107.30	109.41	110.66	111.94	113.21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685.29	771.08	808.93	853.05	899.11	936.14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685.29	771.08	808.93	853.05	899.11	936.14
减：所得税费用	172.13	194.04	203.53	214.59	226.13	235.41
四、净利润	513.15	577.04	605.40	638.46	672.98	700.73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157.22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减：资本性支出	157.22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209.63
营运资本增加	-66.95	18.48	29.48	29.30	30.36	24.54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580.10	558.56	575.92	609.16	642.62	676.19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

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D/E）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花都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10,00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

②经营管理能力

花都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花都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花都美年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花都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3\% \\ &= 12.40\%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2.40\% \times 92.80\% \\ &= 11.7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6,047.16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580.10	558.56	575.92	609.16	642.62	676.19	700.73
折现率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94	0.8708	0.7796	0.6979	0.6248	0.5594	4.7812
折现值	556.55	486.39	448.99	425.13	401.51	378.26	3,350.33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6,047.16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借款、押金	2,014.32	2,014.32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9.93	19.93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2,034.25	2,034.25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装修费及设备款	37.76	37.7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售后回租款	253.13	253.13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租赁负债	售后回租款	484.51	484.51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775.40	775.40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1,258.85 万元。

(10)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120.59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无货币资金为溢余资产。

(11) 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 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6,047.16 + 0.00 + 1,258.85$$

=7,306.01（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7,306.01-0.00

=7,310.00（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十四）安徽美欣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安徽美欣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5,406.17 万元，评估价值 5,613.84 万元，增值额 207.67 万元，增值率 3.84%；总负债账面价值 3,342.03 万元，评估价值 3,342.03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064.14 万元，评估价值 2,271.81 万元，增值额 207.67 万元，增值率 10.06%。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508.95	2,513.97	5.02	0.20
2	非流动资产	2,897.22	3,099.87	202.65	6.99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602.44	771.95	169.51	28.14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2,246.23	2,246.23	-	-
15	无形资产	16.20	49.34	33.14	204.56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6	开发支出	-	-	-	-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16.16	16.16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8	14.28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	1.91	-	-
21	资产总计	5,406.17	5,613.84	207.67	3.84
22	流动负债	1,003.70	1,003.70	-	-
23	非流动负债	2,338.33	2,338.33	-	-
24	负债合计	3,342.03	3,342.03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2,064.14	2,271.81	207.67	10.06

（1）货币资金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21.48 万元，共有 3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21.48 万元。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0.12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0.12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21.60 万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213.87 万元，坏账准备 19.00 万元，账面价值 2,194.87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2,194.87 万元。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44.23 万元，系预付的货款、检测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44.23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87.65 万元，坏账准备 0.01 万元，账面价值 187.64 万元，系押金、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187.64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40.8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40.88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45.90 万元。

(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19.72 万元，系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19.72 万元。

(7) 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523.83	643.82	119.99	22.91
车辆	9.86	9.93	0.07	0.71
电子及其他设备	68.76	118.20	49.44	71.91
设备类合计	602.44	771.95	169.51	28.14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602.44	771.95	169.51	28.14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2,332.62 万元，累计折旧 86.39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2,246.23 万元，共计 1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2,246.23 万元。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49.34 万元，账面净值 16.20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6.20 万元，为 6 项外购软件，均正常使用中。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49.34 万元。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16.16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16.16 万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14.28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及当期亏损递延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14.28 万元。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1.91 万元，系预付的设备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1.91 万元。

(1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498.63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498.63 万元。

(1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43.13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43.13 万元。

(1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65.35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65.35 万元。

(16)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7.57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和未缴增值税及附加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7.57 万元。

(1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账面值 148.28 万元，系应付股东 2023 年-2024 年的股利。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评估值为 148.28 万元。

2)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8.88 万元，系应付的装修费、报销款等。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8.88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167.16 万元。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221.88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221.88 万元。

（19）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2,338.33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2,338.33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安徽美欣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5,56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

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i —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 —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

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R_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472.81 元、431.70 元，下降了 8.69%左右，经与企业访谈得知，主要是 2023 年部分优质客户进行了两次体检以及部分单位 2024 年未续约。企业目前正在对金融领域及当地央企的分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开拓，这部分客户客单价较高，但预计市场开拓需要有 1-2 年的时间才能获得成效。故预测 2025 年客单价出现下降，2026 年及未来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54,545 人、45,649 人，下降了 16.31%左右，经与企业访谈得知，主要是 2023 年部分优质客户进行了两次体检以及部分单位 2024 年未续约。企业目前正在对金融领域及当地央企的分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开拓，这部分客户体检量较大，但预计市场开拓需要有 1-2 年的时间才能获得成效。故预测 2025 年及 2026 年体检人数分别出现下降，2027 年及未来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669.49 元、607.82 元，下降了 9.21%左右。经与企业访谈得知，企业 2024 年通过线上京东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销售，部分套餐有进行折扣，故综合客单价出现了下降。企业 2024 年 1-3 月个检客单价为 516.90 元，而 2025 年 1-3 月上涨至 628.94 元，客单价较

2024 年同期有所增长。企业所处合肥地区，当地经济水平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个检客单价保持在 600 元左右，期后客单价变化不大，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20,742 人、23,478 人，增长了 13.19%左右，经与企业访谈得知，企业 2024 年通过线上京东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销售，通过降低个检套餐客单价吸引线上平台客户，获得了较大的销售量，故体检人数出现增长。企业 2024 年 1-3 月个检人数为 5,315 人，而 2025 年 1-3 月上涨至 5,599 人，体检人数较 2024 年同期有所增长，未来个检体检人数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③美年发包收入

美年发包收入为安徽美欣在线上京东等新媒体平台获取的体检订单向外部发单的业务，企业 2024 年下半年开始做线上京东等新媒体平台途径进行销售，取得了较好的业绩，故 2024 年发包收入较 2023 年有所增长，但 2025 年 1-3 月发包收入仅 43.90 万元，2024 年同期为 63.10 万元，有所下降，主要是部分新增客户当年体检后第二年不想再进行体检，故预测 2025 年发包收入有一定幅度的下降，随着自身线上京东等新媒体平台的不断运营发展，自身销售体量进一步增加，2026 年及未来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

④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是对美年健康集团提供借款获得的利息收入，该借款已作为非经营性资产处理，未来年度不进行预测，2025 年按 2025 年 1-3 月份金额进行确认。

⑤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 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 679.38 万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 612.28 万元，同期营业收入出现了下降。但企业目前正在对金融领域及当地央企的分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开拓，这部分客户体检量较大，预计市场开拓需要有 1-2 年的时间才能获得成效。故预测 2025 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后未来缓慢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3,437.97	3,441.29	3,584.41	3,724.18	3,869.94	4,022.01
团检	1,739.54	1,704.23	1,807.34	1,898.43	1,994.11	2,094.61
个检	1,455.74	1,492.35	1,529.91	1,576.12	1,623.70	1,672.75
美年发包收入	242.29	244.71	247.16	249.63	252.13	254.65
其他业务收入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31.11%，2024 年毛利率为 27.83%，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系 2024 年营业收入下降较多，但企业人工、设备修理费等固定支出未有较大下降。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随着收入的增长，材料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将逐渐降低。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企业历史年度医疗人员数量较为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保持在每年 92 人。因 2023 年业绩较好，向医疗人员等发了较多奖金，故 2023 年人均年薪酬较高，2024 年出现下降。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一定比例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业务处于发展阶段，根据企业资本性投入计划，未来医疗人员用设备资产预计将会有一定增加，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照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预计金额以及折旧和摊销年限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获取

的体检订单折扣的不同会有一定的波动，近两年该项费用占美年发包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美年发包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体检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体检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集团的约定，这两项费用按照占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企业发生的修理费、咨询服务费等，企业 2024 年发生了一笔 62 万元的客户投诉处理费，为非经常性损益，不具有持续性，同时 2024 年因收发包业务产生的集团内咨询服务费增长也较多，故 2024 年其他费用占收入的比重高于 2023 年。未来咨询服务费将保持该体量，客户投诉处理费为非经常性损益不预测，故未来其他费用按照占体检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因其他费用中包含修理费、通讯费等固定成本，随着体检收入的增加，其他费用占体检收入的比重呈现下降趋势。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19.47%-26.22%，低于 2023 年及 2024 年的企业自身毛利率，原因在于企业未来几年收入进一步降低，但像房租、人工薪酬等固定成本在不断增长，导致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低于历史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未来年度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2,704.95	2,771.33	2,816.27	2,873.68	2,912.68	2,967.50
材料费用	202.90	202.98	208.58	213.68	218.88	224.16
人工成本	1,037.47	1,047.84	1,058.32	1,068.90	1,074.25	1,079.62
制造费用：	1,464.58	1,520.51	1,549.37	1,591.10	1,619.55	1,663.72
折旧和摊销	239.50	266.80	266.80	266.80	266.80	266.80
美年发包成本	144.89	146.34	147.80	149.28	150.77	152.28
外送检验费	356.27	356.42	372.10	387.41	403.39	420.06
运营服务费	68.76	68.83	71.69	74.48	77.40	80.44
软件使用费	68.76	68.83	71.69	74.48	77.40	80.44
房租和物业费	330.78	357.56	358.98	374.58	376.07	392.45
其他费用	255.62	255.73	260.31	264.07	267.72	271.25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1.94	1.95	2.03	2.11	2.19	2.27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为企业在京东商城销售体检业务的提成。经与企业管理层访谈得知，企业 2024 年京东商城线上销售较好，故 2024 年职工薪酬远高于 2023 年，2025 年 1-3 月为结算 2024 年未结算完全的京东商城销售奖金，公司线上京东商城有持续性，未来职工薪酬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租车费：系为销售体检套餐项目承诺在体检时租车运送体检客户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

定，未来按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

④渠道服务费：系美年集团向企业发包业务产生渠道服务费，近两年该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⑤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132.75	133.61	139.00	144.27	149.75	155.49
职工薪酬	20.63	20.65	21.51	22.35	23.22	24.13
折旧和摊销	3.24	3.97	3.97	3.97	3.97	3.97
租车费	40.80	40.84	42.54	44.20	45.93	47.74
渠道服务费	62.97	63.03	65.65	68.21	70.88	73.67
其他费用	5.11	5.12	5.33	5.54	5.75	5.98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②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未来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数进行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8.45	18.53	18.93	19.32	19.73	20.16
折旧和摊销	8.78	8.85	8.85	8.85	8.85	8.85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费用	9.67	9.68	10.08	10.47	10.88	11.31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支出：评估基准日企业无借款，未来亦暂无借款计划，故未来不预测利息支出。

②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③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29.28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1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28.97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32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30	-	-	-	-	-
政府补助	0.30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2.91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

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0.09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136.97	128.97	152.05	171.20	196.40	219.15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209.7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209.7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497.83	-12.10	61.90	58.48	64.01	64.75

（5）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营业收入	2,825.69	3,441.29	3,584.41	3,724.18	3,869.94	4,022.01
减：营业成本	2,122.52	2,771.33	2,816.27	2,873.68	2,912.68	2,967.50
税金及附加	1.58	1.95	2.03	2.11	2.19	2.27
销售费用	102.98	133.61	139.00	144.27	149.75	155.49
管理费用	14.55	18.53	18.93	19.32	19.73	20.16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584.05	515.87	608.18	684.80	785.59	876.59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584.05	515.87	608.18	684.80	785.59	876.59
减：所得税费用	146.01	128.97	152.05	171.20	196.40	219.15
四、净利润	438.04	386.90	456.13	513.60	589.19	657.44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209.7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减：资本性支出	209.7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营运资本增加	-497.83	-12.10	61.90	58.48	64.01	64.75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935.87	399.00	394.23	455.12	525.18	592.69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

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安徽美欣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10,00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

②经营管理能力

安徽美欣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安徽美欣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

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安徽美欣业务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安徽美欣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3\% \\ &= 12.40\%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2.40\% \times 92.80\% \\ &= 11.7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 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 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 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 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 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 只是股东要退出, 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 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 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 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 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5,673.32 万元。

单位: 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935.87	399.00	394.23	455.12	525.18	592.69	657.44
折现率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94	0.8708	0.7796	0.6979	0.6248	0.5594	4.7812
折现值	897.87	347.45	307.34	317.63	328.13	331.55	3,143.35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5,673.32						

(9) 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 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 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借款及利息	67.41	67.41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9.81	9.81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77.22	77.22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应付账款-应付账款	软件费	24.00	24.0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	148.28	148.28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装修款、代付款	14.40	14.4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86.68	186.68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109.45 万元。

(10)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21.60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无货币资金为溢余资产。

(11) 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 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5,673.32+0.00+(-109.45)$$

$$=5,563.87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5,563.87-0.00

=5,560.00 (万元) (取整至十万位)

(十五) 淄博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淄博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565.95 万元，评估价值 3,824.34 万元，增值额 258.38 万元，增值率 7.25%；总负债账面价值 1,722.89 万元，评估价值 1,722.89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843.06 万元，评估价值 2,101.44 万元，增值额 258.38 万元，增值率 14.02%。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566.64	2,588.59	21.95	0.86
2	非流动资产	999.31	1,235.74	236.43	23.66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430.73	626.33	195.59	45.41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451.66	451.66	-	-
15	无形资产	31.87	72.70	40.84	128.16
16	开发支出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9.00	9.00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6	76.06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1	资产总计	3,565.95	3,824.34	258.38	7.25
22	流动负债	1,479.09	1,479.09	-	-
23	非流动负债	243.81	243.81	-	-
24	负债合计	1,722.89	1,722.89	-	-
2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1,843.06	2,101.44	258.38	14.02

（1）货币资金

1）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值 0.61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现金评估值为 0.61 万元。

2）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388.15 万元，共有 3 个银行账户，全部为人民币账户。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388.15 万元。

3）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5.72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5.72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394.47 万元。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值 1.02 万元，系企业因提供体检服务而收到的商业汇票，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应收票据评估值为 1.02 万元。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12.47 万元，坏账准备 279.87 万元，账面价值 1,332.59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1,332.59 万元。

（4）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175.99 万元，系预付的货款、电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175.99 万元。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账面值 22.46 万元，系以前年度计提的应收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应收利息评估值为 22.46 万元。

2)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98.73 万元，坏账准备 7.82 万元，账面价值 590.91 万元，系押金、关联方借款、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590.91 万元。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590.91 万元。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合计为 613.37 万元。

（6）存货

存货原材料，账面余额 49.20 万元，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49.20 万元。

存货评估值为 71.15 万元。

（7）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409.22	568.87	159.66	39.02
车辆	10.45	40.45	30.00	287.03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06	17.00	5.94	53.67
设备类合计	430.73	626.33	195.59	45.41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430.73	626.33	195.59	45.41

（8）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727.86 万元，累计折旧 276.20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451.66 万元，共计 3 项，系租赁的房屋。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451.66 万元。

（9）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70.49 万元，账面净值 31.87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31.87 万元，共计 18 项，包括外购软件 10 项、专利权 3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其中专利权 3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在账面未反映。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72.70 万元。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9.00 万元，系办公室及体检门诊部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9.00 万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76.06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76.06 万元。

（12）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355.27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体检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355.27 万元。

（1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229.21 万元，为体检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229.21 万元。

（14）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96.24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96.24 万元。

（15）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6.64 万元，系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6.64 万元。

（1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账面值 500.06 万元，系应付股东 2021-2023 年的股利。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评估值为 500.06 万元。

2)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75.54 万元，系应付的服务费、水电费、报销款等。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75.54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575.60 万元。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216.13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设备售后回租费用和房屋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216.13 万元。

（18）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243.81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243.81 万元。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67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

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i—详细预测期第*i*年；

g—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年、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452.21 元、490.18 元，总体呈上涨趋势，经了解，淄博区域部分客户对于近年的体检支出预算有所下降，故谨慎起见，2025 年的客单价考虑了适当的下调。目前企业主要的销售策略还是通过发展优质大客户、提高优质客户占比来提高业绩，故 2026 年及以后的客单价考虑适当的上涨。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年和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39,672 人、34,202 人，下降了 13.79%左右，经了解，2023 年部分政府事业单位进行了两次体检，而 2024 年恢复正常仅进行一次体检或不进行体检，考虑到目前企业主要的销售策略还是通过发展优质大客户、提高优质客户占比来提高业绩，对于部分低客单价的业务，未来续签的可能性比较低，故 2025 年度预计的体检人次会有适当的下降，2026 年及以后的体检人次预计不变。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3 年、2024 年的客单价分别为 327.17 元、517.68 元，其中 2024 年度的体检客单价较 2023 年上涨了 58.23%，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度存在买体检卡赠体检卡的活动，导致 2023 年度的客单价水平偏低，未来企业销售人员将根据开门红与双节（国庆中秋）期间促销活动，同步进行团单的个人化预约与家属开发，积极开发个检客户，提高个检业绩占有率，企业未来年度预测客单价考虑不同程度的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3 及 2024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为 15,139 人、14,654 人，体检人次下降 3.20%，考虑到目前企业主要的销售策略还是通过发展优质客户、提高优质客户占比来提高业绩，对于部分低客单价的业务，会考虑适当的放弃，故 2025 年度预计的体检人次会有适当的下降，2026 年及以后的体检人次预计不变。

③美年发包收入

经管理层访谈了解，2025 年之前企业只有零星发单业务，2024 年底新增了太平洋在线全国发单业务，2025 年已实现明显收入增长，未来年度按目前已实现的收入考虑适当的的增长。

④专业技术费收入、健康咨询收入

专业技术费收入、健康咨询收入发生金额较小，且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年度不予预测。

⑤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集团借款利息收入等，该款项已作为非经营性资产，未来不进行预测。

⑥整体收入合理性

企业 2023 年度、2024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2,298.25 万元、2,435.82 万元，整体增长 5.99%。2024 年底新增太平洋在线全国发单业务，目前保守估计未来

年度的增量收入在 30 万元左右。此外企业通过发展优质大客户、提高优质客户占比的销售策略来提高业绩，未来的收入增长具有较大地可实现性。预测期复合收入增长率在 0.74%左右，整体收入增幅较小，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211.75	2,241.64	2,286.47	2,354.75	2,448.28	2,545.53
团检	1,433.43	1,447.76	1,476.71	1,521.02	1,581.86	1,645.13
个检	747.16	762.10	777.34	800.66	832.69	866.00
美年收发包收入	31.16	31.78	32.42	33.07	33.73	34.40
专业技术费收入 和健康咨询收入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41.38%，2024 年毛利率为 49.05%，毛利率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淄博美年由 2023 年 3-4 月开始更换供应商，2024 年度的外送检验费率下降 4.6%，导致毛利率水平增长。

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为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故 2025 年度接近两年材料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考虑到未来收入增长主要靠提高客单价水平，而材料费和体检量相关性较强，故 2026 年以后的材料费率考虑适当的下降。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目前企业医疗人员结构已比较稳定，未来年度人数不会有较大变化。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 3%的自然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现有的医疗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体检业

务的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年发包成本：企业发包成本按照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确认，2025年之前企业只有零星发单业务，2024年底新增了太平洋在线全国发单业务，目前该单接发单收入分成比较固定，故未来年度发包成本按照占发包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

⑤外送检验费：为企业相关医疗检测送到外部机构进行检测所产生的费用，企业外送检验费2024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为2023年3-4月开始更换检查供应商，艾迪康检测费2023年和2024年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未来年度按2024年的费用水平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向集团缴纳的费用，根据企业与集团的协议，这两项费用按照占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故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未来分别按照约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考虑适当的上涨。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控制情况良好，2025年接近两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⑨其他费用：系水电费、维修费等，2025年接近两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41.73%-43.32%，低于2023年及2024年的企业平均毛利率水平，原因在于企业未来收入变动较小，但像房租、人工薪酬等固定成本在不断增长，导致企业未来毛利率水平低于历史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2023-2024年毛利率约为28%至51%，2年均值分别为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41.75%、39.93%，预测期间毛利率处于合理区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269.81	1,306.14	1,330.52	1,363.84	1,402.71	1,442.85
材料费用	119.43	119.93	121.18	123.62	127.31	131.09
人工成本	508.00	527.81	543.65	559.95	576.75	594.06
制造费用：	642.38	658.40	665.69	680.27	698.65	717.70
折旧和摊销	162.44	172.74	172.74	172.74	172.74	172.74
美年发包成本	16.79	17.13	17.47	17.82	18.17	18.54
外送检验费	103.95	105.36	107.46	110.67	115.07	119.64
运营服务费	44.24	44.83	45.73	47.10	48.97	50.91
软件使用费	44.24	44.83	45.73	47.10	48.97	50.91
房租	127.60	128.24	128.24	132.08	136.05	140.13
物业费	13.99	14.41	14.85	15.29	15.75	16.22
业务招待费	16.32	16.54	16.87	17.38	18.07	18.79
其他费用	112.80	114.32	116.61	120.09	124.86	129.82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0.58	0.58	0.58	0.58	0.58	0.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	-	-
教育费附加	-	-	-	-	-	-
地方教育附加	-	-	-	-	-	-
车船使用税	0.58	0.58	0.58	0.58	0.58	0.58
印花税	-	-	-	-	-	-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历史年度的销售团队人数略有减少，最终稳定在 19 人左右。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增長。根据对未来各年销售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销售提成：主要为销售人员的绩效和奖金，与营业收入的关联性较强，2023年至2025年1-3月存在当期冲回上年度计提的销售人员奖金，剔除该部分影响因素后，近两年销售人员的提成占比比较稳定，未来根据调整后的前两年该比例的平均水平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控制情况良好，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比较稳定，未来根据前两年该比例的平均水平预测。

⑤劳务费：主要核算劳务外包人员的工资，历史年度变化较大，主要原因为原先主要在营业成本-职工薪酬中归集劳务费，2024年度在销售费用-市场推广费中核算比较多，考虑到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已按照2024年度的平均工资水平进行了预测，故未来年度劳务费同步按照平均工资增长水平进行预测。

⑥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市场推广服务费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⑦房租：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按每年考虑适当的增長。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⑧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比较稳定，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销售费用	426.73	436.00	446.39	459.64	475.39	491.71
职工薪酬	105.00	107.68	110.91	114.24	117.66	121.19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提成	103.01	104.40	106.49	109.67	114.02	118.55
折旧和摊销	2.79	3.57	3.57	3.57	3.57	3.57
业务招待费	2.62	2.66	2.71	2.79	2.90	3.02
劳务费	99.84	102.84	105.93	109.11	112.38	115.75
市场推广服务费	81.46	82.56	84.21	86.72	90.17	93.75
房租	18.24	18.33	18.33	18.88	19.45	20.03
其他费用	13.77	13.96	14.24	14.66	15.24	15.85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近年来公司人员规模趋于稳定，未来维持现有的人员规模。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考虑适当的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控制情况良好，近两年一期的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0.25 万元、0.14 万元和 0.21 万元，金额较小，企业预算该类费用一般不超过 1 万元，保守估计 2025 年全年的业务招待费按一季度的费用年化至全年测算，2026 年及以后年度考虑适当的增长。

④房租：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房租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租期内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测算，租期到期后续约租金考虑适当的增长。经了解，目前公司租赁的办公经营场所已基本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故未来不考虑新增租赁，维持现有租赁规模。

⑤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近两年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比较稳定，未来按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04.30	108.13	110.20	113.15	116.30	119.53
职工薪酬	58.60	60.36	62.16	64.04	65.96	67.92
折旧和摊销	10.67	12.44	12.44	12.44	12.44	12.44
业务招待费	0.83	0.86	0.89	0.92	0.95	0.98
房租	22.39	22.50	22.50	23.18	23.88	24.60
其他费用	11.81	11.97	12.21	12.57	13.07	13.59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5.45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08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5.04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0.50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0.13	-	-	-	-	-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政府补助	0.13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5.49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收入系其他偶然性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

业外支出。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0.01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107.30	99.91	101.96	106.72	115.75	125.23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折旧与摊销	141.58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本性支出	-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178.10	6.57	17.86	27.75	39.13	40.73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一、营业收入	1,751.54	2,241.64	2,286.47	2,354.75	2,448.28	2,545.53
减：营业成本	893.04	1,306.14	1,330.52	1,363.84	1,402.71	1,442.85
税金及附加	0.58	0.58	0.58	0.58	0.58	0.58
销售费用	341.10	436.00	446.39	459.64	475.39	491.71
管理费用	84.14	108.13	110.20	113.15	116.30	119.53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二、营业利润	432.68	390.79	398.78	417.54	453.30	490.86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432.68	390.79	398.78	417.54	453.30	490.86
减：所得税费用	95.04	99.91	101.96	106.72	115.75	125.23
四、净利润	337.64	290.88	296.82	310.82	337.55	365.63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折旧和摊销	141.58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减：资本性支出	0.00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188.75
营运资本增加	-178.10	6.57	17.86	27.75	39.13	40.73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657.32	284.31	278.96	283.07	298.42	324.90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ϵ —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 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 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 β 系数（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L —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U —不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 β 系数平均值 $\beta_U=1.1898$ 。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特定风险报酬率（ 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淄博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5,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5%。

②经营管理能力

淄博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

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淄博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淄博美年业务处于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5%。

7) 权益资本成本（Re）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R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 1.81\% + 1.259 \times 6.06\% + 3.5\% \\ &= 12.90\% \end{aligned}$$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begin{aligned}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 R_e \times E / (D + E) \\ &= 3.60\% \times (1 - 25\%) \times 7.20\% + 12.90\% \times 92.80\% \\ &= 12.20\% \end{aligned}$$

（7）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Gordon Growth Model）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只是股东要退出，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3,283.85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 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657.32	284.31	278.96	283.07	298.42	324.90	365.63
折现率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78	0.8660	0.7718	0.6879	0.6131	0.5464	4.4787
折现值	629.58	246.21	215.30	194.72	182.96	177.53	1,637.55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3,283.85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22.46	22.4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借款、利息	579.23	579.23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76.06	71.92	预测期间房租按实际租金现金流预测，使用权资产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及租赁负债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为零。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677.75	673.62	

2) 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	500.06	500.06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丧葬补助、工程款等	25.80	25.8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525.86	525.86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147.75 万元。

(10)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394.47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239.15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 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 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3,283.85 + 239.15 + 147.75$$

$$= 3,670.75 \text{ (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3,670.75-0.00

=3,670.00（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十六）吉林昌邑美年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吉林昌邑美年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2,540.19 万元，评估价值 2,741.37 万元，增值额 201.19 万元，增值率 7.92%；总负债账面价值 835.72 万元，评估价值 835.72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704.47 万元，评估价值 1,905.66 万元，增值额 201.19 万元，增值率 11.80%。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740.89	1,746.44	5.55	0.32
2	非流动资产	799.30	994.94	195.64	24.48
3	债权投资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	固定资产	617.41	806.38	188.97	30.61
11	在建工程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使用权资产	140.74	142.11	1.37	0.97
15	无形资产	6.40	11.70	5.30	82.92
16	开发支出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7	商誉	-	-	-	-
18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5	31.25	-	-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0	3.50	-	-
21	资产总计	2,540.19	2,741.37	201.19	7.92
22	流动负债	790.38	790.38	-	-
23	非流动负债	45.33	45.33	-	-
24	负债合计	835.72	835.72	-	-
25	所有者权益	1,704.47	1,905.66	201.19	11.80

(1) 货币资金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212.80 万元，全部为人民币。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212.80 万元。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63.06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63.06 万元。

货币资金评估值合计为 275.86 万元。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52.78 万元，坏账准备 21.34 万元，账面价值 331.44 万元，系企业进行体检服务应收的体检款。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331.44 万元。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20.53 万元，系预付的宽带费、软件服务费等。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20.53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 1,050.39 万元，坏账准备 0.01 万元，账面价值 1,050.38 万元，系押金、代缴五险一金等。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050.38 万元。

(5)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55.7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55.77 万元，为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评估值合计为 61.32 万元。

（6）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6.91 万元，系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医疗保险费等。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6.91 万元。

（7）固定资产-设备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评估结果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净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577.94	739.13	161.19	27.89
车辆	11.82	10.41	-1.41	-11.96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65	56.84	29.19	105.60
设备类合计	617.41	806.38	188.97	30.61
减：减值准备	-	-	-	-
设备类合计	617.41	806.38	188.97	30.61

（8）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原值 196.29 万元，累计折旧 55.55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140.74 万元，共计 4 项，系租赁的房屋和未到期的融资租赁设备。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142.11 万元。

（9）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1.70 万元，账面净值 6.40 万元，减值准备 0.00 万元，账面价值 6.40 万元，为 2 项外购软件，均正常使用中。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11.70 万元。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0.00 万元。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为 0.00 万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31.25 万元。系由于企业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等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 31.25 万元。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3.50 万元，系防火墙采购款和预付工程设备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3.50 万元。

(1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260.55 万元，系采购应付的货款等。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260.55 万元。

(1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344.06 万元，为体检服务费。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344.06 万元。

(1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82.78 万元，系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82.78 万元。

(16)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 2.84 万元，系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等。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2.84 万元。

(1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28.55 万元，系应付的员工垫付款、维修款等。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28.55 万元。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合计为 28.55 万元。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71.60 万元，系将在一年之内到期的房屋

租赁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71.60 万元。

（19）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37.40 万元，系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租赁负债评估值 37.40 万元。

（20）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值 7.93 万元，系 5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购置一次性扣除折旧形成。

2、收益法评估情况

经收益法评估，吉林昌邑美年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890.00 万元。

（1）收益法模型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是将预期自由现金流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 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

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i —详细预测期第 i 年；

g —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①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②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的市场价值；

D —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

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_e—权益资本成本；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R_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2) 收益期和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2031 年起进入永续期。

(3) 收益预测口径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无子公司，故本次评估采用被评估单位单体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4）未来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企业营业收入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①团检：

团检面向的是 B 端客户，企业利用模块化、集成化体检套餐的方式为 B 端客户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包括帮助建立企业员工电子健康档案、体检解读以及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客单价下降，主要系吉林市昌邑区的公立医院体检以及民营体检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企业采取各种促销手段以应对市场变动，平均单价有所下滑。2025 年 1-3 月团检客户较少，大部分优质体检订单都发生在下半年，故 2025 年 1-3 月客单价进一步降低。未来企业将通过宣传健康理念、自身的信息系统集成优势等，逐渐升级套餐内容，提高套餐平均单价，未来客单价考虑适当的增長。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体检人数上升，主要系吉林市昌邑区的公立医院体检以及民营体检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企业推出了多档位、定制化的套餐以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需求，凭借着优质的服务以及舒适的体检环境，2024 年新增了较多客户。营销策略上，企业计划加大营销力度，制定多元化的市场推广方式，包括线上线下宣传，利用社交媒体等线上平台，参与行业展会、公共交通以及商场投放广告等线下渠道进行宣传，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从公立医院体检中分流，预测期体检人数考虑一定的增长。

企业前十大客户占收入比重约 15%左右，目前 2024 年度前十大客户已有 8 家已续约或正在洽谈续约事项，企业团检业务的保持稳定且缓慢增长有合理性。

②个检：

个检面向的是 C 端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模块化、个性化定制的体检服务，包括：结合受检者年龄、职业、健康状况、家族病史等因素形成不同的套餐，在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中提供相应的咨询、体检、检后管理等服务。

客单价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客单价降幅较大。主要系吉林市

昌邑区的公立医院体检以及民营体检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企业采取各种促销手段以应对市场变动，平均单价有所下滑。预计未来随着个人健康意识的加强以及体检套餐的逐渐升级，未来平均单价保持适当增长。

体检人数的预测：企业 2024 年较 2023 年的体检人数分别降幅较大，主要系 2023 年部分客户进行了两次体检，2024 年目前已恢复正常水平。随着企业宣传推广的力度加大、人们健康意识的进一步加强，对于体检的需求预计呈增长的趋势；企业在吉林市昌邑区有着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占率，同时为个检客户提供差异化的定制套餐以及后续健康管理方案；故预计 2025 年以及未来年度个检人数考虑适当增长。

③美因基因：主要系销售美因基因的基因检测盒，历史年度该业务收入波动较大，未来是否发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故出于谨慎考虑，未来不再预测。

④其他项目收入：企业其他项目主要为职业病体检等。2024 年企业提高套餐价格，因此客户有所流失，未来预计不会有太大的波动，到检人数、单价按一定比例增长。

⑤美年发包收入：美年发包收入主要为吉林昌邑店发包给同城企业吉林丰满店并按一定比例进行分成，丰满分店已于 2024 年 10 月闭店，企业未来基本不会产生发包收入，未来不进行预测。

⑥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借款利息收入等，该款项已作为非经营性资产，未来不进行预测，2025 年全年发生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数进行确认。

⑦整体收入合理性：企业 2024 年度团检订单续约率较高，2024 年前十大客户已有 8 家续约或拟续约。2025 年预计新客户增量已超过目前预计收入增长，2025 年收入可实现性较强。

综上，预测期内复合收入增长率在 1.2%左右，整体收入增幅比较平缓，企业预测未来营业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收入	2,385.24	2,447.33	2,511.64	2,558.85	2,597.36	2,636.46
团检	1,759.59	1,812.73	1,867.48	1,905.00	1,933.66	1,962.77
个检	540.71	548.85	557.12	565.50	574.01	582.65
中医收入	-	-	-	-	-	-
口腔收入	84.49	85.76	87.05	88.36	89.69	91.04
美年发包收入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0.45	-	-	-	-	-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企业营业成本由材料费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构成。企业 2023 年毛利率为 55.42%，2024 年毛利率为 46.43%，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其一是企业 2024 年开展的基因项目，其毛利较低，拉低了整体毛利率水平。其二是企业 2023 年调整的房屋租赁合同，一次性冲回了 100 万元房租租金，致使 2024 年毛利率出现了下降。

未来年度各项费用预测如下：

①材料费用：系开展体检等业务产生的耗材及试剂等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按占收入比例预测。同时经向企业管理层了解到，出于成本的考虑，2024 年企业调整部分外送检验至体检中心检验科检验，材料费用占比有所上升，后续结构变动幅度较小，未来按 2024 年占收入比例预测。

②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医疗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2023 年企业发放的员工绩效较少，故企业 2024 年在人员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平均工资上升较高。2025 年企业为了更好的应对高峰时期的体检压力，调整了运营策略，招聘了诸如护士等平均工资较低的员工以应对单日较高人次的体检量，提高客户体检体验；同时采用了轮岗制，即在体检压力不大的体检淡季，适当降低体检中心的医护人员数量。综合来看，虽然企业的医疗人员数量有所上升，但由于增长的员工很多为工资较低的护士，且轮岗制下医疗人员的实际工作时长缩短，因此平均工资处于下降趋势，实际工资成本并不会有较大提高。目前在本次调整后，预计未来人员结构不会有较大变化，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医疗人员人均薪酬水平

保持温和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医疗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主营业务成本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医疗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现有的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医疗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④美因基因成本、美年发包成本：由于本次未来未预测相关收入，对应的发包成本也不再预测。

⑤外送检测费：该类费用为企业的部分体检试剂等需专门的公司及仪器进行检测，需要其他公司协助检测的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按占收入比例预测。同时经向企业管理层了解到，出于成本的考虑，2024 年企业调整部分外送检验至体检中心检验科检验，材料费用占比有所上升，后续结构变动幅度较小，未来按 2024 年占收入比例预测。

⑥运营服务费和软件服务费为企业与美年健康集团约定每年按收入比重缴纳的运营服务费和软件使用费，故预测期按照约定比例进行预测。

⑦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体检门诊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

⑧其他费用：系水电费、维修费等，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未来年度企业毛利率水平在 45.97%-46.32%，与企业 2024 年毛利率接近。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2024 年毛利率约为 28%至 51%，2 年均值分别为 41.52%、39.24%，中位数分别为 41.75%、39.93%，目前企业未来毛利率与上市公司毛利率接近，在合理范围内。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成本	1,280.59	1,318.35	1,348.19	1,374.31	1,399.35	1,424.51
材料费用	250.45	256.97	263.72	268.68	272.72	276.83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人工成本	498.00	512.94	528.71	544.48	561.08	577.68
制造费用：	532.14	548.44	555.76	561.15	565.55	570.00
折旧和摊销	198.92	207.87	207.87	207.87	207.87	207.87
美因基因	-	-	-	-	-	-
美年发包成本	0.06	-	-	-	-	-
外送检验费	76.33	78.31	80.37	81.88	83.12	84.37
运营服务费	47.70	48.95	50.23	51.18	51.95	52.73
软件使用费	47.70	48.95	50.23	51.18	51.95	52.73
房租和物业费	61.25	61.57	61.57	61.57	61.57	61.57
其他费用	100.18	102.79	105.49	107.47	109.09	110.73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企业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印花税等，预测期按 2023 年和 2024 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预测。企业未来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税金及附加	1.43	1.47	1.51	1.54	1.56	1.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	-	-
教育费附加	-	-	-	-	-	-
地方教育附加	-	-	-	-	-	-
其他	1.43	1.47	1.51	1.54	1.56	1.58

4) 销售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按占收入比例预测。同时经向企业管理层了解到，2024 年因个检业绩有较大幅度的下滑，因此提成比例较 2023 年度有所降低，实际随着业绩的逐渐稳定，未来的职工薪酬会逐渐恢复 2023 年水平，未来按 2023 年占收入比例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销售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目前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销售用设备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销售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系企业业务宣传活动中发生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系销售体检业务时发生的业务招待费，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⑤市场推广服务费：系为销售体检服务产生的推广费，与企业的营业收入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⑥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

⑦其他费用：系销售人员日常办公及销售活动中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销售费用	619.27	635.24	651.79	663.95	673.88	683.94
职工薪酬	604.84	620.59	636.89	648.86	658.63	668.54
折旧和摊销	0.27	0.21	0.21	0.21	0.21	0.2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15	2.20	2.26	2.30	2.34	2.37
业务招待费	0.48	0.49	0.50	0.51	0.52	0.53
市场推广服务费	0.95	0.98	1.00	1.02	1.04	1.05
房租和物业费	4.62	4.65	4.65	4.65	4.65	4.65
其他费用	5.96	6.12	6.28	6.40	6.49	6.59

5) 管理费用的预测

①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未来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按人均薪酬和人数预测。为提升管理质量，企业计划招聘新的管理人员替换原有的管理人员，并预计在 2026 年完成人员变动，保持 6 名管理人员。未来年度将按 6 名管理人员预测。考虑到当地经济情况，本次评估预计未来各年管理人员人均薪酬水平保持 3%的温和增长。根据对未来各年管理人员规模及人均薪酬水平的预测，可得到对未来各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预测。

②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管理人员使用的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及无形资产的摊销。目前公司管理人员规模已趋于稳定，现有的管理用设备、软件和装修等资产已基本能满足管理人员办公需求，未来除更新现有相关资产外，暂无大规模新增计划，故本次评估未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金额按当前水平进行预测。

③融资租赁咨询费：系企业历史年度融资租赁设备产生的费用，2023 年有相关费用产生，但从 2024 年开始企业无融资租赁设备，故未来不对该项费用进行预测。

④业务招待费：近年来企业业务招待费发生金额较少，未来按一定比例的年增长率预测。

⑤房租和物业费：系租赁办公经营场所的房租和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及未来新增租赁计划进行预测。

⑥其他费用：系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发生的其他零星费用，未来接近两年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管理费用	175.14	88.77	91.23	93.77	96.33	98.96
职工薪酬	161.55	74.94	77.16	79.50	81.90	84.36
折旧和摊销	0.27	0.25	0.25	0.25	0.25	0.25
融资租赁咨询费	-	-	-	-	-	-
业务招待费	1.54	1.59	1.64	1.69	1.74	1.79
房租和物业费	4.62	4.65	4.65	4.65	4.65	4.65
其他费用	7.16	7.34	7.53	7.68	7.79	7.91

6) 财务费用的预测

①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历年发生金额较小，且基本上正负相抵，未来不再预测。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②租赁利息费用为企业租赁负债产生的租赁付款额时间性差异，本次房屋租金未来已按实际租金进行预测，未来租赁利息费用不进行预测。2025 年预测

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财务费用	0.88	-	-	-	-	-
付息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利息收入（按负数填列）	-0.65	-	-	-	-	-
租赁利息费用	0.18	-	-	-	-	-
汇兑损益	-	-	-	-	-	-
手续费及其他	1.35	-	-	-	-	-

7) 其他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的其他收益系政府补助收入，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其他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其他收益	-	-	-	-	-	-
政府补助	-	-	-	-	-	-
其他	-	-	-	-	-	-

8) 投资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投资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投资收益的资产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投资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投资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投资收益	-	-	-	-	-	-

9)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净敞口套期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开展套期业务的计划，故未来亦不预测净敞口套期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净敞口套期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预测

企业历史年度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计未来年度亦无可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资产、负债或业务，未来亦不预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11) 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信用减值损失系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形成。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较大偶然性，难以预测，且并不影响实际的现金流量，另外未来营运资本预测中对上述资产直接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预测，故本次评估不再预测信用减值损失。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0.79	-	-	-	-	-

12) 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年度产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很小，且存在较大偶然性，故未来亦不预测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13) 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资产处置收益，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资产处置的可能性及处置收益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资产处置收益。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14) 营业外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无营业外收入，由于未来各年发生营业外收入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收入。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收入	-	-	-	-	-	-

15) 营业外支出的预测

历史年度的营业外支出系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罚款支出等，由于上述因素未来各年发生的可能性及发生金额难以可靠预测，本次评估未来不再预测营业外支出。2025 年预测数按照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的确认。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营业外支出	1.13	-	-	-	-	-

16)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所得税费用	74.21	101.08	104.94	106.54	106.79	107.10

17)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

企业的折旧和摊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本次评估首先在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基础上，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对未来各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原值进行预测，然后结合企业对各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政策，对未来各年的折旧和摊销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分析测算，企业未来年度折旧与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折旧与摊销	156.25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18)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和扩张性资本性支出。

企业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资本性支出	159.75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19) 营运资本增加额的预测

营运资本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本。营运资本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

根据对企业历史年度各项周转率指标的统计分析以及预测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预测的情况，测算得到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本增加额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营运资本增加额	90.88	-7.46	-0.52	-0.73	-0.94	-0.92

(5) 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评估对象的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折旧和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年4-12月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一、营业收入	1,987.83	2,447.33	2,511.64	2,558.85	2,597.36	2,636.46
减：营业成本	997.22	1,318.35	1,348.19	1,374.31	1,399.35	1,424.51
税金及附加	0.71	1.47	1.51	1.54	1.56	1.58
销售费用	472.92	635.24	651.79	663.95	673.88	683.94
管理费用	115.69	88.77	91.23	93.77	96.33	98.96
研发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401.29	403.50	418.92	425.28	426.24	427.47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401.29	403.50	418.92	425.28	426.24	427.47
减：所得税费用	100.53	101.08	104.94	106.54	106.79	107.10
四、净利润	300.76	302.42	313.98	318.74	319.45	320.37
加：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	-	-	-	-
加：折旧和摊销	156.25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减：资本性支出	159.75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208.33
减：营运资本增加	90.88	-7.46	-0.52	-0.73	-0.94	-0.92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	206.38	309.88	314.50	319.47	320.39	321.29

(6)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T—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Rf)—市场风险溢价；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 无风险利率（Rf）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选择国债时应当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评估实践中通常选取与收益期相匹配的中长期国债的市场到期收益率，未来收益期在十年以上的一般选用距基准日十年的长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数据，评估基准日十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为 1.81%（保留两位小数），故本次评估以此作为无风险利率。

3) 市场风险溢价（Rm-Rf）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

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本次评估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曲线的历史数据计算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首先，选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能较全面反映沪深两市股票收益水平的沪深 300 净收益指数的年度数据，采用几何平均法，分别计算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接下来，选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作为近十年各年的无风险利率。最后，将近十年各年自基日以来的年化股票市场收益率与当年的无风险利率相减，得到近十年各年的市场风险溢价，并综合分析后得到本次评估采用的市场风险溢价为 6.06%。

4) 资本结构比率 (D/E) 的确定

资本结构比率是指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的比率。

本次评估参考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作为评估对象的目标资本结构比率。经过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比率 (D/E) 为 7.80%。

5) 贝塔系数 (β系数) 的确定

非上市公司的β系数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β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 并调整为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等方法得到评估对象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最后考虑评估对象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L)，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β_L—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β_U—不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

T—企业所得税税率；

D/E—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价值的比率。

根据医疗服务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带财务杠杆的β系数、企业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比率等数据，计算得到行业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后β系数平均值β_U=1.1898。

根据上述参数，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 β 系数 $\beta_L=1.259$ 。

6) 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

特定风险报酬率为评估对象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本次评估在对企业的风险特征中企业规模、经营管理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并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进行对比后，具体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①企业规模

截至评估基准日，吉林昌邑美年经营性总资产不足 5,000 万元，而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普遍达到数十至数百亿元。因此，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行业竞争、抵御经营风险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2.5%。

②经营管理能力

吉林昌邑美年为非上市的民营企业，在经营管理能力方面与内部控制更加健全、管理团队专业化水平更高、企业文化建设更加成熟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吉林昌邑美年在经营管理能力上存在一定欠缺，具有更高的经营管理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③所处发展阶段

吉林昌邑美年业务处于成长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发展基本已进入稳定期。因此，与其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面临更高的经营风险，该方面的特定风险报酬率取 0.50%。

综上，吉林昌邑美年公司特定风险报酬率为 3.5%。

7) 权益资本成本 (R_e)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如下：

$$R_e = R_f + \beta_L \times (R_m - R_f) + \epsilon$$

$$=1.81\%+1.259\times 6.06\%+3.5\%$$

$$=12.9\%$$

8)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Rd) 的确定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 为 3.60%。

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的计算

将上述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计算公式, 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如下:

$$WACC=R_d\times(1-T)\times D/(D+E)+R_e\times E/(D+E)$$

$$=3.60\%\times(1-25\%)\times 7.80\%+12.90\%\times 92.20\%$$

$$=12.20\%$$

(7)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的确定

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或者详细预测期结束时的退出或清算价值。

当未来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 通常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 (Gordon Growth Model) 或退出倍数法计算预测期后的价值。当收益期为有限年期, 若到期后企业要终止经营并进行清算时, 则可直接采用清算模式, 即通过估算企业在经营结束时的清算价值来计算终值; 若到期后企业仍要继续经营, 只是股东要退出, 则可参照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时的测算方法确定。

本次收益法收益期按永续考虑, 采用戈登永续增长模型计算详细预测期后的价值。根据评估对象未来发展趋势, 预计详细预测期后经营进入相对稳定阶段, 永续增长率 g 取 0%。

(8)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

将上述预测的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并加总, 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2,735.34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4-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首年
企业自由现金流	206.38	309.88	314.50	319.47	320.39	321.29	320.37
折现率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折现期（月）	4.5	15.0	27.0	39.0	51.0	63.0	
折现系数	0.9578	0.8660	0.7718	0.6879	0.6131	0.5464	4.4787
折现值	197.67	268.36	242.73	219.76	196.43	175.55	1,434.84
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2,735.34						

（9）非经营资产、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评估如下：

1）非经营性资产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利息	8.47	8.47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借款	1,017.74	1,017.74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预缴保险	2.99	2.99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等	5.34	5.34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工程款等	3.50	3.5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038.04	1,038.04	

2）非经营性负债

单位：万元

涉及的科目名称	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方法备注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折旧	7.93	7.93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其他应付款	利息	8.20	8.2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融资租赁	2.60	2.60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18.73	18.73	

根据上述评估，非经营资产、负债价值净值 1,019.31 万元。

（10）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超过日常经营所需的超额货币资金，为基准日货币资金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现金持有量之间的差额。经清查，企业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275.86 万元。经评估人员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企业日常资金周转需要的最佳货币资金保有量为 1 个月的付现成本费用，据此计算有 135.45 万元货币资金为溢余性资产。

（11）付息债务价值的评估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无付息债务。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2,735.34 + 1,019.31 + 135.45$$

$$= 3,890.10 \text{（万元）}$$

2)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3,890.10 - 0.00$$

$$= 3,890.00 \text{（万元）（取整至十万位）}$$

三、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四、估值特殊处理、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事项的说明

本次评估不存在评估特殊处理或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五、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之重要变化事项及其对评估及交易作价的影响

本次评估不存在评估基准日至交易报告书签署日的重要变化事项。

六、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一）董事会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交易的前提下，分别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聘请金证评估承担本次交易的评估工作，选聘程序合规。金证评估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具有从事评估工作的专业资质和丰富的业务经验，能胜任本次评估工作。金证评估及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的和预期的利害关系，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资产基础法两种方法对标的资产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两种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评估机构最终确定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标的资产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范的要

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本次评估结论具有公允性。本次拟交易标的资产以评估值作为定价的基础，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二）标的资产评估依据的合理性

标的资产所处行业地位、行业发展趋势、行业竞争及经营情况等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以及“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

本次交易作价评估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历史年度经营业绩、所在行业发展前景、行业竞争地位和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三）交易标的后续经营过程中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税收优惠等方面的变化趋势及应对措施及其对评估的影响

在可预见的未来发展时期，标的资产后续经营过程中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税收优惠等方面尚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迹象，其变动趋势对标的资产的估值水平没有重大不利影响。同时，董事会将会根据行业宏观环境、产业政策、税收政策等方面的变化采取合适的应对措施，保证标的资产经营与发展的稳定。

（四）相关指标对评估的影响及敏感性分析

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在收益法评估模型中，毛利率和折现率对收益法评估结果有较大影响，故本次评估结果对上述指标进行了

敏感性分析，结果如下：

1、衡阳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3,740.00	-6.97%
	-1.0%	3,830.00	-4.73%
	-0.5%	3,930.00	-2.24%
	0.0%	4,020.00	0.00%
	0.5%	4,110.00	2.24%
	1.0%	4,200.00	4.48%
	1.5%	4,290.00	6.72%
折现率	-1.5%	4,500.00	11.94%
	-1.0%	4,330.00	7.71%
	-0.5%	4,160.00	3.48%
	0.0%	4,020.00	0.00%
	0.5%	3,880.00	-3.48%
	1.0%	3,750.00	-6.72%
	1.5%	3,640.00	-9.45%

2、宁德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4,420.00	-6.95%
	-1.0%	4,530.00	-4.63%
	-0.5%	4,640.00	-2.32%
	0.0%	4,750.00	0.00%
	0.5%	4,860.00	2.32%
	1.0%	4,970.00	4.63%
	1.5%	5,080.00	6.95%
折现率	-1.5%	5,220.00	9.89%
	-1.0%	5,050.00	6.32%
	-0.5%	4,890.00	2.95%
	0.0%	4,750.00	0.00%
	0.5%	4,620.00	-2.74%
	1.0%	4,500.00	-5.26%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1.5%	4,390.00	-7.58%

3、烟台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5,190.00	-4.07%
	-1.0%	5,270.00	-2.59%
	-0.5%	5,340.00	-1.29%
	0.0%	5,410.00	0.00%
	0.5%	5,490.00	1.48%
	1.0%	5,560.00	2.77%
	1.5%	5,630.00	4.07%
折现率	-1.5%	5,720.00	5.73%
	-1.0%	5,610.00	3.70%
	-0.5%	5,510.00	1.85%
	0.0%	5,410.00	0.00%
	0.5%	5,330.00	-1.48%
	1.0%	5,240.00	-3.14%
	1.5%	5,170.00	-4.44%

4、烟台美年福田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2,330.00	-7.54%
	-1.0%	2,370.00	-5.95%
	-0.5%	2,450.00	-2.78%
	0.0%	2,520.00	0.00%
	0.5%	2,600.00	3.17%
	1.0%	2,630.00	4.37%
	1.5%	2,710.00	7.54%
折现率	-1.5%	2,860.00	13.49%
	-1.0%	2,740.00	8.73%
	-0.5%	2,630.00	4.37%
	0.0%	2,520.00	0.00%
	0.5%	2,430.00	-3.57%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1.0%	2,340.00	-7.14%
	1.5%	2,260.00	-10.32%

5、武汉奥亚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7,550.00	-9.04%
	-1.0%	7,800.00	-6.02%
	-0.5%	8,050.00	-3.01%
	0.0%	8,300.00	0.00%
	0.5%	8,550.00	3.01%
	1.0%	8,800.00	6.02%
	1.5%	9,050.00	9.04%
折现率	-1.5%	9,600.00	15.66%
	-1.0%	9,120.00	9.88%
	-0.5%	8,690.00	4.70%
	0.0%	8,300.00	0.00%
	0.5%	7,940.00	-4.34%
	1.0%	7,600.00	-8.43%
	1.5%	7,300.00	-12.05%

6、三明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2,600.00	-10.03%
	-1.0%	2,700.00	-6.57%
	-0.5%	2,790.00	-3.46%
	0.0%	2,890.00	0.00%
	0.5%	2,990.00	3.46%
	1.0%	3,080.00	6.57%
	1.5%	3,180.00	10.03%
折现率	-1.5%	3,160.00	9.34%
	-1.0%	3,060.00	5.88%
	-0.5%	2,970.00	2.77%
	0.0%	2,890.00	0.00%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0.5%	2,820.00	-2.42%
	1.0%	2,750.00	-4.84%
	1.5%	2,680.00	-7.27%

7、肥城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2,380.00	-7.75%
	-1.0%	2,440.00	-5.43%
	-0.5%	2,510.00	-2.71%
	0.0%	2,580.00	0.00%
	0.5%	2,650.00	2.71%
	1.0%	2,710.00	5.04%
	1.5%	2,780.00	7.75%
折现率	-1.5%	2,830.00	9.69%
	-1.0%	2,740.00	6.20%
	-0.5%	2,660.00	3.10%
	0.0%	2,580.00	0.00%
	0.5%	2,510.00	-2.71%
	1.0%	2,440.00	-5.43%
	1.5%	2,380.00	-7.75%

8、德州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3,650.00	-8.52%
	-1.0%	3,760.00	-5.76%
	-0.5%	3,880.00	-2.76%
	0.0%	3,990.00	0.00%
	0.5%	4,100.00	2.76%
	1.0%	4,210.00	5.51%
	1.5%	4,320.00	8.27%
折现率	-1.5%	4,550.00	14.04%
	-1.0%	4,350.00	9.02%
	-0.5%	4,160.00	4.26%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0.0%	3,990.00	0.00%
	0.5%	3,820.00	-4.26%
	1.0%	3,680.00	-7.77%
	1.5%	3,540.00	-11.28%

9、连江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1,250.00	-11.35%
	-1.0%	1,300.00	-7.80%
	-0.5%	1,360.00	-3.55%
	0.0%	1,410.00	0.00%
	0.5%	1,460.00	3.55%
	1.0%	1,520.00	7.80%
	1.5%	1,570.00	11.35%
折现率	-1.5%	1,610.00	14.18%
	-1.0%	1,540.00	9.22%
	-0.5%	1,470.00	4.26%
	0.0%	1,410.00	0.00%
	0.5%	1,360.00	-3.55%
	1.0%	1,300.00	-7.80%
	1.5%	1,260.00	-10.64%

10、沂水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1,080.00	-12.90%
	-1.0%	1,140.00	-8.06%
	-0.5%	1,190.00	-4.03%
	0.0%	1,240.00	0.00%
	0.5%	1,290.00	4.03%
	1.0%	1,340.00	8.06%
	1.5%	1,390.00	12.10%
折现率	-1.5%	1,400.00	12.90%
	-1.0%	1,340.00	8.06%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0.5%	1,290.00	4.03%
	0.0%	1,240.00	0.00%
	0.5%	1,190.00	-4.03%
	1.0%	1,150.00	-7.26%
	1.5%	1,110.00	-10.48%

11、山东奥亚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3,290.00	-10.35%
	-1.0%	3,420.00	-6.81%
	-0.5%	3,540.00	-3.54%
	0.0%	3,670.00	0.00%
	0.5%	3,800.00	3.54%
	1.0%	3,930.00	7.08%
	1.5%	4,060.00	10.63%
折现率	-1.5%	4,250.00	15.80%
	-1.0%	4,040.00	10.08%
	-0.5%	3,850.00	4.90%
	0.0%	3,670.00	0.00%
	0.5%	3,510.00	-4.36%
	1.0%	3,360.00	-8.45%
	1.5%	3,220.00	-12.26%

12、郑州美健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9,130.00	-8.33%
	-1.0%	9,410.00	-5.52%
	-0.5%	9,680.00	-2.81%
	0.0%	9,960.00	0.00%
	0.5%	10,200.00	2.41%
	1.0%	10,500.00	5.42%
	1.5%	10,800.00	8.43%
折现率	-1.5%	11,400.00	14.46%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1.0%	10,900.00	9.44%
	-0.5%	10,400.00	4.42%
	0.0%	9,960.00	0.00%
	0.5%	9,570.00	-3.92%
	1.0%	9,200.00	-7.63%
	1.5%	8,870.00	-10.94%

13、花都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6,880.00	-5.88%
	-1.0%	7,020.00	-3.97%
	-0.5%	7,160.00	-2.05%
	0.0%	7,310.00	0.00%
	0.5%	7,450.00	1.92%
	1.0%	7,590.00	3.83%
	1.5%	7,730.00	5.75%
折现率	-1.5%	8,180.00	11.90%
	-1.0%	7,860.00	7.52%
	-0.5%	7,570.00	3.56%
	0.0%	7,310.00	0.00%
	0.5%	7,060.00	-3.42%
	1.0%	6,840.00	-6.43%
	1.5%	6,630.00	-9.30%

14、安徽美欣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5,180.00	-6.83%
	-1.0%	5,310.00	-4.50%
	-0.5%	5,440.00	-2.16%
	0.0%	5,560.00	0.00%
	0.5%	5,690.00	2.34%
	1.0%	5,820.00	4.68%
	1.5%	5,950.00	7.01%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折现率	-1.5%	6,370.00	14.57%
	-1.0%	6,080.00	9.35%
	-0.5%	5,810.00	4.50%
	0.0%	5,560.00	0.00%
	0.5%	5,340.00	-3.96%
	1.0%	5,140.00	-7.55%
	1.5%	4,950.00	-10.97%

15、淄博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3,440.00	2.09%
	-1.0%	3,520.00	2.04%
	-0.5%	3,590.00	2.18%
	0.0%	3,670.00	0.00%
	0.5%	3,750.00	2.18%
	1.0%	3,830.00	2.18%
	1.5%	3,900.00	2.09%
折现率	-1.5%	4,080.00	11.17%
	-1.0%	3,930.00	7.08%
	-0.5%	3,800.00	3.54%
	0.0%	3,670.00	0.00%
	0.5%	3,560.00	-3.00%
	1.0%	3,450.00	-5.99%
	1.5%	3,350.00	-8.72%

16、吉林昌邑美年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毛利率	-1.5%	3,640.00	-6.43%
	-1.0%	3,720.00	-4.37%
	-0.5%	3,810.00	-2.06%
	0.0%	3,890.00	0.00%
	0.5%	3,970.00	2.06%
	1.0%	4,060.00	4.37%

指标	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1.5%	4,140.00	6.43%
折现率	-1.5%	4,260.00	9.51%
	-1.0%	4,120.00	5.91%
	-0.5%	4,000.00	2.83%
	0.0%	3,890.00	0.00%
	0.5%	3,790.00	-2.57%
	1.0%	3,690.00	-5.14%
	1.5%	3,600.00	-7.46%

（五）协同效应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可在产业、市场、技术、管理等方面协同发展。由于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协同效应受市场环境以及后续整合效果的影响，上市公司董事会认为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协同效应难以量化，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交易定价未考虑协同因素对估值的影响。

（六）标的资产定价公允性分析

1、本次交易定价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相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市净率	市盈率
1	002044.SZ	美年健康	2.885	72.494
2	603882.SH	金域医学	2.088	92.27
3	300244.SZ	迪安诊断	1.406	-107.224
4	300015.SZ	爱尔眼科	6.071	34.129
5	301267.SZ	华夏眼科	2.885	31.625
6	600763.SH	通策医疗	4.907	41.577
平均值			3.37	54.42
衡阳美年			2.05	10.99
宁德美年			3.69	20.91
烟台美年			-12.37	26.56
烟台美年福田			3.60	16.45
武汉奥亚			4.11	10.00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市净率	市盈率
		三明美年	4.81	34.23
		肥城美年	2.46	8.86
		德州美年	4.57	10.68
		连江美年	3.77	91.89
		沂水美年	16.91	315.37
		山东奥亚	6.74	242.33
		郑州美健	2.75	14.52
		花都美年	2.40	10.30
		安徽美欣	2.63	10.88
		淄博美年	1.96	10.13
		吉林昌邑美年	2.04	10.15
		标的公司平均值	4.30	20.47
		标的公司合计	3.25	13.48

注：1、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 Wind 数据；

2、可比公司市盈率=2025 年 3 月末市值/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可比公司市净率=2025 年 3 月末市值/202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标的公司市盈率=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交易价格/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标的公司市净率=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交易价格/2025 年 3 月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迪安诊断（300244.SZ）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3 月的 PE 为负值，平均值将其剔除计算；

5、标的公司平均市盈率计算，剔除沂水美年、山东奥亚异常值计算；标的公司平均市净率计算，剔除烟台美年异常值计算。

沂水美年市盈率较高为 317.93，主要系当年净利润规模较小为 3.90 万元所致。山东奥亚市盈率较高为 243.66，主要系当年净利润规模较小为 15.06 万元所致。

烟台美年市净率为-14.01，主要系净资产为负所致。

本次交易作价以评估机构正式出具并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交易双方协商最终确定，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指标，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2、本次交易与同行业可比交易相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近年同行业可比收购案例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标的名称	评估基准日	市净率	市盈率
1	300015.SZ	爱尔眼科	运城爱尔	2023-12-31	2.93	28.04
2			莱芜爱尔	2023-12-31	9.51	34.02
3			晋江爱尔	2023-12-31	25.10	60.88
4			梅州爱尔	2023-12-31	67.04	40.34
5			衡水爱尔	2023-12-31	12.50	30.04
6			康平爱尔	2023-12-31	19.49	60.56
7			宾阳爱尔	2023-12-31	5.90	16.73
8			辽阳爱尔	2023-12-31	4.96	31.98
9			大冶爱尔	2023-12-31	2.76	49.83
10			凤城爱尔	2023-12-31	5.33	346.82
11			浠水爱尔	2023-12-31	9.58	201.21
12			澧县爱尔	2023-12-31	7.81	21.22
13			天津中视信 100%股权	2019-09-30	1.04	21.61
14			奥理德视光 100%股权	2019-09-30	7.07	15.91
15			宣城眼科医院 80%股权	2019-09-30	23.84	13.73
16			万州爱瑞	2019-09-30	23.45	16.17
17			开州爱瑞	2019-09-30	9.73	12.34
18	600763.SH	通策医疗	眼科管理公司 6%股权	2022-12-31	3.39	22.16
平均值					13.41	56.87
衡阳美年				2025-3-31	2.05	10.99
宁德美年				2025-3-31	3.69	20.91
烟台美年				2025-3-31	-12.37	26.56
烟台美年福田				2025-3-31	3.60	16.45
武汉奥亚				2025-3-31	4.11	10.00
三明美年				2025-3-31	4.81	34.23
肥城美年				2025-3-31	2.46	8.86
德州美年				2025-3-31	4.57	10.68
连江美年				2025-3-31	3.77	91.89
沂水美年				2025-3-31	16.91	315.37
山东奥亚				2025-3-31	6.74	242.33
郑州美健				2025-3-31	2.75	14.52
花都美年				2025-3-31	2.40	10.30
安徽美欣				2025-3-31	2.63	10.88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标的名称	评估基准日	市净率	市盈率
			淄博美年	2025-3-31	1.96	10.13
			吉林昌邑美年	2025-3-31	2.04	10.15
			标的公司平均值		4.30	20.47
			标的公司合计		3.25	13.48

注：1、可比交易数据来源 Wind 数据；

2、可比公司市盈率=可比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交易价格/评估基准日前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可比公司市净率=可比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交易价格/评估基准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标的公司市盈率=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交易价格/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标的公司市净率=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交易价格/202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标的公司平均市盈率计算，剔除沂水美年、山东奥亚异常值计算；标的公司平均市净率计算，剔除烟台美年异常值计算。

对比同行业可比收购案例，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对应市盈率倍数低于同行业可比交易案例平均水平，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七）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交易标的发生的重要变化事项及对交易作价的影响

本次评估不存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重要变化事项。

（八）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差异分析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结果与本次交易定价不存在差异。

七、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聘请金证评估承担本次交易的评估工作，选聘程序合规。金证评估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具有从事评估工作的专业资质和丰富的业务经验，能胜任本次评估工作。金证评估及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的和预期的利害关系，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资产基础法两种方法对标的资产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两种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评估机构最终确定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标的资产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本次评估结论具有公允性。本次拟交易标的资产以评估值作为定价的基础，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5年4月14日，上市公司（甲方）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乙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二）标的股权的转让

上市公司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购买标的股权，交易对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将标的股权转让给美年健康。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有标的股权。

（三）交易对价及其支付方式

1、甲方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乙方发行股份，并以其向乙方发行的股份作为支付对价购买标的股权。

2、甲方和乙方确认，标的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标的股权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双方将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对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3、甲方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百分之八十。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六十个交易日或者一百二十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4、就乙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乙方承诺：

（1）如乙方不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方且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12个月，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12个月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第三方管理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并根据届时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分期解锁其持有的甲方股票。

（2）如乙方不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方且

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满 12 个月，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第三方管理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并根据届时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分期解锁其持有的甲方股票。

（3）如乙方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方，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第三方管理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并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分期解锁其持有的甲方股票。本次交易完成后六个月内如美年健康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乙方持有美年健康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5、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各项税费（税费是指所有由中国国家和地方各级税收征管机关或中国国家和地方政府征收的税项及费用或与之有关的款项，下同）由双方按照中国法律规定分别承担，如中国法律规定美年健康须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则双方须遵守该等中国法律的规定。

（四）标的股权交割及股份登记

1、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应相互积极配合，按照中国法律规定办理完毕标的股权变更至美年健康名下的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目标公司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就标的股权过户至美年健康名下事宜换发的营业执照或出具的准予变更通知书。

2、自交割日起，美年健康即成为标的股权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交易对方不享有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任何权利，也不再承担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任何义务或责任，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3、在交割日后，美年健康应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并在结算公司办理将前述发行的股份登记至交易对方名下的相关手续，交易对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

双方同意，如承诺年度内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应对美年健康进行补偿。据此，双方应就业绩承诺及补偿事宜于正式交易协议签订日同时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六）协议的成立与生效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自然人）或加盖公章并经其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后成立。

2、本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成就后即应生效：

-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甲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 （2）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乙方有权决策机构批准（如涉及）；
- （3）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 （4）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 （5）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5年7月11日，上市公司（甲方）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乙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二）标的股权的转让

1、甲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以发行股份作为对价支付方式向乙方购买其拥有的标的股权，乙方亦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甲方转让其拥有的标的股权，并同意接受甲方向其发行的股份作为对价。

2、双方确认，自标的股权交割日起，甲方即依据本协议成为标的股权的合法所有者，依法享有完整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三）交易对价及其支付方式

1、双方一致同意，交易价格以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对标的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2、乙方各自按照下表所示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给甲方，双方确认，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股票发行价格及交易价格计算，本次交易具体支付情况如下表所示：

(1) 衡阳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刘三宝	690.00	46.00%	1,840.00	3,890,063
2	刘菊香	232.50	15.50%	620.00	1,310,782
3	桂嘉男	120.00	8.00%	320.00	676,532
4	吴雪彦	120.00	8.00%	320.00	676,532
5	吕雪珍	97.50	6.50%	260.00	549,682
合计		1,260.00	84.00%	3,360.00	7,103,591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2) 宁德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吴星明	630.00	42.00%	1,596.00	3,374,207
2	黄荣	435.00	29.00%	1,102.00	2,329,809
3	程景森	111.67	7.44%	282.90	598,091
4	郑超	38.33	2.56%	97.10	205,291
合计		1,215.00	81.00%	3,078.00	6,507,398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3) 烟台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周涛	165.63	52.40%	2,502.16	5,289,982
2	程绍举	48.10	15.22%	726.64	1,536,244
3	刘景平	23.33	7.38%	352.44	745,126
合计		237.06	75.00%	3,581.24	7,571,352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4) 烟台美年福田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周涛	588.00	49.00%	1,225.00	2,589,852
合计		588.00	49.00%	1,225.00	2,589,852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5) 武汉奥亚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南通美富	4,050.00	50.11%	4,138.81	8,750,124
2	上海宝思来	218.58	2.70%	223.37	472,247
合计		4,268.58	52.81%	4,362.18	9,222,371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6) 三明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孙嘉凯	825.00	55.00%	1,265.00	2,674,418
2	李建国	450.00	30.00%	690.00	1,458,773
合计		1,275.00	85.00%	1,955.00	4,133,191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7) 肥城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海南丰誉	672.00	56.00%	1,400.00	2,959,830
2	刘广	228.00	19.00%	475.00	1,004,228
3	李红	120.00	10.00%	250.00	528,541
4	张伟	60.00	5.00%	125.00	264,270
合计		1,080.00	90.00%	2,250.00	4,756,869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8) 德州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许其玉	225.00	42.00%	1,671.61	3,534,066
2	李冬秋	107.14	20.00%	795.99	1,682,843
3	甘泉	107.14	20.00%	795.99	1,682,843
4	李京贞	10.72	2.00%	79.64	168,378
合计		450.00	84.00%	3,343.23	7,068,130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9) 连江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郭美钦	255.00	30.00%	420.00	887,949
2	冯霞芳	178.50	21.00%	294.00	621,564
3	林峒	153.00	18.00%	252.00	532,769
4	张燃	68.00	8.00%	112.00	236,786
5	冯利松	42.50	5.00%	70.00	147,991
合计		697.00	82.00%	1,148.00	2,427,059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10) 沂水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杜海霞	765.00	51.00%	627.30	1,326,215
2	张乾	232.50	15.50%	190.65	403,065
3	杜宏	210.00	14.00%	172.20	364,059
合计		1,207.50	80.50%	990.15	2,093,339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11) 山东奥亚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绍兴柯美	3,621.25	92.35%	3,370.75	7,126,326
合计		3,621.25	92.35%	3,370.75	7,126,326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12) 郑州美健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研计公司	1,800.00	47.37%	4,713.16	9,964,393
合计		1,800.00	47.37%	4,713.16	9,964,393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13) 花都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上海宝思来	820.00	41.00%	2,952.00	6,241,014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2	赵国荣	160.00	8.00%	576.00	1,217,758
合计		980.00	49.00%	3,528.00	7,458,772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14）安徽美欣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研计公司	849.20	42.46%	2,335.30	4,937,209
合计		849.20	42.46%	2,335.30	4,937,209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15）淄博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孟祥怀	630.00	42.00%	1,537.20	3,249,894
2	卢秀梅	105.00	7.00%	256.20	541,649
合计		735.00	49.00%	1,793.40	3,791,543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16）吉林昌邑美年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对价股份数量（股）
1	上海宝思来	777.86	48.05%	1,744.21	3,687,547
合计		777.86	48.05%	1,744.21	3,687,547

注：对价股份：甲方就购买标的股权而应向乙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对价。

3、双方同意，美年健康以其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支付交易对价，其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本次发行的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本次发行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 12 个月内实施。

（3）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交易对方，交易对方以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4）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美年健康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

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美年健康股票的交易均价（计算方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美年健康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美年健康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美年健康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含本数），即 4.74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的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股票红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P_0/(1+n)$ ；

配股： $P_1=(P_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times k)/(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5）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将依据标的股权的交易对价及发行价格计算，计算公式为：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标的股权交易对价/发行价格。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应为整数并精确至个位，按上述公式计算得出的发行股份总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上市公司资本公积。

（6）2025 年 5 月 14 日，上市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上市公司现有总股本 3,914,253,9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35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52,842,427.96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上市公司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的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由 4.74 元/股调整为 4.73 元/股，即 $4.73 \text{ 元/股} = 4.74 \text{ 元/股} - 0.0135 \text{ 元/股}$ 。

（7）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的发行日期间，如交易对价和发行价格发生变化，则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且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深交

所审核同意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8) 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深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4、如乙方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十二个月的。就乙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乙方承诺：

(1) 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第三方管理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在承诺年度内及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乙方不得对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设置权利限制，亦不得就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以任何形式与第三方达成协议安排、承诺或保证。

(2) 如下条件全部满足后，乙方可转让的股份数量为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的 50%：(i) 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已届满 12 个月；(ii) 美年健康已披露承诺年度第一年的年度报告和标的公司专项审核报告；(iii) 届时标的公司已实现承诺年度第一年的承诺净利润。

(3) 自如下条件全部满足后，乙方合计可转让的股份数量为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的 80%：(i) 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已届满 12 个月；(ii) 美年健康已披露承诺年度第二年的年度报告和标的公司专项审核报告；(iii) 届时标的公司已实现承诺年度第一年、第二年的累计承诺净利润。

(4) 自如下条件全部满足后，乙方合计可转让的股份数量为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的 100%：(i) 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已届满 12 个月；(ii) 美年健康已披露承诺年度第三年的年度报告、标的公司专项审核报告；(iii) 届时标的公司已实现承诺年度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的累计承诺净利润。

(5) 业绩承诺期届满，如标的公司未实现承诺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乙方触发业绩补偿或减值测试补偿，应当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甲方履行股权或者现金补偿义务。实施补偿后（如有），乙方所持有的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剩余美年健康股份全部解锁。

(6) 本次发行完成后，乙方基于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因美年健康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形衍生获得的美年健康股份，

亦遵守乙方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

(7)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乙方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有不同意见，乙方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其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进行调整并予以执行。

(8) 乙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依据本款约定解除限售后，应按照届时有效的中国法律减持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

如乙方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的。就乙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乙方承诺：

(1) 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第三方管理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在承诺年度内及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乙方不得对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设置权利限制，亦不得就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以任何形式与第三方达成协议安排、承诺或保证。

(2) 自如下条件全部满足后，乙方合计可转让的股份数量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的 100%：(i) 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已届满 36 个月；(ii) 美年健康已披露承诺年度前三年的年度报告、标的公司专项审核报告；(iii) 届时标的公司已实现承诺年度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的累计承诺净利润。

(3) 业绩承诺期届满，如标的公司未实现承诺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乙方触发业绩补偿或减值测试补偿，应当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甲方履行股权或者现金补偿义务。实施补偿后（如有），乙方所持有的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剩余美年健康股份全部解锁。

(4) 本次发行完成日后，乙方基于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因美年健康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形衍生获得的美年健康股份，亦遵守乙方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

(5)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乙方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有不同意见，乙方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其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进行调整并予以执行。

（6）乙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依据本款约定解除限售后，应按照届时有效的中国法律减持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

就关联方研计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乙方承诺：

（1）自本次发行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第三方管理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在承诺年度内及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乙方不得对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设置权利限制，亦不得就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以任何形式与第三方达成协议安排、承诺或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美年健康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的，乙方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自如下条件全部满足后，乙方合计可转让的股份数量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的 100%：（i）第（1）所约定的锁定期届满；（ii）美年健康已披露承诺年度前三年的年度报告、标的公司专项审核报告；（iii）届时标的公司已实现承诺年度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的累计承诺净利润。

（3）业绩承诺期届满，如标的公司未实现承诺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乙方触发业绩补偿或减值测试补偿，应当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甲方履行股权或者现金补偿义务。实施补偿后（如有），乙方所持有的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剩余美年健康股份全部解锁。

（4）本次发行完成后，乙方基于其在本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因美年健康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形衍生获得的美年健康股份，亦遵守乙方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

（5）如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乙方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有不同意见，乙方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其在本款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进行调整并予以执行。

（6）乙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依据本款约定解除限售后，应按照届时有效的中国法律减持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美年健康股份。

5、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各项税费（税费是指所有由中国国家和地方各级税收征管机关或中国国家和地方政府征收的税项及费用或与

之有关的款项，下同）由双方按照中国法律规定分别承担，如中国法律规定美年健康须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则双方须遵守该等中国法律的规定。

（四）标的股权交割及股份登记

1、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双方应相互积极配合，按照中国法律规定办理完毕标的股权变更至美年健康名下的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目标公司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就标的股权过户至美年健康名下事宜换发的营业执照或出具的准予变更通知书。

2、自交割日起，美年健康即成为标的股权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交易对方不享有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任何权利，也不再承担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任何义务或责任，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3、在交割日后，美年健康应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并在结算公司办理将前述发行的股份登记至交易对方名下的相关手续，交易对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减值测试补偿

双方同意，业绩承诺期届满，如标的公司未实现承诺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乙方触发业绩补偿或减值测试补偿。据此，双方应就业绩承诺及补偿事宜于本协议签订日同时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该协议与本协议同时生效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过渡期安排及期间损益

1、过渡期内，交易对方应当遵守中国法律、标的公司章程以及目标公司内部各项规章制度之规定，履行其应尽之义务和责任，不得损害美年健康、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任何利益。

2、过渡期内，交易对方应合理谨慎地管理标的股权，对标的股权履行善良管理义务，对标的股权持续合法拥有完全所有权，不得对标的股权进行再次出售或托管，不得就标的股权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性接触，不得从事导致或可能导致标的股权价值减损的任何行为，不得对标的股权设置任何权利限制，不得签订或作出其他可能导致标的股权转让遭受禁止或限制的协议、各种形式的法律文件、安排或承诺。

3、交易对方保证，在过渡期内，标的股权权属清晰并免遭第三方的追索，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类似安排之情形，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和法律瑕疵，不存在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其他任何行政或司法程序。

4、过渡期内，交易对方应当履行中国法律、目标公司章程以及目标公司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所规定的股东权利与义务，保证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经营与运转，亦保证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业务的连贯性和合法合规性，不得从事任何可能导致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业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现有许可、经营资质发生变更或无效、失效、被撤销的行为，不得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5、双方同意，标的公司于过渡期内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增加的净资产由美年健康享有，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减少的净资产由交易对方分别按照本次交易前各自所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向美年健康补足。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罢工、骚乱、暴乱、战争和中国法律规定及其适用的变化。

2、如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该方应立即将该等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并在该等情况发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供详情及本协议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按照事件对履行本协议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或终止本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本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协议。

3、如因中国国家政策或中国法律在本协议签订后发生调整而致使直接影响本协议的履行或者是不能按约履行时，双方均无过错的，不追究双方在此事件发生后未履行约定的违约责任，按其对于履行本协议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本协议或者延期履行本协议。

（八）成立、生效、变更与终止

本协议自甲方签字并加盖公司及乙方签字（自然人）或加盖公章并经其法

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后成立，自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1）本次交易经美年健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本次交易经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3）本次交易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4）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注册。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2026年【】月【】日，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研计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第1条实现净利润定义为：标的公司于承诺年度内实际实现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标的公司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标的公司已支付当年度运营服务费及软件服务费的，实现净利润变更为“当年度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已支付的运营服务费及软件服务费×（1-标的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若标的公司经甲方审定上年度末税前累计可弥补损失大于0，则上述公式内“标的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按0计算。现双方一致同意实现净利润的定义修改为“标的公司于承诺年度内实际实现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分别修改了郑州美健、安徽美欣的承诺净利润金额：

1、郑州美健承诺净利润金额修改为：在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当期分别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45.27万元、706.46万元、814.11万元、923.02万元。即截至2028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为3,088.86万元。

2、安徽美欣承诺净利润金额修改为：在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当期分别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10.93万元、386.90万元、456.13万元、513.60万元。即截至2028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为1,767.56万元。

（三）本补充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本协议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就本补充协议所涉及的条款，本补充协议

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四、《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5年7月11日，上市公司（甲方）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乙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二）业绩承诺及其补偿

1、业绩承诺

（1）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年度为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连续四个会计年度。

（2）乙方承诺，标的公司在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当期分别实现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以下金额：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合计
衡阳美年	320.00	400.00	440.00	440.00	1,600.00
宁德美年	304.00	380.00	418.00	418.00	1,520.00
烟台美年	382.00	477.50	525.25	525.25	1,910.00
烟台美年福田	200.00	250.00	275.00	275.00	1,000.00
武汉奥亚	660.80	826.00	908.60	908.60	3,304.00
三明美年	184.00	230.00	253.00	253.00	920.00
肥城美年	200.00	250.00	275.00	275.00	1,000.00
德州美年	318.40	398.00	437.80	437.80	1,592.00
连江美年	112.00	140.00	154.00	154.00	560.00
沂水美年	98.40	123.00	135.30	135.30	492.00
山东奥亚	292.00	365.00	401.50	401.50	1,460.00
郑州美健	645.27	706.46	814.11	923.02	3,088.86
花都美年	576.00	720.00	792.00	792.00	2,880.00
安徽美欣	410.93	386.90	456.13	513.60	1,767.56
淄博美年	292.80	366.00	402.60	402.60	1,464.00
吉林昌邑美年	290.40	363.00	399.30	399.30	1,452.00

2、业绩补偿基准日和利润差额的确定

在业绩承诺期间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时，由甲方决定并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的实现净利润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业绩承诺期间的实现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差异情况以该专项审核报告载明的数据为准。

3、业绩补偿

若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时，标的公司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应优先以股份方式向甲方进行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乙方以现金方式向甲方进行补偿。

（1）股份补偿

乙方将于甲方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依照下述公式计算出应予补偿的股份数量：

应补偿股份总数量=（累计承诺净利润-累计实现净利润）÷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乙方每一项主体应按照其各自在本协议签署日对标的公司的实缴出资额为依据按相应比例分别承担各自应当补偿的股份数量总数。

（2）现金补偿

业绩承诺期届满，股份补偿不足时，乙方以现金方式向甲方进行补偿，现金补偿金额=（累计承诺净利润-累计实现净利润）÷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乙方每一项主体应按照其各自在本协议签署日对标的公司的实缴出资额为依据按相应比例分别承担各自应当承担的现金补偿义务。

（三）减值测试补偿

1、业绩承诺期届满后4个月内，甲方应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补偿现金数），则乙方需要另行补偿。

2、如乙方需要另行补偿股份的，乙方中的每一项主体按照其各自在本协议签署日对标的公司的实缴出资额为依据按相应比例分别承担各自应当补偿的股份数量，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text{（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金额）} / \text{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若乙方股份不足补偿，则需要补偿现金，乙方每一项主体应按照其各自在本协议签署日对标的公司的实缴出资额为依据按相应比例分别承担各自应当承担的现金补偿义务，需现金补偿的金额 $\text{=（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补偿金额）-已补偿股份数量} \times \text{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

（四）补偿的实施

1、当发生股份补偿时，甲方以 1.00 元的总价向乙方定向回购其通过本次交易新增取得的前述条款确定的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并依法予以注销。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及其他相关部门的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材料并全力配合甲方董事会办理完毕与回购注销专门账户股份有关的一切手续。

2、甲方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地调整为：乙方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 $\text{=乙方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 \times \text{（1+转增或送股比例）}$ 。

3、若甲方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红的，则乙方应将应补偿股份在回购股份实施前所获得的累积现金分红部分随补偿股份一并返还给甲方，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 $\text{=每股对应的累积现金分红金额} \times \text{应补偿股份数量}$ 。

4、乙方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与期末减值补偿金额合计不超过乙方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交易对价，合计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乙方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甲方新增股份总数及其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对应获得的甲方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份数。

5、乙方承诺：乙方保证乙方在本次交易中新增取得的全部甲方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质押乙方在本次交易中新增取得的甲方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本协议该等股份具有潜在业绩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该等

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乙方在本次交易中新增取得的全部甲方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业绩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乙方已转让该等股份，导致股份补偿不足时，按照本协议第2条、第3条的约定进行现金补偿。

（五）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罢工、骚乱、暴乱、战争和中国法律规定及其适用的变化。

2、如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该方应立即将该等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并在该等情况发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供详情及本协议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按照事件对履行本协议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或终止本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本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协议。

3、如因中国国家政策或中国法律在本协议签订后发生调整而致使直接影响本协议的履行或者是不能按约履行时，双方均无过错的，不追究双方在此事件发生后未履行约定的违约责任，按其对于履行本协议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本协议或者延期履行本协议。

（六）成立、生效、变更与终止

本协议自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及乙方签字（自然人）或加盖公章并经其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后成立。本协议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解除、终止或被认定为无效，则本协议亦相应解除、终止或失效。

五、《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2025年9月19日，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研计公司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不可抗力条款进行调整，主要内容如下：

（一）双方一致同意，自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解除《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第5条。以上条款解除后，前述协议条款对应的协议内容终止执行，其中相关的权利与义务全部消灭，对双方均不再产生任何约束力。

(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第6.1条修改为“本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应就其违约行为使其他方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因解决任何索赔或执行该等索赔的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而发生的或与此相关的一切付款、费用或开支。”

(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第8.4条修改为“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除经中国证监会明确的情形外，不得进行变更或终止。”

(四)本补充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本协议构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自《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就本补充协议所涉及的条款，本补充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六、《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2026年【】月【】日，上市公司（甲方）与交易对方研计公司（乙方）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对业绩补偿方式进行调整，主要内容如下：

(一)双方一致确认，《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本补充协议实现净利润是指“标的公司于承诺年度内实际实现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分别修改了郑州美健、安徽美欣的承诺净利润金额：

1、郑州美健承诺净利润金额修改为：在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当期分别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45.27万元、706.46万元、814.11万元、923.02万元。即截至2028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为3,088.86万元。

2、安徽美欣承诺净利润金额修改为：在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当期分别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10.93万元、386.90万元、

456.13 万元、513.60 万元。即截至 2028 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为 1,767.56 万元。

(三)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第2.3条修改为：“

2.3 业绩补偿

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乙方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未能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的，需根据本补充协议的约定向甲方进行补偿。

2.3.1 股份补偿

乙方应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甲方股份进行补偿，乙方将于甲方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依照下述公式计算出应予补偿的股份数量：

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截至 2028 年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按上述公式计算不足一股的，按一股计算。按上述公式计算的乙方当期应补偿的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退回。

2.3.2 现金补偿

当期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乙方以现金方式向甲方进行补偿，乙方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截至 2028 年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量。”

(四)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本协议构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自《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就本补充协议所涉及的条款，本补充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真审阅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重组报告书》《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有关协议等资料，并在所依据的假设前提成立以及基本原则遵循的前提下，在专业判断的基础上，出具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一、基本假设

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所发表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是基于如下的主要假设：

- 1、本次交易各方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均按照有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应承担的责任；
- 2、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不可预见变化，宏观经济形势不会出现恶化；
- 3、本次交易各方所在地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4、本次交易标的所属行业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无重大不可预见的变化；
- 5、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各方提供的资料具有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合法性；
- 6、有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出具的法律、财务审计和评估等文件真实可靠；
- 7、本次交易各方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各项合同协议得以充分履行；
- 8、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衡阳美年等 16 家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的

主营业务是健康体检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为“Q84 卫生和社会工作—卫生”。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行业。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3）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土地管理方面的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未持有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土地管理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4）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有关反垄断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营业额水平，本次交易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经营者集中审查规定》《金融业经营者集中申报营业额计算办法》等反垄断相关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无需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进行经营者集中申报。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反垄断相关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5）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有关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交易对方均为境内主体。本次交易不涉及外商投资、对外投资事项。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

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之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 A 股股票上市条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分布发生变化导致不再具备上市条件是指“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的，社会公众持股的比例低于 10%。社会公众不包括：（1）持有上市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美年健康股本总额超过 4 亿股，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有的股份预计将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不会导致美年健康不符合 A 股股票上市条件。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美年健康不符合 A 股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之规定。

3、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1）标的资产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合计 42,777.63 万元。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及经办人员与上市公司、标的资产、交易对方均没有利益关系或冲突，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

（2）发行股份的定价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的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4.73 元/股（原发行价格为 4.74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为 4.7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3）本次交易程序合法合规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已依法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本次交易方案提交董事会表决前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议案时，将提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交易程序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充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独立董事意见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根据本次交易的背景、资产定价以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对本次交易的方案在提交董事会表决前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合并双方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之规定。

4、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衡阳美年等 16 家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为合法设立、有效存续的公司，交易对方合法拥有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根据标的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及本次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其他质押、权利担保或其它受限制的情形。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和满足的情形下，标的资产的过户或权属转移手续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股权，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其全部债权债务仍由其享有或承担，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置或变更。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相关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之规定。

5、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属于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扩展，有利于上市公司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以及增强区域协同效应，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经营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之规定。

6、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管理体制，做到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人员独立和机构独立。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不会对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以及一致行动人已就本次交易完成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出具相关承诺。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之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

定相应的议事规则，从制度上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行使职责，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各项内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保持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之规定。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俞熔先生。上市公司近三十六个月内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且本次交易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

1、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须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核查确认，该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市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众环审字（2025）0204384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上市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之（一）项之规定。

2、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但是，涉嫌犯罪或违法违规的行为已经终止满三年，交易方案有助于消除该行为可能造成的不良后果，且不影响对相关行为人追究责任的除外

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签署日，美年健康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之第（二）项之规定。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导致新增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1）关于提高资产质量、改善长期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健康体检服务主营业务将得到进一步增强，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将得到提高和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增强。根据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以及中审众环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2025年9月30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资产总额	1,956,766.38	2,004,853.66	2.46%	2,012,671.48	2,062,894.62	2.50%
负债总额	1,084,348.02	1,097,109.07	1.18%	1,142,378.88	1,159,146.51	1.47%
所有者权益	872,418.36	907,744.58	4.05%	870,292.61	903,748.11	3.84%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790,793.73	832,531.28	5.28%	791,196.42	830,495.56	4.97%
营业收入	692,539.01	705,906.28	1.93%	1,070,199.09	1,089,783.90	1.83%
净利润	9,146.01	11,013.11	20.41%	40,898.98	43,327.25	5.94%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 润	5,185.99	7,620.77	46.95%	28,223.77	31,882.71	12.96%

项目	2025年1-9月/2025年9月30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32	0.0195	47.49%	0.0721	0.0815	12.98%
资产负债率	55.42%	54.72%	-1.26%	56.76%	56.19%	-1.00%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等关键财务指标将有所增长，基本每股收益有所上升，本次交易有利于保护公司公众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本次交易对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健康体检业务，通过在全国各地布局体检中心为客户提供体检服务。为支持上市公司主业发展，减轻上市公司资金压力，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控制的主体嘉兴信文淦富、研计公司等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取得了部分体检中心的股权。

上市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11月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延期的议案》，同意俞熔先生及其关联方对嘉兴信文淦富、研计公司延长承诺解决同业竞争的期限至2027年11月8日，适时通过以下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情况下，研计公司将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投资标的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以实现上市公司控制标的公司，并严格履行该等股权转让所需的各项法定程序。如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将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采取其他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放弃对投资标的的表决权、董事委派权等）。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收购研计公司持有的部分体检中心股权，是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具体举措，有助于减少公司的同业竞争。为避免同业竞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书之“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八、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二）上市公司实际控

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3）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仍为俞熔先生。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开展必要关联交易，并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新增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同时，为持续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八、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2、本次交易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衡阳美年等 16 家标的公司的股权，标的资产权属清晰，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和满足的情形下，标的资产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的规定

本次交易不涉及配套募集资金，因此不适用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的规定。

（六）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

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4.73 元/股(原发行价格为 4.74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为 4.7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法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进行调整。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

(七)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 (一) 特定对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
- (二) 特定对象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三) 特定对象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均已就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作出了锁定承诺,交易对方新增股份锁定安排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之规定。

(八) 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1、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美年健康不存在《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形:

- (1) 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会认可;
- (2) 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

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

(3)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 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 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2、本次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适用《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五十五条、五十六条、五十七条以及五十九条的规定

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因此本次交易不适用《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五十五条、五十六条、五十七条以及五十九条之规定。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之规定。

(九)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监管指引第9号》第四条的要求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具体如下：

1、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签署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股权，标的资产已取得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标的资产的过户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审批事项已在本报告书中详细披露，并对本次交易无法获得批准或核准的风险作出了特别提示；

2、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标的公司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在相关法

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和满足的情形下，标的资产过户至公司名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情形；

3、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继续保持独立；

4、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有利于上市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独立性，不会导致新增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规定。

（十）本次交易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函，本次交易涉及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六条规定的相关主体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一）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进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依据有关规定出具审计、评估等有

关报告。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和评估定价公允性发表意见。相关标的资产的定价合法、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资产评估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相关内容。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合理，符合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定价依据及合理性分析

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交易中，公司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4.73 元/股（原发行价格为 4.74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为 4.7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不低于前述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百分之八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股份发行价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程序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评估方法的适当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重要评估参数取值的合理性等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评估方法的适当性

根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有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时需要综合考虑评估目的、价值类型、资料收

集情况等因素，选择一种或多种恰当的资产评估方法。

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中各项表内资产、负债可被识别并可采用适当的方法单独进行评估，故适用资产基础法。

标的公司未来收益期和收益额可以预测并用货币计量，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量化。故适用收益法评估。

标的公司主要经营体检服务业务，业务规模较小，且主要集中于某一地区，经查询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在业务规模方面及业务区域性方面具备可予比较的上市公司很少；并且由于产权交易市场不发达、信息披露不充分，难以收集到足够的类似企业可比交易案例，故不适用市场法评估。

综上，本次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重要评估参数取值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评估方法适当、评估假设前提合理、重要评估参数取值合理。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问题的核查意见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本次交易属于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扩展，有利于上市公司产业结构的优化

调整，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以及增强区域协同效应，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经营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和营收规模将得到提升，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为上市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加强与巩固自身健康体检行业的领先地位。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中审众环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资产和负债构成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资产和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流动资产	651,753.05	663,647.83	1.83%	682,746.13	695,685.74	1.90%
非流动资产	1,305,013.33	1,341,205.83	2.77%	1,329,925.35	1,367,208.88	2.80%
资产总计	1,956,766.38	2,004,853.66	2.46%	2,012,671.48	2,062,894.62	2.50%
流动负债	825,093.14	831,840.62	0.82%	872,643.02	883,151.68	1.20%
非流动负债	259,254.88	265,268.45	2.32%	269,735.85	275,994.82	2.32%
负债合计	1,084,348.02	1,097,109.07	1.18%	1,142,378.88	1,159,146.51	1.47%

如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以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总额均较交易前有所提升，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和财务安全性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相关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5.42%	54.72%	-1.26%	56.76%	56.19%	-1.00%
流动比率（倍）	0.7899	0.7978	1.00%	0.7824	0.7877	0.68%
速动比率（倍）	0.7694	0.7770	0.99%	0.7582	0.7632	0.66%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小幅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则有小幅提高，整体来看，各偿债能力指标变动不大，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或偿债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将会相应提升，利用股权及债权融资渠道的融资能力也将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的财务安全性仍然保持较高水平。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安全性的影响

1、交易对财务安全性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整体资产负债结构保持稳定，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水平正常，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安全性造成不利影响。

2、本次交易有关的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及会计处理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中收购衡阳美年 84.00%股权、宁德美年 81.00%股权、烟台美年 75.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 49.00%股权、武汉奥亚 52.81%股权、三明美年 85.00%股权、肥城美年 90.00%股权、德州美年 84.00%股权、连江美年 82.00%股权、沂水美年 80.50%股权、山东奥亚 92.35%股权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有关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对标的资产进行合并，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中收购郑州美健 47.37%少数股权、花都美年 49.00%少数股权、安徽美欣 42.46%少数股权、淄博美年 49.00%少数股权、吉林昌邑美年 48.05%少数股权系上市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3、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机制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与之相关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并严格予以执行。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执行相关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保持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作。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市场地位，提高经营业绩、增强持续发展能力，完善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六、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生效条件、违约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具体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有效，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且相关的违约责任切实有效。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一研计公司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研计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八、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摊薄情况以及填补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核查

（一）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及中审众环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9月/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2	0.0195	0.0721	0.0815

本次交易将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将得到提升，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

（二）上市公司为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当期回报拟采取的措施

虽然本次交易将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预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即期回报摊薄情况，但若标的资产未来业绩实现情况不佳，上市公司即期回报仍可能被摊薄。为进一步降低上市公司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拟采取多种应对措施，具体如下：

1、加快完成对标的公司的整合，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加快对标的公司的整合，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标的公司的经营计划。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上市公司将争取更好地实现标的公司的预期效益进而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2、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日常经营管理运作规范，具备完善、高效的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设置了与上市公司经营相适应的、独立高效的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协同。上市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合理、运行有效，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之间

权责分明、相互制衡、运作良好，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框架。

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为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3、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制度，推动上市公司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上市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等条款进行了明确。上市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上市公司相关主体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

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方案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未来上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本次交易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本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8〕22号）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就本次交易中独立财务顾问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中有偿聘请各类第三方机构和个人（以下简称“第三方”）等相关行为进行了充分必要的核查

（一）本次交易中独立财务顾问有偿聘请第三方的核查

经核查，本次交易中，粤开证券未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不存在未披露的聘请第三方的行为。

（二）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有偿聘请第三方的核查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聘请的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情况如下：

- 1、聘请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 2、聘请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
- 3、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
- 4、聘请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

除上述聘请行为之外，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粤开证券在本次交易中不存在聘请第三方的行为；在本次交易中除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市场惯例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以外，美年健康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8〕22号）的相关规定。

第九节 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

一、本次重组完成后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盈利水平下降或摊薄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以及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详见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之“（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每股收益回报的安排”。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了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 2、查阅了上市公司相关董事会决议等相关决策文件；
- 3、获取上市公司 2025 年 1-9 月原始财务报表、《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
- 4、获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相关承诺。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将有小幅增加，每股收益得到提升，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虽然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即期回报摊薄情况，为防范及应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存在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制定了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了《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符合《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拟采取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可行，具有合理性，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本次重组是否需履行前置审批或并联审批程序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重组已经履行的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七、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结合相关法律法规，梳理本次重组所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 2、查阅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关于本次交易的决策文件及相关审批文件。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相关程序完备且合法有效，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已完整披露。

三、是否准确、有针对性地披露涉及本次交易及标的资产的重大风险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及标的资产的重大风险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及“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结合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标的资产等方面的具体情况，审阅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和“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确认披露充分性及针对性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已经准确、有针对性地披露涉及本次交易及标的资产的重大风险。

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是否设置价格调整机制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设置了价格调整机制，具体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三）发行股份基本情况”之“3、发行股份调整机制”。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 2、对比分析交易方案设置的价格调整机制。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调整机制已明确触发条件，且设置了双向调整机制。调价基准日明确、具体、可执行。本次交易发行价格调整机制合理，有利于保护股东利益。本次交易的价格调整方案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5号》的相关规定。

五、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本次交易具体方案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上市公司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等相关文件；
- 2、查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故不适用。

六、本次交易是否涉及换股吸收合并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换股吸收合并，本次交易具体方案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上市公司相关议案的董事会等相关决策文件；
- 2、查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涉及换股吸收合并，故不适用。

七、审核程序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未申请适用简易审核程序，故不适用。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未申请适用简易审核程序，故不适用。

八、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是否符合相关板块定位或与上市公司处于同行业或上下游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参股或控股的体检中心，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为“Q84 卫

生和社会工作—卫生”。上市公司主要从事专业健康体检业务，公司以健康体检为核心，集健康咨询、健康评估、健康干预于一体，以健康体检大数据为依据，围绕专业预防、健康保障、医疗管家式服务等领域，为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健康管理服务，本次交易标的与上市公司处于同行业。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业务具有较好的协同效应，但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评估仅针对标的公司自身的经营情况作出预测，不涉及可量化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定价亦未考虑该协同效应因素。

本次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本次交易的必要性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交易披露前后不存在股份减持情形或者大比例减持计划，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 其他重大事项”之“九、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事项首次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本次交易的相关方案，了解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业务整合计划；
- 2、对标的公司相关负责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运营模式，分析本次交易的商业逻辑及商业实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 3、查阅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和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对标的公司和上市公司所属行业进行了分析；
- 4、审阅评估机构出具的标的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和《评估说明》；
- 5、查阅上市公司股东名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1、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参股或控股体检中心，与上市公司处于同一行业。本次交易属于上市公司对原有业务

的扩展，有利于上市公司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扩大业务规模以及增强区域协同效应，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但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评估仅针对标的公司自身的经营情况作出的预测，不涉及可量化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定价亦未考虑该协同效应因素；2、本次交易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属于同行业并购，符合商业逻辑，不存在不当市值管理行为；3、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交易披露前后不存在股份减持情形或者大比例减持计划；4、本次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九、锁定期是否合规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已按照相关规定对股份锁定期进行了安排，具体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三）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5、锁定期安排”。

（二）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 2、审阅本次交易相关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以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 2、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私募投资基金绍兴柯美的股份锁定期安排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相关规定；
- 3、本次交易不涉及配套募集资金，不适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 4、本次交易不涉及可转债、重组上市、换股吸收合并和分期支付，不涉及上市公司收购，不存在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

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的情形，不适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等规定。

十、本次交易方案是否发生重大调整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方案未发生重大调整，交易方案及不构成方案重大调整的分析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一）本次交易方案调整”。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 2、审阅与本次交易方案相关的上市公司董事会决议等相关决策；
- 3、审阅上市公司的本次重组预案、重组进展公告等文件。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十一、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组上市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前三十六个月内，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且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俞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

因此，本次交易不属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 2、审阅上市公司历史沿革以及年度报告；

3、测算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化；

4、审阅交易对方的工商登记资料和填写的调查表，核查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控制权最近 36 个月内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十二、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上市条件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重组上市，无需符合重组上市条件。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审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2、审阅上市公司历史沿革以及年度报告；

3、测算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化；

4、审阅交易对方的工商登记资料和填写的调查表，核查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涉及重组上市，无需符合重组上市条件。

十三、过渡期损益安排是否合规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以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估值方法作为主要评估方法，过渡期损益安排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三）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6、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方案中过渡期损益相关安排及协议相关内容；
- 2、查阅《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有关规定。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以收益法、资产基础法作为主要评估方法，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标的公司于过渡期内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增加的净资产由上市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减少的净资产由交易对方分别按照本次交易前各自所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补足。上述过渡期损益安排合规，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1-6的规定。

十四、是否属于收购少数股权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收购控股子公司郑州美健 47.37%股权、花都美年 49.00%股权、安徽美欣 42.46%股权、淄博美年 49.00%股权以及吉林昌邑美年 48.05%股权为收购少数股权，收购完成后，上述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运营体系，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提升上市公司整体质量，不存在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投资收益的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
- 2、审阅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1-3相关要求。

十五、是否披露穿透计算标的资产股东人数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共 37 名，其中 32 名自然人，5 名非自然人。按照穿透至自然人、非专门以持有标的公司为目的的法人、经备案的私募基金以及员工持股平台的口径穿透计算，标的公司穿透后股东人数合计未超过 200 人。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标的公司及其股东的工商资料；
- 2、查阅标的公司相关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情况；
- 3、查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眼查等公开检索平台。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不存在穿透计算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十六、交易对方是否涉及合伙企业、契约型私募基金、券商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基金专户及基金子公司产品、理财产品、保险资管计划、专门为本次交易设立的公司等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涉及合伙企业的，各层合伙人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等信息；合伙企业是否专为本次交易设立，是否以持有标的资产为目的，是否存在其他投资,以及合伙协议约定的存续期限；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中涉及的合伙企业的委托人或合伙人之间是否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本次交易对方为 37 名，其中包含 2 家有限合伙企业，为南通美富及绍兴柯美。上述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各层合伙人取得相应权益的时间、出资方式、资金来源等信息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交易对方具体情况”之“（五）武汉奥亚 52.81%股权的交易对方”之“1、南通美富”及“（十一）山东奥亚 92.35%股权的交易对方”之“1、绍兴柯美”。

上述合伙企业设立目的、其他投资、存续期限、结构化安排等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存续期限	是否专为本次交易设立	是否以持有标的资产为目的	是否存在其他投资	是否存在结构化安排
1	南通美富	2018/10/22至无固定期限	否	否	是	否
2	绍兴柯美	2024/12/31至无固定期限	否	否	是	否

2、如交易对方为本次交易专门设立的，穿透到非为本次交易设立的主体持有交易对方份额锁定期安排是否合规

本次交易中交易对象不存在为本次交易专门设立的情况。

3、交易对方涉及契约型私募基金的，是否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如未完成，是否已作出明确说明

交易对方不涉及契约型私募基金。

4、交易对方如涉及合伙企业、契约型私募基金、券商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基金专户及基金子公司产品、理财产品、保险资管计划、专门为本次交易设立的公司等情况的，该主体/产品的存续期，存续期安排与其锁定期安排的匹配性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对方不涉及契约型私募基金、券商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基金专户及基金子公司产品、理财产品、保险资管计划、专门为本次交易设立的公司等情况。

交易对方中的合伙企业存续期均为无固定期限，能覆盖本次交易锁定期。综上，本次交易对方存续期安排能够与锁定期安排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交易对方的工商档案、合伙协议；
- 2、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网站了解交易对方的股权结构；
- 3、查阅交易对方提供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出具的说明文件等。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本次交易的非自然人交易对方涉及合伙企业，上述合伙均不属于以持有标的资产为目的设立的主体；均不属于专为本次交易设立的主体，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 2、本次交易对方不涉及为本次交易专门设立的主体；
- 3、本次交易对方不涉及契约型私募基金；
- 4、本次交易中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交易对方及穿透至各层股权/份额持有人的主体身份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情形，符合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相关要求；
- 5、交易对方中的合伙企业存续期安排与锁定期安排具有匹配性及合理性。

十七、标的资产股权和资产权属是否清晰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自成立以来的股份变动情况及资金实缴到位情况，如发生增减资或者股权转让的，核查并说明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和必要性、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每次增减资或转让涉及的价款资金来源是否合法、支付是否到位

标的公司自成立以来的股份变动情况及资金实缴到位情况，以及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和必要性、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每次增减资或转让涉及的价款资金来源是否合法、支付是否到位等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二）历史沿革”。

2、最近三年股权变动相关各方的关联关系

标的公司最近三年股权变动各方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如下：

（1）2024年9月，武汉奥亚股权转让

2024年9月11日，研计公司将其在武汉奥亚的30.49%股权以2,384.07万元转让给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信文淦富将其在武汉奥亚的6.68%股权以522.45万元转让给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

研计公司及嘉兴信文淦富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控制的企业，武汉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2）2025年3月，德州美年股权转让

2025年3月，德州美年股东李斌将其在德州美年的2.00%股权以0元转让给李京贞。李斌与李京贞为父子关系。

（3）2025年10月，安徽美欣股权转让

2025年10月9日，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美欣57.54%股权以0元转让给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美年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美年美铭（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全

资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标的公司近三年的股权变动相关各方无关联关系。

3、标的资产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变更出资方式的，核查并说明相关股东是否已补足未到位资金或资产，消除了出资不到位法律风险，对出资不实或未及
时到位对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影响是否已充分披露，相关股权转让及增减资
是否已履行必要的审计、验资等程序及程序的有效性

本次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已完成实缴，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变更出资方式的情形。

4、结合相关内部决策文件和股权转让协议，核查并说明最近三年股权转让是
否履行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是否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需要得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
集体资产管理部门、外商投资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的批准或者备案的，是否已
依法履行相关程序，相关政府部门对产权的确认是否具备足够的法律效力，是
否引致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

标的公司最近三年的股权转让均已履行内部必要审议和批准程序，其他股东已放弃优先购买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目前不存在引致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纠纷的情况。

5、标的资产属于有限责任公司的，核查并说明相关股权转让是否已取得其
他股东的同意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标的公司历次股权转让事项均已依法履行公司决策程序，相关股权转让均已经全体股东审议同意并作出股东会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优先购买权的相关规定。

6、股权代持形成的原因、演变情况，被代持人是否真实出资，是否存在因被代持人身份不合法而不能直接持股的情况，是否影响相关股权转让决议及审批效力；代持情况是否已全部披露，解除过程及解除代持关系是否彻底，被代持人退出时有无签署解除代持的文件；股权代持是否存在经济纠纷或法律风险

标的公司中三明美年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事项已全部披露并已彻底解除，具体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六、三明美年”之“（二）历史沿革”之“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综上，标的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事项已全部披露并彻底解除，被代持人孙嘉凯真实出资，不存在因被代持人身份不合法而不能直接持股的情况，不存在影响相关股权转让决议及审批效力的情形；相关方就股权代持事项及相应三明美年股权归属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7、对标的资产有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和仲裁事项的具体情况，并结合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论证对标的资产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

8、涉诉事项对标的资产的重要性，若标的资产核心专利、商标、技术、主要产品涉诉，应当审慎判断可能对标的资产持续经营能力或盈利能力产生的重大不利影响；

9、如败诉涉及赔偿，相关责任的承担主体、相关会计处理、或有负债计提是否充分、超过预计损失部分的补偿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资产不存在有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和仲裁事项。

10、结合对前述事项的核查情况，对标的资产的股权和主要资产的权属清晰性及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规定，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之“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及“四、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工商底档，查阅标的公司设立、历次增资、历次股权转让相关交易协议、内部决议文件、评估报告及备案文件、验资报告等文件；
- 2、查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天眼查等平台公开信息，核实标的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 3、访谈标的公司主要股东和有关人员，了解标的公司股权变动背景及原因；
- 4、查阅标的公司未决诉讼事项相关底稿，确认标的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权属纠纷或其他纠纷、争议，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限制情形，标的资产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和仲裁，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执行该等股份情形，也不存在根据其各自公司章程约定不得转让等限制其转让情形，交易对方依据相关协议约定办理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债权债务转移，相关债权债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仍由标的公司享有或承担。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十八、标的资产是否曾在新三板挂牌或申报首发上市、重组被否或终止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衡阳美年等 11 家公司股权及郑州美健等 5 家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上述标的资产不存在曾在新三板挂牌或申报首发上市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

2、根据标的资产信息查阅新三板挂牌、IPO 及重组等公开信息；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不存在曾在新三板挂牌或申报首发上市、重组被否或终止的情形。

十九、是否披露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以及经营模式等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及“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定期报告文件等，对所选可比公司的业务与标的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 2、查阅数据来源资料，查询所引用重要数据第三方机构的市场报告；
- 3、查阅行业及市场研究报告及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对行业特点进行梳理，访谈标的公司管理层。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主要经营模式，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等相关情况已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重组报告书中引用的数据具有必要性和完整性，所引用的第三方数据具有真实性及权威性。

二十、是否披露主要供应商情况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详见本报告之“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

“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六）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标的公司关联采购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之“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报告期各期主要供应商的名单及采购金额，计算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并通过网络查询前五大供应商信息，了解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 股东情况；

2、获取前五大供应商的合同，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查看交易的实质与合同条款约定的安排是否相匹配；

3、对前五大供应商执行访谈及函证程序，了解标的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定价方式、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4、审阅标的资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

5、统计标的公司报告期前五大客户名单，并与前五大供应商名单进行对比分析，核查是否存在供应商与客户重叠情形。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基本情况不存在异常情况，与前五大供应商报告期内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占比核算准确，采购定价公允，前五大供应商地域分布与标的所在地域相匹配，具有合理性；前五大供应商变动情况具有合理原因，不存在重大异常；

2、除已披露的关联采购外，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标的资产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有充分的证据表明标的资产采用公开、公平的手段或方式独立获取原材料；

3、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标的公司当期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成立当年即成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为烟台美年福田 2024 年第五大供应商济南佑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其成立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主要经营业务为核磁共振等医疗器械维修服务。烟台美年福田 2024 年度向其采购金额为 24.30 万元，占比 2.11%，整体金额及占比均较小，采购内容为 15T 共振系统梯度电模块、梯度 x 轴模块、梯度 Z 轴模块、衰减器更换以及发射线圈维修服务，上述采购为偶发性维修服务，烟台美年福田选择采购原因主要为价格因素。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供应商总体较为稳定，业务具有持续性，不存在其他成立当年即成为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4、报告期内，除与上市公司参股或控股公司进行采购及销售外的情况外，标的公司不存在主要客户及供应商重叠的情形；上述业务开展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行业特征和企业经营模式；该情形的销售、采购真实、公允，会计处理合规。

二十一、是否披露主要客户情况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客户情况详见本报告之“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五）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标的公司关联销售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之“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报告期各期主要客户的名单及销售金额，计算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并通过网络查询主要客户信息，了解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及其股东情况；

2、获取主要客户的合同，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查看交易的实质与合同条款约定的安排是否相匹配；

3、对主要客户执行访谈及函证程序，了解拟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情况、定价方式、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4、审阅标的资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

5、统计标的公司报告期主要供应商名单，并与主要客户名单进行对比分析，核查是否存在客户与供应商重叠情形。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不存在异常情况，与前五大客户报告期内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核算准确，销售定价公允；前五大客户的地域分布与下游行业竞争格局相匹配，具有合理性；前五大客户变动情况具有合理原因，不存在重大异常；

2、除已披露的关联销售外，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客户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标的资产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有充分的证据表明标的资产采用公开、公平的手段或方式独立获取订单；

3、报告期各期，除与上市公司体系内公司间交易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标的公司当期销售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客户总体较为稳定，业务具有持续性，新增主要客户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客户成立后短期内即成为主要客户的情况；

4、报告期内，除与上市公司参股或控股公司进行采购及销售外的情况外，标的公司不存在主要客户及供应商重叠的情形；上述业务开展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行业特征和企业经营模式；该情形的销售、采购真实、公允，会计处理合规。

二十二、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是否符合产业政策、安全生产规定及环保政策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高耗能、高排放情况。

2、标的资产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环境保护领域的重大行政处罚。

3、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之“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2、走访标的公司的经营场所，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标的公司是否存在高危险、重污染、高耗能、高排放情况；

3、审阅标的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主管部门证明文件；

4、检索标的公司所在地主管部门网站、相关行业政策及法规要求。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涉及环保安全的重大事故或重大群体性的环保事件；

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工业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企业名单的情况，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24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行业；

4、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二十三、标的资产生产经营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取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经营资质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主要产品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机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机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等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十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之“（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2、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业务资质与许可情况

标的公司取得的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相关许可、资质、认证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一、衡阳美年”等 16 家标的公司情况之“（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之“5、主要经营资质”。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通过访谈了解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经营情况及业务范围；
- 2、审阅标的公司的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
- 3、审阅标的公司的主要经营资质，并确认已到期或临近到期资质续期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标的公司均已取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已经取得的上述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报告期内，标

的资产不存在超出经营许可或备案经营范围的情形，或超期限经营情况。

二十四、标的资产是否曾拆除 VIE 协议控制架构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经核查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情况，标的公司不涉及 VIE 协议控制架构及拆除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通过访谈了解标的公司的历史发展情况；
- 2、审阅标的公司的工商底档和历史沿革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不涉及 VIE 协议控制架构及拆除情况。

二十五、本次交易是否以资产评估结果或估值报告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金证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标的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以收益法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本次评估不存在评估特殊处理、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资产评估的基本情况、增减值主要原因、不同评估方法的差异及其原因、最终确定评估结论的理由、对评估或估值结论有重要影响的评估或估值假设、对评估或估值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中披露。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了金证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说

明》。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1、本次评估的基本情况、不同评估结果的差异情况和原因、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基本情况”和“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中披露，本次交易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并选用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2、对评估或估值结论有重要影响的评估或估值假设具有合理性；

3、本次评估对估值特殊处理、对评估或估值结论有重大影响事项的说明及相关影响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基本情况”之“一、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六）估值特殊处理、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事项的说明”。

二十六、本次交易标的是否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金证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金证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并选用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论，以收益法为评估定价依据的原因及合理性、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本次评估值情况，主要资产的评估或估值方法及选择理由，评估或估值结果，评估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基本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金证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说明》；

2、了解健康体检的行业发展情况，了解标的公司在所在地区的市场地位、核心竞争力等情况；

3、访谈标的公司管理层，了解标的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业务发展规划及预

期情况；

4、分析标的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构成及其变动趋势，分析毛利率预测的合理性；

5、对标的公司主要期间费用的变动进行分析；

6、了解标的公司装修及相关设备的扩张等相关的资本性支出计划；

7、复核折现率主要参数的选取过程，对估值参数选取进行合理性分析。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主营业务收入以历史期数据为基础，结合企业预期发展、行业发展分析和现有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等因素进行预测，具有合理性；

2、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主营业务成本结合过往财务数据、行业分析和企业的具体情况预测，具有合理性；

3、标的公司预测期各年毛利率水平变动已考虑历史期数据、业务发展趋势、标的公司行业地位及议价能力等因素，具有合理性；

4、预测期各期，标的公司期间费用的预测已考虑预测期内业务发展规划、人员安排规划等因素，具有合理性；

5、预测期各期，标的公司资本性支出的预测具有合理性，与预测期标的公司发展规划相匹配；

6、标的公司折现率预测主要参数反映了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的特定风险及自身财务风险水平，折现率取值具有合理性；

7、本次评估预测期期限等评估参数选取与市场案例无重大差异，考虑了标的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业务特点、市场供需等因素，具有合理性。

二十七、本次交易是否以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市场法，未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金证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的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和《评估说明》；
- 2、审阅标的公司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本次评估值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未以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二十八、本次交易是否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金证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金证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并选用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论，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审阅了金证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未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二十九、本次交易标的是否以其他方法评估结果或者估值报告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未以其他方法评估结果或者估值报告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审阅了金证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标的未以其他方法评估结果或者估值报告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三十、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最近三年内股权转让或增资及评估作价分析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二）历史沿革”之“3、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2、本次交易的可比上市公司、可比交易选取依据、分析及作价公允性分析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六、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之“（六）标的资产定价公允性分析”。

3、标的资产的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评估增减值主要原因、不同评估方法的结果差异及其原因，最终确定评估结论的理由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一、标的资产评估总体情况”之“（二）评估方法”。

4、本次评估不存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出具日的重要变化事项；

5、根据金证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标的公司的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选用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论，不存在收益法评估结果低于资产基础法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历次股份变动相关文件，了解历次股份变动的原因、作价及依据，并分析与本次重组评估作价的差异原因；
- 2、查阅本次交易相关协议；
- 3、查询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交易情况，并结合评估增值率情况，分析本次交易评估作价的合理性；
- 4、审阅了金证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最近三年的股权变动情况已经进行完整披露；
- 2、结合可比公司和可比交易分析，本次交易评估作价具有合理性；
- 3、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中各项表内资产、负债可被识别并可采用适当的方法单独进行评估，故适用资产基础法。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和收益额可以预测并用货币计量，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量化，故适用收益法评估；
- 4、本次评估不存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出具日的重要变化事项；
- 5、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式，不存在收益法评估结果低于资产基础法的情况。

三十一、本次重组是否设置业绩补偿或业绩奖励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重组设置了业绩补偿安排，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对业绩承诺期、业绩补偿基准日及利润差额的确定方法、业绩补偿实施方式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具体安排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一

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五、本次交易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之“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评估方法选取具备合理性。本次评估选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并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选用收益法的合理性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行业特点及发展趋势、行业竞争格局参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参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

此外，《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了按时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并对违约行为承担相应责任，同时，业绩承诺方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该等约定及承诺内容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1-2的规定。

本次交易未设置业绩奖励措施。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方案；
- 2、审阅本次交易相关协议；
- 3、审阅交易对方出具的各项承诺。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安排和业绩奖励安排（包括业绩奖励总额上限、业绩奖励对象及确定方式）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第1-2条的相关规定；结合标的公司经营业绩、行业发展趋势及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等来看，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具有可实现性，业绩补偿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已对业绩补偿的足额按时履约进行了约定，不存在规避业绩

补偿的情形，相关业绩承诺安排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本次交易业绩未设置业绩奖励措施。

三十二、标的资产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是否发生变化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中存在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具体如下：

德州美康于 2023 年 12 月起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德州美年的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减少子公司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及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工商资料；
- 2、了解并取得标的公司合并报表的编制过程，分析标的公司的合并报表的编制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3、查阅审计报告。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标的公司提供的与控制权实际归属认定相关的事实证据和依据充分、合理，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业务或资产能被标的公司控制。标的公司已经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了合并财务报表。

三十三、是否披露标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具体详见重组报告书之“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取得重要资产类、负债类科目的明细表，分析其变动原因及与标的公司业务的匹配项；
- 2、获取应收账款明细表、存货明细表、固定资产明细表等，分析其减值损失计提的充分性；
- 3、分析报告期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等的变动趋势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 4、分析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核查是否存在远低于当期净利润或持续为负数的情形；
- 5、分析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反映资产周转能力的财务指标及变动趋势；
- 6、核查标的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大额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 7、分析标的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的变动趋势及原因，核查标的公司是否属于未盈利资产。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真实、与业务模式匹配。
- 2、最近一期末，宁德美年、三明美年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910.01 万元、838.58 万元，主要系在保证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购买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具有周期短、收益稳定、流动性强的特点。除上述情况外，其他标的公司不存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亏损情况，不属于未盈利资产。

三十四、是否披露标的资产应收款项主要构成、账龄结构以及坏账风险等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组报告书中披露了标的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构成、账龄结构和坏账风险，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1、财务状况分析”之“（1）资产结构分析”之“2）应收账款”。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明细表，分析应收账款构成、账龄及变动情况，检查是否存在逾期的应收账款；
- 2、获取标的公司主要客户的体检服务合同，了解主要客户的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 3、走访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了解其合作内容、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 4、对标的公司主要客户进行函证程序，就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应收账款余额与客户进行函证，根据回函情况进行比对分析；
- 5、了解应收账款坏账政策，与同行业进行对比分析，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明细表，并对其进行复核；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信用或财务状况未出现大幅恶化；
-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部分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已根据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进行坏账计提，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充分；
- 3、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及信用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 4、报告期内，除关联方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对某些单项或某些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5、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以欠款方为优质客户、政府工程客户等理由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6、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7、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8、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且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未出现已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到期后不能兑付或被追偿的情形；相关应收票据终止确认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三十五、是否披露标的资产存货分类构成及变动原因、减值测试的合理性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组报告书中披露了标的公司存货分类构成及变动原因、减值测试合理性，详见重组报告书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1、财务状况分析”之“（1）资产结构分析”之“4）存货”。

重组报告书中披露了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以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1、财务状况分析”之“（4）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标的公司的采购内容、模式及周期、获取标的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明细表；

2、了解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变动的原因，并结合标的资产的业务模式分析其商业合理性；

3、计算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结合其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分析

其合理性，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对分析；

4、了解标的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检查标的资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对存货进行监盘，对存货的数量、质量、存放状态等进行关注，辨别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的存货主要为试剂及耗材，试剂及耗材为提供健康体检服务的辅助材料，无需大规模库存，故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低，具有合理性；

2、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合理，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可比性；

3、标的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合理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标的资产各期末存货没有出现大规模减值迹象，符合标的资产存货实际情况；

4、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存货数量真实准确，不存在重大异常。

三十六、标的资产其他应收款是否存在可收回风险、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组报告书中披露了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相关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之“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1、财务状况分析”之“（1）资产结构分析”之“3）其他应收款”。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标的公司主要其他应收款的性质和产生原因；

2、获取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表、账龄分析表，分析其构成及变动情况；

- 3、了解标的公司主要其他应收款方与标的公司的关联关系；
- 4、获取标的公司关于其他应收款的坏账计提政策，复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备用金、押金以及美年健康体系内往来款等，占资产比重较小；
-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 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三十七、是否披露标的资产固定资产的分布特征与变动原因、折旧政策、是否存在减值风险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组报告书中披露了标的公司固定资产相关情况，详见重组报告“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1、财务状况分析”之“（1）资产结构分析”之“5）固定资产”。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固定资产明细表，结合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分析固定资产分布特征；
- 2、了解标的公司固定资产相关的折旧及减值计提政策，与可比公司进行对比，核查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3、对标的公司固定资产进行监盘，检查固定资产是否真实存在及使用情况，关注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标的公司不存在长期未使用或损毁的固定资产；
- 2、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相关的机器设备原值与业务规模相匹配，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异常；
- 3、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折旧费用计提充分合理；
- 4、报告期内各期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整体状况良好，标的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三十八、标的资产的无形资产取得及构成情况，研发费用计无形资产确认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规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中连江美年及淄博美年拥有软件著作权及专利，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九、连江美年”及“十五、淄博美年”之“（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之“1、主要资产情况”之“（2）无形资产”。除上述情况外，标的公司无土地使用权、商标、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无形资产占比均较低。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承担研发职能亦未归集研发费用，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不适用研发费用计入无形资产。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无形资产明细；
- 2、核查标的公司确认的无形资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和计量要求，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
- 3、了解标的公司是否存在研发资本化情形；
- 4、核查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标的公司确认的无形资产符合会计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和计量要求，不存在虚构无形资产的情形；
- 2、标的公司不承担研发职能亦未归集研发费用，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不存在虚增研发费用的情况。

三十九、商誉会计处理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减值风险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关于商誉会计处理是否准确及是否存在减值风险的分析详见重组报告书之“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之“（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影响分析”之“5、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商誉情况及后续商誉减值的应对措施”。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查阅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检查商誉计算过程和会计处理。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中德州美年的商誉账面价值为 383.52 万元，除上述情况以外，其他标的公司不存在商誉情况；
- 2、上市公司备考财务合并报表中，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商誉形成过程清晰，商誉会计处理准确，相关评估可靠。基于《备考审阅报告》编制基础，备考财务报表中商誉的确认依据准确，已充分确认标的资产可辨认无形资产并确认其公允价值；

3、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 546,903.82 万元，本次交易新增商誉 27,464.29 万元，新增商誉账面价值占当期末净资产额、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3.03%、1.37%。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规定，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不论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会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若该等商誉发生减值，将会直接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减少上市公司的当期利润，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中对商誉减值风险进行提示。

四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披露是否充分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披露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十八、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处理”。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了解标的公司收入成本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核查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 2、获取并检查主要服务合同的关键条款，核查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主要销售合同条款及实际执行情况是否一致；
- 3、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核查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标的公司收入成本确认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披露具有针对性，符合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服务合同条款及实际执行情况一致；
- 2、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会计准则及行业特性确定，与同

行业企业及同类资产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对其利润产生影响的情形。

四十一、是否披露标的资产收入构成和变动情况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组报告书中已披露标的公司收入构成和变动相关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 16 家标的公司情况之“2、盈利能力分析”之“（1）营业收入分析”。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标的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政策，并与可比公司对比，核查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2、了解标的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标的公司收入进行了访谈、函证、细节测试，能够有效确认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2、标的公司商业模式稳健，不存在较大的持续经营风险；

3、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收入基本保持稳定，与下游客户的需求及行业趋势情况匹配；

4、标的公司未来收入具有可持续性、未来盈利能力具有稳定性，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

5、标的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制定具有合理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6、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四季度或者 12 月收入确认明显异常的情况，

收入不存在跨期；

7、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重要销售合同收入确认周期明显短于可比公司收入确认周期的情形，不存在对个别客户销售金额大幅异常增长的情形，不存在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但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四十二、标的资产是否存在经销模式收入占比较高的情形（占比超过 30%）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均为直销，不存在经销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对标的公司销售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标的公司销售模式、销售对象；
- 2、查阅标的公司主要销售合同。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不存在经销模式。

四十三、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占比超过 10%）、线上销售占比较高的情形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境外销售，亦不存在线上销售占比较高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对标的公司销售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标的公司销售模式、销售渠道、销售对象；
- 2、获取标的公司收入明细账，确定境外销售及线上销售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境外销售，亦不存在线上销售占比较高的情形。

四十四、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大额异常退货（如退换货金额超过10%）、现金交易占比较高（销售或采购占比超过10%）、以大额现金支付薪酬、报销费用、垫付各类款项的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大额异常退货、现金交易占比较高、以大额现金支付薪酬、报销费用、垫付各类款项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对标的公司销售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标的公司销售模式、销售渠道、销售对象；
- 2、获取标的公司收入明细账，确认是否存在现金交易占比较高情况；
- 3、核对标的公司银行对账单，重点关注大额现金存取情况，并对银行账户执行函证程序。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大额异常退货、现金交易占比较高、以大额现金支付薪酬、报销费用、垫付各类款项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四十五、标的资产营业成本核算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组报告书已披露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各业务模式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

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2、盈利能力分析”之“（2）营业成本分析”。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了解标的公司采购模式、采购情况及报告期内成本变动情况；
- 2、获得标的公司收入成本明细表，分析标的公司成本波动的商业合理性；
- 3、对比标的公司和可比公司的成本结构，分析标的公司成本构成的合理性；
- 4、对标的公司相关负责人员进行访谈，确定是否存在劳务外包情况；
- 5、对主要供应商执行访谈与函证等程序。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成本核算具有完整性和准确性，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具有合理性；
-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劳务外包的情况。

四十六、是否披露标的资产期间费用的主要构成和变动原因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重组报告书已披露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期间费用构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期间费用率的对比分析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2、盈利能力分析”之“（4）期间费用分析”。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标的公司主要期间费用明细表，分析各项目增减变动原因；
- 2、抽查大额费用项目凭证，核查期间费用相关凭证；

3、计算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差异原因；

4、分析报告期各期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和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情况，并与同行业公司对比；

5、了解标的公司是否承担研发职责以及研发费用归集情况。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变动合理，期间费用率及其变动符合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具有合理性；标的公司人员薪酬与业务发展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2、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不承担研发职责，未归集研发费用。

四十七、是否披露标的资产主要产品毛利率及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毛利率及变动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16家标的公司情况之“2、盈利能力分析”之“（3）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标的公司收入成本明细，计算各类主要业务的毛利率，分析毛利率变动原因；

2、将标的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相关业务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差异原因。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对保持稳定，主要业务的毛利率波动具备合理性；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一方面，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体检服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服务范围、客户结构、定价策略、运营模式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从而影响毛利率。另一方面，标的公司毛利率受区域经济水平、客户结构、产品结构、当地竞争格局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不同标的公司之间存在差异。

四十八、标的资产是否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或与当期净利润差异较大的情形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利润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1	衡阳美年	101.91	526.40	460.59	72.63	363.85	454.04
2	宁德美年	-114.93	658.23	770.49	5.11	181.70	217.89
3	烟台美年	545.53	381.94	95.60	667.98	254.30	223.76
4	烟台美年 福田	20.16	104.43	143.22	207.78	152.01	280.16
5	武汉奥亚	178.76	703.78	574.78	165.70	825.98	599.65
6	三明美年	-161.24	815.99	711.03	98.85	67.18	125.88
7	肥城美年	-242.76	374.47	304.61	137.50	266.79	88.83
8	德州美年	305.85	326.50	913.56	306.06	372.49	475.23
9	连江美年	-47.51	244.09	161.42	-124.55	15.24	101.40
10	沂水美年	-52.90	-7.84	141.02	67.80	3.90	-178.27
11	山东奥亚	234.62	326.62	228.18	104.68	15.06	253.08
12	郑州美健	-79.97	730.28	1,156.23	382.80	685.16	868.14
13	花都美年	1,130.68	643.87	199.67	337.26	699.10	713.25
14	安徽美欣	329.45	927.28	534.20	235.58	505.44	816.58
15	淄博美年	590.50	545.79	102.65	173.78	361.48	309.65
16	吉林昌邑 美年	978.78	474.81	292.46	74.75	357.62	53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与净利润匹配情况及主要原因分析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之“（一）衡阳美年”等 16 家标的公司情况之“3、现金流量分析”。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标的公司现金流量表，分析各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 2、获取标的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分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的原因。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相关数据勾稽相符，部分标的 2025 年三季度经营性现金流为负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多集中在年底收回；同时，前三季度固定成本支出造成现金流出，上述情况符合体检行业惯例；
-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变动符合标的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标的公司的资产流动性良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 3、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且与当期净利润相差较大的情况，标的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四十九、标的资产是否存在股份支付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均不存在股份支付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的工商档案及历次股权变动相关文件；

2、审阅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及相关费用明细表。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均不存在股份支付的情形。

五十、本次交易完成后是否存在整合管控风险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整合管控安排相关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上市公司对拟购买资产的整合管控安排”。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对比上市公司现有业务与本次交易标的业务模式与业务类型；
- 2、审阅上市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核查整合计划措施的有效性、是否存在管控整合风险；
- 3、审阅本次交易协议中关于公司经营与治理安排。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为同行业并购，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水平，上市公司已制定本次交易对标的公司的整合管控和保证经营稳定性的措施，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经营稳定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并且上市公司已对可能的整合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

五十一、本次交易是否导致新增关联交易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系市场化并购，通过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有所增加。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整体的关联交易金额相对较低。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变化对比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根据备考审阅数据，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未来关联交易占比大幅提升。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和相关协议；
- 2、了解标的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并获取标的公司关联交易相关协议；
- 3、查阅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关联方清单及标的公司《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整体的关联交易金额占比相对较低，持续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外包体检费、外送检验费以及体检收入、销售医疗耗材等，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公允性；通过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有所增加，根据备考审阅数据，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未来关联交易占比大幅提升，不会导致新增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五十二、本次交易是否新增同业竞争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详见重组报告书之“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名单；
- 2、通过查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检索，核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并了解控制企业业务情况；

3、比较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的业务；

4、审阅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以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阅的同业竞争相关议案资料。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新增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切实可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

五十三、承诺事项及舆情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可能存在摊薄上市公司当年每股收益的情况，上市公司填补每股收益的具体措施，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详见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之“（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每股收益回报的安排”。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详见重组报告书“声明”及“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八、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本次交易未涉及重大舆情的情况。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并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交易对方出具的声明、承诺；

2、通过网络检索等方式，持续监测本次交易相关的舆情信息。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1、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有关各方已按照

《重组管理办法》《格式准则 26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之 1-7 等规定出具承诺；2、本次交易未涉及重大舆情的情况，不影响重组条件及信息披露要求。

五十四、是否存在信息披露豁免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存在信息披露豁免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和交易方案；
- 2、审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相关文件。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存在信息披露豁免的情形。

五十五、是否存在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情形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情形。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上市公司 2023 年及 2024 年审计报告；
- 2、审阅本次交易方案。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存在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情形。

五十六、本次交易是否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审阅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方案。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

五十七、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募投项目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亦不涉及募投项目。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审阅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方案。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亦不涉及募投项目。

五十八、本次交易标的评估作价和业绩承诺中是否包含募投项目带来的投资收益的核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亦不涉及募投项目。

（二）核查程序

独立财务顾问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审阅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方案。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亦不涉及募投项目，评估作价和业绩承诺不包含募投项目收益。

第十节 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及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内部审核程序

（一）概述

粤开证券依据《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类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业务规则，经过多年实践，构建了清晰、合理的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建立了分工合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有效监督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

1、粤开证券设立了非常设机构：投资银行立项评审委员会和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核委员会作为投资银行项目立项和内核的决策机构；建立了常设机构：质量控制部、内核管理部，负责立项和内核的预审以及会议组织、表决结果统计、审核意见汇总，审核意见具体落实情况的核查等工作。

2、为加强投资银行业务内部控制工作的管理，提高内部控制工作的标准化，保障内部控制工作的质量，降低投资银行业务风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的规定，粤开证券制定了《投资银行业务项目立项管理细则》《投资银行业务质量控制现场核查细则》《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核管理办法》《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内核细则》《内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二）立项审核流程

粤开证券的投资银行股权并购重组业务立项审核由投资银行总部下设质量控制部和投资银行立项评审委员会共同完成。投资银行立项评审委员会是非常设立项决策机构，由投行分管领导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由投资银行各业务部门、质量控制部、内核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等部门人员组成。股权并购重组业务具体立项审核流程如下：

1、项目组提出立项申请

项目组与发行人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后，开始初步尽职调查。项目组判断符合立项申请条件的，经业务部门负责人同意后向质量控制部提出立项申请。

2、质量控制部预审

质量控制部在收到完整的项目立项申请材料后形成书面的立项审核意见并下发给项目组。项目组在收到质量控制部书面立项审核意见后，应当及时书面回复质量控制部。质量控制部审核后认为该项目符合立项条件的，自收到项目组对审核意见的完整书面回复后提议召开立项评审委员会会议，对立项申请进行审核。

3、立项评审委员会审议

质量控制部提前将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内容等材料送达参会的立项评审委员会委员。每次项目立项会议由 5 名以上（含）委员参加审核，其中来自内核管理部、质量控制部或合规管理部的委员合计不少于 1/3。立项评审委员会委员可以通过现场或电话会议等形式参加立项会议，以投票方式对投资银行类项目能否立项作出决议。立项决议应当制作书面或电子文件，并由参与表决委员确认。

经出席会议的 2/3 以上委员同意，立项评审委员会方可作出同意项目立项的决议。如立项评审委员会委员认为该项目存在尚待调查核实并影响明确判断的重大问题，经全体参会委员同意，可以暂缓表决。涉密项目经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同意，可以暂缓表决。暂缓表决的立项申请再次提交项目立项评审委员会会议审核时，原则上仍由原参会委员审核，再次审核时，可采取邮件或会签的方式。

（三）内核流程

粤开证券的投资银行股权并购重组业务内部核查由内核管理部和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核委员会共同完成。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核委员会是非常设内核机构，履行对投资银行类业务的内核审议决策职责。投资银行内核委员会是非常设内核决策机构，由内核负责人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由公司内部遴选的委员和聘请的外部委员组成。股权并购重组业务具体内核流程如下：

1、内核申请

项目组提交内核申请后，由质量控制部对项目组提交的内核材料的齐备性、规范性、合规性进行审查。质量控制部对项目组现场尽职调查阶段工作底稿的

验收通过后，制作项目质量控制报告及对项目进行问核。问核通过后，质量控制部判断符合内核标准的，向内核管理部提供完整的内核审议材料。质量控制部视项目情况组织必要的现场核查。

2、内核管理部预审

内核管理部对质量控制部提交的内核审议材料进行初审，初步判断材料完整、项目工作质量符合要求、项目达到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风险控制标准后，安排内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内核管理部初审认为项目未达到前述要求的，不予安排内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并将初审结果书面通知质量控制部和相关业务部门。

3、内核委员会审议

内核管理部应将内核委员会会议时间安排以及整套内核审议材料送达参会的内核委员。每次项目内核会议由7名以上（含）委员参加审核，其中来自内部控制部门的委员人数不少于1/3，其中包括内核管理部人员；至少1名合规管理部的合规管理人员参与投票表决。

内核委员会委员可以通过现场或视频会议等形式参加内核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作出表决，并通过OA会签方式确认表决意见。内核委员对项目提出重大疑虑并提议暂缓表决的，经会议主持人同意，内核委员会会议可对申请项目延后投票表决。待问题解决后，由内核管理部重新组织原参会委员对延后表决的项目进行投票表决。内核委员会会议对暂缓表决的申请项目再次表决时，审核项目的内核委员原则上不发生变动，确需对委员进行调整的，由内核管理部提出调整理由，报内核负责人同意后方可调整。

内核管理部负责跟踪项目组对内核委员提出问题的整改或落实情况、向内核委员提交整改、落实情况的相关检查意见，由其对内核意见的答复、落实情况进行审阅，以确保内核意见在项目材料对外提交、报送、出具或披露前得到落实。

项目组根据内核意见对申报文件进行修订的，修订后的申报文件须经内核管理部审核、内核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对外申报。

4、用印流程控制

申请项目经内核程序通过后，项目组应使用用印流程中的项目文件向监管机构申报或备案。如用印流程结束后，项目组发现项目文件存在非实质性内容需修改，应通过质量控制部在对外申报或备案前就修改的内容向质量控制部及内核管理部报备，经质量控制部及内核管理部认定不属于重大会后事项且审核无异议后，可由项目组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履行补充程序。

二、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

粤开证券内核委员会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对美年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进行了讨论，经全体参会内核委员投票，该项目通过了粤开证券内核会议的审核。

三、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粤开证券作为美年健康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守了中国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2、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情形；

3、本次交易合并双方换股价格的确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市场惯例，具有合理性。本次交易的估值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美年健康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4、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问题；

5、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和本次合并的具体情况采取一系列措施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架构、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继续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

治理结构；

6、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在相关法律程序和本次合并生效条件得到满足的情形下，相关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7、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美年健康的关联交易；美年健康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美年健康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8、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不存在合并后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9、本次交易充分考虑到了对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切实、可行。对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美年健康已经在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中作了充分揭示，有助于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对本次交易的客观评判；

10、本独立财务顾问在本次交易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个人行为；在本次交易中除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市场惯例聘请境内外法律顾问、审阅机构、估值机构等中介机构以外，美年健康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申佩宜

丁天一

郭佳浩

财务顾问协办人：

吴怡霏

李梓沐

投行业务负责人：

崔洪军

内核负责人：

莫小鹏

法定代表人：

郭川舟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